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報

服務大眾
安居樂業



公司簡介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中國領先的大型股份制商業銀行，總部設在北京，其前身中國建設銀行成立於1954年10月。本行於2005年10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股份代號939），於2007年9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份代號601939）。本行2018年末市值約為2,071.79億美元，居全球上市銀行第五位。按一級資本排序，本集團在全球銀行中位列第二。

本行為客戶提供個人銀行業務、公司銀行業務、投資理財等全面的金融服務，設有14,977個分支機構，擁有345,971位員工，服務於億萬個人和公司客戶。本行在29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商業銀行類分支機構及子公司，共擁有境外商業銀行類各級機構近200家；在基金、租賃、信託、保險、期貨、養老金、投行等多個行業擁有子公司。

本行秉承「以客戶為中心、以市場為導向」的經營理念，致力於成為最具價值創造力銀行，達到短期效益與長期效益的統一、經營目標與社會責任目標的統一，並最終實現客戶、股東、社會和員工價值的最大化。

願景

建設最具價值創造力的國際一流銀行集團。

使命

為客戶提供更好服務，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為員工搭建廣闊的發展平臺，為社會承擔全面的企業公民責任。

核心價值觀

誠實 公正 穩健 創造

目錄

2	釋義
4	重要提示
5	公司基本情況
7	財務摘要
10	董事長報告
13	行長報告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0	財務回顧
36	業務回顧
64	風險管理
79	資本管理
83	展望
	公司治理
86	企業社會責任
93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9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111	公司治理報告
125	董事會報告書
130	監事會報告書
132	重要事項
	財務報表及其他
1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8	財務報告
285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289	組織架構圖
290	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296	附錄 商業銀行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



更多訊息請訪問我們的網站
www.ccb.com

釋義

在本年報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寶武鋼鐵集團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長江電力	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大資管家	本行推出的全流程、全市場、全客戶、全模式的資產管理業務平臺
飛馳	全面金融解決方案 (FITS® · Financial Total Solutions · 飛馳)，運用多種金融產品和工具打造而成的綜合性投資銀行服務品牌
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交所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公有雲	一種對公眾開放的，用戶可以通過公共網絡以便利的、按需付費的方式獲取計算資源（包括網絡、服務器、存儲、應用和服務等）的模式
國家電網	國家電網有限公司
國家發改委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國務院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惠懂你	本行運用互聯網、大數據、生物識別等技術，為小微企業客群打造的一站式服務平臺
慧兜圈	本行推出「全支付受理+場景建設」的創新收單產品
匯金公司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惠市寶	本行為滿足專業市場、供應鏈核心企業等客群的資金管理需求，創新推出的專業結算綜合服務平臺
基點	利率或匯率變動的度量單位，為1個百分點的1%
監管易	本行為滿足監管方客戶對被監管賬戶資金收付、金額等目標管控需求而提供的對公資金監管服務
建行巴西	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俄羅斯	中國建設銀行（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
建行倫敦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
建行馬來西亞	中國建設銀行（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建行紐西蘭	中國建設銀行（紐西蘭）有限公司
建行歐洲	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
建行亞洲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印尼	中國建設銀行（印度尼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財險	建信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期貨	建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人壽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投資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建信信託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養老	建信養老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建信租賃	建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龍財富	本行運用金融科技為客戶提供資產配置、智能投顧、零售信貸、流動性管理、智能保顧等一系列服務的財富管理服務平臺
龍卡貸吧	本行推出的一款虛擬信用卡，為客戶提供手機銀行極速申請、即申即用的信用卡服務
龍易行	本行為網點營銷崗位等人員開發的營銷及辦公移動智能終端
龍支付	本行以客戶為中心、基於移動互聯網而打造的企業級數字支付品牌和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綜合性支付結算服務的產品組合
善付通	本行在善融商務企業商城建立的，基於企業既有的供應鏈關係，為企業及其上下游提供電子化的商務協同與信息共享服務，以及配套提供結算對賬等金融服務功能的服務專區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新金融工具準則或IFRS 9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4年7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央行	中國人民銀行
銀保監會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銀監會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裕農通	本行針對縣域鄉村地區金融服務不足等社會痛點問題，依托新一代金融科技搭建的縣域普惠金融綜合服務平臺
元	人民幣元
雲寵物	本行在手機銀行上部署信息採集作業社會化眾包遊戲化應用，將集中業中簡單信息採集作業包裝成遊戲化營銷活動任務，支持社會公眾隨時隨地獲取任務處理並獲得相應報酬
雲客服	本行基於電話、網絡、移動在線等多渠道、多媒體向客戶提供的「綜合化、集約化、智能化、多語言、全天候」企業級遠端金融客戶服務的統稱
雲稅貸	本行運用大數據技術，基於小微企業涉稅信息，向小微客戶發放的，採用全線上辦理的信用貸款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會計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以後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投公司	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行於2019年3月27日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年度報告正文及業績公告。本行13名董事全體出席董事會會議。

本行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派發2018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06元（含稅）。

本集團2018年度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審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行法定代表人田國立、首席財務官許一鳴、財務會計部總經理方秋月聲明並保證本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本報告包含若干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發展的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基於現行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雖然本集團相信這些前瞻性陳述中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這些陳述不構成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請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和國別風險。本集團積極採取措施，有效管理以上風險，具體情況請注意閱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部分。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兩種文字編製，在對兩種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本報告版權為本行所有。未經本行書面許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改編、節錄本年報的任何部分，不得將其中的圖片、音頻、視頻文件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法定中文名稱及簡稱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建設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及簡稱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簡稱「CCB」）
法定代表人	田國立
董事會秘書	黃志凌
聯繫地址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公司秘書	馬陳志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28樓
註冊、辦公地址及郵政編碼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100033
網址	www.ccb.com
客服與投訴熱線	95533
投資者聯繫方式	聯繫電話：86-10-66215533 傳真：86-10-66218888 電子信箱：ir@ccb.com
信息披露報紙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登載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年度報告的 上海證券交易所網址	www.sse.com.cn
登載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年度報告的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址	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點	本行董事會辦公室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簡稱和股份代號	A股：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建設銀行 股份代號：601939 H股：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建設銀行 股份代號：939 境外優先股：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CCB 15USDPRF 股份代號：4606 境內優先股：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建行優1 股份代號：360030
會計師事務所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地址：上海市黃浦區湖濱路202號領展企業廣場2座普華永道中心11樓 簽字會計師：葉少寬、李丹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海問律師事務所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5號財富金融中心20層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地址：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27樓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樓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The Banker

英國《銀行家》雜誌

2018年中國最佳銀行
2018年全球銀行1000強第2位

ASIAMONEY

香港《亞洲貨幣》雜誌

2018年中國最佳銀行

THE ASIAN BANKER®

新加坡《亞洲銀行家》雜誌

2018年中國最佳大型零售銀行獎
2018年中國全面風險管理成就獎

GLOBAL FINANCE

美國《環球金融》雜誌

全球貿易金融最具創新力銀行

銀行家 The Chinese Banker

《銀行家》雜誌

2018最佳金融創新獎

21世纪经济报道 21ST CENTURY BUSINESS HERALD

《21世紀經濟報道》

2018年度亞洲卓越風險管理銀行

金融時報 中國金融家 上海金融報

《金融時報》

2018年金龍獎
年度最佳普惠金融服務銀行

sina 新浪財經

新浪財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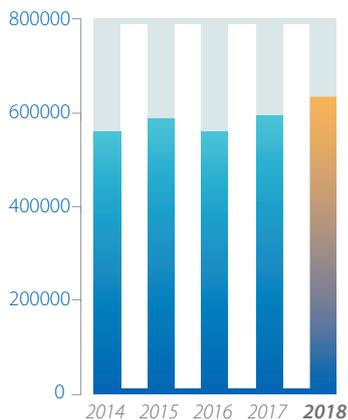
最具投資價值銀行

中国银行业协会 CHINA BANKING ASSOCI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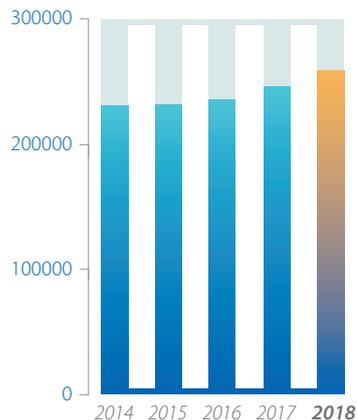
中國銀行業協會

2018年「陀螺」評價體系
全國性商業銀行綜合排名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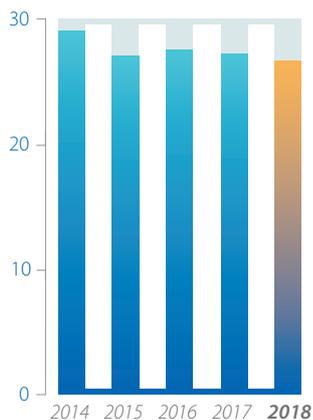
經營收入
(百萬元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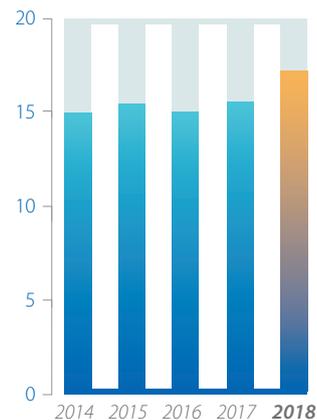
淨利潤
(百萬元人民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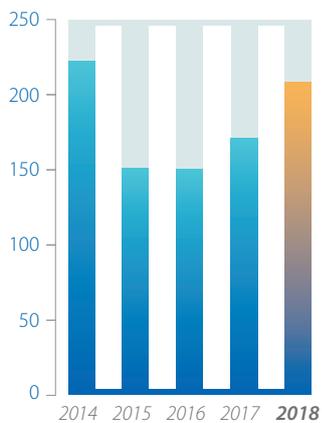
成本對收入比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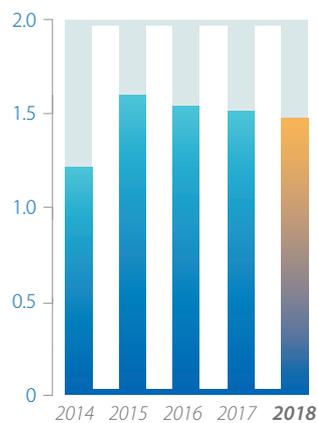
資本充足率
(%)



損失準備對不良貸款比率
(%)



不良貸款率
(%)



財務摘要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數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8年	2017年	變化(%)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全年						
利息淨收入	486,278	452,456	7.48	417,799	457,752	437,39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23,035	117,798	4.45	118,509	113,530	108,517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24,459	23,777	2.87	23,552	15,405	10,825
經營收入	633,772	594,031	6.69	559,860	586,687	556,740
經營費用	(174,764)	(167,043)	4.62	(171,515)	(194,826)	(195,988)
資產減值損失	(150,988)	(127,362)	18.55	(93,204)	(93,639)	(61,911)
稅前利潤	308,160	299,787	2.79	295,210	298,497	299,086
淨利潤	255,626	243,615	4.93	232,389	228,886	228,247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254,655	242,264	5.11	231,460	228,145	227,830
於12月31日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3,365,430	12,574,473	6.29	11,488,355	10,234,523	9,222,897
資產總額	23,222,693	22,124,383	4.96	20,963,705	18,349,489	16,744,093
吸收存款	17,108,678	16,363,754	4.55	15,402,915	13,668,533	12,899,153
負債總額	21,231,099	20,328,556	4.44	19,374,051	16,904,406	15,492,245
股東權益	1,991,594	1,795,827	10.90	1,589,654	1,445,083	1,251,848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1,976,463	1,779,760	11.05	1,576,500	1,434,020	1,241,510
股本	250,011	250,011	-	250,011	250,011	250,011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¹	1,889,390	1,691,332	11.71	1,549,834	1,408,127	1,236,112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¹	79,720	79,788	(0.09)	19,741	19,720	37
二級資本淨額 ¹	379,536	231,952	63.63	214,340	222,326	280,161
資本淨額 ¹	2,348,646	2,003,072	17.25	1,783,915	1,650,173	1,516,310
風險加權資產 ¹	13,659,497	12,919,980	5.72	11,937,774	10,722,082	10,203,754
每股計(人民幣元)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	1.00	0.96	4.17	0.92	0.91	0.91
於報告期後每股宣派末期現金股息	0.306	0.291	5.15	0.278	0.274	0.301
每股淨資產	7.65	6.86	11.52	6.28	5.78	5.01

1.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規則及資本計量高級方法計算，並適用並行期規則。

財務比率(%)	2018年	2017年	變化+ / (-)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資產回報率 ¹	1.13	1.13	-	1.18	1.30	1.42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14.04	14.80	(0.76)	15.44	17.27	19.74
淨利差	2.18	2.10	0.08	2.06	2.46	2.61
淨利息收益率	2.31	2.21	0.10	2.20	2.63	2.8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對經營收入比率	19.41	19.83	(0.42)	21.17	19.35	19.49
成本對收入比率 ²	26.61	27.15	(0.54)	27.51	27.02	28.92
資本充足指標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³	13.83	13.09	0.74	12.98	13.13	12.11
一級資本充足率 ³	14.42	13.71	0.71	13.15	13.32	12.11
資本充足率 ³	17.19	15.50	1.69	14.94	15.39	14.86
總權益對資產總額比率	8.58	8.12	0.46	7.58	7.88	7.48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1.46	1.49	(0.03)	1.52	1.58	1.19
損失準備對不良貸款比率 ⁴	208.37	171.08	37.29	150.36	150.99	222.33
損失準備對貸款總額比率 ⁴	3.04	2.55	0.49	2.29	2.39	2.66

1. 淨利潤除以年初和年末資產總額的平均值。
2. 經營費用(扣除稅金及附加)除以經營收入。
3.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規則及資本計量高級方法計算,並適用並行期規則。
4. 貸款損失準備餘額含核算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項下的票據貼現的損失準備。

各位股東：

春華秋實，歲物豐成。在這生機盎然的季節，我高興地向廣大股東和各界朋友報告建設銀行2018年度經營業績：集團資產規模23.22萬億元，較上年增長4.96%；實現淨利潤2,556.26億元，較上年增長4.93%；平均資產回報率和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分別為1.13%和14.04%；不良貸款率1.46%，保持穩中有降；資本充足率17.19%，持續領先同業。基於良好的業績，本集團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06元（含稅），將提交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田國立
董事長

2018年是全面貫徹黨的十九大精神的開局之年。我們持續秉持大行使命情懷和責任擔當，與時代同進步，與國家共發展，與百業共繁榮，匯聚全員的智慧、釋放科技的力量，聚焦服務實體經濟，全面實施住房租賃、普惠金融和金融科技「三大戰略」，助力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強化風險內控管理，推動全行業務高質量發展，獲得良好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

我們縱深推進住房租賃戰略，以共享平臺鋪展新格局。發揮住房金融領域的傳統優勢，探索住房租賃綜合金融解決方案，落實「房子是用來住的，不是用來炒的」要求，搭建最大最陽光住房租賃服務平臺，累計上線房源及註冊用戶數均超千萬，「要租房，到建行」的市場品牌逐步深入人心。打造「建融家園」長租社區，探索存房業務新模式。引導社會資金參與住房租賃業務，發佈住房租賃價格指數。在促使房地產逐步回歸本源居住屬性的同時，贏得新的消費金融和新服務業態龐大客群。

我們全面啟動普惠金融戰略，以科技助力跑出加速度。

「小企業，大事業，無止境。」我們融合現代科技，探索出以「批量化獲客、精準化畫像、自動化審批、智能化風控、綜合化服務」為特色的普惠金融新模式，普惠貸款餘額及增速領先同業。推廣網絡供應鏈等線上融資新模式，以「雙大」延伸拓展「雙小」，出臺26項精準措施定向扶持民營經濟和小微企業。探索農村金融深化新路徑，推出墾區「農戶快貸」等助農新模式，依托「善融商務」打造電商扶貧新渠道，推出「民工惠」等專屬服務新平臺。輸出專業技術和標準化工具，幫助金融同業和普惠客戶提升經營管理能力，共同繁榮普惠金融市場。

我們著力實施金融科技戰略，以智慧聚能激發新動力。

啟動新一輪金融科技「TOP+」戰略，成立建信金融科技公司，整合形成七大核心事業群。運用大數據、區塊鏈、人工智能等為產品創新、客戶服務和風險管理賦能，將新一代核心系統延伸覆蓋到海外機構和子公司，實現集團信息科技能力整體躍升。構建公有雲服務、智慧政務服務等17個平臺，為客戶、同業和政府部門提供定制化技術支持服務。探索市場化的人才培養和激勵機制，與專業機構合作建立開放式平臺，形成聚合前沿科技、金融場景、創新商業模式的「生態朋友圈」，全方位提升對現代科技的吸收、轉化和實踐能力。

我們聚焦實體經濟重點領域，助力供給側結構性改革。

密切對接國家重大戰略項目，主動服務「一帶一路」、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及自貿區建設，投放雄安新區建設項目首筆商業銀行貸款。創新推出「善行城建」等金融服務品牌，大力支持智慧城市、生態環保等城市基礎設施建設。貼合消費場景拓展「快貸」等便捷易用金融產品，滿足居民消費升級需求。主動調整信貸結構，重檢信貸政策，加力發展綠色金融。首家設立債轉股投資計劃，簽約及落地規模領先同業。與國家發改委共同發起設立國家級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基金。運用債券、基金、併購、資產證券化、投貸聯動等多元化投融資手段，扶持新技術、新組織形式、新產業集群發展壯大。

我們緊抓客戶、賬戶和渠道，厚植穩健發展基礎。

強化大數據應用和平臺化建設，提升渠道運營競爭力和客戶體驗，智能平臺批量獲客逐現成效。對公賬戶總量及增速領跑同業，個人有資產客戶增量創歷史新高，最大零售信貸銀行地位鞏固。海外及子公司穩步發展，國際化程度逐步提升，母子公司協同效應顯著增強。全行121個網點榮獲「2018年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千佳單位」。個人網銀、個人手機銀行、微信銀行用戶數和用戶滿意度同業領先。與海爾、全國供銷社等聯手打造「村口銀行」，多方協力推動農村金融基礎設施建設。

我們把握風險管理主動權，紮實推進內控合規工作。借助「新一代」系統和大數據，不斷深化對新形勢下金融風險遷徙演化規律的認知，以全面主動管理的理念搭建現代銀行風控體系。建成企業級、數字化的全面風險監控預警平臺，成立國內首家風險計量中心，豐富和發展風險管理技術體系和「工具箱」，以現代科技全方位提升風控數字化智能化水平。持續健全合規管理體系，提升海外規範化管理和匯合規管理能力，合規管理運行機制更加有效，反洗錢管理基礎有力奮實。

我們秉持開放共享全新理念，全面承擔大行社會責任。

建設1.43萬個「勞動者港灣」向社會開放，為快遞小哥、環衛工人、計程車司機等勞動者提供歇歇腳、喝喝水的地方，累計服務約3,000萬人次，已成為建行標誌性公益服務品牌。開放共建建行大學，整合行內碎片化的培訓資源，聯合境內外知名高校，發起「新金融人才產教融合聯盟」，搭建教育培訓開放平臺。實施「金智惠民」工程，面向社會大眾傳播現代金融理念。以產教研用相融合的創新實踐，探索新時代金融職業教育的善建之道。

我們持續完善公司治理架構，加強公司治理制度建設。

嚴格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及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規則，結合自身公司治理實踐，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全體董事憑藉深厚的專業背景、豐富的執業經驗和卓越的工作能力，恪盡職守、履職盡責。年內，龐秀生先生、郝愛群女士因年齡原因辭任，鍾嘉年先生加入董事會。在此，我謹代表董事會向離任董事對本行做出的貢獻深表謝意，對董事會新成員表示熱烈歡迎。

展望未來，伴隨著互聯網、區塊鏈、人工智能、5G技術等在金融領域的運用，我們看到銀行向數字化、網絡化、智能化轉型已是不得不然的選擇。我們已經先行一步，當務之急要繼續培育形成數據的整理能力、數據的洞察能力、社會資源的金融化整合能力和社會問題的金融化解決能力，全力開啟「第二發展曲線」，創新未來動力引擎，著力B端賦能，營造共生共榮生態，做企業全生命週期夥伴；強化C端突圍，根植普羅大眾，做百姓身邊有溫度的銀行；推進G端連接，助力社會治理，成為國家信賴的金融重器。

大道至簡，實幹為要。2019年是新中國成立70周年，是決勝全面建成小康社會關鍵之年。國內外經濟形勢紛繁複雜，機遇與挑戰並存。建設銀行人將繼續堅定信心、砥礪前行，以「服務大眾安居樂業，建設現代美好生活」為奮鬥目標，用我們的耐心和堅忍不拔，用金融這把「最溫柔的手術刀」紓解經濟社會「痛點」，進一步增強服務國家建設能力、防範金融風險能力、參與國際競爭能力，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和回報，為社會承擔更多責任和擔當，為新時代經濟社會發展貢獻力量。

田國立

董事長

2019年3月

各位股東：

歲月不居，時節如流。2018年，面對錯綜複雜的經營環境，本集團秉持穩健經營和創新發展理念，聚焦服務實體經濟，推出一系列厚植發展基礎、培育新興優勢的戰略舉措，以深化經營管理改革和現代科技賦能進一步激發內生活力，以全面主動管理有效經營和化解風險，取得了喜人業績。

堅持穩健均衡發展，經營業績邁上新臺階 資產負債穩健協調增長。2018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23.22萬億元，增幅4.96%；其中貸款總額13.78萬億元，增幅6.82%。負債總額21.23萬億元，增幅4.44%；其中存款17.11萬億元，增幅4.55%。盈利能力持續增強。實現淨利潤2,556.26億元，較上年增長4.93%，同比提升0.1個百分點。利息淨收入增長7.48%，淨利息收益率同比提升10個基點；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增長4.45%。核心指標均衡向好。平均資產回報率1.13%，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14.04%，資本充足率17.19%，繼續保持同業領先水平。

本集團同時獲得英國《銀行家》、香港《亞洲貨幣》雜誌「2018年中國最佳銀行」稱號，並在中國銀行業協會2018年「陀螺」評價中排名全國性商業銀行第一。

金融科技賦能跨界發展，用「建行方案」精準服務實體經濟 金融科技有效支持了平臺展業和數字化運營。應用新理念新技術推動金融生態培育，由拓商戶升級為平臺展業。構建住房租賃生態圈，打造全國最大的陽光租賃服務平臺，與全國326個地級及以上行政區域簽訂了平臺合作協議。構建「惠懂你」一站式服務平臺，使普惠金融服務觸手可及，發揮大行引領作用。普惠金融貸款餘額6,310.17億元，較上年增加2,125.15億元，增幅50.78%，餘額和新增均居行業首位。創新「小微快貸」系列產品和平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臺化經營模式，累計投放貸款超過7,100億元，惠及小微企業55萬戶。推廣「裕農通」鄉村普惠服務平臺，全國覆蓋超過25%行政村。運用現代金融科技，打造公有雲、開放銀行、區塊鏈等技術應用平臺，加快建設和推廣住房租賃、黨群、宗教、教育、智慧社區、安心養老等綜合服務平臺，向同業輸出金融科技能力。

堅持把服務實體經濟擺在經營工作的首位。支持國家戰略和重大項目建設，基礎設施領域貸款餘額3.46萬億元，保持同業領先優勢。通過債券、表外理財和子公司等渠道滿足客戶多元化融資需求，綜合投融資規模4.7萬億元。助力經濟新舊動能轉換，戰略新興產業貸款餘額近4,000億元，產能過剩行業信貸餘額持續下降；踐行生態文明建設和環境保護戰略，綠色信貸餘額1.04萬億元，成功發行首筆綠色和可持續發展債券。穩步推進市場化法治化債轉股，累計簽約金額7,233億元，落地金額1,534億元，保持市場先發優勢。適應居民消費升級趨勢，豐富多層次消費信貸產品供給。

以數字化平臺拓展新零售，個人銀行業務價值貢獻提升 聚焦價值創造打造卓越客戶關係。發揮集團優勢，推行個人客戶星級服務和個人客戶綜合服務方案。運用人工智能、大數據，推進個人客戶「千人千面」式精準營銷和定制化服務。以開放共享和用戶思維為導向，推進民生服務、商戶消費等場景平臺化整合，信用卡消費交易額2.99萬億元，客戶總量、貸款餘額和資產質量等核心指標保持同業領先。拓展移動支付和場景佈局，打造「龍支付」企業級數字支付品牌。圍繞客戶資金流和資產配置，完善「龍財富」個人財富管理平臺。依托營業網點提供「有溫度」的銀行服務，打造開放式智能銀行。加快

推進門店數字化，集成現代科技打造數字化智慧銀行網點和數字化展廳，運行智慧櫃員機49,687台，為客戶提供線上線下一體化智能服務。著力提升數字化零售風險管控能力，增強反欺詐能力，保護消費者權益。2018年末，本行境內個人貸款餘額5.84萬億元，增幅12.44%，最大零售信貸銀行地位更加鞏固，個人住房貸款餘額居同業首位。個人銀行業務實現稅前利潤1,397.34億元。

堅持融資與融智相結合，培育交易性業務新優勢 提升交易性業務競爭力。大力拓展結算賬戶，推進現金管理產品「智能化、移動化、平臺化、國際化」創新。新型結算產品實現收入49.8億元，增幅23.6%。增強投行業務交易撮合能力、服務集成能力、資金組織能力和全面金融解決方案設計能力，非金融債券承銷收入、發行規模和期數連續8年市場領先。新型財務顧問業務收入逆勢增長10.41%，其中併購財務顧問收入翻番。穩步推進資產證券化業務，發行6期對公信貸資產支持證券、22單個人住房抵押貸款資產支持證券和6單不良資產支持證券。增強金融市場業務交易能力和做市報價能力，債券投資組合收益率同業領先。創新託管產品，優化運營模式，託管規模達到12.22萬億元。推進區塊鏈貿易金融平臺建設，實現在福費廷、國際保理、國內信用證等領域落地應用，累計交易金額超過2,000億元。

致力精細化管理和改革創新，築牢可持續發展基礎 持續推進精細化管理。以「運營智能化、管理智能化」為目標，逐步建立開放共享、高效協同的集團智能運營體系。完善雲生產平臺管理機制，延展平臺功能，拓寬行業應用，實現運營需求和資源智能精準匹配。部署貫穿客服業務全流程的智能客服機器人，實現電話、網絡、

移動在線等多渠道創新協同，企業級遠端金融服務平臺「雲客服」建設引領同業。加強頂層設計，出臺《精細化管理推進方案（2018-2020年）》並付諸實施，從扁平化管理、資源配置、風險合規、協同機制、系統運營、員工積極性調動等六個方面著力，培育精細化管理文化。

深化經營管理改革激發新活力。本行率先獲准設立理財子公司；成立首家銀行系住房服務公司—建信住房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助力住房租賃市場建設；與國家發改委共同發起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基金，支持戰略新興產業發展；成立上海大數據智慧和風險計量中心，提升精益生產和精準控險能力。

注重風險規律性把握，完善全面主動管理體系在市場變化中保持風險判斷的獨立性，以及風險偏好與經營目標一致性。以風險導向推進信貸行業和客戶結構調整，增進風控措施的針對性和敏感性。應用大數據提升綜合授信的質量，嚴把風險准入關。借助金融科技完善集團統一信用風險監控體系，提升信貸管理智能化、精細化水平。加強預期風險管理，建立企業級預警平臺。推進貸後管理專業化和押品管理集約化，拓展市場化處置風險渠道。2018年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2,008.81億元；不良貸款率1.46%，較上年下降0.03個百分點；損失準備對不良貸款比率208.37%，較上年提升37.29個百分點。

加強市場風險防範和直營業務管理，穩妥應對匯市、債市、股市的波動，規避風險交叉傳染。堅持穩健審慎流動性風險管理原則，前瞻性預判內外部資金形勢和資金形態變化，在確保支付結算安全的同時發揮了大行市場穩定器作用。強化違規損失統計和崗位管理，推動專業技術工具應用，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效能。持續完善聲譽

風險管理體系和機制。著力強化合規管理的主體責任和崗位責任。嚴格落實反洗錢、反恐怖融資、反逃稅等相關監管要求，建立立體式管理機制。審計作用和能力的持續增強，形成強有力的第三道防線。

展望 2019年注定是充滿新機遇新變化的一年。我們將在堅持穩健經營基礎上厚積薄發，以金融科技驅動創新發展，培育新動能和新增長極，不斷鞏固和發展核心領域競爭優勢，努力在新一輪金融改革開放中走在前列。

善建致遠，感恩同行。在此我謹代表管理層，誠摯感謝董事會、監事會的大力支持！感謝廣大客戶的厚愛和全體員工卓越的工作！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2019年3月

住房租賃

House Leasing

要租房，到建行

落實「房子是用來住的，不是用來炒的」

搭建最大最陽光住房租賃服務平臺

打造「建融家園」長租社區

探索住房租賃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本行致力於打造最大最陽光住房租賃綜合服務平臺，與全國326個地級及以上行政區域簽訂了平臺合作協議，上線房源數和註冊用戶數均突破千萬。

推廣「建融家園」長租社區，探索存房業務模式；發佈住房租賃價格指數；在促使房地產逐步回歸本源居住屬性的同時，贏得新的消費金融和新服務業態龐大客群。



CCB 建融家园



請掃碼觀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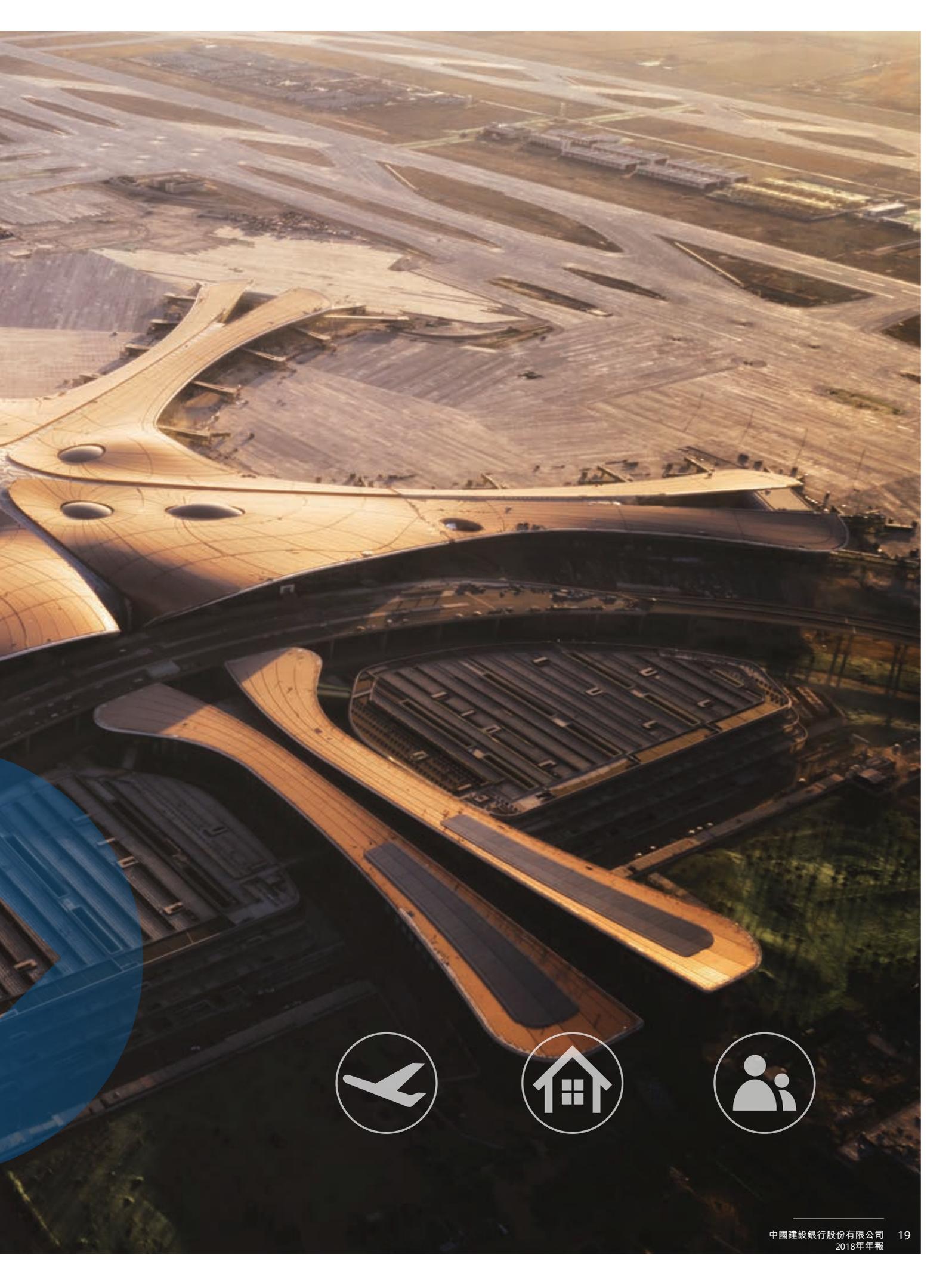


為北京大興國際機場 提供住房租賃服務



北京大興國際機場（Beijing Daxing International Airport，簡稱「大興機場」）是位於北京市與河北省之間，正在建設中的超大型國際航空綜合交通樞紐，預計於2019年竣工並投入運營。本行提出「散存整租」住房租賃模式，並配套金融服務的「建行方案」，以協助解決新航城「安居」問題。

2018年，本行與大興機場開展合作，為其提供住房租賃服務。日前，隨著新機場建設推進，第一批次機場重點建設單位於2019年1月入住本行提供的房源，將解決數千名建設者的住房。



財務回顧

2018年，全球經濟總體延續增長態勢，但增長勢頭有所放緩，經濟增長同步性總體下降。美國經濟增長較為強勁，但出現放緩跡象；歐元區經濟增長勢頭持續放緩；日本經濟波動性增大；英國經濟持續低速增長，仍面臨脫歐帶來的不確定性。新興經濟體表現繼續分化。受全球貿易摩擦及金融環境變化影響，金融市場波動有所加大，經濟下行風險有所增加。

2018年，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經濟結構繼續優化。服務業保持平穩較快增長，消費對經濟增長的貢獻上升，進出口均保持較快增長，價格水平保持穩定。全年國內生產總值90.03萬億元，較上年增長6.6%；進出口總額較上年增長9.7%；居民消費價格指數較上年上漲2.1%，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指數上漲3.5%。

中國貨幣市場、債券市場整體運行平穩，股市波動相對較大。貨幣市場利率下行，交易量較快增長；債券發行利率回落，發行規模較上年增加；股票市場指數下跌，成交量和籌資額同比減少；保險業資產增速有所放緩。

2018年，銀保監會強監管系列舉措持續發力，整治市場亂象和互聯網金融風險，規範金融市場秩序；《關於規範金融機構資產管理業務的指導意見》及配套細則落地，商業銀行加快理財子分公司佈局，資管行業新格局開始形

成；銀行資本工具創新政策陸續出臺，多元化的資本補充渠道助力銀行業穩健運行。中國銀行業規模持續增長，信貸質量基本穩定，市場流動性總體平穩，風險抵禦能力不斷增強。

本集團堅持穩健經營創新發展，經營業績穩步提升。資產負債均衡增長，資本實現內生增長，資產質量穩固向好，盈利能力繼續增強。

綜合收益表分析

2018年，本集團盈利平穩增長，實現稅前利潤3,081.60億元，較上年增長2.79%；淨利潤2,556.26億元，較上年增長4.93%。主要影響因素如下：(1)受益於生息資產規模適度增長、央行降准、資產收益提升及結構優化等因素，利息淨收入較上年增加338.22億元，增幅7.48%；(2)克服市場環境及監管政策等因素的影響，信用卡、網絡金融等業務手續費收入增速較快，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較上年增加52.37億元，增幅4.45%；(3)持續加強成本管理，優化費用支出結構，經營費用較上年增長4.62%，與效益增長保持匹配；成本對收入比率26.61%，較上年同期下降0.54個百分點，繼續保持良好水平。本集團基於審慎原則，足額計提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資產減值支出1,509.88億元，較上年增長18.55%。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綜合收益表項目構成及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變動(%)
利息淨收入	486,278	452,456	7.48
非利息淨收入	147,494	141,575	4.18
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23,035	117,798	4.45
經營收入	633,772	594,031	6.69
經營費用	(174,764)	(167,043)	4.62
資產減值損失	(150,988)	(127,362)	18.55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40	161	(13.04)
稅前利潤	308,160	299,787	2.79
所得稅費用	(52,534)	(56,172)	(6.48)
淨利潤	255,626	243,615	4.93

利息淨收入

2018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4,862.78億元，較上年增加338.22億元，增幅為7.48%；在經營收入中佔比為76.73%。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平均餘額、相關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的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071,979	566,942	4.34	12,332,949	515,427	4.18
金融投資	4,595,289	172,147	3.75	4,567,181	170,713	3.7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43,067	38,892	1.53	2,847,380	43,027	1.51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717,699	23,996	3.34	578,376	15,279	2.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16,993	9,049	2.85	191,028	5,708	2.99
總生息資產	21,245,027	811,026	3.82	20,516,914	750,154	3.66
總減值準備	(384,314)			(304,369)		
非生息資產	2,037,521			1,895,179		
資產總額	22,898,234	811,026		22,107,724	750,154	
負債						
吸收存款	16,711,441	232,877	1.39	16,037,819	213,313	1.3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 拆入資金	1,840,607	50,125	2.72	1,875,668	46,621	2.49
已發行債務證券	682,886	24,735	3.62	539,251	19,887	3.69
向中央銀行借款	488,340	15,671	3.21	484,099	14,486	2.9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6,654	1,340	2.87	101,842	3,391	3.33
總計息負債	19,769,928	324,748	1.64	19,038,679	297,698	1.56
非計息負債	1,293,641			1,383,210		
負債總額	21,063,569	324,748		20,421,889	297,698	
利息淨收入		486,278			452,456	
淨利差			2.18			2.10
淨利息收益率			2.31			2.21

2018年，受央行定向降准影響，通過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加強資產負債定價管理和加大存款推動力度等措施，本集團生息資產收益率上升幅度高於付息負債付息率上升幅度，淨利差為2.18%，同比上升8個基點；淨利息收益率為2.31%，同比上升10個基點。

財務回顧

下表列出本集團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平均餘額和平均利率變動對利息收支較上年變動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規模因素 ¹	利率因素 ¹	利息收支變動
資產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31,435	20,080	51,515
金融投資	1,000	434	1,43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693)	558	(4,135)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4,150	4,567	8,7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619	(278)	3,341
利息收入變化	35,511	25,361	60,872
負債			
吸收存款	9,433	10,131	19,56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862)	4,366	3,50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634)	(417)	(2,051)
已發行債務證券	5,230	(382)	4,848
向中央銀行借款	126	1,059	1,185
利息支出變化	12,293	14,757	27,050
利息淨收入變化	23,218	10,604	33,822

1. 平均餘額和平均利率的共同影響因素按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絕對值的佔比分別計入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

利息淨收入較上年增加338.22億元，其中，各項資產負債平均餘額變動帶動利息淨收入增加232.18億元，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變動帶動利息淨收入增加106.04億元。

利息收入

2018年，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8,110.26億元，較上年增加608.72億元，增幅為8.11%。其中，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金融投資利息收入、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佔比分別為69.90%、21.23%、4.80%和2.96%。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下表列出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6,559,434	284,346	4.33	6,291,705	267,676	4.25
短期貸款	2,165,102	92,314	4.26	2,314,327	95,743	4.14
中長期貸款	4,394,332	192,032	4.37	3,977,378	171,933	4.32
個人貸款和墊款	5,167,810	236,588	4.58	4,537,703	202,473	4.46
短期貸款	472,760	22,724	4.81	378,095	16,927	4.48
中長期貸款	4,695,050	213,864	4.56	4,159,608	185,546	4.46
票據貼現	137,720	4,972	3.61	214,118	6,894	3.22
海外及子公司	1,207,015	41,036	3.40	1,289,423	38,384	2.98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071,979	566,942	4.34	12,332,949	515,427	4.18

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5,669.42億元，較上年增加515.15億元，增幅9.99%，主要是公司類貸款和墊款以及個人貸款和墊款的平均餘額和收益率均有所提升，帶動發放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實現增長。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1,721.47億元，較上年增加14.34億元，主要由於金融投資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0.62%，平均收益率亦較上年上升1個基點。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388.92億元，較上年減少41.35億元，降幅9.61%，主要是由於存款準備金率下降，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較上年下降10.69%。

利息支出

2018年，本集團利息支出3,247.48億元，較上年增加270.50億元，增幅9.09%。利息支出中，吸收存款利息支出佔71.71%，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佔15.44%，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佔7.62%。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下表列出本集團吸收存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成本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8,728,970	111,300	1.28	8,430,224	104,137	1.24
活期存款	5,673,929	39,921	0.70	5,406,626	35,532	0.66
定期存款	3,055,041	71,379	2.34	3,023,598	68,605	2.27
個人存款	7,459,776	111,147	1.49	7,078,489	100,088	1.41
活期存款	3,164,811	9,612	0.30	3,063,410	9,298	0.30
定期存款	4,294,965	101,535	2.36	4,015,079	90,790	2.26
海外及子公司	522,695	10,430	2.00	529,106	9,088	1.72
吸收存款總額	16,711,441	232,877	1.39	16,037,819	213,313	1.33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2,328.77億元，較上年增加195.64億元，增幅9.17%，主要是吸收存款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4.20%，平均成本率亦較上年上升6個基點。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501.25億元，較上年上升35.04億元，增幅7.52%，主要是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平均成本率較上年上升23個基點，抵銷了平均餘額下降帶來的影響。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247.35億元，較上年上升48.48億元，增幅24.38%，主要是合格二級資本債券、存款證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239.96億元，較上年增加87.17億元，增幅57.05%，主要是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24.09%，平均收益率亦較上年上升70個基點。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90.49億元，較上年增加33.41億元，增幅58.53%，主要是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65.94%，抵銷了平均收益率下降帶來的影響。

等已發行債務證券平均餘額較上年上升26.64%，抵銷了平均成本率下降帶來的影響。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156.71億元，較上年上升11.85億元，增幅8.18%，主要是平均成本率較上年上升22個基點。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13.40億元，較上年下降20.51億元，降幅60.48%，主要是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平均餘額較上年下降54.19%，平均成本率亦較上年下降46個基點。

非利息淨收入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非利息淨收入構成及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8,017	131,322	5.1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4,982)	(13,524)	10.7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23,035	117,798	4.45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24,459	23,777	2.87
非利息淨收入總額	147,494	141,575	4.18

2018年，本集團非利息淨收入1,474.94億元，較上年增加59.19億元，增幅為4.18%。非利息淨收入在經營收入中的佔比為23.2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構成及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8,017	131,322	5.10
銀行卡手續費	46,192	42,242	9.35
電子銀行業務收入	18,585	9,341	98.96
代理業務手續費	16,044	16,256	(1.30)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12,748	11,857	7.51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2,101	13,211	(8.40)
理財產品業務收入	11,113	20,040	(44.55)
顧問和諮詢費	10,441	9,906	5.40
擔保手續費	3,414	3,330	2.52
信用承諾手續費	1,573	1,525	3.15
其他	5,806	3,614	60.6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4,982)	(13,524)	10.7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23,035	117,798	4.45

2018年，本集團加大市場創新和服務優化力度，加強客戶拓展營銷，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1,230.35億元，較上年提升4.45%。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對經營收入比率為19.41%。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461.92億元，增幅9.35%，主要是信用卡發卡量、分期業務和消費交易額保持較快增長，相關手續費收入突破350億元，增長超過15%。

電子銀行業務收入185.85億元，大幅增長98.96%，主要是本集團從服務客戶全方位金融需求出發，加大網絡金融的服務和應用推廣力度，手機銀行、網上銀行用戶數量持續增長，移動金融交易量快速提升。

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160.44億元，降幅1.30%，主要是代理保險收入較上年有所下降。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收入127.48億元，增幅7.51%，主要是對基金、保險等資產託管規模持續提升，託管收入穩健增長；銀團貸款牽頭籌組及分銷能力不斷增強，銀團貸款收入實現較快增長。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121.01億元，降幅8.40%，主要是受基礎結算價格減免優惠、貿易融資規模下降等因素影響，單位人民幣結算和國際結算收入下降。

理財產品業務收入111.13億元，較上年下降44.55%，主要是受到資管新規實施和理財產品市場發行成本上升等因素影響。

顧問和諮詢費收入104.41億元，增幅5.40%，主要是加大投資顧問領域的系統開發運用，提升投資研究能力，業務實現良好發展。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其他非利息淨收入構成及變動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變動(%)
交易淨收益	12,614	4,858	159.6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3,444	(835)	(512.46)
股利收入	773	2,195	(64.7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	(2,241)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經營淨收益	9,869	17,559	(43.80)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總額	24,459	23,777	2.87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244.59億元，較上年增加6.82億元，增幅2.87%。其中，交易淨收益和投資性證券淨收益分別較上年增加77.56億元和42.79億元，主要是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進行了重分類；股利收入7.73億元，較上年減少14.22億元，主要是子公司的股利收入有所下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22.41億元，主要是為優化資產結構開展資產證券化業務，相應基礎資產在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淨損失；其他經營淨收益98.69億元，較上年減少76.90億元，主要是由於上年外匯業務量增長、外匯衍生交易估值增加導致基數較高。

經營費用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經營費用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員工成本	102,057	96,274
物業及設備支出	32,390	30,485
稅金及附加	6,132	5,767
其他	34,185	34,517
經營費用總額	174,764	167,043
成本對收入比率(%)	26.61	27.15

2018年，本集團持續加強成本管理，優化費用支出結構，成本對收入比率26.61%，較上年下降0.54個百分點。經營費用1,747.64億元，較上年增加77.21億元，增幅4.62%。其中，員工成本1,020.57億元，較上年增加57.83億元，增幅6.01%；物業及設備支出323.90億元，較上年增加19.05億元，增幅6.25%；稅金及附加61.32億元，較上年增加3.65億元，增幅6.33%。

減值損失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集團減值損失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2017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3,045	123,38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072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6	不適用
可供出售債券	不適用	457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413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796
其他	6,855	2,307
減值損失總額	150,988	127,362

2018年，本集團減值損失1,509.88億元，較上年增加236.26億元，增幅18.55%。主要是發放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較上年增加196.56億元；受表外業務信用減值損失增加影響，其他減值損失較上年增加45.48億元。

所得稅費用

2018年，所得稅費用525.34億元，較上年減少36.38億元。所得稅實際稅率為17.05%，低於25%的法定稅率，主要是由於持有的中國國債及地方政府債券利息收入按稅法規定為免稅收益。

財務狀況表分析

資產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發放貸款和墊款¹	13,365,430	57.55	12,574,473	56.84	11,488,355	54.8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13,405,030	57.72	12,903,441	58.33	11,757,032	56.08
貸款損失準備	(417,623)	(1.80)	(328,968)	(1.49)	(268,677)	(1.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08,368	1.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2,857	0.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計利息	36,798	0.1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投資¹	5,714,909	24.61	5,181,648	23.42	5,068,584	24.1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272,514	14.0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711,178	7.3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31,217	3.15	578,436	2.61	488,370	2.33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586,722	11.69	2,438,417	11.6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1,550,680	7.01	1,633,834	7.80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465,810	2.11	507,963	2.42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32,863	11.34	2,988,256	13.51	2,849,261	13.59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836,676	3.60	500,238	2.26	755,288	3.6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1,845	0.87	208,360	0.94	103,174	0.49
應收利息	不適用	不適用	116,993	0.53	101,645	0.49
其他²	470,970	2.03	554,415	2.50	597,398	2.85
資產總額	23,222,693	100.00	22,124,383	100.00	20,963,705	100.00

1. 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根據商業模式和合同現金流特徵分為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三類。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金融工具」。
2. 包括貴金屬、衍生金融資產、長期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資產。
3. 根據新金融工具準則的過渡要求，本集團選擇不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如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價值與2017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存在差異，均為新金融工具準則實施的影響。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23.22萬億元，較上年增加10,983.10億元，增幅為4.96%。其中，為支持實體經濟發展，發放貸款和墊款較上年增加7,909.57億元，增幅為6.29%，考慮期初按新金融工具準則調整及加入應計利息因素，實際增加7,691.10億元，增幅為6.12%；金融投資較上年增加5,332.61億元，增幅為10.29%，主要是增持了中國政府債券，考慮期初按新金融工具準則調整及加入應計利息因素，實際增加4,476.90億元，增幅

為8.62%。受央行降准影響，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較上年減少3,553.93億元，降幅11.89%。有計劃地在期末增加流動性組合，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較上年增加3,364.38億元，增幅67.26%。相應地，在資產總額中，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佔比上升0.71個百分點，為57.55%；金融投資佔比上升1.19個百分點，為24.61%；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佔比下降2.17個百分點，為11.34%；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佔比上升1.34個百分點，為3.60%。

發放貸款和墊款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及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6,497,678	47.14	6,443,524	49.94	5,864,895	49.89
短期貸款	2,000,945	14.52	2,050,273	15.89	1,786,442	15.20
中長期貸款	4,496,733	32.62	4,393,251	34.05	4,078,453	34.69
個人貸款和墊款	5,839,803	42.37	5,193,853	40.25	4,338,349	36.90
個人住房貸款	4,753,595	34.49	4,213,067	32.65	3,585,647	30.50
信用卡貸款	651,389	4.73	563,613	4.37	442,001	3.76
個人消費貸款	210,125	1.52	192,652	1.49	75,039	0.64
個人助業貸款	37,287	0.27	36,376	0.28	46,395	0.39
其他貸款 ¹	187,407	1.36	188,145	1.46	189,267	1.61
票據貼現	308,368	2.24	122,495	0.95	495,140	4.21
海外和子公司	1,100,406	7.98	1,143,569	8.86	1,058,648	9.00
應計利息	36,798	0.27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783,053	100.00	12,903,441	100.00	11,757,032	100.00

1. 包括個人商業用房貸款、個人住房抵押額度貸款、個人助學貸款等。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137,830.53億元，較上年增加8,796.12億元，增幅為6.82%，主要是本行境內貸款增長推動。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64,976.78億元，較上年增加541.54億元，增幅為0.84%，主要投向基礎設施行業等領域。其中，短期貸款減少493.28億元；中長期貸款增加1,034.82億元。

個人貸款和墊款58,398.03億元，較上年增加6,459.50億元，增幅12.44%。其中，個人住房貸款47,535.95億元，較上年增加5,405.28億元，增幅12.83%；信用卡貸款6,513.89億元，較上年增加877.76億元，增幅15.57%；個人消費貸款2,101.25億元，較上年增加174.73億元，增幅9.07%，主要是「快貸」個人自助貸款增加。

票據貼現3,083.68億元，較上年增加1,858.73億元，增幅151.74%，主要是為滿足企業短期資金需求。

海外和子公司貸款和墊款11,004.06億元，較上年減少431.63億元，降幅3.77%。

財務回顧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信用貸款	4,301,972	31.21	3,885,329	30.11
保證貸款	2,024,072	14.69	2,123,492	16.46
抵押貸款	6,218,435	45.12	5,539,863	42.93
質押貸款	1,201,776	8.72	1,354,757	10.50
應計利息	36,798	0.26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783,053	100.00	12,903,441	100.00

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2018年1月1日	149,249	65,887	128,666	343,802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3,153	(2,578)	(575)	-
轉移至階段二	(4,241)	5,041	(800)	-
轉移至階段三	(1,476)	(16,077)	17,553	-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88,574	-	-	88,574
本年轉出／歸還	(60,428)	(9,578)	(40,718)	(110,724)
重新計量	8,784	50,929	73,514	133,227
本年核銷	-	-	(43,879)	(43,879)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	-	-	6,623	6,623
2018年12月31日	183,615	93,624	140,384	417,623

本集團根據新金融工具準則要求，結合信貸資產質量的變化計提損失準備。於2018年12月31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為4,176.23億元。此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票據貼現損失準備為9.46億元。

貸款損失準備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發放貸款和墊款－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金融投資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金融資產性質劃分的金融投資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債券投資	5,260,061	92.04	4,714,014	90.97
權益工具和基金	104,270	1.82	113,244	2.19
其他債務工具	350,578	6.14	354,390	6.84
金融投資總額	5,714,909	100.00	5,181,648	100.00

2018年，本集團按照年初既定的投資策略和風險政策穩步開展業務，積極應對境內外市場變動，不斷優化產品結構，提升整體投資收益。於2018年12月31日，金融投資總額57,149.09億元，較上年增加5,332.61億元，增幅10.29%。其中，債券投資較上年增加5,460.47億元，增幅11.58%，在金融投資總額中的佔比為92.04%，較上年

上升1.07個百分點；權益工具和基金較上年減少89.74億元，佔比為1.82%，較上年下降0.37個百分點；本行發行表內保本理財產品投資的存放同業款項、債券及信貸類資產等其他債務工具較上年減少38.12億元，佔比下降至6.14%。

債券投資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幣種劃分的債務工具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	5,008,914	95.22	4,474,161	94.91
美元	147,218	2.80	142,899	3.03
港幣	53,664	1.02	43,256	0.92
其他外幣	50,265	0.96	53,698	1.14
債券投資總額	5,260,061	100.00	4,714,014	100.00

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債券投資總額50,089.14億元，較上年增加5,347.53億元，增幅為11.95%。外幣債券投資總額達2,511.47億元，較上年增加112.94億元，增幅為4.71%。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發行主體劃分的債務工具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政府	3,753,874	71.36	3,254,126	69.03
中央銀行	38,852	0.74	37,712	0.80
政策性銀行	791,660	15.05	814,909	17.29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27,713	4.33	170,730	3.62
其他	447,962	8.52	436,537	9.26
債券投資總額	5,260,061	100.00	4,714,014	100.00

財務回顧

金融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金融債券10,193.73億元，包括政策性銀行債券7,916.60億元，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2,277.13億元，分別佔77.66%和22.34%。本集團按照謹慎合理原則，根據新金融工具準則，對信用風險無顯著增加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債券計提了減值準備。

下表列出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面值最大的十隻金融債券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減值準備
2014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14,320	5.44	2019-04-08	2
2014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11,560	5.79	2021-01-14	1
2014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11,540	5.67	2024-04-08	1
2014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10,630	5.61	2021-04-08	1
2010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10,000	4.21	2021-01-13	1
2018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9,940	4.04	2028-07-06	1
2018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9,200	3.76	2023-08-14	1
2010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8,280	一年定存利率+0.59%	2020-02-25	1
2018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8,000	4.86	2028-09-05	-
2013年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	7,600	4.43	2023-01-10	1

1. 金融債券指金融機構法人在債券市場發行的有價債券，包括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應收利息

根據財政部發佈的《2018年度金融企業財務報表格式》規定，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應的金融工具賬面餘額中，並反映在相關主表項目中，不再單獨列示「應收利息」項目。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所有權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所有權，作為對貸款和墊款及應收利息損失的補償。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抵債資產為31.10億元，抵債資產減值準備餘額為11.65億元。具體情況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其他資產」。

負債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吸收存款	17,108,678	80.58	16,363,754	80.50	15,402,915	79.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847,697	8.70	1,720,634	8.46	1,935,541	9.99
已發行債務證券	775,785	3.66	596,526	2.93	451,554	2.33
向中央銀行借款	554,392	2.61	547,287	2.69	439,339	2.2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0,765	0.15	74,279	0.37	190,580	0.98
其他 ¹	913,782	4.30	1,026,076	5.05	954,122	4.93
負債總額	21,231,099	100.00	20,328,556	100.00	19,374,051	100.00

1. 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應付職工薪酬、應交稅費、應付利息、預計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21.23萬億元，較上年增加9,025.43億元，增幅4.44%。其中，吸收存款餘額17.11萬億元，較上年增加7,449.24億元，增幅4.55%，考慮加入應計利息因素，實際增加5,676.75億元，增幅為3.47%；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18,476.97億元，較上年增加1,270.63億元，增幅7.38%；已發行債務證券7,757.85億元，較上年增加1,792.59億元，增

幅30.05%，主要是發行了兩期境內二級資本債券共計830億元；向中央銀行借款餘額5,543.92億元，增幅1.30%。相應地，在負債總額中，吸收存款佔比為80.58%，較上年上升0.08個百分點；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佔比為8.70%，較上年上升0.24個百分點；已發行債務證券佔比為3.66%，較上年上升0.73個百分點；向中央銀行借款佔比為2.61%，較上年下降0.08個百分點。

吸收存款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吸收存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8,667,322	50.66	8,700,872	53.17	8,008,460	51.99
活期存款	5,854,542	34.22	5,723,939	34.98	5,145,626	33.41
定期存款	2,812,780	16.44	2,976,933	18.19	2,862,834	18.58
個人存款	7,771,165	45.42	7,105,813	43.43	6,927,182	44.98
活期存款	3,271,246	19.12	3,169,395	19.37	2,986,109	19.39
定期存款	4,499,919	26.30	3,936,418	24.06	3,941,073	25.59
海外和子公司	492,942	2.88	557,069	3.40	467,273	3.03
應計利息	177,249	1.0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吸收存款總額	17,108,678	100.00	16,363,754	100.00	15,402,915	100.00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境內公司存款86,673.22億元，較上年下降0.39%，主要是受第三方支付備付金存款集中交存央行影響，公司定期存款有所下降；本行境內個人存款77,711.65億元，較上年增加6,653.52億元，增幅9.36%，在境內客戶存款中的佔比上升2.32個百分點至47.27%；海外和子公司存款4,929.42億元，較上年減少641.27億元，在吸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為2.88%。境內活期存款91,257.88億元，較上年增加2,324.54億元，增幅2.61%，在境內客戶存款中的佔比為55.51%；定期存款73,126.99億元，較上年增加3,993.48億元，增幅5.78%，在境內客戶存款中的佔比較上年提高0.75個百分點至44.49%。

已發行債務證券

本行未發行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2號—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2017年修訂)》、《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內容與格式準則第38號—公司債券年度報告的內容與格式》的規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債券。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已發行債務證券」。

股東權益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及構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	250,011	250,011
其他權益工具－優先股	79,636	79,636
資本公積	134,537	135,225
投資重估儲備	-	(26,004)
其他綜合收益	18,451	-
盈餘公積	223,231	198,613
一般風險準備	279,725	259,680
未分配利潤	990,872	886,921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4,322)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1,976,463	1,779,760
非控制性權益	15,131	16,067
股東權益總額	1,991,594	1,795,827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股東權益19,915.94億元，較上年增加1,957.67億元，增幅10.90%，主要是由於未分配利潤增加1,039.51億元，考慮期初按新金融工具準則調整因素，實際增加2,152.18億元，增幅為12.12%。由於股東權益增速超過資產增速，總權益對資產總額的比率上升0.46個百分點，達到8.58%。

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承諾及或有負債。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利率合約、匯率合約、貴金屬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及公允價值詳見本報報告財務報表附註「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承諾及或有負債主要是信貸承諾、經營租賃承諾、資本支出承諾、證券承銷承諾、國債兌付承諾及未決訴訟和糾紛。信貸承諾是其中最重要的組成部份，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未支用貸款餘額及未支用信用卡透支額度、財務擔保及開出信用證等。於2018年12月31日，信貸承諾餘額28,487.24億元，較上年減少1,804.48億元，降幅5.96%。承諾及或有負債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承諾及或有事項」。

現金流量表分析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6,158.31億元，較上年增加5,367.41億元。主要是發放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較上年下降；由於受降准影響，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較上年減少較多。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3,697.79億元，較上年增加2,723.23億元。主要是由於投資收回的現金減少，投資活動現金流入下降較多。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289.21億元，較上年增加201.29億元，主要是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增加。

重要會計估計、判斷及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和收入、費用的列報金額。受估計及判斷影響的主要領域包括：金融資產的分類、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得稅、退休福利負債、合併範圍等。上述事項相關的會計估計及判斷，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由於本行已轉讓所持27家村鎮銀行全部股份，2018年度財務報表合併範圍不再包括村鎮銀行。

本集團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於2014年7月發佈的IFRS 9，該準則的首次執行日為2018年1月1日。該變

化構成了會計政策變更，且相關金額的調整已經確認在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未在以前期間提前採納IFRS 9。根據IFRS 9的過渡要求，本集團選擇不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採用IFRS 9，與按IAS 39編製的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相比，本集團股東權益減少194.51億元。

中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差異

本集團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淨利潤和於2018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普惠金融

Inclusive Finance

小企業
大事業
無止境

打通金融到企業最後一公里

打通金融到農戶最後一公里

本行制定普惠金融戰略三年規劃，融合現代金融科技，構建普惠金融戰略體系。

持續豐富「小微快貸」產品體系，搭建「惠懂你」服務平臺，使普惠金融服務觸手可及。年末普惠金融貸款餘額6,310.17億元，較上年新增2,125.15億元，餘額和新增均居行業首位。

推廣「裕農通」鄉村普惠服務平臺，覆蓋全國超過25%的行政村，開通裕農通服務點15萬個。

依托「善融商務」開拓電商扶貧新渠道，覆蓋全國845個貧困縣，全年扶貧交易額100.07億元。



請掃碼觀看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有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和包括海外業務及附屬公司在內的其他業務。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稅前利潤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銀行業務	74,168	24.07	82,724	27.59
個人銀行業務	139,734	45.34	137,736	45.95
資金業務	84,735	27.50	54,617	18.22
其他業務	9,523	3.09	24,710	8.24
稅前利潤	308,160	100.00	299,787	100.00

2018年，本集團公司銀行業務實現稅前利潤741.68億元，較上年下降10.34%，佔本集團稅前利潤的24.07%；個人銀行業務實現稅前利潤1,397.34億元，較上年增長1.45%，佔本集團稅前利潤的45.34%，較上年下降0.61個百分點；資金業務實現稅前利潤847.35億元，較上年增長55.14%，佔本集團稅前利潤的27.50%，較上年上升9.28個百分點。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存款業務

2018年，本行持續奮實客戶基礎，公司存款保持基本穩定。於2018年末，本行境內公司客戶存款86,673.22億元，較上年減少335.50億元，降幅0.39%。其中，活期存款增長2.28%，定期存款減少5.51%。

公司貸款業務

本行不斷優化信貸結構，公司貸款穩步增長，資產質量保持基本穩定，有力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於2018年末，本行境內公司類貸款和墊款餘額64,976.78億元，較上年新增541.54億元，增幅0.84%；公司類貸款和墊款不良率為2.60%，較上年微升0.02個百分點。

基礎設施行業領域貸款餘額34,596.18億元，較上年增加1,021.65億元，增幅3.04%，餘額在公司類貸款和墊款中的佔比為53.24%；不良率保持在較低的0.92%。涉農貸款餘額1.76萬億元。累計向3.3萬家企業發放5,385億元網絡供應鏈融資，網絡供應鏈合作平臺達1,184家。房地產開發類貸款餘額3,656.54億元，較上年增加466.54億元，重點支持優質房地產客戶和普通商品住房項目。實施名單制管理，產能過剩行業貸款餘額1,201.09億元，較上年減少57.36億元。嚴控政府融資平臺貸款總量，監管類平臺貸款餘額1,309.26億元，較上年減少398.99億元。

普惠金融業務

本行創新完善普惠金融服務模式，推動業務發展進一步提速。於2018年末，普惠金融貸款餘額6,310.17億元，較上年新增2,125.15億元；普惠金融貸款客戶數119.19萬戶，較上年新增47.74萬戶。本行已建立智能控險體系，實行數字化、全流程、精細化風險管控，為普惠金融業務高質量發展保駕護航。

專欄：構築普惠金融戰略體系，破解小微企業服務難題

2018年，本行率先將發展普惠金融作為全行戰略進行部署安排，全面規劃佈局，制定了普惠金融戰略三年規劃。縱橫雙向協同發力，精準配置資源，優化配套政策，加速完善服務組織體系，形成全行、全員、全渠道推進普惠金融業務的發展局面。實現普惠金融事業部在一、二級分行全覆蓋，累計組建小企業中心288家；開展基層機構特色化佈局，掛牌784家普惠金融特色網點；深化網點提能，開辦小微企業信貸業務的網點佔比達92.08%。

運用金融科技，堅持創新驅動，打造普惠金融「建行模式」。推進批量化獲客、精準化畫像、自動化審批、智能化風控、綜合化服務，實行小微企業融資「正面清單」，實現「一分鐘」融資、「一站式」服務、「一價式」收費的「三個一」客戶信貸體驗。持續豐富服務於小微企業的「小微快貸」產品體系，提高場景化、定制化創新能力，滿足不同類型客戶需求，為廣大小微企業提供更匹配、更便捷的服務。截至2018年末，「小微快貸」累計為55萬客戶提供了超過7,100億元貸款。

面向小微企業推出「惠懂你」，構建一站式服務平臺。運用行內外數據，精準對接客戶需求，形成銀行與客戶雙向互動的新型銀企溝通方式，提升客戶綜合服務獲得感。截至2018年末，平臺交付市場僅三個多月，下載量即突破260萬次，訪問量達620萬次。

拓展普惠金融服務內涵外延，打造普惠金融新生態。推動建行大學金智惠民工程落地，實施普惠金融創業者培訓計劃。推動產學研跨界協同，研究發佈中國普惠金融藍皮書、「建行•新華普惠金融—小微指數」，首次構建我國普惠金融「晴雨表」。建設「勞動者港灣」，開放網點共享空間1.4萬個。

2019年，本行將繼續深入推進普惠金融戰略實施，健全經營機制，優化產品體系，強化智能控險，推動金融服務惠及更廣泛的客戶群體。

機構業務

本行在同業中率先獨家推出「智慧城市政務服務平臺」，搭建從基層老百姓到源頭政府客戶的橋樑，打造政務服務「樣板間」，目前平臺已在38個省市／地區上線投產。同業首創「宗教事務綜合管理平臺」，累計發行宗教聯名卡1,930多萬張，電子功德箱覆蓋600餘家宗教場所。服務民生履責擔當，獨家冠名支持第四屆中國「互聯網+」大學生創新創業大賽。金融社保卡累計發卡量達1.25億張，並在銀行業中率先推出「電子社保卡」。獨家參與財政部「公務之家」試點，打造公務員客群生態圈，成功中標代理中央財政授權支付業務資格，與工信部獨家合作財務共享中心項目。參與設立國家融資擔保基金，解決小微企業和「三農」領域融資問題。成功營銷北京交通大

學住房租賃項目並成功開啟戰略合作。與復旦大學、中國農業大學、廈門大學、貴州大學等重點高校簽署戰略合作協議。

國際業務

本行在同業中率先建立區塊鏈貿易金融平臺，系統內近40家境內外機構參與，並與20家同業簽訂合作協議；截至2018年末，該平臺累計交易金額超過2,000億元。積極推進「跨境e+」與海關「國際貿易單一窗口」對接，為外貿企業提供全流程線上金融服務。依托大數據技術，首創「跨境快貸」系列產品，為小微外貿企業提供純信用、全線上的融資服務。人工智能審單項目在業內實現零的突破，第一期功能成功試點上線。

小微快貸

小微快貸累計投放貸款

超過7,100億元

上圖：運行中的本行普惠金融業務監測指揮中心

本行運用金融科技，堅持創新驅動，推進「批量化獲客、精準化畫像、自動化審批、智能化風控、綜合化服務」，實現「一分鐘融資，一站式服務，一價式收費」客戶信貸體驗。「小微快貸」累計為55萬客戶提供了超過7,100億元貸款。

中圖：本行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分行的客戶經理朱超和小微企業客戶交流

愛琢磨的朱超總結出小微企業「八不貸、三個一、三三三」等工作法，成為當地小微企業信貸員工的入門指南。他三年辦理小微企業貸款1.2億元，至今保持零不良。

下圖：本行湖南省分行的客戶經理楊萬元指導農民使用移動POS機

楊萬元致力於打通金融服務到農家的最後一公里。他走遍湖南省慈利縣25個鄉鎮、427個自然村，級級設置「金湘通」普惠金融服務點。

贷动未来

惠及小微企业

55萬戶



跨境人民幣業務取得佳績。英國、瑞士、智利三家人民幣清算行穩步發展。英國人民幣清算行清算量累計突破30萬億元，繼續保持亞洲以外規模最大的人民幣清算行。積極拓展離岸人民幣客戶基礎，離岸市場人民幣做市報價能力進一步提高，本行在香港、臺灣和韓國市場人民幣業務做市商地位進一步穩固。境外代理行及清算服務網絡日臻完善。截至2018年末，與140餘個國家和地區的金融機構建立聯繫，基本覆蓋「一帶一路」沿線國家。開立阿聯酋迪拉姆等14種小幣種賬戶，推動人民幣與「一帶一路」國家小幣種直接交易市場的發展。

2018年，本行國際結算量1.11萬億美元，境內外跨境人民幣結算量2.76萬億元。境內國際收支客戶數達10.08萬戶，其中「跨境e+」平臺客戶數達到5.49萬戶，較上年增長334.45%；跨境人民幣結算客戶2.74萬戶，較上年增長20.25%。

資產託管業務

本行多策並舉推動託管業務營銷拓展，加強託管產品創新，優化運營模式，強化風控合規管理，託管運營中心順利投產，託管運營能力極大增強。成功中標中央單位職業年金計劃主託管人資格，與全球大型資產管理公司開展託管與外包業務合作，服務能力得到客戶高度認可。中港基金互認代理業務和養老目標公募基金託管保持市場領先。於2018年末，全行託管規模達到12.22萬億元，較上年新增6,817.32億元，增幅5.91%。其中，保險資產託管規模達到3.92萬億元，較上年新增3,627.12億元，增幅10.19%。

結算與現金管理業務

本行結算與現金管理業務持續穩健發展。創新推出「惠市寶」一對公專業結算綜合服務平臺，打造「監管易」多級資金監管模式，全面滿足客戶在專業市場、資金監管等領域的財資管理需求；完善全球賬戶信息報告體系，拓展全球資金收付功能，為客戶提供高效便捷的全球現金管理服務；電子票據業務快速增長，電子繳稅服務為客戶帶來更多便利。於2018年末，本行單位人民幣結算賬戶945萬戶，新增151萬戶；現金管理活躍客戶216萬戶，新增53萬戶。

個人銀行業務

個人金融業務

2018年，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積極推進零售優先戰略，加快打造建行新零售，持續提升客戶服務水平，實現客戶最佳體驗。積極應對利率市場化趨勢，加大個人存款創新力度，加強表內表外資金統籌；依托金融科技提升投資理財資產配置能力，推出「龍財富」個人財富管理平臺；加大移動支付和場景佈局力度，打造「龍支付」企業級數字支付品牌；服務國家鄉村振興戰略，搭建完善「裕農通」綜合服務平臺，打造縣域普惠金融服務新生態。個人客戶基礎進一步夯實，於2018年末，個人有資產客戶較上年新增3,600萬人，個人客戶金融資產較上年新增1.05萬億元。

個人存款業務

本行加強金融科技應用，創新優質高效的產品和服務，個人存款保持穩定增長。於2018年末，本行境內個人存款餘額77,711.65億元，較上年新增6,653.52億元，增幅9.36%；其中，活期存款增幅3.21%，定期存款增幅14.32%。

個人貸款業務

本行不斷創新個貸產品，增強領先優勢。於2018年末，本行境內個人貸款餘額58,398.03億元，較上年新增6,459.50億元，增幅12.44%。其中，個人住房貸款業務落實房地產市場調控要求，嚴格執行差別化信貸政策，重點支持居民購買自住房需求。個人住房貸款餘額47,535.95億元，較上年新增5,405.28億元，增幅12.83%，餘額居同業首位。個人消費經營類貸款業務保持創新領先性，運用互聯網和大數據技術推動業務轉型發展。「快貸」電子渠道個人自助貸款餘額1,899.34億元，線下個人消費貸款餘額201.91億元，個人助業貸款餘額372.87億元，個人支農貸款餘額27.56億元。

借記卡業務

本行注重蓄實借記卡業務基礎，加大移動支付領域創新，服務百姓衣食住行民生領域。於2018年末，借記卡在用卡量10.41億張，其中，金融IC卡在用卡量5.59億張。全年借記卡消費交易額21.00萬億元，同比增長36.37%。「龍支付」業務不斷優化升級，累計客戶數8,502萬戶，全年累計交易量3.16億筆，品牌形象和業務規模同業領先。

信用卡業務

本行不斷優化信用卡業務經營結構，穩步增強服務能力。積極拓展年輕客群、優質潛力客戶，開展代發工資客戶綜合營銷，創新推出JOY卡、優享卡、MUSE卡、「龍卡貸吧」虛擬卡等新產品，客戶質量、活躍度進一步提升。加強支付創新和移動支付綁定，盤活賬戶間的信息

與資金交互，搶佔支付市場主體地位。創新打造汽車消費金融生態圈，開拓教育、留學、醫療等細分市場，打造建行「家裝節」品牌。依托「慧兜圈」平臺推廣美食、修車等180多項惠民服務行業應用項目，全方位滲透居民衣食住行消費場景。截至2018年末，本行信用卡累計發卡12,140萬張，淨增1,447萬張；全年實現消費交易額29,927.36億元，較上年多增3,738.24億元，增幅14.27%；貸款餘額達6,513.89億元，客戶總量、貸款餘額和資產質量等核心指標繼續保持同業領先。

私人銀行業務

本行私人銀行業務實現穩定增長。依托金融科技打造具有市場領先優勢的移動私行，推出手機銀行私人銀行專版；構建「為客戶配置資產」產品體系，大力推進財富顧問服務，家族信託新簽約委託金額261億元，資產配置規模248億元，創新開展家族辦公室服務。於2018年末，私人銀行客戶金融資產(AUM)達13,485.12億元，較上年新增1,889.82億元，增幅16.30%。私人銀行客戶數量127,211人，較上年新增17,009人，增幅15.43%。

委託性住房金融業務

本行順應國家加大公積金資金運用的政策導向，創新委託性住房金融業務服務模式，優化業務流程，提升服務效率，市場優勢地位進一步鞏固。於2018年末，住房資金存款餘額7,998.66億元，公積金個人住房貸款餘額22,103.06億元。支持中低收入居民購買自住房需求。

專欄：零售轉型

近年來，本行堅持零售優先，整合業務資源，形成零售和對公業務相互促進的良好局面。聚焦「開放共享、價值共贏、數字互聯和以客戶為中心」，推動零售業務向數字化、智能化、網絡化轉型，加快打造建行新零售。

以服務和提升客戶價值為核心，打造卓越的客戶關係。發揮集團優勢，推行個人客戶星級服務和個人客戶綜合服務方案，實現客戶分層分類經營，提升私人銀行和中高端客戶差別化服務水平。積極踐行普惠金融，推出個人客戶綜合積分服務回饋大眾；創新「裕農通」普惠金融服務模式，裕農通服務點15萬個。善融商務電商扶貧獲准加入商務部「電商扶貧聯盟」，扶助範圍覆蓋全國845個貧困縣。積極服務智慧城市建設、融入智慧政務平臺，加快跟進公共服務、公交出行、生活繳費、商戶消費、社區居家等場景佈局，場景化輸出金融服務。

充分發揮傳統優勢，為個人客戶提供全方位綜合金融服務。順應利率市場化趨勢，聚焦生活場景，利用支付結算網絡吸收低成本資金；加強表內表外資金統籌，優化靈活定價策略，創新和豐富零售負債產品體系，個人存款餘額77,711.65億元。推出「龍財富」品牌，統籌銀行理財、保險、基金、貴金屬等投資理財產品銷售。鞏固國內最大零售信貸銀行地位，個人貸款餘額58,398.03億元。創新住房租賃業務新模式，打造住房租賃綜合服務平臺，平臺上線房源超過1,000萬套。搶抓消費金融機遇，推動個人消費信貸快速發展，信用卡業務同業領先。

加快向數字化和智能化轉型，推動線上線下融合發展。打造智能手機銀行，手機銀行客戶突破3億人。打造「龍支付」品牌，並基於龍支付推出虛擬信用卡產品「龍卡貸吧」，實現極速申請、即申即用，移動支付核心指標同業領先。加強境內外零售業務聯動，推進「新一代」對私核心業務系統海外上線。推出個人客戶智能直營等業務。推進企業級客戶服務集約化、智能化、精細化、專業化發展，「雲客服」平臺引領同業。

資金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2018年，本行穩步開展金融市場業務，在提升交易能力、優化產品結構、奮實客戶基礎、搭建渠道平臺、強化風控合規等方面持續發力，關鍵業務指標繼續保持同業領先，市場競爭力穩步提升。

貨幣市場業務

本行堅持穩健審慎與主動經營相結合的業務策略，合理平衡本外幣頭寸，保障全行流動性安全。人民幣方面，把握市場資金波動規律，加強前瞻性預判，確保頭寸平穩，提高資金運用收益。外幣方面，密切關注全球市場流動性情況，特別是貿易摩擦、美聯儲加息引起的市場變化，合理擺佈資金融入融出期限，確保流動性安全。

債券投資業務

本行積極應對內外部經營形勢變化，合理平衡投資組合安全性、流動性、收益性。人民幣方面，堅持價值投資導向，加強市場走勢研判，不斷優化組合結構，加強總分行業務聯動，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實現全行收益最大化。外幣方面，結合全球市場利率走勢，主動調整組合結構，提升整體收益。

代客資金交易業務

本行繼續加強代客資金交易業務的做市報價、客戶拓展及合規管理工作，代客資金交易業務穩健運行。加強自律，遵守監管規定，首批簽署了全球外匯市場準則和中國外匯市場準則的聲明；積極拓展客戶群體，客戶

數量繼續保持增長態勢。2018年，代客資金交易業務量4,256.39億美元，匯率業務做市交易量3.05萬億美元，銀行間外匯市場做市綜合排名保持市場前列。

貴金屬及大宗商品業務

本行持續豐富產品線，貴金屬及大宗商品業務合規穩健發展。業內首創鉑金租借產品；創新推出預付款遠期業務，將大宗商品類客戶的融資與套期保值有機結合，為客戶提供綜合金融方案。全年貴金屬交易總量56,617噸；個人交易類貴金屬及大宗商品客戶達3,926萬戶。

資產管理業務

本行主動適應新的監管導向，加快資產管理模式轉型，持續優化產品結構和資產結構。淨值型產品增長迅速，全年發行淨值型產品192隻，2018年末餘額2,996.24億元，較上年新增2,975.09億元。對私產品佔比大幅提升，對私理財餘額16,843.29億元，佔比76.96%。資產結構更趨優化，期限錯配情況明顯改善。標準資產配置大幅提升，標準資產餘額8,138.10億元，佔總資產的36.82%，較上年新增1,398.86億元，增幅20.76%。強化集團資管協同發展，啟動「大資管家」系統建設。建信理財子公司設立首家獲銀保監會批覆。2018年，本行自主發行各類理財產品75,191.23億元，有效滿足客戶投資需求。其中，當期保本理財產品發行1,222隻，發行金額7,857.73億元，非保本理財產品發行10,075隻，發行金額67,333.50億元；當期保本理財產品到期1,641隻，到期金額7,966.83億元，非保本理財產品到期8,794隻，到期金額66,160.42億元。於2018年末，理財產品餘額21,883.03億元，其中存續保

本理財產品344隻，存續金額3,417.79億元，較上年減少126.57億元，存續非保本理財產品4,598隻，存續金額18,465.24億元，較上年增加1,157.03億元。

投資銀行業務

本行依托金融科技賦能，為企業提供「融資+融智」全面金融解決方案，實現交易服務類中間業務收入50.92億元。2018年，為實體經濟提供直接融資服務1.40萬億元，其中發行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4,265.33億元，同比增長6.65%；期數622期，同比增長25.66%。加大民營企業支持力度，創設信用風險緩釋工具(CRMW)，承銷民營債券存續餘額1,603.67億元，年度承銷規模583.10億元，民營債券存續餘額和年度承銷規模市場領先。依托財務顧問智能服務系統，為客戶提供定制化報告、風險評估、財務自動診斷等服務，實現財務顧問收入34.80億元，較上年增長8.40%。發揮廣東、上海併購中心的輻射帶動作用，實現併購重組財務顧問收入較上年翻番，達6.31億元。與國家發改委共同發起設立國家級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基金，充分運用股權融資手段支持國家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累計承辦「雙創」債務融資工具23億元、扶貧票據60億元。引導社會資金189億元投入住房租賃市場，在住房租賃領域註冊債券354億元。成為首家取得綠色金融改革創新實驗區試點資產證券化成果的銀行，累計為企業註冊1,147億元綠色債券項目。支持「一帶一路」建設，為「走出去」優質中資企業發行超400億美元境外債。發行6期對公信貸資產證券化共計508.55億元，保持市場領先。

同業業務

本行同業業務經營穩健。成功上線同業合作平臺運營系統，零售智能風控等多項產品成功落地。同業業務系統功能進一步完善，手機端新增同業客戶交易渠道，實現線上自助詢報價。於2018年末，本行境內同業資產餘額7,656.71億元，較上年新增3,071.69億元；同業負債（含保險公司存款）餘額12,792.53億元，較上年新增812.45億元。

海外商業銀行業務

本集團穩步推動海外業務發展和機構網絡建設，不斷拓寬服務渠道，豐富金融產品，提升全球化客戶服務能力和國際競爭力。2018年2月，本行紐西蘭分行開業。截至2018年末，本集團海外機構覆蓋香港、新加坡、德國、南非、日本、韓國、美國、英國、越南、澳大利亞、俄羅斯、迪拜、臺灣、盧森堡、澳門、紐西蘭、加拿大、法國、荷蘭、西班牙、義大利、瑞士、巴西、開曼、愛爾蘭、智利、印尼、馬來西亞、波蘭等29個國家和地區；本行全資擁有建行亞洲、建行倫敦、建行俄羅斯、建行歐洲、建行紐西蘭、建行巴西、建行馬來西亞等經營性子公司，並擁有建行印尼60%的股權。2018年本集團商業銀行類海外分支機構實現淨利潤79.99億元，同比增幅11.17%。

建行亞洲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是香港註冊的持牌銀行，已發行及繳足資本65.11億港元及176億人民幣。

建行亞洲擁有多功能牌照，服務範圍以港澳地區為核心，輻射中國內地和東南亞。批發業務目標客戶為本地藍籌及大型紅籌企業、大型中資企業及跨國公司，並為

本土經營的優秀客戶群體提供優質金融服務。在境外銀團貸款、結構性融資等專業金融服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和傳統優勢，在國際結算、貿易融資、資金交易、大額結構性存款、財務顧問等綜合性對公金融服務領域也實現了快速發展。建行亞洲是本集團在香港地區的零售及中小企業服務平臺，下轄47家分行（含財富管理中心、個貸中心等）。於2018年末，建行亞洲資產總額3,950.08億元，淨資產548.33億元；2018年淨利潤30.18億元。

建行倫敦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是本行2009年在英國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2億美元及15億人民幣。

建行倫敦致力於服務中資在英機構、在華投資的英國公司以及中英雙邊貿易企業，主營業務範圍包括公司存貸款業務、國際結算和貿易融資業務、人民幣清算與英鎊清算業務以及資金類金融產品業務等。於2018年末，建行倫敦資產總額48.28億元，淨資產35.97億元；2018年淨利潤0.12億元。

建行俄羅斯

中國建設銀行（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是本行2013年在俄羅斯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42億盧布。建行俄羅斯持有俄羅斯中央銀行頒發的綜合性銀行牌照、貴金屬業務牌照以及債券市場參與者牌照。

建行俄羅斯致力於服務在俄中資企業、俄大型企業以及從事中俄貿易的跨國企業，主營業務包括公司存貸款、國際結算和貿易融資、資金業務、金融機構業務、清算業務等。於2018年末，建行俄羅斯資產總額25.44億元，淨資產6.20億元；2018年淨利潤0.37億元。

建行歐洲

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是本行2013年在盧森堡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2億歐元。建行歐洲以盧森堡為中心輻射歐洲大陸，下設巴黎、阿姆斯特丹、巴塞羅那、米蘭和華沙分行。

建行歐洲重點服務於在歐大中型中資企業客戶和在華歐洲跨國企業，主營業務範圍包括公司存貸款、國際結算、貿易融資及跨境資金交易等。於2018年末，建行歐洲資產總額97.72億元，淨資產14.21億元；2018年淨利潤0.35億元。

建行紐西蘭

中國建設銀行（紐西蘭）有限公司是本行2014年在紐西蘭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為1.99億紐西蘭元。

建行紐西蘭擁有批發和零售業務牌照，提供公司貸款、貿易融資、人民幣清算和跨境資金交易等全方位優質金融服務。於2018年末，建行紐西蘭資產總額52.50億元，淨資產9.90億元；2018年淨利潤0.51億元。

建行巴西

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是本行2014年在巴西收購的全資子公司，其前身Banco Industrial e Comercial S.A.銀行2015年退市並更為現名。

建行巴西經營公司貸款、資金、個人信貸等銀行業務以及租賃等非銀行金融業務。建行巴西擁有9家巴西境內分支機構及1家開曼分行。擁有5家全資子公司和1家合資公司，子公司提供個人貸款、信用卡和設備租賃等服務，合資公司主營保理和福費廷業務。於2018年末，建行巴西資產總額331.81億元，淨資產28.82億元；2018年淨利潤負3.23億元。

建行馬來西亞

中國建設銀行（馬來西亞）有限公司是本行2016年在馬來西亞成立的全資子公司，註冊資本8.226億林吉特；2017年6月正式開業。

建行馬來西亞持有商業銀行牌照，可為「一帶一路」重點項目、中馬雙邊貿易企業及當地大型基礎設施建設項目提供全球授信、貿易融資、供應鏈融資，林吉特、人民幣等多幣種清算及跨境資金交易等多方位金融服務。於2018年末，建行馬來西亞資產總額72.93億元，淨資產13.73億元；2018年淨利潤0.16億元。

建行印尼

中國建設銀行（印度尼西亞）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全牌照商業銀行，註冊資本為1.66萬億印尼盾，總部位於雅加達，在印尼擁有94家分支機構，網點覆蓋印尼各大島嶼。2016年9月本行完成對印尼溫杜銀行60%股權的收購，並於2017年2月將其更為現名。

建行印尼致力於服務中國和印尼兩國投資貿易往來，重點支持「一帶一路」項目建設，深耕當地發展，服務印尼本地藍籌企業，重點發展公司業務、中小企業業務、貿易融資、基建融資等業務。於2018年末，建行印尼資產總額76.86億元，淨資產12.24億元；2018年淨利潤0.51億元。

綜合化經營子公司

本集團在境內外擁有建信基金、建信租賃、建信信託、建信人壽、中德住房儲蓄銀行、建信期貨、建信養老、建信財險、建信投資、建銀國際等多家子公司。2018年，綜合化經營子公司總體發展良好，業務規模穩步擴張，受海外資本市場波動影響，利潤有所下降但符合預期。於2018年末，綜合化經營子公司資產總額4,744.79億元，較上年增長7.37%；實現淨利潤56.02億元，下降9.90%。

建信基金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5年，註冊資本2億元，本行、美國信安金融集團和中國華電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為65%、25%和10%。經營範圍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等。

2018年，建信基金各項經營業績再創新高。於2018年末，建信基金管理資產總規模達到1.62萬億元，其中公募基金規模為6,331.39億元，居行業第3位；專戶業務規模為4,640.24億元，居行業第1位；旗下建信資本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管理資產規模達5,203.38億元，居行業第1位。於2018年末，建信基金資產總額59.54億元，淨資產47.22億元；2018年淨利潤11.46億元。

建信租賃

建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成立於2007年，註冊資本80億元，為本行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包括融資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在境內保稅地區設立項目公司開展租賃業務，為控股子公司、項目公司對外融資提供擔保等。

2018年，建信租賃圍繞飛機租賃、綠色租賃、民生服務三大特色品牌和城市綜合基礎設施、高端裝備製造業等六大優勢領域，創新產品服務，提升公司綜合競爭實力。積極穩妥拓展海外業務，提升國際化發展水平。風險防控主動有效，資產質量保持穩定，實現公司業務高質量發展。於2018年末，建信租賃資產總額1,473.86億元，淨資產144.72億元；2018年淨利潤13.15億元。

建信信託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重組設立於2009年，註冊資本15.27億元，本行、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為67%、33%。主要經營信託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和固有業務。信託業務主要是單一資金信託、集合資金信託、財產信託、股權信託和家族信託，信託財產的運用方式主要是貸款和投資。投資銀行業務主要是財務顧問、股權信託、債券承銷。固有業務主要是自有資金的貸款、股權投資、證券投資。

2018年，建信信託主動加強規範經營，積極實踐創新發展，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業績。於2018年末，建信信託受託管理資產規模14,039.39億元，資產總額222.73億元，淨資產135.81億元；2018年淨利潤20.56億元。

建信人壽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98年，註冊資本44.96億元，本行、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華旭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持股51%、19.9%、14.27%、5.08%、4.9%和4.85%。建信人壽主要經營範圍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以及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等。

2018年，建信人壽業務結構優化，財務效益持續向好，業務規模、淨利潤等核心指標位列銀行系同業首位。於2018年末，建信人壽資產總額1,324.28億元，淨資產104.29億元；2018年淨利潤6.15億元。根據會計準則要求，建信人壽2018年尚未實施新金融工具準則。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4年，註冊資本20億元，本行和德國施威比豪爾住房儲蓄銀行股份公司分別持股75.10%和24.90%。中德住房儲蓄銀行開辦吸收住房儲蓄存款、發放住房儲蓄貸款、發放個人住房貸款、發放國家政策支持的保障性住房開發類貸款等業務，是一家服務於住房金融領域的專業商業銀行。

2018年，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業務穩步發展，住房儲蓄產品銷售279.50億元。於2018年末，中德住房儲蓄銀行資產總額258.30億元，淨資產29.03億元；2018年淨利潤負0.14億元。

建信期貨

建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重組設立於2014年，註冊資本5.61億元，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良友(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持股80%、20%。建信期貨主要開展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資產管理和期貨投資諮詢業務。建信期貨下設全資風險管理子公司—建信商貿有限責任公司，可從事倉單服務、定價服務等中國證監會核准的風險管理試點業務及一般貿易業務。

2018年，建信期貨各項業務平穩發展，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有所增強。於2018年末，建信期貨資產總額69.96億元，淨資產6.77億元；2018年淨利潤0.27億元。

建信養老

建信養老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15年，註冊資本23億元，本行、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分別持股85%、15%。主要業務範圍包括全國社會保障基金投資管理業務、企業年金基金管理相關業務、受託管理委託人委託的以養老保障為目的的資金以及與上述資產管理相關的養老諮詢業務等。

2018年，建信養老提出「存房+養老」產品模式，開發安心養老綜合服務平臺暨建頤人生APP，發揮養老金融優勢助力解決社會養老痛點難點問題。投資管理能力不斷提升，投資業績排名市場前列。職業年金市場拓展成效顯著，在已公開招標的統籌區職業年金計劃中全部成功中標。市場競爭力、影響力持續提高，管理資產規模達到4,420.86億元。於2018年末，建信養老總資產為27.60億元，淨資產為22.75億元；2018年淨利潤0.61億元。

建信財險

建信財產保險有限公司成立於2016年，註冊資本10億元，建信人壽、寧夏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銀川通聯資本投資運營有限公司分別持股90.2%、4.9%、4.9%。建信財險主要經營機動車保險、企業及家庭財產保險及工程保險、責任保險、船舶及貨運保險、短期健康和意外傷害保險，以及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等。

2018年，建信財險業務發展良好。於2018年末，建信財險資產總額11.11億元，淨資產6.41億元；2018年淨利潤負0.99億元。

業務回顧

建信投資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2017年，註冊資本120億元，為本行全資子公司。主要業務包括開展債轉股及配套支持業務、依法依規面向合格社會投資者募集資金用於實施債轉股、發行金融債券專項用於債轉股等。

建信投資堅持市場化、法治化原則，積極探索，勇於創新。截至2018年末，累計簽署市場化債轉股合作意向框架協議項目71個，簽約金額7,233億元，落地金額1,534億元，均處於同業領先地位。於2018年末，建信投資總資產為327.60億元，淨資產為122.68億元；2018年淨利潤0.62億元。

建銀國際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成立於2004年，註冊資本6.01億美元，為本行在香港全資擁有的子公司，旗下公司從事投行相關業務，業務範圍包括上市保薦與承銷、企業收購兼併及重組、直接投資、資產管理、證券經紀、市場研究等。

地區分部分析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稅前利潤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49,754	16.15	53,279	17.77
珠江三角洲	48,878	15.86	43,439	14.49
環渤海地區	33,146	10.76	35,143	11.72
中部地區	41,131	13.35	48,105	16.05
西部地區	42,631	13.83	45,837	15.29
東北地區	782	0.25	2,450	0.82
總行	81,572	26.47	59,357	19.80
海外	10,266	3.33	12,177	4.06
稅前利潤	308,160	100.00	299,787	100.00

2018年，建銀國際持續關注新經濟發展機遇，支持國家戰略發展，創新服務實體經濟，各項業務平穩發展。證券保薦承銷業務、併購財務顧問業務同業排名均居前列。於2018年末，建銀國際資產總額840.85億元，淨資產97.49億元。

村鎮銀行

經財政部批准，本行2018年6月在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掛牌轉讓所持27家村鎮銀行全部股權。2018年8月，本行與受讓方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加坡富登金融控股公司簽署股份轉讓協議。經銀保監會和27家村鎮銀行所在地監管機構批准，2018年12月完成村鎮銀行股權整體移交。股權轉讓有利於本集團優化資源配置，集中優勢，依托金融科技和產品、服務創新，更好地促進「三農」經濟發展。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資產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4,552,908	13.78	4,687,993	14.68
珠江三角洲	3,568,920	10.80	3,479,166	10.89
環渤海地區	5,294,864	16.03	4,916,680	15.39
中部地區	4,207,180	12.73	4,063,059	12.72
西部地區	3,448,750	10.44	3,294,459	10.32
東北地區	1,179,534	3.57	1,100,318	3.45
總行	9,090,812	27.52	8,672,547	27.15
海外	1,694,519	5.13	1,726,043	5.40
資產合計¹	33,037,487	100.00	31,940,265	100.00

1. 資產合計未考慮抵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因素。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貸款和墊款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貸款和墊款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長江三角洲	2,386,931	17.31	26,234	1.10	2,288,830	17.74	31,460	1.37
珠江三角洲	2,085,684	15.13	24,077	1.15	1,941,337	15.05	27,777	1.43
環渤海地區	2,292,606	16.63	42,331	1.85	2,131,045	16.52	38,302	1.80
中部地區	2,418,013	17.54	34,087	1.41	2,176,159	16.86	32,154	1.48
西部地區	2,277,666	16.53	36,092	1.58	2,117,740	16.41	34,973	1.65
東北地區	712,310	5.17	25,850	3.63	672,309	5.21	18,920	2.81
總行	685,733	4.98	8,123	1.18	574,506	4.45	5,867	1.02
海外	887,312	6.44	4,087	0.46	1,001,515	7.76	2,838	0.28
應計利息	36,798	0.27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783,053	100.00	200,881	1.46	12,903,441	100.00	192,291	1.49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2,933,998	17.15	2,951,029	18.03
珠江三角洲	2,514,306	14.70	2,551,496	15.59
環渤海地區	3,106,230	18.16	2,896,463	17.70
中部地區	3,498,480	20.44	3,200,877	19.56
西部地區	3,262,605	19.07	3,137,692	19.18
東北地區	1,115,627	6.52	1,044,470	6.38
總行	7,241	0.04	24,658	0.15
海外	492,942	2.88	557,069	3.41
應計利息	177,249	1.04	不適用	不適用
吸收存款	17,108,678	100.00	16,363,754	100.00

金融科技

—— Fintech

TOP+

科技驅動 能力開放

平臺生態 鼓勵創新

本行發布金融科技戰略規劃，構建技術與數據雙輪驅動的金融科技基礎能力，推動技術與業務深度融合。

通過智慧金融建設，促業務創新，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有力支撐；通過智慧生態建設，為社會賦能，打造開放共享多行業生態圈。

推動本集團以創新的金融產品服務、開放的金融共享平臺、普惠的金融發展模式全面提升金融供給質量，實現穩健經營和創新發展。

TOP+



請掃碼觀看

A



人工智能

B



區塊鏈

C



雲計算

D



大數據

M



移動互聯

I



物聯網

X



前沿新技術



技術



數據

TOP+



數據挖掘能力



數據共享能力



數據治理能力



數據獲取能力



數據集成能力



機構與渠道建設

本集團通過遍佈全球的分支機構、自助設備、專業化服務機構和電子銀行服務平臺為廣大客戶提供便捷優質的銀行服務。於2018年末，本行營業機構共計14,977個，其中境內機構14,946個，包括總行、37個一級分行、351個二級分行、14,110個支行、446個支行以下網點及1個專業化經營的總行信用卡中心，境外機構31個。本行附屬公司18家，機構總計542個，其中境內機構358個，境外機構184個。

物理渠道

2018年，本行渠道佈局持續優化、覆蓋範圍不斷拓展、服務能力顯著提升。積極落實國家普惠金融發展要求，新設網點向縣域傾斜，2018年新開業服務小微、三農、雙創、扶貧攻堅的網點135個，進駐空白縣域51個。進一步發揮旗艦網點的輻射帶動作用，累計打造綜合性網點旗艦店203個。自助渠道服務網絡持續優化，在運行自助櫃員機92,225台，投入運營自助銀行28,238家，其中離行自助銀行13,926家。截至2018年末，本行累計開業私人銀行中心320家，配備人員2,091人；累計組建小企業經營中心288家；累計建成個貸中心超過1,500家。

積極推進渠道智能化轉型。推廣「龍易行」移動智能終端，累計實現賬戶業務、小微快貸等19類234項業務功能，通過移動服務填補網點服務空白或薄弱區域。生物識別應用場景更加豐富，在支付結算、充值繳費等9大類近百項業務場景廣泛應用人臉、語音等生物識別技術，

覆蓋全渠道。在「新一代」系統中新增及優化組合交易、多渠道預約預處理等463個功能點，提升業務辦理效率，客戶體驗顯著改善。運用物聯網、人工智能及大數據，推進金庫智能化創新。加快推進門店數字化，在10家分行投產8個集成數字化智慧銀行網點和5個數字化展廳，為客戶提供多渠道線上線下一體化服務。

不斷深化集約化運營。建行亞洲、建信人壽、中德住房儲蓄銀行等機構業務運營更加集約化，實現網點櫃面、線上、中台機構、子公司及海外169類業務總行集中處理，較上年新增21類業務，業務量日均95萬筆，峰值146萬筆。持續完善雲生產平臺機制，探索以雲生產模式處理行內對公外匯審核等業務，促進高效集約配置運營資源；創新推出「雲寵物」應用，累計用戶達384萬人，客戶粘度和活躍度顯著增強。

積極建設「勞動者港灣」。本行大力推動網點服務資源開放共享，致力於為環衛工人、計程車司機、交通警察等戶外工作者等提供「歇腳地」「暖心窩」。截至2018年末，正式掛牌「勞動者港灣」14,307個，為公眾提供飲水等便民服務，覆蓋境內全部具備條件的營業網點，其中10,552個網點對外開放衛生間。「勞動者港灣」APP註冊用戶數約600萬。

電子渠道

2018年，本行加強金融科技創新和應用推廣力度，變渠道服務為客戶經營，打造全新「網上的銀行」，渠道價值貢獻全面提升，服務客戶能力大幅增強。

移動金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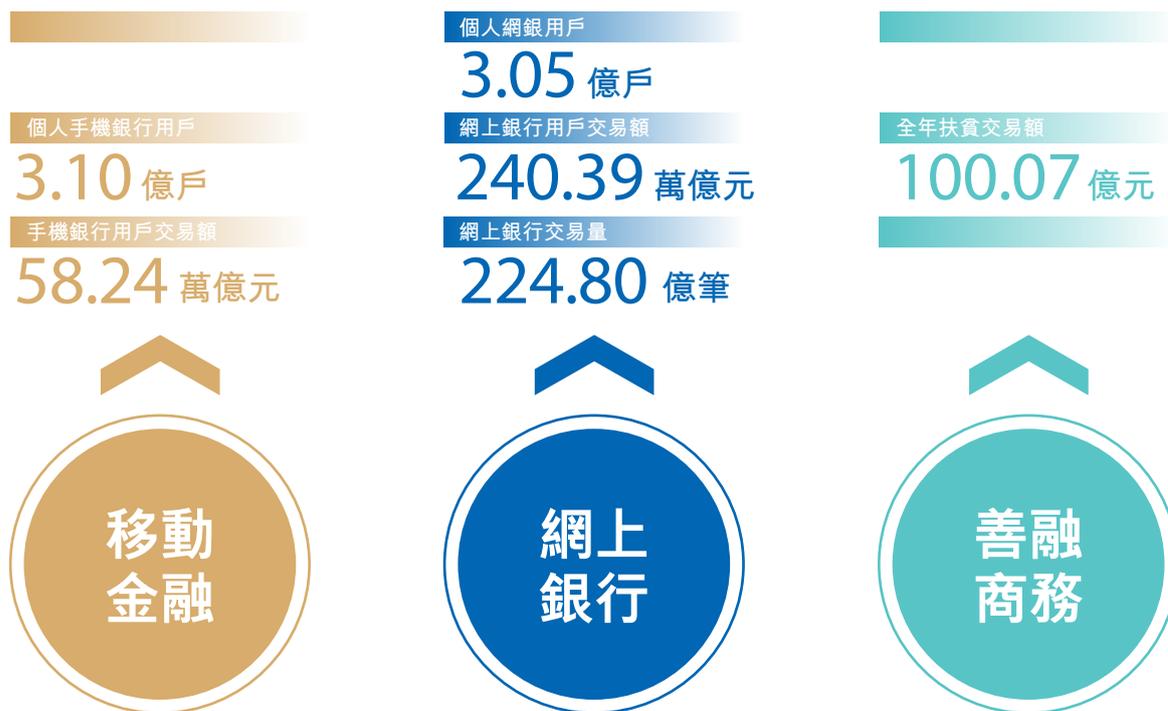
手機銀行引入語音辨識技術，推出語音功能表導航、智能語音交互等服務；引入圖像識別技術，增加刷臉綁定、社交網絡分享等功能。推出以智能投顧為核心的個人財富管理平臺「龍財富」，根據客戶歷史交易偏好進行投資推薦。

於2018年末，本行個人手機銀行用戶3.10億戶，較上年增長16.20%；企業手機銀行用戶數106萬戶，較上年增長77.67%。手機銀行用戶交易額58.24萬億元，交易量219.15億筆。短信金融服務用戶數達4.25億戶，較上年增長11.61%。微信銀行關注用戶數達8,900萬戶，其中綁定賬

戶的用戶數6,443萬戶，新增1,487萬戶；日菜單訪問量突破500萬人次，單條群發消息平均閱讀量突破50萬次，智能「小微」每日解答微信「粉絲」問題超100萬次。

網上銀行

個人網銀推出輕量版個人網銀、紐西蘭版本海外個人網銀、全新個人網銀英文版、繁體版個人網銀版本，進一步擴大客群範圍。海外版企業網銀已在27家海外機構佈局。於2018年末，本行個人網銀用戶數3.05億戶，較上年新增3,427萬戶，增速12.66%；企業網銀用戶757萬戶，新增154萬戶，增速25.56%。網上銀行用戶交易額240.39萬億元，交易量224.80億筆。



國際互聯網網站

國際互聯網網站訪問量維持歷史高位。網站日均頁面瀏覽量9,655萬個，同比增長39.40%；網站註冊會員累計達5,876萬個，較上年新增1,074萬個。推出營銷型移動門戶，打造無需登錄、無需下載、全流程的線上營銷服務閉環，支持產品服務和應用在移動端多入口、多場景的靈活部署。營銷型移動門戶訪問成倍提升，移動門戶日均頁面瀏覽量1,011萬個，同比增長5.13倍。

善融商務

個人商城全新改版手機用戶端，新增積分、微信等支付方式和貸款支付免驗盾等功能，部署指紋支付、刷臉支付等應用，提升支付體驗。企業商城新增觸屏版，推出小微快貸支付服務，善付通推出供應商觸屏版，並在個人手機銀行部署入口。於2018年末，善融商務商戶數5.62萬戶，註冊會員2,645萬名。

本行加大電商扶貧力度，加入商務部「電商扶貧聯盟」，並入選國務院扶貧辦電商扶貧經典案例。於2018年末，善融商務當年新增扶貧商戶1,938戶，累計入駐扶貧商戶3,878戶，扶助範圍擴大至845個貧困縣，全年扶貧交易額100.07億元。

雲客服

本行積極順應客戶需求變化，把握金融科技發展趨勢，部署貫穿客服業務全流程的智能客服機器人，電話、網絡、移動在線等多渠道創新協同深化，企業級遠端金融服務平臺「雲客服」建設引領同業。2018年，電話渠道服務客戶5.13億人次；智能渠道服務客戶12.88億人次，智能機器人服務佔比達99.56%。

金融科技與產品創新

金融科技

2018年，本行發佈金融科技戰略規劃，推進金融科技創新體制改革，運用金融科技加強安全生產管理，引領業務創新發展。

推進金融科技戰略實施，構建技術與數據雙輪驅動的金融科技基礎能力，打造智慧金融與智慧生態內外發力的金融科技業務體系。加強人工智能、大數據、區塊鏈等新技術平臺建設及業務場景應用，搭建一體化協同研發平臺，打造企業級研發生態，推進金融科技研發模式轉型。基於建行雲搭建開放銀行服務平臺，通過標準、高效的方式，把本行的金融服務、數據服務嵌入第三方，將銀行業務擴展到社會生活場景的方方面面。

安全運行水平同業領先。信息系統全年運行穩定，重要系統交易峰值、交易金額、交易筆數、客戶數、快捷支付佔比等保持同業領先。「雙十一」期間快捷支付交易峰值高達21,751筆／秒，本行支付渠道仍保持平穩暢通。全年累計發現和處置釣魚網站9,000餘個，保護密碼被猜解的賬戶9萬個，攔截風險事件5.6萬起，保障了全行客戶的資金安全。

專欄：金融科技促發展，開放共享建生態

金融科技戰略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有力支撐，在降低交易成本、提升金融服務效率、滿足客戶多元化金融服務、推動普惠金融等領域作用凸顯，更成為本行技術賦能、打造開放共享多行業生態圈的利器。

通過智慧金融建設，促進業務創新。以內部金融數據為基礎，補充工商、稅務等外部數據，建立多維客戶畫像，實現精準的客戶識別、營銷、授信、定價及風險管理，多維度分析客戶產品需求，提供差異化、智能化與自助式的產品服務。建設普惠金融服務平臺，基於場景數據，推出墾區農戶貸款、軍轉E貸等產品。推出「惠懂你」，為小微客戶提供一站式貸款服務。在境外全面推廣「新一代」應用，打造新一代境外全功能銀行系統。推進集團一體化建設，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核心系統併入「新一代」。

通過智慧生態建設，為社會賦能。以住房租賃服務平臺為核心，打造智慧社區服務平臺、安心養老服務平臺、公益教育服務平臺，通過平臺連平臺的方式，賦能社會大眾，提供金融與非金融服務融合的便捷場景。以智慧政務服務平臺為核心，建設宗教事務服務平臺、黨群工作服務平臺、退役軍人服務平臺等，賦能政府，構建公共服務生態體系。建設企業共享服務平臺、企業採購服務平臺，賦能企業，構建資源對接、互補、協作的企業服務共享生態圈。拓展生態獲客新模式，通過住房租賃、安心養老、智慧政務等平臺吸引更多客戶。

通過科技能力建設，支持業務發展。建設公有雲平臺，上線雲南政務等74個租戶，擁有576萬間接用戶。建設人工智能平臺，應用於客戶營銷、數字網點、智慧銀行和渠道建設等場景。建設區塊鏈服務平臺，應用於貿易融資、住房租賃、藥品監管、精準扶貧、農產品溯源等場景。建設大數據雲服務平臺，提升數據獲取、整合、挖掘及成果共享的整體能力。全面應用生物特徵識別技術，用於賬戶開立、取款、客戶識別等。

在金融科技戰略的推進下，技術與業務深度融合，推動本集團以創新的金融產品服務、開放的金融共享平臺、普惠的金融發展模式全面提升金融供給質量，實現穩健經營和創新發展。

產品創新

2018年，本行組織開展了「首屆創新馬拉松活動」，以創新實踐推進住房租賃、普惠金融、金融科技「三大戰略」，探索構建具有本行特色的創新孵化長效機制。2018年，本行共完成產品創新1,300餘項、重點產品移植1,800餘項。

推出住房租賃雲平臺，增加政府和企業長租房源供給。推出「善行宗教」綜合服務項目，為宗教事務提供一站式綜合服務。推出企業智能撮合綜合服務平臺「建融智合」，實現業務發展新模式。推出區塊鏈貿易金融平臺，實現國內信用證、福費廷、國際保理、物流金融等產品

端到端全流程在線處理。推出飛馳債券承分銷全流程支持系統，強化了債券承分銷業務的企業級管理和全流程系統化管控能力。

發佈「建行•新華普惠金融—小微指數」，成為首個全國性有影響力的銀行業普惠金融指數和評價指標。推出「雲稅貸」，實現與國家稅務總局及多省稅務數據系統直連，實現對小微企業及企業主的需求精準匹配及風險準確判斷。推出「龍財富」個人財富管理平臺，強力整合金融、科技資源，打造新零售模式。推出私人銀行家族辦公室，為資產5億元以上的客戶提供家族財富管理與傳承、家族治理、家族企業持續經營及社會慈善等綜合服務。推出年輕化客戶經營服務體系，提高年輕客群粘性。

建行大學

—— CCB University

建行大學，
新時代、新金融、
新生態企業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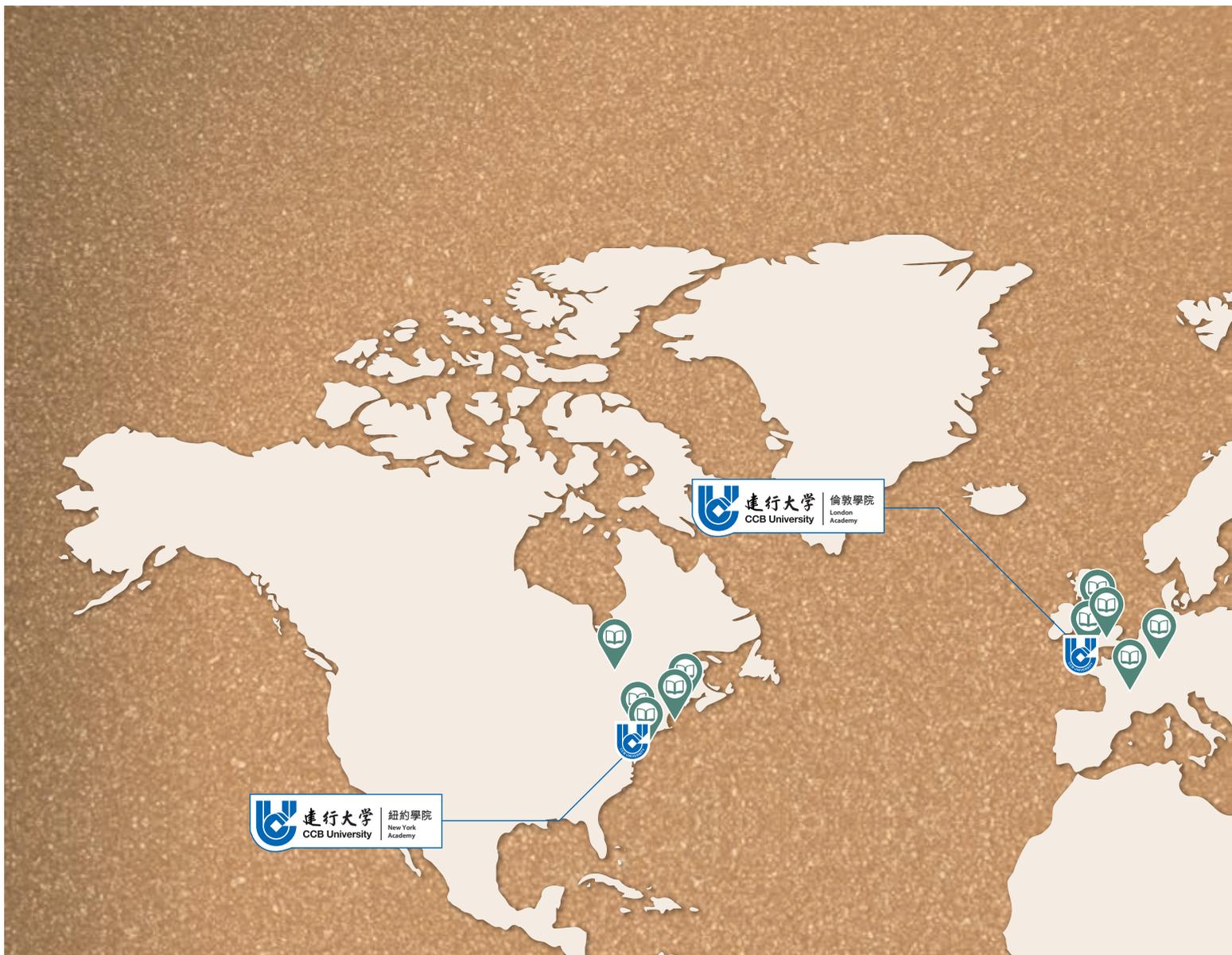
專業化 共享化

科技化 國際化

為更好地發揮國有大行示範引領作用，創新金融職業教育模式，2018年本行成立「建行大學」。建行大學既是面向內部員工的職業教育平臺，也是以專業化、共享化、科技化、國際化為辦學理念，推進產教融合、賦能社會的教育培訓平臺。

2018年，本行圍繞全行改革發展重點領域和各項重點工作，共舉辦現場培訓23,843期，培訓131萬人次。網絡培訓30.8萬人，學習網絡課程513萬課次。





建行大學

區域校區：

華北學院 東北學院 華東學院 華中學院 華南學院
西南學院 西北學院 香港學院 倫敦學院 紐約學院

專業校區：

總行黨校 北京明苑黨建學院 井岡山黨性教育學院
青島普惠與零售學院 上海金融創新學院 上海國際金融學院
蘇州金融科技學院 蘇州金融保險學院 大灣區金融創新學院

銀校合作單位：

中國人民大學 中央財經大學 對外經濟貿易大學 南開大學
復旦大學 中南財經政法大學 華南理工大學 西南財經大學
西安交通大學 香港科技大學 新加坡國立大學

北京大學 清華大學 河北經貿大學 山西大學 內蒙古大學
東北財經大學 吉林大學 哈爾濱工業大學 上海交通大學
上海財經大學 東南大學 浙江大學 寧波諾丁漢大學 安徽大學
廈門大學 江西財經大學 山東大學 河南財經政法大學
武漢大學 中山大學 廣西大學 海南大學 重慶工商大學
貴州大學 雲南師範大學 西藏大學 蘭州大學 寧夏大學
新疆財經大學

倫敦政治經濟學院 倫敦商學院 牛津大學賽德商學院
劍橋大學丘吉爾學院穆勒中心 哈佛商學院
哥倫比亞大學 賓大沃頓商學院 歐洲工商管理學院
多倫多大學 首爾大學 歌德大學 喬治城大學 早稻田大學



建行大学
CCB University
華北學院
North China
Campus

總行黨校
北京明苑黨建學院

建行大学
CCB University
西北學院
Northwest
Campus

建行大学
CCB University
東北學院
Northeastern
Campus

建行大学
CCB University
華東學院
East China
Campus

蘇州金融科技學院
蘇州金融保險學院

井岡山黨性
教育學院

青島普惠與
零售學院

上海金融創新學院
上海國際金融學院

建行大学
CCB University
西南學院
Southwest
Campus

建行大学
CCB University
華中學院
Central China
Campus

建行大学
CCB University
香港學院
Hong Kong
Academy

建行大学
CCB University
華南學院
South China
Campus

大灣區金融
創新學院

人力資源

於2018年末，本行共有員工345,971人，較上年減少1.89%（另有勞務派遣用工3,937人，較上年減少17.84%），其中，大學本科以上學歷234,257人，佔67.71%；境外機構

當地僱員763人。此外，需本行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為72,963人。

下表列出本行員工分別按年齡、學歷、職責劃分的結構情況：

類別	細分類別	員工數	佔總數百分比(%)
年齡	30歲以下	77,033	22.27
	31至40歲	88,190	25.49
	41至50歲	129,481	37.43
	51至59歲	51,076	14.76
	60歲以上	191	0.05
學歷	博士研究生	469	0.14
	碩士研究生	27,849	8.05
	大學本科	205,939	59.53
	大學專科	89,551	25.88
	中專	11,328	3.27
	高中及以下	10,835	3.13
職責	營業網點與綜合櫃員	179,889	51.99
	公司銀行業務	34,242	9.90
	個人銀行業務	40,844	11.81
	金融市場業務	629	0.18
	財務會計	7,267	2.10
	管理層	12,060	3.49
	風險管理、內審、法律和合規	20,386	5.89
	信息技術開發與運營	26,898	7.77
	其他	23,756	6.87
總計		345,971	100.00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行分支機構和員工的地區分佈情況。

	2018年12月31日			
	機構數量(個)	佔比(%)	員工數量(人)	佔比(%)
長江三角洲	2,346	15.66	51,641	14.93
珠江三角洲	1,921	12.83	43,618	12.61
環渤海地區	2,493	16.65	57,478	16.61
中部地區	3,592	23.98	77,865	22.51
西部地區	3,054	20.39	65,625	18.97
東北地區	1,537	10.26	35,116	10.15
總行	3	0.02	13,643	3.94
海外	31	0.21	985	0.28
合計	14,977	100.00	345,971	100.00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秉承規範分配秩序、構建和諧分配關係的理念，不斷提升績效與薪酬管理水平。

根據國有企業負責人薪酬改革的相關政策，本行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薪酬包括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收入三部份。企業負責人任期內出現重大失誤、給企業造成重大損失的，將追索扣回部份或全部已發績效年薪和任期激勵收入。涉及薪酬管理的重要分配制度或重大事項將提請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定，涉及薪酬分配的重大議案還需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或報國家主管部門履行批准備案程序。

本行薪酬分配充分發揮激勵約束作用。堅持薪酬增長向基層機構、業務一線和直接創造價值的崗位傾斜，激發一線員工創利增收的積極性。強化績效考核導向，不斷提升人力效能，使薪酬與業績貢獻相匹配。對因違規失

職行為受到紀律處分或其他處理的員工，按照相關辦法扣減薪酬。

員工培訓

為更好地發揮國有大行示範引領作用，創新金融職業教育模式，2018年本行在北京宣佈正式成立「建行大學」。建行大學既是面向內部員工的職業教育平臺，也是以共享化、專業化、科技化、國際化為辦學理念，推進產教融合、賦能社會的教育培訓平臺。2018年，本行圍繞全行改革發展重點領域和各項重點工作，共舉辦現場培訓23,843期，培訓131萬人次。網絡培訓30.8萬人，學習網絡課程513萬課次。

附屬公司人員情況

本行附屬公司共有員工21,025人（另有勞務派遣用工410人），較上年增加3,231人，其中境內員工15,620人，境外員工5,405人。此外，需子公司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為36人。

風險管理

2018年，本集團持續完善全面主動風險管理體系，在加強當期風險管理的同時，強化預期風險的管理，推進數字化、精細化風險管理，集團資產質量穩固向好，各類風險總體穩定，全面風險管理能力進一步提升，有效保障了集團穩健經營和創新發展。

專欄：全面主動管控風險，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

近年來，本集團圍繞「國內最佳、國際一流」的風險管理目標，紮實推進全面主動風險管理體系建設。2018年，全面主動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初見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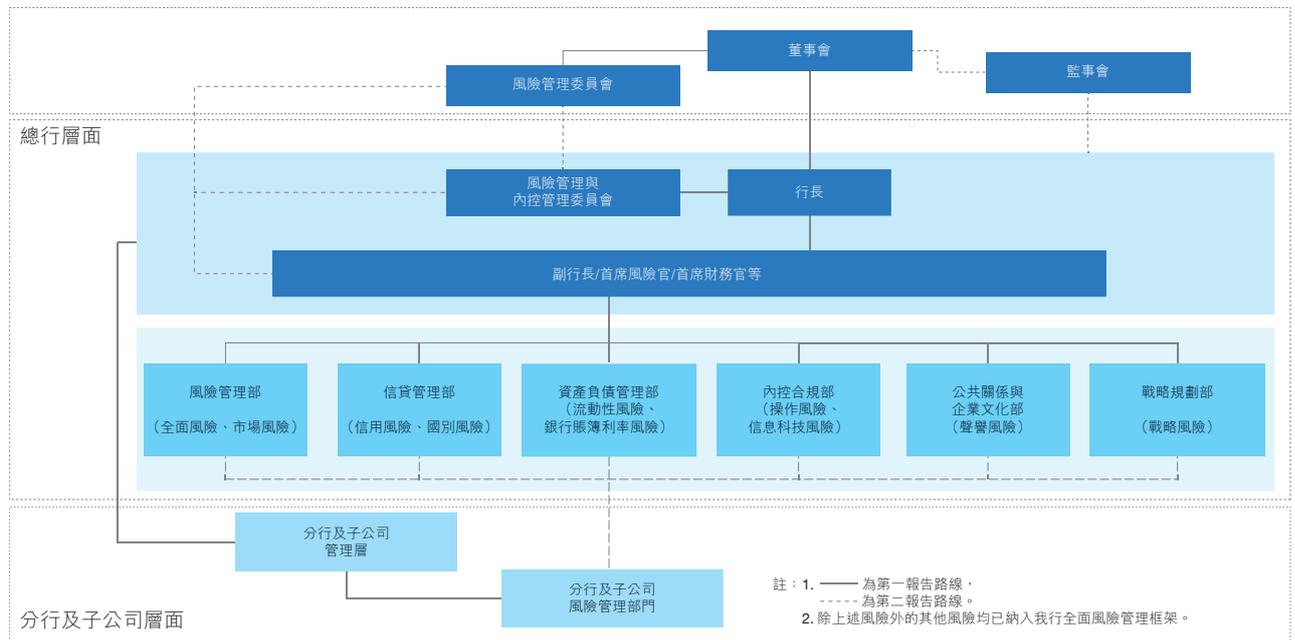
全面主動管控風險。做實直營機構、境內分行、海外機構、子公司四大板塊、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等九大類風險及其他各類風險的管理，強化協同管控和差別化管理。主動設定風險偏好，完善管理框架，做實偏好傳導機制；主動強化預期管理，強調關鍵指標的長期穩健協調；主動調整資產結構，強化資產質量、減值準備、經濟資本的精細化管理；主動提升風險經營與選擇能力，破解風險難題，履行國有大行責任；主動實施事前、事中、事後全過程管理，增強風險管理的前瞻性、專業性和有效性。

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責任到位，推進精準認責，發揮責任認定對違規違紀行為的震懾作用。管理到位，開展境內分行和子公司督察，強化過程管理，實現從「被動控」向「主動管」轉變。監督到位，加強外部監督、內審監督、二道防線監督結果應用，提高響應與整改效能。人員到位，強化崗位制衡，加強條線專業隊伍建設。考核到位，完善全面風險管理評價體系，將評價結果與KPI等考核體系掛鉤。

奮實風險管理基礎。搭建企業級風險預警體系，豐富風險管理工具箱，提升風險管控能力。成立風險計量中心，提升模型研發、部署和應用效率，健全風險計量體系。構建精細務實的風險政策和制度體系，建立全球風險報告機制和集團風險信息共享制度。

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其專業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等構成。基本架構詳見下圖。



本行董事會按公司章程和相關監管要求規定履行風險管理職責。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風險戰略，並對實施情況進行監督，定期對整體風險狀況進行評估。董事會定期審議集團的風險偏好陳述書，並將其作為風險管理架構的核心組成部份，通過相應的資本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和業務政策等加以體現和傳導，以確保本行業務經營活動符合風險偏好。監事會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董事會、高管層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情況進行監督。高管層負責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戰略，組織實施集團全面風險管理工作。

本行首席風險官在職責分工內協助行長組織相應的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是集團全面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下設市場風險管理部牽頭管理市場風險。信貸管理部是全行信用風險、國別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資產負

債管理部是流動性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內控合規部是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公共關係與企業文化部是聲譽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戰略規劃部是戰略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其他類別風險分別由相應的專業管理部門負責。

本行高度重視子公司風險管理工作，定期監測子公司風險偏好執行情況，開展子公司全面風險評估，建立子公司風險管理集中報告機制，推動子公司持續完善公司治理，從源頭上控制風險。子公司通過公司治理機制落實母行風險管理要求，建立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提升合規經營能力和風險管控能力。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責任，使本集團可能遭受損失的風險。

2018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經營環境，本集團推進全面主動風險管理，加大信用風險防控和化解力度，優化信貸資產結構，完善信貸管理機制，資產質量穩中向好趨勢鞏固。

堅持推進信貸結構調整。落實國家戰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要求，積極跟進經濟轉型升級。促進信貸資源優化配置，全面推進住房租賃業務，切實加大普惠金融、消費金融支持力度，持續推動綠色金融高質量發展；堅持貫徹零售優先，鞏固基礎設施領域傳統優勢；強化對重點領域、新興業務實質性風險把控，促進信貸結構調整優化。

著力提升專業化管理能力。加強貸前准入環節風險識別和防範，提高貸中信貸審批和放款審核質量，推進貸後專業化和押品集約化管理，提升風險處置效能。強化金融科技應用，完善集團統一信用風險監控體系。不斷提升信貸管理智能化、精細化水平。

加強授信風險管控。充分發揮綜合授信對資源配置和結構調整的平臺作用，完善評估、評級、綜合授信和信用審批制度流程。持續推進授信審批智能化建設，加強數據挖掘分析、信息系統應用，加強對授信審批決策支持力度。

提升風險計量能力。全面升級風險計量工具，研發新版小微貸款評分模型，優化境內金融機構評級模型、地方政府評級模型和風險限額模型等，加大對戰略業務和重點風險領域的支持力度。搭建企業級全面風險監控預警平臺，集中全行對公、個人條線預警規則和負面名單，建立配套管理制度，提升集團預警響應和應對質效。構建普惠金融風險防控新模式，強化線上控險，引導線上線下風控資源整合。

強化資產保全經營職能。樹立集團一體化經營一體化處置理念，加大不良資產經營處置力度，防範化解重大風險。響應國家政策號召，完善債委會工作機制，推進市場化債轉股。加大表內外資產現金回收力度，提升價值貢獻，推動資產保全業務高質量發展。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按五級分類的分佈情況。在貸款五級分類制度下，不良貸款包括劃分為次級、可疑及損失的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正常	13,157,944	95.46	12,345,554	95.67
關注	387,430	2.81	365,596	2.83
次級	81,432	0.59	72,919	0.57
可疑	93,270	0.68	97,522	0.76
損失	26,179	0.19	21,850	0.17
應計利息	36,798	0.27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783,053	100.00	12,903,441	100.00
不良貸款額	200,881		192,291	
不良貸款率		1.46		1.49

2018年，本集團嚴格風險管理，提升信用風險管理主動性，著力優化信貸結構、完善信貸機制流程，資產質量保持穩中向好。於2018年12月31日，不良貸款餘額2,008.81億元，較上年增加85.90億元；不良貸款率1.46%，較上年下降0.03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佔比2.81%，較上年下降0.02個百分點。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金額	不良貸款率(%)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6,497,678	169,248	2.60	6,443,524	166,044	2.58
短期貸款	2,000,945	73,974	3.70	2,050,273	80,638	3.93
中長期貸款	4,496,733	95,274	2.12	4,393,251	85,406	1.94
個人貸款和墊款	5,839,803	24,076	0.41	5,193,853	21,811	0.42
個人住房貸款	4,753,595	11,414	0.24	4,213,067	10,199	0.24
信用卡貸款	651,389	6,387	0.98	563,613	5,039	0.89
個人消費貸款	210,125	2,302	1.10	192,652	1,386	0.72
個人助業貸款	37,287	1,391	3.73	36,376	1,620	4.45
其他貸款	187,407	2,582	1.38	188,145	3,567	1.90
票據貼現	308,368	-	-	122,495	-	-
海外和子公司	1,100,406	7,557	0.69	1,143,569	4,436	0.39
應計利息	36,798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13,783,053	200,881	1.46	12,903,441	192,291	1.49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貸款金額	不良 貸款率(%)
公司類貸款	6,497,678	47.14	169,248	2.60	6,443,524	49.94	166,044	2.5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07,712	9.48	16,033	1.23	1,304,691	10.11	13,806	1.06
製造業	1,092,369	7.92	79,422	7.27	1,178,373	9.13	75,000	6.36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962,465	6.98	4,647	0.48	913,395	7.08	3,282	0.36
其中：商務服務業	928,327	6.74	4,338	0.47	819,916	6.35	2,998	0.37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 供應業	803,746	5.83	9,075	1.13	822,782	6.38	4,210	0.51
批發和零售業	373,246	2.71	26,064	6.98	436,275	3.38	33,564	7.69
房地產業	510,045	3.70	8,505	1.67	414,867	3.22	9,236	2.23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390,220	2.83	2,390	0.61	378,620	2.93	778	0.21
建築業	281,932	2.05	5,907	2.10	252,989	1.96	6,549	2.59
採礦業	222,771	1.62	11,281	5.06	222,694	1.73	11,625	5.22
其中：石油和天然氣開採業	3,231	0.02	90	2.79	6,199	0.05	-	-
教育	64,212	0.47	397	0.62	67,471	0.52	412	0.61
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 服務業	53,230	0.39	410	0.77	41,510	0.32	394	0.95
其中：電信、廣播電視和 衛星傳輸業	26,382	0.19	38	0.14	25,245	0.20	8	0.03
其他	435,730	3.16	5,117	1.17	409,857	3.18	7,188	1.75
個人貸款	5,839,803	42.37	24,076	0.41	5,193,853	40.25	21,811	0.42
票據貼現	308,368	2.24	-	-	122,495	0.95	-	-
海外和子公司	1,100,406	7.98	7,557	0.69	1,143,569	8.86	4,436	0.39
應計利息	36,798	0.27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13,783,053	100.00	200,881	1.46	12,903,441	100.00	192,291	1.49

2018年，本集團通過完善信貸政策制度、細化客戶選擇標準、堅持行業限額管理，持續優化信貸結構、切實服務實體經濟。基礎設施相關行業不良貸款率保持在較低水平；製造業不良貸款率上升91個基點；批發零售業不良貸款額、不良貸款率下降；個人貸款不良貸款率下降1個基點。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已重組貸款和墊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5,818	0.04	4,001	0.03

於2018年12月31日，已重組貸款和墊款餘額58.18億元，較上年增加18.17億元，在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中的佔比上升0.01個百分點。

逾期貸款和墊款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已逾期貸款和墊款按賬齡分析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逾期3個月以內	55,045	0.40	53,390	0.42
逾期3個月至6個月以內	27,131	0.19	20,547	0.16
逾期6個月至1年以內	38,132	0.28	30,334	0.24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內	45,970	0.33	54,543	0.42
逾期3年以上	9,443	0.07	7,058	0.05
已逾期貸款和墊款總額	175,721	1.27	165,872	1.29

於2018年12月31日，已逾期貸款和墊款餘額1,757.21億元，較上年增加98.49億元，在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中的佔比下降0.02個百分點。

信用風險集中程度

2018年末，本集團對最大單一借款人貸款總額佔資本淨額的2.95%，對最大十家客戶貸款總額佔資本淨額的13.05%。

貸款集中度

集中度指標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2.95	4.27	4.03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13.05	13.90	13.37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十大單一借款人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所屬行業	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貸款總額百分比(%)
客戶A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69,391	0.50
客戶B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45,923	0.33
客戶C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35,149	0.26
客戶D	金融業	28,000	0.20
客戶E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6,090	0.19
客戶F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2,844	0.17
客戶G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2,388	0.16
客戶H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9,924	0.15
客戶I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9,759	0.14
客戶J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16,948	0.12
總額		306,416	2.22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影響流動性風險主要因素和事件包括：流動性資產變現能力大幅下降、批發和零售存款大量流失、批發和零售融資的可獲得性下降、融資期限縮短和融資成本提高、市場流動性狀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銀行支付清算系統突然中斷運行等。

流動性風險管理治理結構

董事會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並授權下屬專門委員會履行相關職責，審核批准流動性風險偏好和管理戰略。高管層執行董事會制定的流動性風險策略，組織實施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監事會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評價。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牽頭負責全行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與各業務管理部門和分支機構相關部門組成執行體系，履行流動性風險管理具體職責。各附屬機構承擔自身流動性風險管理的主體責任。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和政策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保證集團支付結算安全，總體策略是審慎性、分散性、協調性和多元化相結合。總行根據監管要求、外部宏觀環境和本行業務發展情況，制定流動性風險識別、計量和監測方法，擬定風險限額管理標準，實施日間流動性管理，定期進行集團壓力測試，重檢評估應急計劃。

2018年，央行實施四次定向降准，保持銀行體系流動性合理充裕，引導金融機構支持實體經濟，對流動性精準投放提出更高要求。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堅持穩健審慎原則，健全制度框架，積極適應央行貨幣政策工具的調整節奏，前瞻應對內外部資金形勢和資金形態變化，保持資金來源運用通道順暢；細化現金流預測模型，豐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流動性比率及存貸比率指標。

(%)		標準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動性比率 ¹	人民幣	≥25	47.69	43.53	44.21
	外幣	≥25	84.88	74.52	40.81
存貸比率 ²	人民幣		73.71	70.73	68.17

1. 流動性資產除以流動性負債，按照銀保監會要求計算。
2. 根據銀保監會要求，按照境內法人口徑計算存貸比率。

富壓力測試情景；借助金融科技和大數據應用，全面主動提升流動性管理精細化水平，確保集團支付結算安全。

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

本集團每季度進行集團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以檢驗銀行在遇到極端的小概率事件等不利情況下的風險承受能力，並根據監管和內部管理要求不斷改進壓力測試方法。壓力測試結果顯示，在多種情景壓力假設下，本集團流動性風險始終處於可控範圍。

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

本集團採用流動性指標分析、剩餘到期日分析和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衡量流動性風險。

風險管理

下表列出本集團2018年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指標。

序號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折算前數值	折算後數值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4,209,453
現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小企業客戶存款，其中：	8,086,780	695,388
3	穩定存款	2,264,042	113,114
4	欠穩定存款	5,822,738	582,274
5	無抵(質)押批發融資，其中：	9,196,893	3,128,647
6	業務關係存款(不包括代理行業務)	6,151,388	1,527,967
7	非業務關係存款(所有交易對手)	2,948,187	1,503,362
8	無抵(質)押債務	97,318	97,318
9	抵(質)押融資		516
10	其他項目，其中：	1,656,711	216,560
11	與衍生產品及其他抵(質)押品要求相關的現金流出	62,691	62,691
12	與抵(質)押債務工具融資流失相關的現金流出	9,244	9,244
13	信用便利和流動性便利	1,584,776	144,625
14	其他契約性融資義務	28	-
15	或有融資義務	2,851,811	346,190
16	預期現金流出總量		4,387,301
現金流入			
17	抵(質)押借貸(包括逆回購和借入證券)	360,849	360,528
18	完全正常履約付款帶來的現金流入	1,485,492	970,579
19	其他現金流入	65,109	64,325
20	預期現金流入總量	1,911,450	1,395,432
			調整後數值
21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4,209,453
22	現金淨流出量		2,991,869
23	流動性覆蓋率(%)¹		140.78

1. 按照當期適用的監管要求、定義及會計準則計算，上表中各項數據均為最近一個季度內92個自然日數值的簡單算術平均值。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要求，商業銀行的流動性覆蓋率為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除以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本集團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主要包括主權國家、中央銀行擔保及發行的風險權重為零或20%的證券和壓力狀態下可動用的央行準備金等。本集團2018年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日均值為140.78%，滿足監管要求。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比上季度上升8.67個百分點，主要是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抵（質）押借貸和完全正常履約付款帶來的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淨穩定資金比例指標等於可用的穩定資金除以所需的穩定資金。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要求，為確保商業銀行具有充足的穩定資金來源以滿足各類資產和表外風險敞口對穩定資金的需求，自2018年7月1日起，淨穩定資金比例納入流動性風險監管指標，資產規模不小於2,000億元人民幣的商業銀行應當持續達到淨穩定資金比例100%的最低監管標準。按照當期適用的監管要求、定義及會計準則計算，本集團2018年12月末可用的穩定資金為159,946.83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為126,509.78億元，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26.43%，滿足監管要求。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與負債按剩餘到期日的缺口。

(人民幣百萬元)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各期限缺口	2,596,087	(10,147,155)	(144,391)	(585,977)	(106,509)	3,181,995	7,197,544	1,991,594
2017年12月31日各期限缺口	3,139,244	(9,626,699)	(807,625)	(888,844)	(316,165)	3,333,019	6,962,897	1,795,827

本集團定期監測資產負債各項業務期限缺口情況，評估不同期限範圍內流動性風險狀況。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期限累計缺口19,915.94億元，較上年增加1,957.67億元。其中，實時償還的負缺口為101,471.55億元，較上年擴大5,204.56億元，主要是本集團客戶基礎廣泛，存款增長較快。鑒於本集團活期存款沉澱率較高，且存款平穩增長，預計未來資金來源穩定，流動性將繼續保持穩健態勢。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發生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是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

2018年，本集團主動完善市場風險管理長效機制，夯實交易投資業務風險管理基礎，積極應對匯市、債市、股

市波動，有效防範風險交叉傳染。建立全球風險信息共享機制，開展全球金融市場風險監控及報告，對突發事件和重大市場波動快速反應。建立市場風險管理督察機制和資管業務重點領域督導機制，構建交易投資業務關鍵風險監測指標體系，主動排查、預警和化解風險。將債券承銷、託管類業務納入全面風險管理範疇，強化對新產品、新業務和代理類業務的風險管理，實現跨業務板塊風險偏好的統一和境內外管理的協同。嚴格執行資管新規，做實統一授信，加強穿透式管理，建立全流程風險管控機制。市場風險管理能力進一步提升。

風險價值分析

本行將所有表內外資產負債劃分為交易賬簿和銀行賬簿兩大類。本行對交易賬簿組合進行風險價值分析，以計量和監控由於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價格變動而引起的潛在持倉虧損。本行每日計算本外幣交易賬簿組合的風險價值（置信水平為99%，持有期為1個交易日）。

下表列出於資產負債表日及相關期間本行交易賬簿的風險價值狀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2017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交易賬簿風險價值	327	179	336	92	112	167	252	105
其中：利率風險	85	59	104	32	59	84	148	50
匯率風險	323	176	332	77	90	117	226	70
商品風險	-	6	39	-	1	8	21	-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不利變動導致本集團銀行賬簿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受損失的風險。資產負債組合期限結構錯配和定價基準不一致產生的重定價風險和基準風險是本行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收益率曲線風險和期權風險相對影響較小。

本集團建立了利率風險管理框架，根據內外部管理需要制定了相應的管理制度，明確了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相關部門在利率風險管理中的作用、職責及報告路線，確利率風險得到有效管理。本行利率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根據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水平，在可承受的利率風險容忍度範圍內，最小化利率變動引起的淨利息收入降低額。

本集團綜合運用利率敏感性缺口、淨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分析銀行賬簿利率風險。通過定期分析報告等形式提出管理建議，根據內外部管理需要採取措施，確保整體利率風險水平控制在設定的邊界範圍內。

2018年，本集團密切關注外部利率環境變化，加強動態監測與風險預判，通過及時調整資產負債產品組合和期限結構等措施，提高淨利息收入水平，保持淨利息收益率的穩定。持續優化集團利率風險管理傳導機制，統一集團利率風險偏好，強化海外分行和子公司利率風險限額管理。按照巴塞爾委員會和銀保監會對利率風險的最新監管要求，進一步完善全行利率風險管理體制，從利率風險計量、監測和控制等方面提升精細化程度。報告期內，本集團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水平整體穩定，各項限額指標均控制在目標範圍內。

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與負債按下一個預期重定價日或到期日（兩者較早者）的利率敏感性缺口。

(人民幣百萬元)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利率敏感性缺口	52,746	(1,019,800)	1,308,199	(9,511)	1,659,960	1,991,594
2018年12月31日累計利率敏感性缺口		(1,019,800)	288,399	278,888	1,938,848	
2017年12月31日利率敏感性缺口	154,197	(2,375,840)	1,544,402	758,957	1,714,111	1,795,827
2017年12月31日累計利率敏感性缺口		(2,375,840)	(831,438)	(72,481)	1,641,630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一年以內資產負債重定價缺口為2,883.99億元，缺口由負轉正，較去年增加11,198.37億元，主要是貸款及墊款較快增長所致。一年以上正缺口為16,504.49億元，較去年減少8,226.19億元，主要是一年以上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

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基於兩種情景，一是假設存放央行款項利率不變，所有收益率曲線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動100個基點；二是假設存放央行款項利率和活期存款利率均不變，其餘收益率曲線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動100個基點。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利率敏感性狀況。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淨收入變動			
	上升100個基點	下降100個基點	上升100個基點 (活期利率不變)	下降100個基點 (活期利率不變)
2018年12月31日	(32,453)	32,453	69,138	(69,138)
2017年12月31日	(46,727)	46,727	50,694	(50,694)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匯率不利變動使本集團財務狀況受到影響的風險。匯率風險主要源於本集團持有的非人民幣計價的資產負債在幣種間的錯配以及金融市場做市而持有的頭寸。本集團綜合運用匯率風險敞口、匯率風險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分析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主要通過資產和負債匹配、限額控制和對沖手段控制和規避匯率風險。

2018年，本集團密切關注國際經濟形勢和全球金融市場變化，重點關注人民幣匯率波動和新興市場貨幣貶值趨勢，提升對匯率風險的預判能力，實施對沖交易。加強匯率風險管理體制建設，完善匯率風險敞口計量規則，優化風險計量系統，匯率風險敞口計量的精細化程度和自動化水平有效提升。報告期內，本集團匯率風險敞口整體穩定，持續符合銀保監會監管要求。

貨幣集中度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貨幣集中度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折合 人民幣	港幣折合 人民幣	其他折合 人民幣	合計	美元折合 人民幣	港幣折合 人民幣	其他折合 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1,053,925	336,580	402,370	1,792,875	1,285,315	415,267	383,769	2,084,351
即期負債	(1,029,400)	(371,917)	(291,300)	(1,692,617)	(1,151,780)	(453,711)	(326,808)	(1,932,299)
遠期購入	2,765,210	181,417	205,064	3,151,691	2,737,947	178,350	247,059	3,163,356
遠期出售	(2,760,568)	(106,381)	(296,062)	(3,163,011)	(2,794,336)	(105,881)	(280,868)	(3,181,085)
淨期權頭寸	(13,216)	16	-	(13,200)	(72,996)	-	-	(72,996)
淨長頭寸	15,951	39,715	20,072	75,738	4,150	34,025	23,152	61,327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匯率風險淨敞口為757.38億元，較上年增加144.11億元，主要受利潤增加和美元匯率波動因素影響。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2018年，本集團強化違規損失統計和崗位管理，不斷提升內部操作風險管理水平，推動管理工具應用，多措並舉減少損失，滿足內部風險管理和外部監管合規的要求。

加強監管處罰、信貸違規等違規損失統計分析，並開發相應系統功能，努力減少因違規導致的操作風險損失；重檢和調整不相容崗位對照手冊，增強崗位制衡水平；制定崗位輪換和強制休假重要崗位目錄，強化內部控制能力；選取重點領域開展操作風險自評估工作，提升操作風險防控水平；持續推進「新一代」核心系統重要業務應急預案建設及相關演練，提升業務中斷突發事件應對能力。

反洗錢

2018年，本集團遵循「風險為本」原則，嚴格落實反洗錢、反恐怖融資、反逃稅及其他相關監管要求，建立健全洗錢風險管理機制，加強客戶身份識別、金融制裁合規和名單監控的管理力度。

強化對高風險業務和客戶的事前管控，不斷完善洗錢風險評估與控制體系。利用大數據分析工具，有效發現洗錢線索。提升制裁合規風險機控能力，強化高風險國家（地區）客戶制裁合規管控。持續開展反洗錢培訓，加強面向公眾的反洗錢宣傳工作。穩步推進反洗錢專職人員隊伍建設，專業化能力提升。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主要指由商業銀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突發事件導致媒體關注或形成報導，可能或已經對銀行形象、聲譽、品牌價值造成負面影響或損害的風險。

2018年，本集團持續完善聲譽風險管理體系和機制，提高聲譽風險管理水平。成立聲譽風險管理專業處室，加強聲譽風險管理組織保證和隊伍建設；修訂相關管理制度，明晰各責任主體分工；在開展聲譽風險經濟資本計量的基礎上，應用管理工具對境內一級分行、海外分行、子公司開展聲譽風險管理評價，評價結果納入KPI考核；建立輿情應急響應工作群，以便發現輿情及時預警，並採取措施化解處置；進一步加強總分行、母子公司、境內外分支機構的輿情監測聯動，7×24小時監測各類媒體敏感信息。報告期內，本集團聲譽風險管理水平穩步提升，企業形象和聲譽得到有效維護。

國別風險管理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借款人、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本集團債務，使本集團在該國家或地區的物理網點、機器設備等遭受損失，或使銀行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

本行嚴格按照監管要求，將國別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運用評級評估、風險限額核定、壓力測試、監測預警和應急處置等一系列工具管理國別風險。2018

年，本行根據國際形勢變化及時重檢國別風險評級和限額，完善國別風險敞口監測機制，開展國別風險壓力測試，定期發佈國別風險評估報告，穩步提升國別風險抵補能力，為國際化經營提供穩健保障。

併表管理

併表管理是指本行對本集團及附屬機構的公司治理、資本和財務等進行全面持續的管控，並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集團總體風險狀況。

2018年，本行積極落實銀保監會併表監管最新要求，優化集團併表管理體系，加強計劃統籌，防範集團跨境跨業經營風險，不斷提升集團併表管理水平。

完善公司治理和集團併表管理體系。建立併表管理評估機制，定期評估集團併表管理能力及子公司對下併表管理有效性。建立三年滾動商業計劃編製機制，加強子公司戰略管理。明確子公司下設集團重要附屬公司的管理規則，加強附屬機構管理。組織子公司制定年度董事會工作計劃，落實子公司董事會重大決策主體責任。

強化集團全面風險管理。建立多維度風險評估指標體系，定期監控分析附屬機構風險狀況。制定集團市場風險政策限額方案和行業限額管理方案，加強集團限額監控。優化併表授信制度，加強集團統一授信管理。

加快併表信息系統建設。持續完善集團總賬系統，擴大對併表機構的賬務覆蓋範圍。優化內部交易系統，提高附屬機構內部交易數據收集和統計的自動化水平。

內部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以促進建立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內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程序為宗旨，對內部控制制度和風險管理機制的有效性、治理程序的效果、經營活動的效益性以及有關人員的經濟責任等進行審計評價，提出相關改進建議。實行相對獨立、垂直管理的內部審計體制，內部審計向董事會及其審計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向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匯報工作。在總行設立審計部，在各一級分行駐地設立37家派出審計機構，負責具體審計工作，實施審計活動。

2018年，本行審計部門結合經濟金融形勢變化，聚焦重點業務領域風險防控，組織實施了信貸業務審慎性與合規性專項審計、信貸業務基礎管理和高風險領域動態審計調查、個人貸款業務審計、部份分行投資託管業務審計、交叉性金融業務管理動態審計調查、資本充足率管理審計、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審計、反洗錢審計、10家海外機構主要業務經營管理情況審計、任期經濟責任審計等44大類系統性審計項目。同時，加大對關鍵內部控制缺陷和重要風險事項的審計跟蹤力度，深入研究分析問題產生的深層次原因，推動相關部門和分行不斷改進完善管理機制、業務流程和內部管理，有效促進全行經營管理穩健發展。

本集團實施全面的資本管理，內容涵蓋資本管理政策制定、資本規劃和計劃、資本計量、內部資本充足評估、資本配置、資本激勵約束和傳導、資本籌集、監測、報告等管理活動以及資本計量高級方法在日常經營管理中的應用。本行資本管理的總體原則是：以內部資本積累為主，外部資本補充為輔，有效平衡資本供給與需求，強化資本對業務的約束和引導作用，保持資本水平持續高於監管要求，並預留一定安全邊際和緩衝區間。

2018年，本集團積極推進資本集約化發展，持續完善資本管理體系，提升各機構資本節約意識，豐富資本節約手段和方法，合理安排風險加權資產計劃，優化資產業務結構，輕資本、高回報業務實現較快發展，資本使用效率不斷提升。2018年，本集團資本供求平衡能力增強，在不考慮外部資本補充的情況下，年度資本淨額增速高於風險加權資產增速7.39個百分點，實現資本內生式增長；同時，積極開展外部資本補充，完成830億元境內二級資本債券發行，提升集團資本充足率0.64個百分點。年末集團資本充足率保持在較為充足的水平，風險防禦能力和綜合競爭能力得到了明顯提升，為集團業務穩健發展和戰略實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資本充足率

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

根據監管要求，本集團同時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和《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計量和披露資本充足率，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本行境內外所有分支機構及金融機構類附屬子公司（不含保險公司）。

資本充足率

於2018年12月31日，考慮並行期規則後，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資本充足率17.19%，一級資本充足率14.42%，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13.83%，均滿足監管要求，較上年分別上升1.69、0.71和0.74個百分點。

本集團資本充足率提升主要得益於以下因素：一是盈利保持穩健增長；二是推進資本集約化發展，強化以資本為核心的計劃及激勵約束機制，優化業務結構，加強資本精細化管理，壓縮低效及無效資本佔用，提高資本使用效率；三是發行830億元境內二級資本債券，進一步奮實資本實力。

資本管理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以及本行的資本充足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行	本集團	本行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資本充足率信息				
資本淨額：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1,889,390	1,766,840	1,691,332	1,579,469
一級資本淨額	1,969,110	1,838,956	1,771,120	1,652,142
資本淨額	2,348,646	2,215,308	2,003,072	1,881,181
資本充足率：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13.83%	13.74%	13.09%	12.87%
一級資本充足率	14.42%	14.30%	13.71%	13.47%
資本充足率	17.19%	17.22%	15.50%	15.33%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計量的資本充足率信息				
核心資本充足率	12.89%	12.83%	12.38%	12.31%
資本充足率	16.37%	16.14%	15.40%	15.11%

具體資本構成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風險管理－資本管理」。

風險加權資產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風險加權資產的基本情況。其中，對符合監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風險暴露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計量，零售信用風險暴露採用內部評級法計量，市場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計量，操作風險採用標準法計量。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12,473,529	11,792,974
內部評級法覆蓋部份	8,369,011	8,166,348
內部評級法未覆蓋部份	4,104,518	3,626,626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120,524	94,832
內部模型法覆蓋部份	72,578	50,734
內部模型法未覆蓋部份	47,946	44,098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1,065,444	1,032,174
因應用資本底線導致的額外風險加權資產	-	-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13,659,497	12,919,980

關於資本構成、資本計量與管理的更多信息，請參見本行發佈的《2018年資本充足率報告》。

槓桿率

自2015年一季度起，本集團依據銀監會2015年1月頒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計量槓桿率。槓桿率是指一級資本淨額與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的比率，商業銀行的槓桿率應不低於4%。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計算的槓桿率為8.05%，滿足監管要求。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槓桿率總體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9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2018年3月31日
槓桿率	8.05%	7.78%	7.61%	7.53%
一級資本淨額	1,969,110	1,914,471	1,840,291	1,826,713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	24,460,149	24,610,588	24,176,438	24,252,119

1. 槓桿率按照相關監管要求計算，一級資本淨額與本集團計算資本充足率的口徑一致。
2.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調整後表內資產餘額+調整後表外項目餘額 - 一級資本扣減項。

資本管理

下表列示本集團用於計量槓桿率的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的具體組成項目及與會計項目的差異。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併表總資產 ¹	23,222,693	22,124,383
併表調整項 ²	(125,786)	(146,210)
衍生產品調整項	64,440	71,599
證券融資交易調整項	678	168
表外項目調整項 ³	1,307,807	1,515,080
其他調整項 ⁴	(9,683)	(9,052)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24,460,149	23,555,968

1. 併表總資產指按照財務會計準則計算的併表總資產。
2. 併表調整項指監管併表總資產與會計併表總資產的差額。
3. 表外項目調整項指按照《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乘以信用轉換系數後的表外項目餘額。
4. 其他調整項主要包括一級資本扣減項。

下表列示本集團槓桿率水平、一級資本淨額、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及相關明細項目信息。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表內資產（除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外）¹	22,847,332	21,690,628
減：一級資本扣減項	(9,683)	(9,052)
調整後的表內資產餘額（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除外）	22,837,649	21,681,576
各類衍生產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證金）	53,984	91,739
各類衍生產品的潛在風險暴露	60,899	62,831
賣出信用衍生產品的名義本金	80	10
衍生產品資產餘額	114,963	154,580
證券融資交易的會計資產餘額	199,052	204,564
證券融資交易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露	678	168
證券融資交易資產餘額	199,730	204,732
表外項目餘額	2,848,724	3,029,172
減：因信用轉換減少的表外項目餘額	(1,540,917)	(1,514,092)
調整後的表外項目餘額	1,307,807	1,515,080
一級資本淨額	1,969,110	1,771,120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24,460,149	23,555,968
槓桿率²	8.05%	7.52%

1. 表內資產指監管併表下除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外的表內總資產。
2. 槓桿率等於一級資本淨額除以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2019年，受貿易摩擦與政策不確定性影響，全球經濟增長面臨的下行風險有所增加，但總體仍延續復蘇態勢。中國供給側改革深入推進，改革開放力度加大，經濟增長具有潛力和韌性，發展仍處於並將長期處於重要戰略機遇期。內需對經濟的拉動不斷上升，新興產業蓬勃發展，傳統產業轉型升級態勢良好，經濟結構繼續優化，就業形勢保持穩定。

中國銀行業仍面臨複雜的經營環境，機遇與挑戰並存。一方面，貿易摩擦對全球經濟的負面影響正在逐漸顯現，金融市場波動加劇，銀行穩健經營難度加大；金融科技巨頭加快由用戶端向商戶端滲透，搭建信用、支付、理財、保險、信貸、營銷等服務生態，逐漸形成資金閉環，跨界競爭趨勢更加明顯。另一方面，雄安新區、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鄉村振興及新型城鎮化建設等國家戰略的實施為銀行業帶來廣闊業務發展空間；消費升級、戰略新興產業、綠色金融等領域蘊含巨大金融服務需求；大規模減稅降費政策有利於增強微觀主體市場信心和活力，為銀行拓展客戶和業務創造較好條件；監管強化促進金融秩序更加規範，為銀行健康發展營造了更為安全的外部環境。

2019年，本集團將全面落實新發展理念，堅持穩健經營和創新發展，持續完善金融服務，防範金融風險，深化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增強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能力。重點推進以下工作：一是全面統籌集團資源，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能力和綜合金融服務水平，著力支持民營企業、小微企業發展，助力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二是全面落實新發展理念，縱深推進住房租賃、普惠金融、金融科技三大戰略實施，加快培育新的業務優勢。三是推動落實零售優先、對公交易性業務優先發展策略，加快形成優勢，持續提高業務競爭力。四是積極推進精細化管理，強化資金和資本約束，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和盈利結構，強化產品和服務創新，全面提升經營管理水平。五是深化重點領域改革創新，加快資管和新興消費金融業務發展，增強現代金融服務供給能力。六是強化全面主動風險管理，加大境內外合規管理力度。

勞動者港灣

Workers' Harbours

為愛出發 因愛停靠

累了能歇腳，渴了能喝水
沒電能充電，飯涼能加熱

本行開放網點服務資源，推出「勞動者港灣」，為環衛工人、出租車司機、交通警察等戶外工作者等提供「歇腳地」「暖心窩」。

截至2018年末，正式掛牌「勞動者港灣」14,307個，為公眾提供飲水等便民服務，覆蓋境內全部具備條件的營業網點。其中10,552個網點對外開放衛生間。「勞動者港灣」APP註冊用戶數約600萬。



請掃碼觀看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立足實體經濟，緊緊圍繞經濟社會發展和客戶需求提供金融解決方案，服務大眾安居樂業，建設現代美好生活。以客戶為中心，不斷創新產品和服務，在實現各項業務穩步健康發展的同時，努力成為一家：

服務大眾的銀行－關注大眾客戶的體驗和訴求，不斷創新和改進業務流程，大力開拓消費金融市場，努力提升服務質量和服務能力；積極保護消費者合法權益；利用營業場所為公眾提供更多共享服務；

促進民生的銀行－將業務發展與支持經濟社會發展相結合，與滿足客戶需求相結合；全力支持實體經濟和民生事業的發展，踐行普惠金融戰略，用心服務小微企業、「三農」、住房租賃等民生領域，助力人們追求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

低碳環保的銀行－關注全球氣候變化，堅持責任投資，推進綠色銀行建設；大力發展綠色金融，支持低碳經濟和環保產業，幫助企業客戶節能減排，保護生物多樣性，嚴格管控高污染、高能耗行業；發展金融科技，打造共享金融生態；實施移動優先戰略，積極推行網絡金融服務；堅持低碳運營，降低自身能源消耗及對氣候環境的影響；

可持續發展的銀行－實行全面風險管理，堅持合規運營；提升企業價值創造力，為客戶創造價值、為股東提供持續穩定回報；關注員工權益，努力為員工創造更好的工作氛圍、提供更好的職業發展機會；關注社會發展和社區建設，帶動員工、客戶和機構積極參與公益慈善事業，為推動社會的和諧發展做出貢獻。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詳情請參見本行《2018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三農和扶貧金融服務

本行根據既定的金融扶貧工作五年規劃和年度計劃、方案，紮實開展精準扶貧和定點扶貧工作，加大對深度貧困地區金融扶貧工作力度。

精準扶貧規劃

基本方略

圍繞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五大發展理念，堅持精準扶貧、精準脫貧基本方略，把提升金融精準扶貧質量放在首位，聚焦深度貧困地區和總分行定點幫扶區域，強化組織領導和政策保障，精準對接脫貧攻堅多元化金融需求，創新產品和服務模式，廣泛聚合各類資源，激發貧困地區內生動力，構建金融助力脫貧攻堅长效机制。

總體目標和主要任務

持續加大各類扶貧資金投入，力爭服務帶動的建檔立卡人口明顯增加；擴大貧困地區網點覆蓋面，探索推廣「裕農通」服務新模式，提高貧困地區基礎金融服務覆蓋度；服務力求精準，工作突出實效，確保本行的扶貧資金和各項舉措能精準對接到建檔立卡貧困人口。

保障措施

加強組織領導，完善頂層設計。本行董事會、高管層高度重視金融精準扶貧工作，總行成立了由董事長任組長的金融扶貧工作領導小組，負責全面統籌、規劃和推動金融扶貧工作，各分行比照總行成立領導小組，全行已形成總分支三級聯動並層層抓落實的扶貧工作機制。通過召開全行扶貧工作會議、制定金融扶貧工作計劃等制度文件，不斷完善頂層設計，提供資源和政策保障，推動扶貧工作向縱深發展。

加強資源傾斜。專項安排信貸資源，優先支持扶貧項目。專項安排財務費用，用於精準扶貧地區分行設立助農支付服務點等支出；安排專項費用用於貧困地區善融商務電商扶貧業務開展。實施優惠的服務價格，在貧困地區減費讓利，根據扶貧需要對貧困地區分行的存貸款業務進行定價傾斜。

實施差別化管理政策。對位於深度貧困地區、國家級貧困縣及本行各分支機構定點扶貧區縣內的信貸客戶，執行差別化的信貸政策。實施綠色通道服務機制，優先安排貧困地區項目評估及授信審批工作，促進提升重點扶貧項目授信審批效率。在滿足全行總體管控要求的基礎上，適度提高對扶貧貸款的不良容忍度。對金融扶貧形成的貸款損失優先核銷。完善扶貧授信業務盡職免責管理制度。

強化扶貧考核監督。建立金融扶貧和定點扶貧工作考核評估和督導制度，將扶貧作風治理納入督查考核的重點內容之一，以清晰的績效管理目標和考核監督機制引導扶貧。

年度精準扶貧概要

產業扶貧貸款成為本行金融助力脫貧攻堅的重要抓手。運用金融科技提升、信用提升、產業鏈提升、管理提升四大類機制，提供差異化的金融產品和服務模式，構建新型農業經營主體與貧困戶之間的利益聯結機制，幫助貧困地區順利做好脫貧攻堅與鄉村振興的過渡與銜接。2018年本行產業精準扶貧貸款增幅超過30%，成為金融扶貧重要抓手。

積極開展產品和服務模式創新。創新網絡供應鏈模式服務三農，與農業核心企業合作，有效服務農業產業鏈上的普惠客群；創新農民工服務平臺「民工惠」產品方案，實現農民工工資及時精準到賬，有效破解「農民工討薪難」的社會難題；運用「農業大數據+金融科技」，創新「地押雲貸」「農信雲貸」「農墾快貸」等產品，實現貸款全流程線上辦理，成為破解農村小微企業和農戶融資難、

融資貴的有效途徑；創新「扶貧供應貸」「鄉村農擔貸」「富硒茶葉貸」「新社區工廠貸」「產業扶貧貸」等產品，支持貧困地區產業發展；打造個人扶貧貸款特色模式，推進扶貧小額信貸業務規範發展。

加強金融科技與扶貧的深度融合。創新「區塊鏈金融精準扶貧平臺」，搭建「金融扶貧撮合平臺」。依托「善融商務」平臺，大力開展消費電商扶貧，加入商務部電商扶貧頻道，截至2018年末善融商務入駐扶貧商戶3,878戶，開設26個省級扶貧館，覆蓋845個貧困縣，供應扶貧商品8.94萬款，實現扶貧交易額100.07億元。

拓展服務渠道，提升基礎金融服務覆蓋度。在國家級貧困縣新設19個網點，在貧困縣布放自助櫃員機7,236台、智慧櫃員機3,846台，建設自助銀行2,306家。建成裕農通服務點15萬個，並實現本行定點扶貧村裕農通服務點基本全覆蓋，為廣大農民服務。部份網點「勞動者港灣」增設扶貧服務內容。

推進綜合化服務。創新研發「乾元一扶享」專項精準扶貧系列理財產品，匯集和實現理財資金向扶貧一線聚集；設立「建信聯合精準扶貧慈善信託」，信託本金及收益將連續3年全部用於定向捐助陝西省安康市扶貧公益項目；安康玉米「保險+期貨」項目以專業化運作將玉米價格下跌風險轉移至期貨市場，保障農戶收入。

加強業務培訓促進能力提升。先後組織召開全行金融扶貧業務視頻培訓會、「建設扶貧你我共行」培訓班和全行定點扶貧培訓班，促進全行扶貧工作人員能力提升；建行大學「金智惠民」工程走進貧困地區，以「扶貧先扶智」的理念幫助貧困地區幹部群眾用知識改變貧困。

精準扶貧成效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一、 總體情況	
資金	截至2018年末，本行產業精準扶貧貸款餘額6,304,007萬元；本行定點扶貧捐贈6,188萬元。涉農貸款餘額17,646.50億元。其中，普惠型涉農貸款增速22.51%，大幅高於同期各項貸款平均增速。
幫助建檔立卡貧困人口脫貧數	產業精準扶貧貸款帶動貧困人口11.4萬人次；建檔立卡貧困人口貸款人數（含信用卡）29.17萬人。
二、 分項投入	
1. 產業發展脫貧	
1.1 產業扶貧項目類型	<p>√ 農林牧漁業扶貧</p> <p>截至2018年末，本行農林牧漁業貸款355,147萬元。</p> <p>√ 電商扶貧</p> <p>本行通過善融商務電商平臺，採取設立扶貧專區、開闢綠色通道、線上免費推廣、線下交易撮合、商戶培訓輔導等幫扶措施，因地制宜創新扶貧模式，幫助貧困地區樹品牌、拓渠道，帶動貧困人口增收脫貧。截至2018年末，本行善融商務扶助範圍已覆蓋全國845個貧困縣，當年實現扶貧產品交易額100.07億元。</p> <p>√ 其他</p> <p>本行因地制宜，積極支持貧困地區現代農業、生態種養業、休閒農業、鄉村旅遊業等特色產業發展，依托產業鏈中實力最強的龍頭企業信用，向龍頭企業上下游經銷商、農戶提供供應鏈金融服務，吸納貧困地區人口就業，帶動貧困農戶增收脫貧。</p>
1.2 產業扶貧項目投入金額	截至2018末，本行產業精準扶貧貸款6,304,007萬元。
2. 教育脫貧	
2.1 資助貧困學生投入金額	截至2018年末，本行向建檔立卡貧困人口發放助學貸款餘額285萬元；自2007年本行捐資設立「建設未來－中國建設銀行資助貧困高中生成長計劃」，已累計發放1.44億元資助款；自2007年本行捐資設立「情繫西藏－中國建設銀行與中國建設獎（助）學金」，用於資助西藏地區貧困中學生和大學，已累計發放253萬元資助款。
2.2 資助貧困學生人數	截至2018年末，本行通過發放資助款資助貧困高中生9.15萬人次，資助西藏地區貧困學生1,210人次。
2.3 改善貧困地區教育資源投入金額	截至2018年末，本行向貧困地區學校發放的教育貸款餘額148,803萬元。
3. 健康扶貧	2011年至2018年，本行連年捐資購置「母親健康快車」，在23個省、區的貧困鄉縣投入使用，為當地婦女健康檢查、疾病救治、孕產婦衛生保健提供免費服務。已累計捐資5,400萬元，購置357輛車。
4. 生態保護扶貧	截至2018年末，本行向貧困地區發放的生態環境改造貸款餘額88,620萬元。
5. 社會扶貧	2018年，本行選派1,600餘名幹部掛職扶貧，通過易地搬遷、勞務輸出、產業發展等各種措施，協助當地打好脫貧攻堅戰。
三、 所獲部份獎項	
中國婦女發展基金會	突出貢獻企業
中國扶貧基金會	突出貢獻獎
新浪財經	金融企業扶貧創新獎

後續精準扶貧計劃

2019年，本行將多措並舉，以普惠思維服務脫貧攻堅，以金融科技賦能脫貧攻堅，推動扶貧工作進一步向縱深方向發展。一是強化黨建引領和隊伍建設，做好金融扶貧和定點扶貧兩方面的工作。二是持續加大金融扶貧信貸投入，新增金融資源向深度貧困地區傾斜，確保完成監管各項考核要求。三是進一步加強扶貧產品和服務模式創新，推進金融科技與扶貧的深度融合，推動貧困地區特色產業發展，建立完善金融支持與企業帶動貧困戶脫貧的掛鉤機制。四是推進更廣泛的業務協同，貫徹落實大扶貧理念，聯合多方力量多維度支持脫貧攻堅。五是聚焦總行定點幫扶地區，加大資源傾斜、政策保障、考核激勵和業務指導，將安康一區三縣打造成建設銀行金融扶貧的示範視窗和試驗田。六是強化風險防範，守牢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的底線，以穩健的步伐推進扶貧。七是做好金融扶貧的宣傳工作，營造良好的金融扶貧環境。

環境保護

本行關注全球氣候變化，大力發展綠色金融，推進綠色創新，堅持綠色運營，降低能源消耗及對氣候環境的影響。

本行將建設「綠色銀行」作為中長期業務規劃目標，將企業環境表現作為客戶准入標準，通過金融手段引導客戶開展自身環境和社會風險管控。2018年，將客戶環境和社會風險分類指標嵌入信貸流程系統，提升風險預警管控能力。於2018年末，本行清潔交通、清潔能源、節能減排改造等領域的綠色貸款餘額10,422.60億元，佔對公貸款比重15.35%，較上年提高0.52個百分點。2018年9月，完成10億美元可持續發展債券和5億歐元綠色債券發行，支持綠色信貸和普惠金融事業發展。

本行在行業選擇上，重點支持有利於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的清潔交通、清潔能源項目；重點支持有利於提升大氣、水、土壤質量的污染防治項目。對高污染、高能耗行業嚴格管控，控制行業資金投入，同時支持企業採用節能減排的新設備、新技術，促進傳統產業結構調整和技術改造升級。

本行將綠色理念納入採購管理，在採購中設定產品與服務綠色准入要求和評價標準，確保供應商在生產過程中的污染物控制工作達到相關要求。

本行每年在企業社會責任報告中披露有關綠色貸款和自身溫室氣體排放等環境數據，並經第三方進行獨立鑒證。

消費者權益保護

本行高度重視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2018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深入、有序開展。

董事會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監事會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定期聽取消保工作開展情況，並重點關注投訴管理和客戶滿意度調查工作。37家一級分行全部設立消費者權益保護部，為工作開展提供了組織保障。

制定印發《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指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考核評價辦法》，下發投訴管理、消保審核、考評標準等專項通知，有效指導全行工作開展。不斷推進將消費者權益保護要求融入業務領域相關規章制度之中，對新產品和服務、規章制度、營銷宣傳材料、互聯網產品發佈、格式合同文本等方面進行消保審核，從源頭上避免金融消費糾紛的發生。

本行深知個人信息對客戶的重要性，全力保護客戶個人信息安全。依法採取安全保護措施，恪守權責一致原則、目的明確原則、選擇同意原則、必要性原則、確保安全原則、公開透明原則，發佈客戶隱私政策，保護客戶個人信息，維護客戶對建行的信任。

聚焦人民幣反假、防範電信網絡詐騙、反洗錢等內容，持續在全國範圍內開展形式多樣的金融知識宣傳普及活動，贏得了社會讚譽及銀保監會表彰。依托「建行客服」微信公眾號，對客戶進行銀行卡、電子渠道操作、投資理財貸款等各類金融知識宣傳與答疑，強化消費者安全防範意識。加大培訓力度，增強員工的消費者權益保護意識和服務能力。

加大投訴管理力度，在KPI考評中增設投訴數量考核指標，提升全行對於投訴管理的重視程度。2018年升級投訴數量較2017年下降超過30%。2018年，本行個人客戶總體滿意度為81.0%，較2017年提升2.3個百分點。



**本行浙江省分行的客戶經理葉曉勤正在勞動者港
灣為大家服務**

葉曉勤24年來為山區兒童累計捐款20餘萬元，資助貧困學生100餘人，參與籌建的「愛心廚房」服務社會低保和貧困人群達50,000人，其中，提供免費愛心早餐43,000多份。後來，葉曉勤和同事們一起成立了「曉勤公益之家」，帶動員工做公益，帶動客戶做公益。

本行按照「帶上員工做公益，帶着客戶做公益，帶動機構做公益，融合業務做公益」的公益理念，幫助更多需要幫助的人，為社會注入新的正能量。





劳动者港湾

累了能歇脚 渴了能喝水
没电能充电 饭凉能加热



公益慈善

我們以金融工作者的專業和專注，更以社會工作者的熱情和擔當，深入研究、參與社會難點問題解決，立足搭建共建共享公益平臺，通過「帶上員工做公益、帶著客戶做公益、帶動機構做公益、融合業務做公益」，幫助更多需要幫助的人，為社會注入新的正能量。2018年，本行公益捐贈總額8,941萬元。其中，用於定點扶貧村幫扶項目6,188萬元。此外，還著重實施了建行希望小學、高中生成長計劃、母親健康快車、英模母親等多個長期公益項目。其中建行希望小學自1996年至今已持續22年。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2018年1月1日		報告期內增減+ / (-)					2018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1.人民幣普通股	9,593,657,606	3.84	-	-	-	-	-	9,593,657,606	3.84
2.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93,199,798,499	37.28	-	-	-	+150,443,750	+150,443,750	93,350,242,249	37.34
3.其他 ¹	147,217,521,381	58.88	-	-	-	-150,443,750	-150,443,750	147,067,077,631	58.82
三、股份總數	250,010,977,486	100.00	-	-	-	-	-	250,010,977,486	100.00

1. 本行發起人匯金公司、寶武鋼鐵集團、國家電網、長江電力持有的無限售條件H股股份。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普通股與可轉債。有關本行優先股發行情況請參見「優先股相關情況」。

根據股東大會決議，並經銀保監會和央行批准，2018年9月，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2018年境內第一

期二級資本債券430億元，票面利率為4.86%；2018年10月，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2018年境內第二期二級資本債券400億元，票面利率為4.70%。兩期均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發行人贖回權。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本行二級資本。其他債券發行情況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已發行債務證券」。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普通股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384,929戶，其中H股股東43,160戶，A股股東341,769戶。於2019年2月28日，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357,934戶，其中H股股東42,996戶，A股股東314,938戶。

單位：股

股東總數		384,929 (2018年12月31日的A股和H股在冊股東總數)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持有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報告期內股份增減變動情況
匯金公司 ²	國家	57.03	142,590,494,651 (H股)	無	無	-
		0.08	195,941,976 (A股)	無	無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3}	境外法人	36.79	91,972,087,868 (H股)	無	未知	+191,503,072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0.88	2,189,259,768 (A股)	無	無	-476,827,663
寶武鋼鐵集團 ³	國有法人	0.80	1,999,556,250 (H股)	無	無	-443,750
國家電網 ^{3,4}	國有法人	0.64	1,611,413,730 (H股)	無	無	-
長江電力 ³	國有法人	0.35	865,613,000 (H股)	無	無	-150,000,000
益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4	856,000,000 (H股)	無	無	-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²	國有法人	0.20	496,639,800 (A股)	無	無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0.20	488,832,406 (A股)	無	無	+244,029,48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分紅－個人分紅－005L－FH002滙	其他	0.13	325,311,115 (A股)	無	無	+168,940,727

1. 上述股東持有的股份均為本行無限售條件股份。
2.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匯金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東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國家電網、長江電力分別持有本行H股1,611,413,730股和865,613,000股，代理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寶武鋼鐵集團持有本行H股1,999,556,250股，其中599,556,250股代理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除去國家電網、長江電力持有的上述股份以及寶武鋼鐵集團持有的599,556,250股，代理於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其餘H股為91,972,087,868股。該股份中也包含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
4.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國家電網通過所屬全資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情況如下：國網英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54,131,000股，國家電網國際發展有限公司1,315,282,730股，魯能集團有限公司230,000,000股，深圳國能國際商貿有限公司12,000,000股。

本行主要股東

匯金公司是本行的控股股東，截至報告期末共持有本行57.11%的股份，並通過其下屬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間接持有本行0.20%的股份。匯金公司是經國務院批准，依據中國公司法於2003年12月16日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註冊資本和實收資本為8,282.09億元，法定

代表人為丁學東先生。匯金公司根據國務院授權，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以出資額為限代表國家依法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行使出資人權利和履行出資人義務，實現國有金融資產保值增值。匯金公司不開展其他任何商業性經營活動，不干預其控股的國有重點金融企業的日常經營活動。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匯金公司直接持股企業信息如下：

序號	機構名稱	匯金公司持股比例(%)
1	國家開發銀行	34.68
2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34.71
3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40.03
4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64.02
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4}	57.11
6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55.67
7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19.53
8	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	73.63
9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²	71.56
10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	31.34
11	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12	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69.07
13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¹	22.28
14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3}	55.68
15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31.21
16	建投中信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70.00
17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54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控股股東匯金公司持有的A股上市公司。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控股股東匯金公司持有的H股上市公司。
- 2018年6月6日，經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公開掛牌流程，匯金公司與海爾集團(青島)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向其轉讓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3.985億股內資股股份。截止2018年底，相關手續正在辦理中。轉讓完成後，匯金公司直接持有的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比例將變更為約46.2%。
- 除上述控參股企業外，匯金公司還全資持有子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於2015年11月設立，註冊地北京，註冊資本50億元，從事資產管理業務。匯金公司直接持股本行的比例未計入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的A股。

關於中投公司，請參見本行於2007年10月9日發佈的《關於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有關事宜的公告》。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無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東(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亦無內部職工股。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優先股相關情況

優先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本行於2015年12月16日在境外市場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發行總額為30.50億美元，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每股募集資金金額20美元，發行股數152,500,000股。股息率每5年調整一次，每個調整週期內股息率保持不變，股息率為該調整期的5年期美國國債收益率加固定息差，自發行日起首5年股息率為4.65%。此次境外優先股於2015年12月17日在港交所掛牌上市，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96.59億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本行於2017年12月21日在境內市場非公開發行6億股境內優先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按票面金額平價發行。股息率為基準利率加固定息差，每5年調整一次，每個調整週期內的股息率保持不變，首5年股息率為4.75%。此次境內優先股於2018年1月15日起在上交所綜合業務平臺掛牌轉讓，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599.77億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優先股代碼	優先股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票面 股息率(%)	發行數量(股)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股)
4606	CCB 15USD PREF	2015/12/16	20美元/股	4.65	152,500,000	2015/12/17	152,500,000
360030	建行優1	2017/12/21	人民幣100元/股	4.75	600,000,000	2018/01/15	600,000,000

優先股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於2018年末，本行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總數為19戶，其中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1戶，境內優先股股東18戶。於2019年2月28日，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總數為19戶，其中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數量為1戶，境內優先股股東數量為18戶。

2018年末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持股情況如下：

優先股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 增減(股)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股)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 的股份數量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境外優先股	-	100.00	152,500,000	-	未知

1. 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境外非公開發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為截至報告期末，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作為代持人代表在清算系統Euroclear Bank S.A./N.V.和Clearstream Banking S.A.的獲配售人持有優先股的信息。
3. 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與前10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4. 「持股比例」指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外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外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2018年末本行前10名（含並列）境內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優先股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 增減（股）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股）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 的股份數量
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15,000,000	26.83	161,000,000	-	無
泰達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15.00	90,000,000	-	無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境內優先股	-	8.33	50,000,000	-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8.33	50,000,000	-	無
創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6.67	40,000,000	-	無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30,000,000	5.00	30,000,000	-	無
廣發證券資產管理（廣東）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4.50	27,000,000	-	無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4.50	27,000,000	-	無
中國人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3.33	20,000,000	-	無
浦銀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3.33	20,000,000	-	無
易方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境內優先股	-	3.33	20,000,000	-	無

1. 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之間、上述優先股股東與前10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3. 「持股比例」指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內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內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優先股利潤分配情況

根據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本行2018年10月23日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境內外優先股股息分配方案。本行以現金的形式向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每年支付一次。未向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的股息不累積到下一計息年度。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與剩餘利潤分配。

根據境外優先股發行條款，本行向境外優先股股東派發股息1.42億美元（稅後）。按照有關法律規定，在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時，本行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按照境外優先股條款和條件有關規定，相關稅費由本行承擔。上述股息已於2018年12月17日以現金形式支付完成。

根據境內優先股發行條款，本行向境內優先股股東派發股息28.50億元人民幣（含稅）。上述股息已於2018年12月26日以現金形式支付完成。

本行實施派發優先股股息的情況請參見本行於上交所網站、港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的公告。

本行近3年優先股股息分配情況如下表：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股息率	派發股息 （含稅）	股息率	派發股息 （含稅）	股息率	派發股息 （含稅）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境外優先股	4.65%	1,086 ¹	4.65%	1,045	4.65%	1,067
境內優先股	4.75%	2,850	4.75%	-	不適用	不適用

1. 按股息發放日2018年12月17日匯率折算。

優先股回購或劃轉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贖回或轉換。

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表決權恢復事項。

優先股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制定的《國際會計準則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國際會計準則32號金融工具：列報》的規定，本行已發行且存續的優先股的條款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基本情況

本行董事

姓名	職位	性別	年齡	任期
田國立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58	2017年10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男	60	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
章更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男	58	2015年8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馮冰	非執行董事	女	53	2017年7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朱海林	非執行董事	男	53	2017年7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李軍	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15年9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吳敏	非執行董事	男	51	2017年7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張奇	非執行董事	男	46	2017年7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馮婉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58	2016年10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M·C·麥卡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5	2017年8月至2019年度股東大會
卡爾·沃特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1	2016年10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鍾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7	2013年10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鍾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1	2018年11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莫里·洪恩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4	2013年12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已離任董事

龐秀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男	60	2015年8月至2018年9月
郝愛群	非執行董事	女	62	2015年7月至2018年6月

本行監事

姓名	職位	性別	年齡	任期
吳建杭	股東代表監事	男	57	2018年6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方秋月	股東代表監事	男	59	2018年6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魯可貴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7	2018年5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程遠國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6	2018年5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王毅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6	2018年5月至2020年度股東大會
白建軍	外部監事	男	63	2013年6月至2018年度股東大會

已離任監事

郭友	監事長	男	61	2014年6月至2018年4月
劉進	股東代表監事	女	54	2004年9月至2018年6月
李曉玲	股東代表監事	女	61	2013年6月至2018年6月
李秀昆	職工代表監事	男	61	2016年1月至2018年5月
靳彥民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7	2016年1月至2018年5月
李振宇	職工代表監事	男	58	2016年1月至2018年5月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職位	性別	年齡	任期
王祖繼	行長	男	60	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
章更生	副行長	男	58	2013年4月-
黃毅	副行長	男	55	2014年4月-
張立林	副行長	男	48	2017年9月-
廖林	副行長	男	53	2018年9月-
	首席風險官			2017年3月-
黃志凌	董事會秘書	男	58	2018年2月-
許一鳴	首席財務官	男	59	2014年6月-

已離任高級管理人員

龐秀生	副行長	男	60	2010年2月至2018年9月
楊文升	副行長	男	52	2013年12月至2018年5月
余靜波	副行長	男	61	2014年12月至2018年5月
陳彩虹	董事會秘書	男	61	2007年8月至2018年2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股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股情況沒有發生變化。部份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擔任現職務之前通過參加本行員工持股計劃，間接持有本行H股股票，其中章更生先生19,304股、吳建杭先生20,966股、方秋月先生21,927股、魯可貴先生18,989股、程遠國先生15,863股、王毅先生13,023股、廖林先生14,456股、黃志凌先生18,751股、許一鳴先生17,925股；已離任的李秀昆先生12,366股、靳彥民先生15,739股、李振宇先生3,971股、楊文升先生10,845股、余靜波先生22,567股、陳彩虹先生19,417股。除此之外，本行的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未持有本行任何股份。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的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
馮冰	匯金公司	員工	2017年7月
朱海林	匯金公司	員工	2017年7月
李軍	匯金公司	員工	2008年8月
吳敏	匯金公司	員工	2017年7月
張奇	匯金公司	員工	2011年7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經本行2017年度股東大會選舉並經銀保監會核准，鍾嘉年先生自2018年11月1日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8年9月3日發佈公告，因年齡原因，龐秀生先生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副行長。本行2018年6月29日發佈公告，因任期屆滿，郝愛群女士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根據2017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吳建杭先生、方秋月先生自2018年6月起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根據第四屆職工代表大會第三次會議決議，魯可貴先生、程遠國先生、王毅先生自2018年5月起擔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

因工作安排，劉進女士、李曉玲女士自2018年6月起不再擔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因工作安排，李秀昆先生、靳彥民先生、李振宇先生自2018年5月起不再擔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因年齡原因，郭友先生自2018年4月起不再擔任本行監事長、股東代表監事。

經本行董事會聘任並經銀保監會核准，廖林先生自2018年9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並繼續擔任首席風險官。經本行董事會聘任並經銀保監會核准，黃志凌先生自2018年2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

因年齡原因，余靜波先生自2018年5月起不再擔任本行副行長。楊文升先生自2018年5月起不再擔任本行副行長。因年齡原因，陳彩虹先生自2018年2月起不再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信息變動情況

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田國立先生自2018年3月起兼任中德住房儲蓄銀行董事長。

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章更生先生自2018年7月起不再擔任建信人壽董事長。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婉眉女士自2018年10月起兼任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M•C•麥卡錫先生自2018年1月起不再擔任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金會受託人，自2018年8月起不再擔任Promontory Financial Group英國區主席。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瑞明先生自2018年8月起兼任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行已離任執行董事、副行長龐秀生先生自2018年4月起任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程遠國先生自2018年7月起不再擔任建信信託董事長。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王毅先生自2018年12月起兼任建信住房服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本行副行長張立林先生自2018年11月起兼任建銀國際董事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工作經歷

本行董事



田國立
董事長、執行董事

自2017年10月起出任董事長、執行董事，自2018年3月起兼任中德住房儲蓄銀行董事長。田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銀行業協會會長、「十三五」國家發展規劃專家委員會委員、中國人民銀行貨幣政策委員會委員、亞洲金融合作協會理事長和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國際諮詢委員會委員。田先生2013年4月加入中國銀行，2013年5月至2017年8月任中國銀行董事長，其間兼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非執行董事；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中信集團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其間兼任中信銀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1999年4月至2010年12月歷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副總裁、總裁，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1983年7月至1999年4月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曾工作於多個崗位，先後擔任支行行長、分行副行長、總行部門總經理及行長助理。田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3年畢業於湖北財經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王先生自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任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席；2008年1月至2012年9月任吉林省副省長；2006年4月至2008年1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主任，同時兼任振興吉林老工業基地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2005年5月至2006年4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2005年2月至2005年5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2004年1月至2005年2月任國家開發銀行綜合計劃局局長；2003年3月至2004年1月任國家開發銀行業務發展局局長；2000年1月至2003年3月任國家開發銀行長春分行行長；1997年1月至2000年1月任國家開發銀行信貸二局（東北信貸局）副局長。王先生是高級工程師，2009年獲吉林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章更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自2015年8月起出任執行董事，自2013年4月起任本行副行長。章先生自2013年5月至2018年7月兼任建信人壽董事長；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本行集團客戶部（營業部）總經理兼北京市分行副行長；2004年3月至2006年10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集團客戶部（營業部）總經理；2000年6月至2004年3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副總經理並於2003年3月主持工作；1998年9月至2000年6月任本行三峽分行行長；1996年12月至1998年9月任本行三峽分行副行長。章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4年遼寧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2010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自2017年7月起出任董事。馮女士自2015年9月至2017年8月任財政部國庫支付中心副主任（副司長級）；1988年8月至2015年9月歷任財政部稅政司副處長、處長。馮女士1988年於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專業本科畢業；2001年獲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馮女士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馮冰
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7月起出任董事。朱先生自2012年7月至2017年8月任財政部會計資格評價中心副主任（副司長級）；1992年8月至2012年6月歷任財政部會計司副處長、處長。朱先生是享受政府特殊津貼專家、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副研究員、博士生導師；1992年於江西財經大學會計學碩士研究生畢業；2000年於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會計學專業畢業，並獲經濟學博士學位。朱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朱海林
非執行董事

自2015年9月起出任董事。李先生自2008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曾任國際商業信貸銀行北京代表處代表助理、法國巴黎銀行中國代表處副代表、西班牙對外銀行國際銀行部顧問、中國科技信託投資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國科技證券研究部總經理、北京科技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金融系教授、申銀萬國證券有限公司董事、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和申萬宏源集團公司董事。李先生目前還兼任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監事。李先生1995年11月畢業於西班牙馬德里大學，獲經濟管理學博士學位。李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李軍
非執行董事



吳敏
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7月起出任董事。吳先生自2011年12月至2017年8月任重慶日報報業集團副總裁，2017年3月至2017年8月兼任《當代金融研究》雜誌社社長，2015年7月至2017年2月兼任重慶重報印務有限公司董事長，2015年3月至2016年12月兼任重慶報業新時尚傳媒有限公司董事長；2006年10月至2011年11月任重慶市黔江區副區長（副廳級）、重慶市正陽工業園區管委會主任；1991年7月至2006年9月歷任中國銀行安徽省分行幹部、副處長、處長、分行合規部總經理。吳先生是研究員、高級經濟師、法學博士、博士生導師，1994年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資格，1999年至2002年兼任安徽權楨律師事務所律師，2008年至2011年任重慶市公職律師；1991年於安徽大學法律系本科畢業；2002年於安徽大學法學院碩士研究生畢業；2006年於西南政法大學民商法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2009年至2012年在中國社科院社會學博士後流動站進行社會學研究。吳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張奇
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7月起出任董事。張先生自2011年7月至2017年6月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01年至2011年先後在財政部預算司中央支出一處、綜合處、辦公廳部長辦公室以及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辦公室工作，歷任副處長、處長、高級經理職務。張先生自1991年至2001年就讀於東北財經大學投資系及金融系，分別於1995年、1998年和2001年獲經濟學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現為東北財經大學兼職博士生導師。張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

自2016年10月起出任董事。馮女士自2008年5月至2015年2月任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總經理；1996年9月至2015年2月歷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港幣債券市場主管、亞洲固定收益交易主管、亞太區交易主管、環球資本市場亞太區司庫兼聯席主席、環球資本市場亞太區司庫兼主管、環球銀行及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香港區總裁。同時，馮女士自2010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11年9月至2015年2月任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主席及董事、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及HSBC Markets (Asia) Limited董事等職務，2011年11月至2014年1月任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馮女士目前還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恒隆地產有限公司和Westpac Banking Corporation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在香港機場管理局和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等機構擔任多個職位。馮女士1995年於澳大利亞麥考瑞大學獲應用財務碩士學位。馮女士曾於2013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發的銅紫荊星章，並於2015年獲香港特區政府委任太平紳士。



馮婉肩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7年8月起出任董事。麥卡錫先生自2009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ICI經濟學家，英國貿易及工業署經濟顧問、副部長，巴克萊銀行倫敦、日本區和北美區首席執行官，英國煤氣電力市場辦公室(Ofgem)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FSA)主席，英國財政部理事會非執行理事，JCF勞爾斯公司董事長，NIBC Holding N.V.、NIBC Bank N.V.、OneSavings Bank plc、Castle Trust Capital plc和美國國際交易所(ICE)非執行董事，牛津大學賽德商學院受託人。麥卡錫先生是默頓學院榮譽院士、斯特靈大學榮譽博士、卡斯商學院榮譽博士及倫敦市榮譽市民。麥卡錫先生獲牛津大學默頓學院歷史學碩士、斯特靈大學經濟學博士和斯坦福大學商學院理學碩士學位。



M·C·麥卡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6年10月起出任董事。沃特先生現為獨立諮詢顧問，向各國和金融機構提供戰略諮詢意見。沃特先生自2001年9月至2011年4月任摩根大通集團中國業務董事總經理、首席運營官和摩根大通銀行(中國)首席執行官；1999年1月至2001年7月由摩根士丹利公司派任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首席行政官；1990年9月至1998年12月任瑞士信貸第一波士頓銀行亞洲信貸管理及研究(新加坡)副總裁、主管，以及中國投資銀行集團(北京)董事、主管；1981年1月至1990年8月歷任化學銀行臺北分行多個職位，包括副行長、總經理等。沃特先生曾於2012年在斯坦福大學弗裡曼·斯伯格裡研究所擔任訪問學者、兼職教授。沃特先生於1970年獲普林斯頓大學政治學和俄文專業學士學位，1980年獲北京大學經濟學專業高級研究證書，1981年獲斯坦福大學政治學專業博士學位。



卡爾·沃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3年10月起出任董事。鍾先生現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旭日企業有限公司、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金茂酒店及金茂(中國)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和東方海外(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自2006年至2012年任中國光大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曾在多家公司及公共機構任職，包括香港城市大學校董會主席、世茂國際有限公司行政總裁、香港房屋協會主席、香港特區行政會議成員、香港特區政府土地基金信託行政總裁、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和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等。鍾先生自1979年至1983年任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主任。鍾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1976年獲香港大學理學士，1987年獲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鍾先生1998年獲任香港特區政府太平紳士，2000年獲授香港特區政府金紫荊星章。



鍾嘉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8年11月起出任董事。鍾先生自2009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1980年加入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倫敦分所，1992年成為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1996年起任普華永道香港和中國大陸地區的金融服務專家，曾任普華永道香港地區人力資源合夥人，普華永道香港和中國大陸地區審計團隊負責合夥人，中國銀行審計項目組全球負責合夥人，香港公益金義務司庫，香港會計師公會職業道德委員會、職業責任風險限制委員會、溝通委員會及調查組的成員，還曾擔任中國銀行、中銀香港、交通銀行的重組及首次公開發行的審計負責人，Harvest Real Estate Investments (Cayman) Limited審計委員會主席。現任英國保誠集團亞洲公司獨立董事、金沙中國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德蔭基金有限公司受託人。鍾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和澳門會計師公會會員，獲英國杜倫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莫里·洪恩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13年12月起出任董事。洪恩先生在多國政府機構擔任顧問。洪恩先生曾擔任Wynyard Group主席以及Spark公司(原紐西蘭電信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董事。洪恩先生曾在紐西蘭及其他地區公共機構擔任職位，包括紐西蘭國家健康委員會董事長、紐西蘭旅遊局董事會成員、紐西蘭商界圓桌會董事長、澳大利亞獨立研究中心董事會成員以及三邊關係委員會成員。洪恩先生曾任紐西蘭澳新銀行董事總經理，以及澳新銀行(澳大利亞)全球機構銀行業務負責人。1993年至1997年，洪恩先生任紐西蘭國庫部長。洪恩先生獲哈佛大學政治經濟學與政府專業博士學位，林肯大學商務碩士學位及(與農業相關的)商務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獲林肯大學Bledisloe獎章。洪恩先生於2013年獲得紐西蘭政府最高榮譽勳章。

本行現任非執行董事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和張奇先生為本行股東匯金公司提名。

本行監事

自2018年6月起出任監事。吳先生自2018年12月起任建行大學員工成長研修院院長，2018年8月起兼任建行研究院副院長。2014年3月至2019年1月任本行戰略規劃部總經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本行研究部總經理，2007年12月至2013年10月任建信租賃總裁，2004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本行廣東省分行行長，2003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本行深圳市分行行長，1997年5月至2003年7月任本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長。吳先生是高級會計師，並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91年南開大學國際金融碩士研究生畢業，2003年同濟大學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



吳建杭
股東代表監事

自2018年6月起出任監事。方先生自2015年1月起任本行財務會計部總經理，2017年4月起兼任建行巴西非執行董事。2014年8月至2015年1月任本行財務會計部主要負責人，2011年8月至2014年8月任本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長（總行部門總經理級），2000年8月至2011年8月任本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長，1998年1月至2000年8月任本行會計部副總經理，1997年12月至1998年1月任本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長。方先生是高級會計師，並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2010年獲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方秋月
股東代表監事

自2018年5月起出任監事。魯先生自2017年4月起任本行資產保全經營中心總經理，2018年12月起兼任建行大學資管業務財富管理研修院院長。2013年9月至2017年4月任本行天津審計分部主任，2011年4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黑龍江省分行行長，2011年2月至2011年4月任本行黑龍江省分行主要負責人，2008年7月至2011年2月任本行資金結算部總經理，2000年8月至2008年7月任本行會計部總經理，1998年1月至2000年8月任本行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1995年9月至1998年1月任本行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魯先生是高級會計師，並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82年湖北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



魯可貴
職工代表監事



程遠國
職工代表監事

自2018年5月起出任監事。程先生自2017年2月起任本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2017年8月至2018年7月兼任建信信託董事長，2014年8月至2017年2月任本行河北省分行行長，2011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本行集團客戶部（營業部）總經理，2010年9月至2015年10月兼任建銀國際董事，2005年5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集團客戶部（營業部）副總經理，2001年9月至2005年5月任本行營業部副總經理。程先生是高級會計師，1986年東北財經大學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



王毅
職工代表監事

自2018年5月起出任監事。王先生自2013年11月起任本行住房金融與個人信貸部總經理，2018年12月起兼任建信住房服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2009年11月至2013年11月任本行個人存款與投資部副總經理（總行部門總經理級），2008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本行個人存款與投資部副總經理，2005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本行個人金融部副總經理，2001年7月至2005年6月任本行個人銀行業務部總經理助理。王先生是高級工程師，1984年山東大學計算數學專業大學本科畢業，2010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白建軍
外部監事

自2013年6月起出任監事。白先生現為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北京大學實證法務研究所主任、北京大學金融法研究中心副主任。1987年7月起至今在北京大學法學院任教。白先生是中國人民銀行鄭州培訓學院兼職教授，國家法官學院兼職教授，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新網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1996年10月至1997年10月在日本新瀉大學任客座教授，1990年9月至1991年10月在美國紐約大學任客座研究人員。白先生1987年北京大學法學院碩士研究生畢業，2003年獲北京大學法學博士學位。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

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王先生自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任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席；2008年1月至2012年9月任吉林省副省長；2006年4月至2008年1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主任，同時兼任振興吉林老工業基地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2005年5月至2006年4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2005年2月至2005年5月任吉林省省長助理；2004年1月至2005年2月任國家開發銀行綜合計劃局局長；2003年3月至2004年1月任國家開發銀行業務發展局局長；2000年1月至2003年3月任國家開發銀行長春分行行長；1997年1月至2000年1月任國家開發銀行信貸二局（東北信貸局）副局長。王先生是高級工程師，2009年獲吉林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王祖繼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自2015年8月起出任執行董事，自2013年4月起任本行副行長。章先生自2013年5月至2018年7月兼任建信人壽董事長；2010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06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本行集團客戶部（營業部）總經理兼北京市分行副行長；2004年3月至2006年10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集團客戶部（營業部）總經理；2000年6月至2004年3月任本行總行營業部副總經理並於2003年3月主持工作；1998年9月至2000年6月任本行三峽分行行長；1996年12月至1998年9月任本行三峽分行副行長。章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4年遼寧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2010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章更生
執行董事、副行長

自2014年4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黃先生2013年12月至2014年4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10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銀監會法規部主任；2003年7月至2010年1月先後擔任銀監會政策法規部副主任、主任（研究局局長）；1999年4月至2003年7月歷任央行條法司金融債權管理辦公室正處級幹部、主任，條法司助理巡視員（其間掛職四川省財政廳副廳長）和銀行管理司助理巡視員；1997年8月至1999年4月任華夏銀行發展研究部總經理。黃先生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97年北京大學畢業，獲法學博士學位。



黃毅
副行長



張立林
副行長

自2017年9月起任本行副行長。張先生自2018年11月起兼任建銀國際董事長。2017年5月至2017年9月任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2014年8月至2017年5月任農行資產管理部總裁（總經理）。2012年9月至2014年8月任農行信用卡中心總經理；2012年6月至2012年9月任農行信用卡中心負責人，上海市分行副行長；2009年4月至2012年6月任農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長；2006年12月至2009年4月任農行香港分行總經理；2006年11月至2006年12月任農行香港分行總經理，上海市分行行長助理兼分行營業部總經理；2005年4月至2006年11月任農行上海市分行行長助理兼分行營業部總經理；2005年1月至2005年4月任農行上海市分行行長助理。張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97年7月復旦大學外國經濟思想史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廖林
副行長、首席風險官

自2018年9月起任本行副行長，自2017年3月起任本行首席風險官。廖先生自2015年5月至2017年3月任本行北京市分行行長；2013年9月至2015年5月任本行湖北省分行主要負責人、行長；2011年3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寧夏回族自治區分行主要負責人、行長；2003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本行廣西壯族自治區分行副行長；1998年12月至2003年11月任本行廣西壯族自治區分行朝陽支行行長。廖先生是高級經濟師，2009年獲西南交通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學博士學位。

自2018年2月起任本行董事會秘書，自2013年9月起任本行首席經濟學家。黃先生自2011年2月至2013年9月任本行首席風險官；2006年4月至2011年2月任本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1999年8月至2006年4月在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工作，先後任總裁辦公室主任、資產處置決策委員會辦公室主任、資產處置審核委員會主任，1997年6月至1999年8月任本行辦公室副主任，1994年11月至1997年6月在本行政策研究室（投資研究所）工作，先後任副處長、主任（所長）助理、副主任（副所長）。黃先生是研究員，1991年陝西財經學院金融系博士研究生畢業，並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黃志凌
董事會秘書

自2014年6月起出任本行首席財務官。許先生自2005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2003年3月至2005年8月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部副總經理；2001年3月至2003年3月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辦公室副總經理。許先生是高級會計師，1994年財政部科研院所財政學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許一鳴
首席財務官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情況

單位：萬元

姓名	津貼	已支付薪酬	各類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的 單位繳費等	稅前合計 ¹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田國立	-	54.60	16.53	71.13	否
王祖繼	-	54.60	16.53	71.13	否
章更生	-	49.14	16.15	65.29	否
馮冰 ²	-	-	-	-	是
朱海林 ²	-	-	-	-	是
李軍 ²	-	-	-	-	是
吳敏 ²	-	-	-	-	是
張奇 ²	-	-	-	-	是
馮婉眉	41.25	-	-	41.25	否
M·C·麥卡錫	41.00	-	-	41.00	否
卡爾·沃特	44.00	-	-	44.00	否
鍾瑞明	44.00	-	-	44.00	否
鍾嘉年	7.00	-	-	7.00	否
莫里·洪恩	47.00	-	-	47.00	否
吳建杭	-	33.00	9.88	42.88	否
方秋月	-	33.00	10.34	43.34	否
魯可貴 ³	2.92	-	-	2.92	否
程遠國 ³	2.92	-	-	2.92	否
王毅 ³	2.92	-	-	2.92	否
白建軍	25.00	-	-	25.00	否
黃毅	-	49.14	16.15	65.29	否
張立林	-	49.14	14.47	63.61	否
廖林	-	66.47	20.43	86.90	否
黃志凌	-	65.70	16.86	82.56	否
許一鳴	-	78.84	20.40	99.24	否
已離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龐秀生	-	36.86	11.70	48.56	否
郝愛群 ²	-	-	-	-	是
郭友	-	18.20	4.93	23.13	否
劉進	-	33.00	9.16	42.16	否
李曉玲	-	26.82	4.89	31.71	否
李秀昆 ³	2.08	-	-	2.08	否
靳彥民 ³	2.08	-	-	2.08	否
李振宇 ³	2.08	-	-	2.08	否
楊文升	-	20.48	6.04	26.52	否
余靜波	-	20.48	6.04	26.52	否
陳彩虹	-	11.25	1.84	13.09	否

1. 自2015年起，本行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薪酬按中央薪酬改革有關政策執行。
2. 非執行董事在股東單位匯金公司領取薪酬。
3. 因擔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而獲得的稅前報酬。
4. 本行部份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因在其他法人或組織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而使該法人或組織成為本行關聯方。除上述情形外，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均未在本行關聯方領取薪酬。
5.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部份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2018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待薪酬總額確定後本行將再行披露。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嚴格按照中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等法律法規及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規定，結合本行公司治理實踐，優化公司治理結構，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報告期內，本行選舉了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代表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制定了金融科技戰略規劃、普惠金融戰略規劃和2018-2020年資本規劃，選聘了2018年度外部審計師。

本行已遵守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職責

股東大會是本行的權力機構，主要行使下列職權：

- 決定本行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
- 選舉和更換董事、監事（職工代表監事除外），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
- 審議批准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虧損彌補方案；
- 對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及本行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項作出決議；
- 對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
- 對重大收購事宜及購回本行股票作出決議；
- 對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決定發行優先股；決定或授權董事會決定與銀行已發行優先股相關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回購、轉股、派發股息等；
- 修訂本行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基本文件。

股東大會的會議情況

2018年6月29日，本行召開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17年度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財務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2018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2016年度董事和監事薪酬分配清算方案，選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和股東代表監事，2018-2020年資本規劃，聘用2018年度外部審計師，修改股東大會對董事會對外捐贈授權等議案。執行董事田國立先生、王祖繼先生和龐秀生先生，非執行董事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張奇先生和郝愛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卡爾·沃特先生、鍾瑞明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出席會議，董事出席率為93%。本行國內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也出席會議。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開依法合規地履行了相應的法律程序。會議決議公告已於2018年6月29日登載於上交所和港交所網站，於2018年6月30日登載於本行指定信息披露報紙。

董事會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是股東大會的執行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依法行使下列主要職權：

-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確定本行的發展戰略，並監督發展戰略的貫徹實施；
- 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和風險資本分配方案；
- 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虧損彌補方案；
- 制訂本行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可轉換債券、次級債券、公司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方案，以及合併、分立、解散和清算的方案；
- 制訂重大收購事宜及購回本行股份方案；
- 行使本行章程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2018年，本行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及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事項，認真落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18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聘用2018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和選舉董事等議案。

董事會的組成

2018年末，本行董事會共有董事14名，其中執行董事3名，即田國立先生、王祖繼先生和章更生先生；非執行董事5名，即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和張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即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卡爾·沃特先生、鍾瑞明先生、鍾嘉年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

本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為推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行於2013年8月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提名董事應兼顧專業能力和職業操守，同時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董事候選人的選擇應考慮互補性，包容不同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多元化背景的人士，最終按候選人的綜合能力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確定人選。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監督其執行情況。

董事長及行長

本行董事長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負責業務戰略及整體發展。

本行行長負責業務運作的日常管理事宜。行長由董事會聘任，對董事會負責，根據章程的規定和董事會的授權履行職責。

董事長及行長之角色互相分立，各自有明確職責區分。

董事會的運作

本行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定期會議每年至少召開6次，必要時安排召開臨時會議。董事會會議可採取現場會議方式或書面議案方式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在徵求各位董事意見後擬定，會議議案文件及有關資料通常在董事會會議舉行前14天預先發送給全體董事和監事。

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決定銀行的風險管理政策和內部控制政策，制定銀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相關制度，並監督其執行情況。董事會每半年審議集團的全面風險管理報告，並每年審議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風險偏好陳述書，對整體風險狀況和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評估。經過評估，董事會認為集團風險總體保持平穩，資產質量管控符合預期，核心風險指標表現穩定，且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全體董事均與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秘書保持溝通，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制度。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董事會的會議記錄由董事會秘書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本行董事會、董事與高管層之間建立了溝通、報告機制。本行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監督。有關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會議，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

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做出。如董事認為需要徵求獨立專業意見，可按程序聘請獨立專業機構，費用由本行支付。若董事對董事會擬議事項有重大利害關係的，相關董事須對有關議案的討論迴避並放棄表決，且該董事不會計入該議案表決的法定人數。

2018年，本行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董事會會議

2018年，本行董事會於1月19日、3月27日、4月26日、6月28日、8月28日、10月23日、11月16日、11月28日共8次召開會議，制定金融科技、普惠金融戰略規劃；選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聘任高級管理人員；指導海外業務穩健發展，同意在哈薩克斯坦設立分行；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建設，指導風險管理政策重檢修訂；推進資本管理，制定2018-2020年資本規劃；研究修訂股東大會對董事會對外捐贈授權、董事會對行長授權方案。下表列示各位董事在2018年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

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田國立先生	6/8	2/8	100
王祖繼先生	7/8	1/8	100
章更生先生	6/8	2/8	100
非執行董事			
馮冰女士	8/8	0/8	100
朱海林先生	7/8	1/8	100
李軍先生	7/8	1/8	100
吳敏先生	6/8	2/8	100
張奇先生	8/8	0/8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婉眉女士	8/8	0/8	100
M•C•麥卡錫先生	7/8	1/8	100
卡爾•沃特先生	7/8	1/8	100
鍾瑞明先生	7/8	1/8	100
鍾嘉年先生	2/2	0/2	100
莫里•洪恩先生	8/8	0/8	100
已離任董事			
龐秀生先生	3/5	2/5	100
郝愛群女士	4/4	0/4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2018年末，本行有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佔全體董事的43%，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本行董事會審計、風險管理、提名與薪酬、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4個專門委員會的主席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擁有任何業務或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職務，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符合有關監管要求。

2018年，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有關專門委員會會議，聽取經營管理情況報告；及時與管理層進行溝通，關注本行發展情況與發展戰略實施情況；積極開展調研，現場考察本行經營管理狀況；對本

行的經營計劃進行前瞻性思考；對本行發展戰略、風險管理、資本充足、海外業務、子公司發展等提出建設性意見，在董事會決策中發揮了重要作用。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董事會審議的相關事項提出異議。

為了不斷更新信息儲備，提升履職能力，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時跟進監管政策的變化，持續關注監管部門意見，認真參加涉及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內控合規等方面的培訓。獨立非執行董事開展的各項工作均得到了管理層的積極支持與配合。

關於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職情況，請參見與本年報同日披露的《獨立董事2018年度述職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對外擔保情況的專項說明和獨立意見

根據中國證監會證監發[2003]56號文的相關規定及要求，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卡爾•沃特先生、鍾瑞明先生、鍾嘉年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本著公正、公平、客觀的原則，對本行的對外擔保情況進行如下說明：

本行對外擔保業務經央行和銀保監會批准，屬於本行的正常業務之一。本行針對擔保業務的風險制定了具體的管理辦法、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並據此開展相關業務。本行擔保業務以保函為主，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開出保函的擔保餘額約為10,581.70億元。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會計期間的財務報告，以使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時，董事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一貫運用，並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

報告期內，本行已遵循有關法律法規和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規定，按時發佈2017年年度報告、2018年第一季度報告、半年度報告和第三季度報告。

董事培訓

2018年，本行全體董事參加了關於美國銀行保密法和反洗錢法的董事合規培訓；馮冰女士、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和張奇先生參加了北京上市公司協會等機構組織的專題培訓；馮婉眉女士和M•C•麥卡錫先生參加了上交所舉辦的獨立董事資格培訓；馮婉眉女士參加了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舉辦的董事培訓等。

公司秘書培訓

2018年，本行公司秘書馬陳志先生參加了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反洗錢和企業管治等方面的專業培訓，以加強其在職能力及更新專業知識，總培訓時間超過15小時。

符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行已就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採納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均遵守上述守則。

獨立經營能力

本行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均獨立於控股股東匯金公司，擁有獨立完整的營運資產及自主經營能力，具有獨立面向市場的能力。

內部交易情況

本行內部交易涵蓋了本行與附屬機構之間以及附屬機構與附屬機構之間發生的表內授信及表外類授信、金融市場交易和衍生交易、理財安排、資產轉讓、管理和服務安排、服務收費以及代理交易等。本行內部交易均符合監管規定，未對本集團穩健經營帶來負面影響。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戰略發展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等5個專門委員會。其中，審計、風險管理、提名與薪酬和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半數。

戰略發展委員會

2018年末，本行戰略發展委員會由12名董事組成，主席由董事長田國立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王祖繼先生、馮冰女士、馮婉眉女士、朱海林先生、M•C•麥卡錫先生、李軍先生、吳敏先生、卡爾•沃特先生、張奇先生、莫里•洪恩先生和章更生先生。其中，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

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擬訂戰略及發展規劃，監測、評估其實施情況；
- 審核年度經營計劃和固定資產投資預算；
- 審查年度經營計劃和固定資產投資預算執行情況；
- 評估各類業務的協調發展狀況；
- 審核重大組織調整和機構佈局方案；
- 審核銀行重大投資、融資方案；
- 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行使股權投資、信息技術規劃和資本充足率管理等權限；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8年，戰略發展委員會共召開6次定期會議、2次臨時會議，審核討論的議題主要包括：授權調整、金融科技戰略規劃、普惠金融戰略規劃、綜合經營計劃和固定資產預算執行情況、海外機構設立、國家融資擔保基金和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基金出資等。戰略發展委員會就本行的金融科技戰略規劃、普惠金融戰略規劃、完善授權方案、機構設置、重大投資規劃、落實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踐行國家創新驅動發展戰略等事項提出了意見或建議。

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田國立先生	7/8	1/8	100
王祖繼先生	8/8	0/8	100
章更生先生	6/8	2/8	100
馮冰女士	8/8	0/8	100
朱海林先生	8/8	0/8	100
李軍先生	7/8	1/8	100
吳敏先生	6/8	2/8	100
張奇先生	8/8	0/8	100
馮婉眉女士	8/8	0/8	100
M·C·麥卡錫先生	8/8	0/8	100
卡爾·沃特先生	8/8	0/8	100
莫里·洪恩先生	8/8	0/8	100
已離任委員			
龐秀生先生	5/6	1/6	100
郝愛群女士	5/5	0/5	100

2019年，戰略發展委員會將繼續本著大型銀行的使命和擔當，深入推進住房租賃、普惠金融、金融科技三大戰略，用金融力量賦能社會，全面提升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和盈利結構，提高資產收益和資本回報，持續加強成本管控，強化銀行合規意識和反洗錢管理，深化海外機構「一行一式」發展，加快推進「新一代」系統應用，建設大數據雲服務平臺，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和運營效率，不斷加強公司治理研究，提高委員會的效率。

審計委員會

本行審計委員會由7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瑞明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馮婉眉女士、朱海林先生、李軍先生、卡爾·沃特先生、鍾嘉年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其中，非執行董事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委員會成員構成符合公司治理及境內外監管要求。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包括：

- 監督銀行財務報告，審查銀行會計信息及其重大事項披露；
- 監督及評估銀行內部控制；
- 監督及評價銀行內部審計工作；
- 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
- 關注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並確保有適當安排；
- 向董事會報告委員會工作；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8年，審計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與外部審計師召開2次單獨溝通會議。監督審閱2017年度、2018年半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監督審閱2018年第一、三季度財務報告；監督評價外審工作、選聘外部審計師；監督指導內部審計、推進內外部審計發現整改；加強內部控制的監督與評價。就上述事項為董事會決策提供支持，並提出重要意見和建議。

根據中國證監會要求和審計委員會年報工作規程，審計委員會對本行年度財務報告進行審閱，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前，與管理層充分溝通並形成書面意見；針對外部審計師出具的初步審計意見，加強與外部審計師溝通，對年度財務報告進行再次審閱；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工作完成後，進行審核和表決，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審計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鍾瑞明先生	5/5	0/5	100
馮婉眉女士	3/4	1/4	100
朱海林先生	5/5	0/5	100
李軍先生	5/5	0/5	100
卡爾·沃特先生	5/5	0/5	100
鍾嘉年先生	0/0	0/0	-
莫里·洪恩先生	5/5	0/5	100
已離任委員			
郝愛群女士	3/3	0/3	100

2019年，審計委員會將持續監督定期財務報告編製、審計和披露，審查會計信息及重大事項披露，向董事會提供專業建議；監督評價外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推動外審服務質量提升；監督指導內部審計工作，督促內審發現的整改落實；推進內部控制體制、機制進一步完善，加強內部控制的監督評價；根據董事會授權，協助董事會開展相關工作。

風險管理委員會

2018年末，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由7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莫里·洪恩先生擔任，委員包括王祖繼先生、馮婉眉女士、M·C·麥卡錫先生、吳敏先生、鍾瑞明先生和鍾嘉年先生。其中，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 根據本行總體戰略，審核本行風險管理政策，並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評價；
- 持續監督並審查本行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
- 指導本行的風險管理制度建設；
- 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並提出改善意見；
- 審議本行風險報告，對本行風險狀況進行定期評估，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的意見；
- 對本行分管風險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工作進行評價；
- 監督本行核心業務、管理制度和重大經營活動的合規性；
- 兼任美國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責；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8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密切關注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對本行影響，強化集團全面風險管理，全面提升風險管控能力。定期評估集團綜合風險狀況，加強併表管理，積極推進風險管理政策重檢優化。專題研究資管業務、普惠金融業務，評估本行全球反洗錢能力。督導監管檢查整改工作，推進全面落實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監管要求。不斷強化集團尤其是海外機構合規風險管理，兼負美國風險管理委員會職責，召開美國風險專題會議。

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架構下，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持續監督並審查本行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包括審核和修訂本行風險管理政策、風險偏好、全面風險管理架構，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對本行風險管理政策、風險偏好和全面風險管理狀況進行定期評估，監督和評價高級管理人員在信用、市場和操作風險等方面的控制情況等。本行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半年聽取管理層關於集團全面風險管理情況的匯報。關於本行風險管理的詳情請參見「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莫里·洪恩先生	4/4	0/4	100
王祖繼先生	4/4	0/4	100
馮婉眉女士	4/4	0/4	100
M·C·麥卡錫先生	4/4	0/4	100
吳敏先生	2/4	2/4	100
鍾瑞明先生	3/4	1/4	100
鍾嘉年先生	0/0	0/0	-
已離任委員			
龐秀生先生	2/3	1/3	100
郝愛群女士	2/2	0/2	100

2019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將繼續履職盡責，持續推動落實各項監管要求，加強信用、市場、操作及合規等全面風險管理，推進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推進落實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監管要求，加強集團尤其是海外機構合規風險管理，提升全面風險管理水平。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本行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8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M·C·麥卡錫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馮冰女士、馮婉眉女士、卡爾·沃特先生、張奇先生、鍾瑞明先生、鍾嘉年先生和莫里·洪恩先生。其中，非執行董事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組織擬訂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
- 就董事候選人、行長人選、首席審計官人選和董事會秘書人選及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為執行銀行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調整提出建議；
- 評估董事會成員履職情況；
- 審核行長提名的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 擬訂高級管理人員的發展計劃及關鍵後備人才的培養計劃；
- 審核行長提交的銀行薪酬管理制度；
- 組織擬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業績考核辦法，提交董事會審議；
- 組織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業績考核。根據考核結果和監事會的盡職情況評價，提出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議，提交董事會審議；
- 根據監事會對監事的業績考核，提出對監事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議，提交董事會審議；
- 監督本行績效考核制度和薪酬制度的執行情況；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8年，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在提名方面，做好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連選連任工作，就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人選、高管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根據監管要求和董事會授權，審核新任部門總經理任職資質和條件。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認為本行在報告期內的董事會成員組成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要求。在薪酬和績效考核方面，研究國家薪酬監管政策，組織制訂了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2017年度薪酬分配清算方案，研究制訂了本行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2018年度績效考核方案。提名與薪酬委員會重視高級管理人員及後備人才發展培養，關注員工薪酬結構等事宜，並就推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優化高管績效考核辦法、完善薪酬激勵制度和加強人才發展培養等提出意見建議。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M·C·麥卡錫先生	5/5	0/5	100
馮冰女士	5/5	0/5	100
馮婉眉女士	5/5	0/5	100
卡爾·沃特先生	5/5	0/5	100
張奇先生	5/5	0/5	100
鍾瑞明先生	5/5	0/5	100
鍾嘉年先生	0/0	0/0	-
莫里·洪恩先生	5/5	0/5	100

2019年，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將加強自身建設，繼續做好有關提名工作；審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審查董事會成員履職情況；根據國家薪酬監管政策，進一步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及績效考核辦法；根據經營結果，綜合考慮各種因素，提出2018年度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分配清算方案；關注全行薪酬制度和人才培訓情況。

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

本行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卡爾·沃特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鍾瑞明先生、鍾嘉年先生、莫里·洪恩先生和章更生先生。其中，執行董事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

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設計並提出本行重大關聯交易衡量標準以及本行關聯交易管理和內部審批備案制度，報董事會批准；
- 確認本行關聯方；

- 接受一般關聯交易的備案；
- 審查重大關聯交易；
- 研究擬定本行社會責任戰略和政策；
- 審核涉及環境與可持續發展的授信政策；
- 對本行履行社會責任的情況進行監督、檢查和評估；
- 研究擬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監督、評價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 研究擬定本行綠色信貸戰略，監督、評價綠色信貸戰略執行情況；
- 監督指導管理層推進普惠金融相關工作；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018年，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加強關聯交易監督管理，審核社會責任報告，監督公益捐贈執行，推動消費者權益保護，監督推進綠色信貸，監督指導普惠金融。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就上述事項提出重要意見和建議。

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卡爾·沃特先生	4/4	0/4	100
鍾瑞明先生	3/4	1/4	100
鍾嘉年先生	0/0	0/0	-
莫里·洪恩先生	4/4	0/4	100
章更生先生	2/4	2/4	100

2019年，社會責任與關聯交易委員會將繼續加強關聯交易監督管理；審核社會責任報告；監督公益捐贈執行；推動消費者權益保護，關注客戶投訴；監督推動綠色信貸；監督指導普惠金融工作；根據董事會授權，協助董事會開展相關工作。

監事會

監事會的職責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依法行使下列主要職權：

- 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盡職情況；
-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本行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
-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
- 監督銀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並對銀行內部審計工作進行指導；
- 行使本行章程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監事會的組成

本行監事會目前共有監事6名，其中股東代表監事2名，即吳建杭先生、方秋月先生，職工代表監事3名，即魯可貴先生、程遠國先生和王毅先生，外部監事1名，即白建軍先生。

本行監事的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和外部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職工代表監事由職工代表機構選舉。

監事會的運作

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召開4次，若有需要則安排召開臨時會議。監事會會議可採取現場會議方式和書面議案方式召開。通常在會議召開10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監事，載明開會事由。在監事會會議上，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

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會在該次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監事審閱並提出修改意見。會議記錄定稿後，監事會辦公室負責將定稿發送全體監事。監事會為行使職權，必要時可以聘請律師事務所、會計師事務所等專業性機構給予幫助，費用由本行支付。本行採取必要的措施和途徑保障監事的知情權，按照規定及時向監事會提供有關的信息和資料。

監事列席董事會會議，監事會認為必要時，指派監事列席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和本行年度工作會、分行行長座談會、經營形勢分析會、行長辦公會等會議。本行監事會還通過調閱資料、調研檢查、訪談座談、履職測評等方式開展監督工作。

2018年，本行已為全體監事投保監事責任保險。

監事會會議

2018年，本行監事會於3月27日、4月26日、7月4日、8月28日、10月23日和12月21日共召開會議6次，其中書面議案方式會議1次，現場會議5次。主要審議通過了監事會報告、監督工作方案、銀行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2017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議案，並依據有關法律法規、上市地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了信息披露。下表列示各位監事在2018年出席監事會會議的情況：

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股東代表監事			
吳建杭先生	4/4	0/4	100
方秋月先生	4/4	0/4	100
職工代表監事			
魯可貴先生	4/4	0/4	100
程遠國先生	4/4	0/4	100
王毅先生	4/4	0/4	100
外部監事			
白建軍先生	6/6	0/6	100
已離任監事			
郭友先生	0/1	1/1	100
劉進女士	2/2	0/2	100
李曉玲女士	2/2	0/2	100
李秀昆先生	2/2	0/2	100
靳彥民先生	1/2	1/2	100
李振宇先生	2/2	0/2	100

外部監事的工作情況

2018年，外部監事白建軍先生認真出席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參與監事會重要事項的研究和決定；積極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和經營管理層相關會議，參與監事會組織的住房租賃業務等專題調研，發揮專長，建言獻策。認真履職，勤勉盡責，為監事會有效履行監督職責做出了努力。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監事會下設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

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

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由吳建杭先生、方秋月先生和程遠國先生3名監事組成。

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制訂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監督與評價的規章制度、工作規劃及計劃、監督檢查實施方案等，提交監事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或組織實施；
- 提出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報告；
- 組織擬訂監事的考核辦法並組織實施。

2018年，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全部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審核董事會及其成員、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審核監事會及監事履職情況的自我評價報告；研究擬訂年度履職監督與評價工作方案；審核股東代表監事績效考核方案等議案；聽取全行普惠金融業務開展情況、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開展情況、併表管理工作情況、2018年度壓力測試工作情況等專題匯報。組織實施年度監督各項工作，協助監事會做好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監督與評價及監事會自我評價工作。

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吳建杭先生	2/2	0/2	100
方秋月先生	2/2	0/2	100
程遠國先生	1/2	1/2	100
已離任監事			
郭友先生	0/1	1/1	100
劉進女士	2/2	0/2	100
李曉玲女士	2/2	0/2	100
李振宇先生	2/2	0/2	100

2019年，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將紮實開展各項履職盡職監督工作，結合實際，不斷研究改進工作的方式方法，認真做好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監督與評價工作。

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

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由吳建杭先生、方秋月先生、魯可貴先生、王毅先生和白建軍先生5名監事組成。

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 制訂監事會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的規章制度、工作規劃及計劃等，提交監事會審議通過後執行或組織實施；
- 審核本行年度財務報告及董事會擬訂的利潤分配方案，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根據工作安排，協助監事會組織實施對本行財務與內部控制具體的監督檢查工作。

2018年，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全部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審核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議案；定期聽取財務報告審計、內控合規、內審發現及整改、信貸資產質量、全面風險管理等工作匯報；組織實施對內部控制、重大資產收購與出售、關聯交易、募集資金使用等事項的監督；通過聽取專題匯報、訪談座談等形式，開展對經營計劃和固定資產預算執行、新會計準則實施、減值準備計提、資管新規落實、內部交易管理等領域的監督，提出專業意見和建議，協助監事會做好對財務、風險與內部控制的監督。

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率(%)
吳建杭先生	2/2	0/2	100
方秋月先生	2/2	0/2	100
魯可貴先生	2/2	0/2	100
王毅先生	2/2	0/2	100
白建軍先生	5/5	0/5	100
已離任監事			
李曉玲女士	3/3	0/3	100
劉進女士	2/3	1/3	100
李秀昆先生	3/3	0/3	100
靳彥民先生	3/3	0/3	100

2019年，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將密切關注銀行財務、風險與內部控制的重點領域和重要事項，加強調研分析，繼續做好相應的監督工作。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的職責

高級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接受監事會監督。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的授權嚴格按照本行章程等公司治理文件執行。按照本行公司章程規定，行長行使以下職權：

- 主持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向董事會提交本行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
- 擬訂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授權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活動；
- 建立行長問責制，對業務部門經理、職能部門經理、分行行長等進行業務考核；
- 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
- 其他依據法律、法規、規章和本行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董事會決定由行長行使的職權。

副行長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協助行長工作。

高級管理層的運作

高級管理層依據本行公司章程等治理文件和董事會的授權，有序組織經營管理活動。根據董事會確定的戰略和目標，制定綜合經營計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戰略實施和計劃執行情況；分析研判內外部形勢，制定經營策略和管理措施，並根據市場變化適時作出調整；主動邀請董事、監事參加重要會議、重大活動，聽取意見建議，密切與董事會、監事會的溝通，促進經營管理能力和運行效率的提升。

內部控制

本行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本行董事會負責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監督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高管層負責組織領導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

2018年度，本行對內部控制相關制度予以進一步完善。一是修訂內部控制基本規定，落實對於內部控制的最新監管規則，將國內外內控最新理論與本行內控管理實踐有機融合，著力於提升內控管理精細化水平和內控有效性。二是修訂內部控制評價辦法，通過推進常態化評價，發現缺陷、改進缺陷，及時彌補制度、流程和系統中的漏洞，持續提升內控有效性水平。三是加強內部控制缺陷管理，構建由問題信息收集、缺陷識別、整改、驗證等環節構成的管理閉環，細化缺陷分級標準，建立缺陷量化管理機制，實現缺陷可計量、可比對、可分析、可匯總。

本行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每年度對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評估，並審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董事會認為，本行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於2018年末，本行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內部控制進行審計。內部控制審計意見與本行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有效性的評價結論一致，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對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與本行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披露一致。

內部控制的具體情況請參見本行於上交所網站、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的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會計師事務所酬金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及境內子公司2018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的國內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及境外主要子公司2018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的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18年度內部控制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財務報表審計（含內部控制審計）及其他服務支付給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其他成員的酬金如下表所示：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度	2017年度
財務報表審計費	148.00	137.00
其他服務費用	13.14	6.04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8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

董事會2018年第五次會議決議通過聘用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及境內子公司2019年度國內會計師事務所，聘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及境外子公司2019年度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股東權利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提出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董事會應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的，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會議通知。董事會不同意或未回覆的，提議股東可以書面方式向監事會提議。監事會同意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會議通知。監事會未發出會議通知的，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臨時股東大會。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單獨或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外部監事候選人的議案。

股東大會議案應當在股東大會通知發出前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在股東大會通知發出後，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提出臨時議案，臨時提名議案應當在股東大會召開35日前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其他臨時議案應在股東大會召開20日前提出並書面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

向董事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銀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議案。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依據章程有權獲得銀行有關信息，包括章程、股本狀況、財務會計報告、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等。

投資者關係

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及投資者關係工作

2018年，本行採取「走出去」與「請進來」相結合的方式，進一步加大與市場的有效溝通。通過召開股東大會、組織業績發佈與路演、參加大型投資者論壇、接待投資者調研、回覆投資者關係熱線及郵箱，認真傾聽市場聲音，及時響應市場關切。增進與股東和投資者交流，積極推介住房租賃、普惠金融和金融科技三大戰略實施成果，傳導本行長期發展和競爭能力，累計與境內外投資者及分析師交流千餘人次。本行有關定期業績登載於指定報紙和網站，供股東閱覽。

股東查詢

股東如對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詢事項，如股份轉讓、更改地址、報失股票及股息單等，請致函下列地址：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3樓
電話：86-4008-058-058

H股：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號舖
電話：852-2862-8555
傳真：852-2865-0990/852-2529-6087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如需向董事會查詢，請聯絡：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電話：8610-6621-5533
傳真：8610-6621-8888
電郵地址：ir@ccb.com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香港辦事處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29樓
電話：852-3918-6212
傳真：852-2523-8185

投資者可在本行網站(www.ccb.com)、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本年報。如對本年報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本行熱線8610-6621-5533或852-3918-6212。如對年報編製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請發送電郵至ir@ccb.com。

本行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告。

主要業務

本集團從事銀行業及有關的金融服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列於本年報「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關於本行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及與僱員的關係請參見本行《2018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盈利與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告」；對報告期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變化的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根據2018年6月29日舉行的2017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行已向2018年7月16日收市後在冊的全體股東派發2017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91元（含稅），合計約人民幣727.53億元。

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派發2018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06元（含稅），提請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如該宣派於年度股東大會上獲得批准，股息將支付予在2019年7月9日收市後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股東。2018年度A股現金股息預期將於2019年7月10日派發，H股現金股息預期將於2019年7月30日派發。

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和執行情況

根據現行公司章程，本行可以採取現金、股票、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形式分配股息；除特殊情況外，本行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情況下，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且每年分配的現金股利不低於該年度集團口徑下歸屬本行股東淨利潤的10%；調整利潤分配政策應由董事會做專題論述，詳細論證調整理由，形成書面論證報告，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意見，並提交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審議利潤分配政策調整事項時，本行為股東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本行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及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分紅標準和比例清晰明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利潤分配方案的決策過程中盡職履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中小股東可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其合法權益得到充分維護。

本行2016-2018年現金分紅的數額及與淨利潤的比率如下：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現金分紅	76,503	72,753	69,503
佔淨利潤的比例 ¹	30.04%	30.03%	30.03%

1. 淨利潤為集團口徑下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現金分紅詳情載列於當年年報財務報表附註「利潤分配」。

優先股利潤分配情況請參見本年報「優先股相關情況」。

稅項和稅項減免

本行股東依據以下規定及不時更新的稅收法規繳納相關稅項，並根據實際情況享受可能的稅項減免，並應就具體繳納事項諮詢其專業稅務和法律顧問意見。以下引用的稅收法規均為截至2018年12月31日前發佈。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和《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證券投資基金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亦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為免稅收入。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八十三條的規定，《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是指居民企業直接投資於其他居民企業取得的投資收益。《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股權、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不包括連續持有居民企業公開發行並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個月取得的投資收益。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規定，非居民企業股東取得股息所得，減按10%徵收企業所得稅。

H股股東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或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間接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對於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定另有規定的除外。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的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行派付的H股股息繳付稅款。

有關滬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執行。

有關深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執行。

境內優先股股東

個人取得的非公開發行的境內優先股股息涉及的個人所得稅繳納事宜，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規規定執行。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境內優先股股息收益為免稅收入，非居民企業取得的境內優先股股息所得，一般減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境外優先股股東

根據中國稅務法規，本行向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時，一般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的慣例，在香港無需就本行派付的境外優先股股息繳付稅款。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5個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載列於本年報「財務摘要」。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儲備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捐款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作出公益捐贈總額8,941萬元，較上年度增加1,155萬元。

固定資產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固定資產變動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固定資產」。

退休福利

本集團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應付職工薪酬」。

主要客戶

於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5家最大客戶利息收入及其他經營收入總額不超過本集團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經營收入總額的30%。

最終母公司和子公司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的最終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年報「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本行主要股東」及財務報表附註「長期股權投資」。

股份發行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普通股、可轉債或優先股。

債券發行

本行二級資本債券發行情況載列於本年報「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股票掛鈎協議

本行於2015年12月16日在境外非公開發行總金額30.50億美元境外優先股，並於2017年12月21日在境內市場非公開發行總金額600億元人民幣境內優先股。於報告期末，除上述兩隻優先股外，未訂立或存續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和《優先股試點管理辦法》等規定，商業銀行應設置將優先股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條款，即當觸發事件發生時，商業銀行按合約約定將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觸發事件包括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時，以及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或者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本行根據相關規定對優先股設置了將優先股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觸發事件條款。假設本行發生該等觸發事件並且所有優先股都需要按照初始轉股價格強制轉換為普通股，境外優先股轉換為H股普通股的數量不會超過3,953,615,825股H股普通股，境內優先股轉換為A股普通股的數量不會超過11,538,461,538股A股普通股。報告期內，本行優先股沒有發生任何需要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觸發事件情況。

股本及公眾持股量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共發行普通股股份250,010,977,486股（H股240,417,319,880股，A股9,593,657,606股），擁有普通股註冊股東384,929名，符合有關法律法規、上市地上市規則公眾持股量的有關規定。

股份的買賣和贖回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子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股份。

優先認股權

報告期內，本行章程沒有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認股權的條款。本行章程規定，本行增加資本，可以採取向投資人募集新股、向現有股東配售或派送新股、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方式。

前十大股東及持股情況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前十大股東及持股情況載列於本年報「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請參見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重大權益和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本行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類別	股數	性質	佔相關股份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佔全部已發行普通股 股份總數百分比(%)
匯金公司 ¹	A股	692,581,776	好倉	7.22	0.28
匯金公司 ²	H股	133,262,144,534	好倉	59.31	57.03

- 2015年12月29日，匯金公司通過港交所進行了權益申報，披露持有本行A股權益共692,581,776股，佔已發行A股（9,593,657,606股）的7.22%，佔已發行普通股（250,010,977,486股）的0.28%。其中195,941,976股A股由匯金公司直接持有，496,639,800股A股由匯金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持有。截至2018年12月31日，根據本行A股股東名冊記載，匯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195,941,976股，匯金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行A股496,639,800股。
- 2009年5月26日，匯金公司通過港交所進行了權益申報，披露持有本行H股權益共133,262,144,534股，佔當時已發行H股（224,689,084,000股）的59.31%，佔當時已發行普通股（233,689,084,000股）的57.03%。截至2018年12月31日，根據本行H股股東名冊記載，匯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H股142,590,494,651股，佔已發行H股（240,417,319,880股）的59.31%，佔已發行普通股（250,010,977,486股）的57.03%。

董事和監事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本行部份董事、監事擔任現職務之前通過參加本行員工持股計劃，間接持有本行H股股票，其中章更生先生19,304股、吳建杭先生20,966股、方秋月21,927股、魯可貴先生18,989股、程遠國先生15,863股、王毅先生13,023股。除此之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行各位董事、監事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行及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他們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規定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行和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除員工股權激勵方案外，本行未授予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其他任何權利。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行已經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行認為本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於獨立人士，其獨立性符合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

董事會成員之間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董事及監事之合約權益、服務合約及董事責任保險

本行各董事及監事或與其有關聯的實體在2018年內與本行或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合約中，概無擁有任何實際直接或間接的權益（服務合約除外）。

本行各位董事及監事概無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之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2018年，本行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董事責任保險。

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之業務所佔權益

除本行董事主要經歷載列信息外，本行並無任何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公司治理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有關本行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遵守情況，載列於本年報「公司治理報告」。

公司章程修訂情況

銀監會於2018年3月13日作出《關於建設銀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覆》(銀監覆[2018]60號)，核准本行2017年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章程自核准之日起生效。

關聯交易

2018年，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根據港交所上市規則界定的本行關連人士進行了一系列關聯交易。該等交易符合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73條規定的豁免適用條件，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依據境內法律法規及會計準則界定的關聯交易情況有關內容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

本行已對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作出明確規範。對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的薪酬，執行中央金融企業負責人薪酬相關辦法。本行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制度遵循激勵與約束相統一，短期激勵與長期激勵相兼顧，政府監管與市場調節相結合的原則，實行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以及福利性收入組成的結構薪酬制度。本行為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內的員工加入了中國各級政府組織的各類法定退休計劃。除對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按照國家規定核定任期激勵收入外，本行未對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實施中長期激勵計劃。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行將打造「低碳環保的銀行」納入企業社會責任戰略，將建設「綠色銀行」作為中長期業務規劃的目標。積極履行環境責任，大力支持低碳經濟和環保產業，加大企業節能減排力度，積極推行網絡金融服務，宣導低碳運營，降低自身能源消耗。

與僱員和客戶的關係

員工是本行的寶貴資源，本行依法保障員工各項勞動權利，並致力於為員工搭建廣闊的發展平臺，在薪酬福利、培訓培養、成長通道等方面持續為員工提供職業發展保障。本行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高度重視消費者權益保護，滿足廣大客戶金融服務需求，持續改善客戶服務體驗，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

信息披露

2018年，本行嚴格遵守信息披露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健全信息披露工作機制，積極履行信息披露義務，信息披露水平持續提升。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

本行制定了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並按照該辦法及有關法律法規和本行其他有關規章制度的要求，嚴格執行內幕信息保密制度，規範信息傳遞流程，加強內幕信息管理，控制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報告期內，未發現有內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內幕信息買賣本行股份的情況。

報告期後事項

本行已於2019年2月26日對2009年2月發行的票面利率為4.00%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行使贖回權，面值共計人民幣280億元。

承董事會命

田國立

董事長

2019年3月27日

監事會報告書

2018年，監事會按照法律、法規和銀行章程的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不斷完善工作方法，持續提升監督實效，努力推動本行公司治理規範運作、業務穩健發展，有效發揮了職能作用。

主要工作情況

依法召開監事會會議。全年共召開監事會會議6次，審議銀行定期報告、內控評價報告、履職評價報告、監事提名等21項議案，聽取經營計劃執行、流動性風險管理、合規管理、反洗錢管理情況等12項專題匯報，對資產負債業務協調發展、中間業務發展趨勢及對策等進行研究討論。召開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會議4次，財務與內部控制監督委員會會議5次。

認真做好履職監督。監事會成員積極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會議、全行工作會、經營形勢分析會、行長辦公會等重要會議。認真審閱會議材料，關注議事程序、決策過程和結果、信息披露等的合法合規性。深入了解經營實際，跟蹤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決議執行情況，以及高級管理層履職情況。開展年度履職評價工作，提出對董事會及其成員、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年度履職情況的評價報告，以及監事會及其成員年度履職情況的自我評價報告，並按規定向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報告履職評價情況。

切實加強財務監督。認真履行財務報告監督職責，聚焦財務報告內容與程序、報告當期的重要經營事項；強化對重要財務決策的監督，重點關注經營計劃執行、固定資產管理等方面的情況；從監督角度提出意見建議。專項聽取負債業務、中間業務等匯報，對負債業務趨勢性變化、中間業務發展能力培育等提出工作建議。及時跟進新會計準則實施對財務指標的影響，對新金融工具準則實施引起的重大會計政策變更進行審議並發表獨立意見。按照公司章程和監管要求，對外部審計師選聘、資本管理、併表管理、關聯交易、募集資金使用、重大資產收購與出售等開展監督。

不斷強化風險管理監督。積極服務戰略有效落地。重點就個人快貸等線上業務風險管控問題進行分析，提出加強制度建設、優化風險模型、強化催收管理等監督意見。密切關注信用風險管理，定期與管理層、外部審計師溝通信貸資產質量變化趨勢，從行業、區域、客戶等維度提出監督建議。結合經營實際，適時聽取流動性風險管理匯報，著眼於推動和完善全集團流動性管理體系建設。深化對操作風險管理的監督，剖析操作風險的特徵和規律，提出改進建議。對一些重點領域的灰犀牛風險開展分析研究討論。持續做好對押品管理、大型銀行監管強化標準的監督。

紮實開展內部控制監督。持續關注境內外內控合規管理體系建立健全情況，聽取集團合規管理、內部審計發現及整改、監管通報問題整改等專題匯報，提出有建設性的監督建議。抓住合規管理要點和難點開展重點監督，認真落實對反洗錢監督職責，聽取反洗錢工作專題匯報，重點關注海外機構洗錢風險防範、反洗錢系統建設、金融制裁合規管理等工作推進情況。持續對案件防控工作開展監督，重視基層機構關鍵崗位和人員的行為管理，關注櫃面、信貸、印章等領域的違規問題，提出加強根源性分析和整改等建議。重視內部審計成果運用，促進多部門加強內控合規協同管理。

注重加強自身建設。圍繞公司章程、監管要求和業務發展實際，合理安排議事內容，深化議題研究討論，不斷提升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議事質量和效率。注重加強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的溝通，就重要監督事項進行充分交流，深入了解實際情況，提出合理意見建議。以問題為導向開展監督，及時發現和揭示問題，強化問題整改，持續提升監督實效。組織開展普惠金融業務、住房租賃戰略落實與推進情況的專題調研。全體監事認真參與監事會工作，積極參加銀行相關活動，不斷完善監督工作方式方法，切實履行監督職責。

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依法運作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開展經營活動，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勤勉盡責，監事會未發現其履行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本行章程或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財務報告

本行2018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行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募集資金使用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境內二級資本債券830億元，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二級資本，與本行承諾的用途一致。

收購和出售資產

報告期內，未發現收購和出售資產中有內幕交易、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資產流失的行為。

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未發現關聯交易中有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內部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和完善內部控制，監事會對《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無異議。

履行社會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履行社會責任，監事會對《2018年社會責任報告》無異議。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結果

參加履職評價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2018年度履職評價結果為稱職。

監事會

2019年3月27日

重要事項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和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的情況。

股權激勵計劃執行進展情況

自2007年7月本行實施首期員工持股計劃後，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新一期股權激勵計劃。

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關聯交易事項。本行所有的關聯交易都是依據商業原則，本著公正、公平、公開的原則進行交易，給予關聯方的價格不會優於對非關聯方的同類交易。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行資產事項；擔保業務屬於本行日常經營活動中常規的表外業務之一，本行除監管機構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之外，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報告期內本行亦未發生重大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事項。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2004年9月，匯金公司做出「避免同業競爭」承諾，即只要匯金公司繼續持有本行任何股份，或根據中國或本行股份上市地的法律或上市規則被視為是本行控股股東或是本行控股股東的關聯人士，匯金公司將不會從事或參與任何競爭性商業銀行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吸收存款及結算、基金託管、銀行卡和貨幣兌換服務等。然而，匯金公司可以通過其投資於其他商業銀行從事或參與若干競爭性業務。對此，匯金公司已承諾將會：(1)公允地對待其在商業銀行的投資，並不會利用其作為本行股東的地位或利用這種地位獲得的信息，作出不利於本行而有利於其他商業銀行的決定或判斷；(2)為本行的最大利益行使股東權利。

2016年4月6日，根據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為保證本行優先股發行攤薄即期回報的填補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匯金公司作出以下承諾：不越權干預本行經營管理活動，不侵佔本行利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匯金公司不存在違反承諾事項的行為。

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實際控制人不存在被有權機關調查，被司法機關或紀檢部門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或行政處罰、被市場禁入、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環保、安監、稅務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門給予重大行政處罰，以及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的情形。

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控股股東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重大事件

2018年11月，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關於子公司出資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基金的議案》，同意由建信人壽、建銀國際、建信投資、建信信託四家子公司對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基金出資共計53億元人民幣。該基金由國家發改委與本行共同發起，主要投向戰略性新興產業領域。詳情請參見本行2018年11月28日發佈的公告。

2018年11月，經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本行擬投資設立全資子公司建信理財有限責任公司，出資不超過人民幣150億元。詳情請參見本行2018年11月16日發佈的公告。2018年12月籌建申請獲銀保監會批准。

經本行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並經董事長批准，2018年7月，本行簽署《國家融資擔保基金有限責任公司發起人協議》，擬向國家融資擔保基金有限責任公司出資人民幣30億元。詳情請參見本行2018年7月31日發佈的公告。經銀保監會批准，2018年11月23日，本行已完成首期出資款7.5億元人民幣的出資繳付工作。

履行扶貧社會責任情況

本行履行扶貧社會責任的情況請參見「企業社會責任」部份。



羅兵咸永道

致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39頁至284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及披露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p> <p>參見財務報表附註4(3)、4(24)(b)、25，及附註62(1)。</p> <p>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人民幣134,050億元，相關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餘額為人民幣4,176億元。</p> <p>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的餘額反映了管理層在報告期末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 9」)建立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預期信用損失作出的最佳估計。IFRS 9於2018年1月1日正式生效。</p> <p>管理層通過評估發放貸款和墊款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三階段減值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於階段一(信用風險無顯著增加)和階段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及階段三(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個人貸款，管理層運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和折現率等關鍵參數的風險參數模型法評估損失準備。對於階段三的公司貸款，管理層通過預估未來與貸款相關的折現現金流，評估損失準備。</p>	<p>我們評價和測試了與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相關的內部控制設計及運行的有效性，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與模型方法論的選擇及應用，以及總體模型持續監控相關的內部控制；2. 與組合劃分和階段評估、具體模型選擇、參數估計，以及前瞻性經濟指標確定相關的內部控制；3. 與模型計量使用的關鍵數據錄入的準確性和完整性相關的內部控制；4. 與階段三公司貸款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和現值計算相關的內部控制；5. 與模型計量相關的信息系統內部控制。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續)</p> <p>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涉及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選擇恰當的計量模型，並確定計量相關的關鍵參數；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階段三公司貸款的未來現金流預測。 <p>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大量的參數和數據，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假設，相關的損失準備餘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執行的實質性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複核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方法論，對組合劃分、模型選擇、關鍵參數的合理性進行了評估。我們抽樣複核了模型的運算，以測試計量模型是否恰當運用了模型方法論。 基於借款人的財務和非財務信息及其他外部證據和考慮因素，我們抽取樣本評估了管理層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及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的識別是否恰當。 對於前瞻性計量，我們複核了管理層選取的經濟指標、經濟場景及權重的模型分析結果；評估了經濟指標預測值的合理性；執行了敏感性測試。 我們抽樣檢查了模型計量所使用關鍵數據（包括歷史數據和計量日數據）的錄入，以及關鍵數據在模型計量系統和相關信息系統間的傳輸。 對於階段三的公司貸款，我們選取樣本，檢查了管理層基於借款人和擔保人的財務信息、抵質押物的最新評估價值、其他已獲得信息得出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而計算的損失準備。 <p>基於我們所執行的程序，管理層在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所使用的模型、運用的關鍵參數、數據和假設可以被我們獲取的證據所支持。</p>
<p>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及披露</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4(24)(f)、26(1)(a)、28。</p> <p>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結構化主體包括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及資金信託計劃等。貴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及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金額分別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6(1)(a)和28。</p> <p>貴集團的結構化主體金額重大，且是否納入合併範圍的評估涉及管理層的判斷。</p> <p>我們特別關注以下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管理層根據控制的三個要素所進行的合併評估是否合理，及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披露內容是否適當。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是否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得到適當的披露。 	<p>我們實施的審計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評價及測試管理層對於結構化主體合併的判斷及披露的相關內部控制。 為評估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合併的判斷，我們通過檢查合同等支持性文件，對結構化主體進行抽樣測試，並對與控制相關的以下要素進行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 貴集團享有的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報酬；及 貴集團使用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影響其可變報酬的能力。 評估並檢查財務報表中與結構化主體相關的披露是否適當。 <p>根據獲得的證據，我們發現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及披露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恰當的。</p>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葉少寬。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財務報告目錄

財務報表：	33	遞延所得稅
合併綜合收益表	34	其他資產
合併財務狀況表	35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36	向中央銀行借款
合併現金流量表	3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8	拆入資金
財務報表附註：	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 基本情況	41	吸收存款
2 編製基礎	42	應付職工薪酬
3 遵循聲明	43	應交稅費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44	應付利息
5 稅項	45	預計負債
6 利息淨收入	46	已發行債務證券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7	其他負債
8 交易淨收益	48	股本
9 股利收入	49	其他權益工具
1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50	資本公積
1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	51	其他綜合收益
12 其他經營淨收益	52	盈餘公積
13 經營費用	53	一般風險準備
14 資產減值損失	54	利潤分配
15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55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6 最高酬金人士	56	金融資產的轉讓
17 所得稅費用	57	經營分部
18 每股收益	58	委託貸款業務
19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9	擔保物信息
20 存放同業款項	60	承諾及或有事項
21 拆出資金	61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2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	62	風險管理
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3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股東權益變動表
24 應收利息	64	報告期後事項
25 發放貸款和墊款	65	上期比較數字
26 金融投資	66	最終母公司
27 長期股權投資	67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28 結構化主體		
29 固定資產		
30 土地使用權		
31 無形資產		
32 商譽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18年度（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811,026	750,154
利息支出		(324,748)	(297,698)
利息淨收入	6	486,278	452,45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8,017	131,32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4,982)	(13,52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	123,035	117,798
交易淨收益	8	12,614	4,858
股利收入	9	773	2,19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10	3,444	(83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	11	(2,241)	不適用
其他經營淨收益：			
－ 其他經營收入		35,918	49,009
－ 其他經營支出		(26,049)	(31,450)
其他經營淨收益	12	9,869	17,559
經營收入		633,772	594,031
經營費用	13	(174,764)	(167,043)
		459,008	426,988
資產減值損失			
－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3,045)	(123,389)
－ 其他		(7,943)	(3,973)
資產減值損失	14	(150,988)	(127,362)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40	161
稅前利潤		308,160	299,787
所得稅費用	17	(52,534)	(56,172)
淨利潤		255,626	243,615

刊載於第146頁至第28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綜合收益表

2018年度（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2017年
其他綜合收益：			
(一)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變動額		(296)	593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20	不適用
其他		43	208
小計		(133)	801
(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35,887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損失金額		不適用	(38,1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不適用	9,2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303	不適用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因出售轉入損益的淨額		(149)	不適用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計入損益的淨額		不適用	3,403
現金流量套期		(267)	470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573	(4,748)
小計		38,347	(29,796)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38,214	(28,995)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293,840	214,620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254,655	242,264
非控制性權益		971	1,351
		255,626	243,615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292,705	213,837
非控制性權益		1,135	783
		293,840	214,620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8	1.00	0.96

刊載於第146頁至第28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2017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9	2,632,863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	20	486,949	175,005
貴金屬		33,928	157,036
拆出資金	21	349,727	325,233
衍生金融資產	22	50,601	82,9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201,845	208,360
應收利息	24	不適用	116,993
發放貸款和墊款	25	13,365,430	12,574,473
金融投資	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31,217	578,43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272,514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711,178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1,550,680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2,586,722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465,810
長期股權投資	27	8,002	7,067
固定資產	29	169,574	169,679
土地使用權	30	14,373	14,545
無形資產	31	3,622	2,752
商譽	32	2,766	2,7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	58,730	46,189
其他資產	34	129,374	71,416
資產總計		23,222,693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6	554,392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7	1,427,476	1,336,995
拆入資金	38	420,221	383,6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9	431,334	414,148
衍生金融負債	22	48,525	79,8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0	30,765	74,279
吸收存款	41	17,108,678	16,363,754
應付職工薪酬	42	36,213	32,632
應交稅費	43	77,883	54,106
應付利息	44	不適用	199,588
預計負債	45	37,928	10,581
已發行債務證券	46	775,785	596,5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	485	389
其他負債	47	281,414	234,765
負債合計		21,231,099	20,328,556

刊載於第146頁至第28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2017年
股東權益：			
股本	48	250,011	250,011
其他權益工具			
優先股	49	79,636	79,636
資本公積	50	134,537	135,225
投資重估儲備		-	(26,004)
其他綜合收益	51	18,451	-
盈餘公積	52	223,231	198,613
一般風險準備	53	279,725	259,680
未分配利潤		990,872	886,921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4,322)
<hr/>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1,976,463	1,779,760
非控制性權益		15,131	16,067
<hr/>			
股東權益合計		1,991,594	1,795,827
<hr/>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3,222,693	22,124,383

董事會於2019年3月27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田國立
董事長
(法定代表人)

鍾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婉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刊載於第146頁至第28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8年度（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其他權益			投資重估 儲備	其他綜合 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非控制 性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工具		資本公積								
	股本	— 優先股									
2017年12月31日	250,011	79,636	135,225	(26,004)	-	198,613	259,680	886,921	(4,322)	16,067	1,795,827
會計政策變更（參見附註4）	-	-	(688)	26,004	(19,599)	-	-	(29,352)	4,322	(138)	(19,451)
2018年1月1日	250,011	79,636	134,537	-	(19,599)	198,613	259,680	857,569	-	15,929	1,776,376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	-	38,050	24,618	20,045	133,303	-	(798)	215,218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	-	38,050	-	-	254,655	-	1,135	293,840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設立新子公司	-	-	-	-	-	-	-	-	-	(8)	(8)
2 對控股子公司股權比例變化	-	-	-	-	-	-	-	-	-	(138)	(138)
3 出售子公司	-	-	-	-	-	-	-	-	-	(1,667)	(1,667)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24,618	-	(24,618)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	20,045	(20,045)	-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72,753)	-	-	72,753
4 對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3,936)	-	-	(3,936)
5 對非控制性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	-	(120)	(120)
2018年12月31日	250,011	79,636	134,537	-	18,451	223,231	279,725	990,872	-	15,131	1,991,594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其他權益			投資重估 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非控制 性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工具		資本公積								
	股本	— 優先股									
2016年12月31日	250,011	19,659	133,960	(976)	175,445	211,193	786,860	348	13,154	1,589,654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59,977	1,265	(25,028)	23,168	48,487	100,061	(4,670)	2,913	206,173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1,271	(25,028)	-	-	242,264	(4,670)	783	214,620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1 設立新子公司	-	-	-	-	-	-	-	-	147	147	
2 對控股子公司股權比例變化	-	-	(6)	-	-	-	-	-	(1,322)	(1,328)	
3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59,977	-	-	-	-	-	-	3,422	63,399	
（三） 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23,168	-	(23,168)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48,487	(48,487)	-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69,503)	-	-	(69,503)	
4 對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045)	-	-	(1,045)	
5 對非控制性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	(117)	(117)	
2017年12月31日	250,011	79,636	135,225	(26,004)	198,613	259,680	886,921	(4,322)	16,067	1,795,827	

刊載於第146頁至第28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18年度（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2017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308,160	299,787
<i>調整項目：</i>			
— 資產減值損失	14	150,988	127,362
— 折舊及攤銷		17,874	17,414
— 已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312)	(3,18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重估（收益）／損失		(144)	32
—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40)	(161)
— 股利收入	9	(773)	(2,195)
— 未實現匯兌收益		(6,981)	(531)
—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2,975	12,110
— 出售投資性證券的淨（收益）／損失		(3,444)	835
—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淨收益		(135)	(138)
		475,068	451,333
<i>經營資產的變動：</i>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淨減少額		367,756	32,837
拆出資金淨（增加）／減少額		(50,390)	47,448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		(852,702)	(1,299,97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6,778	(105,4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35,256)	(92,424)
其他經營資產淨減少額		47,322	56,768
		(516,492)	(1,360,810)
<i>經營負債的變動：</i>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減少）／增加額		(3,121)	110,473
拆入資金淨增加額		16,211	79,857
吸收存款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額		602,520	766,29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減少額		(44,616)	(115,297)
已發行存款證淨增加額		40,963	141,011
支付所得稅		(49,174)	(54,5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淨增加額		11,922	18,588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82,550	42,196
		657,255	988,56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15,831	79,090

刊載於第146頁至第28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2018年度（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2017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202,207	1,446,732
收取的現金股利		1,037	2,237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2,612	2,911
投資支付的現金		(1,553,492)	(1,525,529)
購建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20,783)	(22,263)
取得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支付的現金		(1,360)	(1,54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69,779)	(97,45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23,524	34,989
子公司吸收非控制性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	3,569
發行優先股收到的現金		-	59,977
購買非控制性股東股權支出的現金		(138)	-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76,811)	(70,688)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6,319)	(6,347)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11,335)	(12,708)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8,921	8,79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4,390	(18,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額		289,363	(27,785)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	571,339	599,124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	860,702	571,33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收取利息		825,909	730,411
支付利息，不包括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308,323)	(297,536)

刊載於第146頁至第284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歷史可以追溯到1954年，成立時的名稱是中國人民建設銀行，負責管理和分配根據國家經濟計劃撥給建設項目和基礎建設相關項目的政府資金。1994年，隨著國家開發銀行的成立，承接了中國人民建設銀行的政策性貸款職能，中國人民建設銀行逐漸成為一家綜合性的商業銀行。1996年，中國人民建設銀行更名為中國建設銀行。2004年9月17日，本行由其前身中國建設銀行(「原建行」)通過分立程序，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2005年10月和2007年9月，本行先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份代號分別為939和601939。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普通股股本為人民幣2,500.11億元，每股面值1元。

本行持有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2018年更名為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保監會」)批准頒發的金融許可證，機構編碼為：B0004H111000001號，持有經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頒發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1100001000044477。本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範圍包括公司和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信託、金融租賃、投資銀行、保險及其他金融服務。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並在海外設有若干分行和子公司。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臺灣，「海外」指中國內地以外的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行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務院」)授權的銀行業管理機構監管，海外經營金融機構同時需要遵循經營所在地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匯金」)是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的全資子公司，代表國家依法行使出資人的權力和履行出資人的義務。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3月27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礎

本集團的會計年度採用公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及本集團所佔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

(1) 計量基礎

除下述情況以外，本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進行計量：(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ii)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i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iv)一些非金融資產按設定成本計量。主要資產和負債的計量基礎參見附註4。

(2) 記賬本位幣和報表列示貨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註明外，均四捨五入取整到百萬元。本集團中國內地機構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海外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按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合理確定，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按附註4(2)(b)所述原則折算為人民幣。

(3) 使用估計和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和收入、費用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這些估計以及相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會在修訂當期以及受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

附註4(24)列示了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很可能對以後期間產生重大調整的估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循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的披露規定。

本集團已採用本會計期間內生效的下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未提前適用任何本期間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或準則解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按照報告主體管理該資產的商業模式及其合同現金流的特徵分為三類：攤餘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同時，也為確認減值損失引入了一個新模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國際會計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合同的收入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確認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來確定何時確認收入以及應當確認多少收入；同時，就合同成本的資本化和許可安排提供了具體的指引。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1) 合併財務報表

(a) 企業合併

購買方發生的合併成本及在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當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時，其差額按照附註4(9)所述的會計政策確認為商譽；當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時，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上述購買日是指本集團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b) 子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

子公司是指受本行控制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控制是指本行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本行於取得對被投資主體的控制之日起將該主體納入合併，於喪失對被投資主體的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沒有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而設計的主體。主導該主體相關活動的依據通常是合同安排或其他安排形式。

在本行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初始投資成本按以下原則確認：企業合併形成的，以購買日確定的合併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集團設立形成的，以投入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行對子公司的投資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子公司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自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進行必要調整。

集團內部重大往來的餘額和交易以及集團重大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部抵銷。

並非由本行直接或通過子公司間接擁有的權益佔子公司淨資產的部份，作為非控制性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非控制性權益」列示。子公司當期淨損益中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份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示，作為集團淨利潤的一個組成部份。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1) 合併財務報表 (續)

(c) 聯營企業和合營安排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合營安排，是指一項由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參與方共同控制的安排。依據各參與方的合同權利和義務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合同約定對某項安排經濟活動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僅在與該項經濟活動相關的重要財務和經營決策需要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投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時存在。通過對合營安排性質的評估，本集團確定所述合營安排均為合營企業。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權益法核算，即以取得成本作為初始計量價值，然後按本集團所佔該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合併綜合收益表涵蓋本集團所佔聯營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淨利潤。本集團享有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自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開始日起至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按本集團享有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份額抵銷。

本集團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發生的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的法定或推定義務外，以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聯營和合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2) 外幣折算

(a) 外幣交易的折算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位幣。在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如該非貨幣性項目為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b) 外幣財務報表的折算

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將海外分行和子公司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為人民幣。外幣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中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初始交易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綜合收益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則按當年加權平均的匯率折算。按上述原則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的「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示。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本集團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或承擔負債的目的，將金融工具劃分為以下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及其他金融負債。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在確定一組金融資產業務模式時考慮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約定的、反映相關金融資產經濟特徵的現金流量屬性，即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金金額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在金融資產的存續期內發生變動；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末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並未指定該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ii)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和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並未指定該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i)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ii)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以將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並按照附註4(18)(d)相關政策確認股利收入。該指定一經做出，不得撤銷。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續)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無法通過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的測試而分類為此類金融資產，以及除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以外的其餘權益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負債，以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i)取得該金融資產或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出售或回購；(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iii)屬於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一經做出，不得撤銷。

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i)該指定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或(ii)本集團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正式書面文件已載明，該金融負債組合、或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評價並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該指定一經做出，不得撤銷。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指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吸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

(b)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會計

本集團持有或發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管理風險敞口。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確認，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作為負債反映。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確認方式取決於該項衍生金融工具是否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此種情況下被套期項目的性質。未指定為套期工具及不符合套期工具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以為特定利率和匯率風險提供套期保值為目的、但不符合套期會計要求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本集團於套期開始時為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之間的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各類套期交易時的策略準備了正式書面文件。本集團還於套期開始及以後期間書面評估了套期業務中使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在抵銷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是否高度有效。這些標準應在該套期被確認為適用套期會計前予以滿足。

(i) 公允價值套期

公允價值套期為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或該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中可辨認部份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價值變動源於某類特定風險，並將對當期損益產生影響。

對於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公允價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價值的變動連同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形成的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二者的淨影響作為套期無效部份計入當期損益。

若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所做的調整，在終日至到期日的期間內按照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並計入當期損益。當被套期項目被終止確認時，尚未攤銷的對賬面價值所做的調整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 金融工具(續)

(b) 衍生金融工具和套期會計(續)

(ii)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套期為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如可變利率債務的全部或部份未來利息償付額)、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有關的某類特定風險，最終對當期損益產生影響。

對於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現金流量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中屬於有效套期的部份，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計入股東權益項下的其他綜合收益。屬於無效套期的部份計入當期損益。

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當在被套期項目影響當期損益的相同期間轉出並計入當期損益。

當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或不再被指定為套期，或者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時，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套期工具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暫不轉出，直至預期交易實際發生時才被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如果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則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c)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會嵌入到非衍生金融工具(即主合同)中。對於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屬於金融資產的，本集團將不從該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將該混合合同作為一個整體進行分類與計量。

對於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屬於金融資產，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本集團將從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將其作為單獨存在的衍生工具處理：(i)嵌入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不緊密相關；(ii)與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iii)該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進行會計處理。本集團可以選擇將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者選擇將混合合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d)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義務，同時滿足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

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以及原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根據對該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沒有保留控制，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將轉讓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和義務單獨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金融負債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其現時義務已經解除、取消或到期；或(ii)本集團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定，以承擔新金融負債的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或對當前負債的條款作出了重大的修訂，則該替代或修訂事項將作為原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以及一項新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處理。

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續)

(e) 金融工具的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後續計量時，本集團對不同類別的金融資產，分別以攤餘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進行計量；金融負債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進行計量外，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其產生的所有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其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應當按照下列規定進行處理：(i)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金額，應當計入其他綜合收益；(ii)該金融負債的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按照(i)對該金融負債的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進行處理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的，本集團應當將該金融負債的全部利得或損失(包括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金額)計入當期損益。當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當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匯兌損益及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計入當期損益，除此之外，賬面價值的其他變動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被出售時，處置利得或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處置利得或損失包括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利得或損失。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進行指定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進行確認，且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處置時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留存收益)。作為投資回報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團確定對其收取的權利成立時進行確認，並計入損益。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對於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應當以該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經下列調整後的結果確定：(i)扣除已償還的本金；(ii)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該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iii)扣除累計計提的損失準備。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過程中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即扣除損失準備之前的攤餘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計算時不考慮預期信用損失，但包括交易費用、溢價或折價、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

本集團根據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乘以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況除外：(i)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ii)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若該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因其信用風險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減值，並且這一改善在客觀上可與應用上述規定之後發生的某一事件相聯繫，應轉按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來計算確定利息收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續)

(e) 金融工具的計量 (續)

實際利率 (續)

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是指將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利率。在確定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時，應當在考慮金融資產的所有合同條款（例如提前還款、展期、看漲期權或其他類似期權等）以及初始預期信用損失的基礎上估計預期現金流量。

(f)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投資，以及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其中，對於本集團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應按照該金融資產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折現。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反映下列各項要素：(i)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ii)貨幣時間價值；(iii)在報告期末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對於處於不同階段的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分別進行計量，並分別確認損失準備及其變動：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處於階段一，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階段二，本集團按照該工具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階段三，本集團按照該工具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無論本集團評估信用損失的基礎是單項金融工具還是金融工具組合，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且不應減少該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在前一會計期間已經按照相當於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確認了損失準備，但在當期報告期末，該金融工具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團在當期報告期末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確認該金融工具的損失準備，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轉回金額作為減值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僅將自初始確認後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累計變動確認為損失準備。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將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金額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g) 貸款核銷

當本集團已經進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後，貸款仍然不可收回時，本集團將決定核銷貸款及沖銷相應的損失準備。如在期後本集團收回已核銷的貸款，則收回金額沖減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3) 金融工具 (續)

(h) 合同修改

本集團與交易對手修改或者重新議定合同而且構成實質性修改的，將導致本集團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同時按照修改後的條款確認一項新金融資產。

本集團與交易對手修改或重新議定合同，未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但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發生變化的，本集團在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已經顯著增加時，應當將基於變更後的合同條款在報告期末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基於原合同條款在初始確認時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

(i) 公允價值的確定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用活躍市場中的出價和要價之間最能代表當前情況下公允價值的價格確定其公允價值，且不扣除將來處置該金融工具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是指易於定期從交易所、經紀商、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等獲得的，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實際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

對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市場參與者進行有序交易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本集團定期評估估值技術，並測試其有效性。

(j) 抵銷

如本集團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這種法定權利是現時可執行的，並且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財務狀況表中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k) 證券化

本集團將部份貸款證券化，一般將這些資產出售給結構性主體，然後再由該實體向投資者發行證券。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權益以信用增級、次級債券或其他剩餘權益(「保留權益」)的形式保留。證券化過程中，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包括保留權益)的差額，確認為證券化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l)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4) 貴金屬

貴金屬包括黃金和其他貴重金屬。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或回購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減銷售費用進行後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為非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示。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5)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舍及建築物、機器設備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的固定資產。

(a) 固定資產的成本

除本行承繼原建行的固定資產和在建工程以重組基準日評估值為設定成本外，固定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外購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費用。自行建造固定資產的成本由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份具有不同預計使用年限或者以不同方式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份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份相關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資產確認條件時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份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b) 固定資產的折舊和減值

本集團在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內對固定資產原價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計提折舊，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固定資產，在計提折舊時會扣除已計提的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本集團各類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如下：

資產類別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35年	3%	2.8%－3.2%
機器設備	3－8年	3%	12.1%－32.3%
其他	4－11年	3%	8.8%－24.3%

飛行設備及船舶用於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業務，按照20-30年預計使用年限（扣除購買時已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其預計淨殘值率介於2.9%至4.8%之間。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率和折舊方法進行復核。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c) 固定資產的處置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6) 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a) 融資租賃

當本集團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時，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租賃款項在財務狀況表中「發放貸款和墊款」項目下列示。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分配未實現融資收益。與融資租賃性質相同的分期付款合同也作為融資租賃處理。

本集團應收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4(3)(f)進行處理。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6) 租賃 (續)

(b) 經營租賃

如本集團使用經營租賃資產，除非有其他更合理反映被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的方法，經營租賃費用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獲得的租賃獎勵作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一部份，在損益中確認。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當期損益。

(7)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行承繼的原建行土地使用權以重組基準日評估價值為成本。本集團在授權使用期內對土地使用權成本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土地使用權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8) 無形資產

軟體和其他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9) 商譽

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以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作為初始成本。商譽不予以攤銷。由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從合同中因協同效應而受益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且每半年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應享有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超過企業合併成本的部份計入當期損益。

處置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利得或損失會將購入商譽扣除減值準備(如有)後的淨額考慮在內。

本集團商譽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10)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權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所有權。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並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償還貸款，將確認抵債資產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列報為「其他資產」。

當本集團以抵債資產作為補償貸款和墊款及應收利息的損失時，該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稅費、墊付訴訟費用和其他成本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抵債資產以入賬價值減按照附註4(11)中所述的會計政策計量的減值準備計入財務狀況表中。

(11)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

資產組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1)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續)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a) 含有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減值的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合併中取得的商譽會分攤至預計能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對已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本集團每半年或當有跡象表明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可能發生減值時，通過比較包含商譽的面金額與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是按照經當時市場評估，能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和獲分配商譽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特定風險的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確定的。

在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可能有跡象表明該現金產出單元內的資產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確認資產的所有減值損失。同樣，可能有跡象表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內的現金產出單元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現金產出單元進行減值測試，確認現金產出單元的所有減值損失。

(b) 減值損失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與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按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例，相應抵減其賬面價值。

(c) 減值損失的轉回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12)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的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除辭退福利外，本集團在員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相應增加資產成本或當期費用。如延遲付款或清償所產生的折現會構成重大影響的，將對付款額進行折現後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a) 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將離職後福利計劃分類為設定提存計劃和設定受益計劃。設定提存計劃是本集團向獨立的基金繳納固定費用後，不再承擔進一步支付義務的離職後福利計劃；設定受益計劃是除設定提存計劃以外的離職後福利計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屬於設定提存計劃的離職後福利主要是為員工繳納的基本養老保險、企業年金及失業保險；屬於設定受益計劃的離職後福利主要為補充退休福利。

基本養老保險

按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員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上述繳納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員工退休後，各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向已退休員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2) 職工薪酬(續)

(a) 離職後福利(續)

企業年金

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為2003年12月31日及以前離退休的國內員工提供國家規定的保險制度外的補充退休福利，該類補充退休福利屬於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就補充退休福利所承當的義務以精算方式估計本集團對員工承諾支付其退休後的福利的金額計算。這項福利以參考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當義務的期間相似的中國國債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作為折現率確定其折現價值。與補充退休福利相關的服務費用和淨利息收支於其發生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而重新計量補充退休福利負債所產生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補充退休福利負債為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的現值減去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b)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時和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相關的成本費用時兩者孰早日，確認因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給予補償而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c) 內部退養福利

本集團與未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自願申請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達成協議，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止，本集團向這些員工支付內部退養福利。估算假設變化及福利標準調整引起的差異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d) 員工激勵計劃

經董事會批准，為獎勵符合激勵條件的員工已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本集團向參與激勵計劃的員工支付一定金額的員工獎勵基金。上述獎勵基金由專設的員工理事會獨立管理。當本集團存在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夠合理估計時，本集團確認員工激勵計劃項下的費用。

(13) 保險合同

保險合同的分拆

保險人與投保人簽訂的合同中，保險人可能承擔保險風險、其他風險，或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

本集團對既承擔保險風險又承擔其他風險的合同，且保險風險部份和其他風險部份能夠單獨計量的，將保險風險部份和其他風險部份進行分拆。保險風險部份確定為保險合同，其他風險部份確認為投資合同或服務合同。保險風險部份和其他風險部份不能夠區分或者雖能夠區分但不能夠單獨計量的，在合同初始確認日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如果保險風險重大，將整個合同確定為保險合同；如果保險風險不重大，將整個合同確定為投資合同或服務合同。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3) 保險合同(續)

保費收入確認

保費收入在滿足下列所有條件時確認：

- (i) 原保險合同成立並承擔相應保險責任；
- (ii) 與原保險合同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
- (iii) 與原保險合同相關的收入能夠可靠計量。

保險合同準備金

本集團的保險合同準備金以具有同質保險風險的保險合同組合作為計量單元，以保險人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進行計量。對於無法拆開銷售的產品組合作為一個計量單元處理。

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時對保險合同準備金進行充足性測試。按照保險精算重新計算確定的相關準備金金額超過充足性測試日已提取的相關準備金餘額的，按照其差額補提相關準備金；反之，不調整相關準備金。

(14)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及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最佳估計數。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在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下除外。

(15)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將發行的金融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1)該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2)將來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的，如該金融工具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該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實際收到的對價扣除直接歸屬於權益性交易的交易費用後的餘額確認。

(16)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要求發行人為合同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被擔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條款支付款項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損失。

財務擔保合同在擔保提供日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初始確認之後，負債金額按初始確認金額扣減擔保手續費攤銷後的攤餘價值與對本集團履行擔保責任所需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最佳估計孰高列示。與該合同相關負債的增加計入當年合併利潤表。

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承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值。本集團並未承諾以任何低於市場利率的價格發放貸款，也不以支付現金或發行其他金融工具作為貸款承諾的淨結算。

本集團將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的損失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但如果一項工具同時包含貸款和未使用的承諾，且本集團不能把貸款部份與未使用的承諾部份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區分開，那麼兩者的損失準備一併列報在貸款的損失準備中，除非兩者的損失準備合計超過了貸款賬面餘額，則將損失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17) 受託業務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與證券投資基金、保險公司、年金計劃等機構客戶簽訂託管協定，受託為客戶管理資產的服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定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

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定，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基金」），並由本集團按客戶的指示向協力廠商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貸款基金的風險及報酬，因此委託貸款及基金按其本金記為財務狀況表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對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18) 收入確認

收入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者服務的控制權，同時滿足以下不同類型收入的其他確認條件時，按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予以確認。

(a)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價或溢價，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價值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其他差異按實際利率法計算進行的攤銷。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還沒有發放貸款，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c) 融資租賃和分期付款合同的融資收入

融資租賃和分期付款合同內含的融資收入會在租賃期內確認為利息收入，使每個會計期間租賃的投資淨額的回報率大致相同。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收入。

(d) 股利收入

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19)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報告期末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本集團就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亦會產生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外，當期所得稅費用和遞延所得稅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依據稅法規定，按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賬面價值。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20)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期限短、流動性高的投資。這些投資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21) 股利分配

報告期末後，宣告及經批准的擬分配發放的股利，不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作為報告期後事項在附註中披露。應付股利於批准股利當期確認為負債。

(22) 關聯方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本集團的關聯方包括但不限於：

- (a) 本行的母公司；
- (b) 本行的子公司；
- (c) 與本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
- (d) 對本集團實施共同控制的投資方；
- (e)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的投資方；
- (f)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 (g)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h) 本集團的主要投資者個人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主要投資者個人是指能夠控制、共同控制一個企業或者對一個企業施加重大影響的個人投資者）；
- (i)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並負責計劃、指揮和控制企業活動的人員，包括所有董事）；
- (j) 本行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k) 本集團的主要投資者個人、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業；及
- (l) 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聯方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23)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確定以內部報告為基礎，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對該內部報告的定期評價向分部份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綜合考慮管理層進行組織管理涉及的產品和服務、地理區域、監管環境等各種因素，對滿足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加總，單獨披露滿足量化界限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對每一分部項目計量的目的，主要是為了主要經營決策者向分部份配資源和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分部信息的編製採用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相一致的會計政策。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a)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時涉及的重大判斷包括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分析等。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組合的層次上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考慮的因素包括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本集團在評估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時，存在以下主要判斷：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導致在存續期內的時間分佈或者金額發生變動；利息是否僅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以及與成本和利潤的對價。例如，提前償付的金額是否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終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補償。

(b)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客戶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附註62(1)具體說明了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使用的參數、假設和估計技術。

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眾多重大判斷，例如：

- 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
- 選擇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適當模型和假設；
- 針對不同類型的產品，在計量預期信用時確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信息和權重；及
- 為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進行金融工具的分組，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項目劃入一個組合。

關於上述判斷及信息的具體信息請參見附註62(1)信用風險。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以估值當天的市場報價為準。市場報價來自一個能即時及經常地提供來自交易所或經紀報價價格信息的活躍市場，而該價格信息更代表了有序交易基礎上實際並經常發生的市場交易。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的假設及輸入變量包括無風險利率、指標利率、匯率、信用點差和流動性溢價。當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型時，現金流量是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是報告期末在市場上擁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金融工具的當前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參數在最大程度上基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市場資料，當可觀察市場資料無法獲得時，本集團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市場資料做出最佳估計。

估值技術的目標是確定一個可反映在有序交易基礎上市場參與者在報告日同樣確定的公允價值。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所得稅

確定所得稅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本集團定期根據更新的稅收法規重新評估這些交易的稅務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未來期間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可能性。本集團持續審閱對遞延所得稅的判斷，如預計未來很可能獲得能利用的應納稅所得額，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e) 退休福利負債

本集團已將部份退休員工的福利確認為一項負債，該等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計算。這些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養老金通脹率、醫療福利通脹率和其他因素。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但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集團其他綜合收益和退休福利負債。

(f) 合併範圍

在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方是否控制被投資方時，本集團考慮了各種事實和情況。控制的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對所參與被投資方的可變動報酬的暴露或權利；以及(iii)使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以影響投資方的報酬金額的能力。如果有跡象表明上述控制的要素發生了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存在控制。

(25)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於2014年5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IFRS 15)，該準則將之前的收入準則和建造合同準則統一為一個收入確認模型，以「控制權轉移」取代之前的「風險報酬轉移」作為收入確認的判斷標準，同時明確了收入確認中的一些具體應用。該準則於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本集團實施該準則未對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於2014年7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 9)，該準則的首次執行日為2018年1月1日。該變化構成了會計政策變更，且相關金額的調整已經確認在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未在以前期間提前採納IFRS 9。

根據IFRS 9的過渡要求，本集團選擇不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於首次執行日的賬面價值調整計入當期的期初未分配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後述附註中如2018年1月1日賬面價值與2017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存在差異的，均為IFRS 9實施的影響。

基於以上處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列報》(IFRS 7)的要求，本集團僅對當期信息作出相關披露。比較期間的附註仍與以前年度披露的信息保持一致。

實施IFRS 9也導致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和計量，以及金融資產減值的相關會計政策發生了變化。IFRS 9的採用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請參見附註4(26)重要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25)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 (續)

於2018年1月1日前，本集團採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IAS 39)下關於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按取得資產或承擔負債的目的，把金融工具分為不同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i)取得該金融資產或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出售或回購；(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iii)屬於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i)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為基礎作內部管理、評估及匯報；(ii)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iii)一個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即混合(組合)工具，但下列情況除外：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對混合(組合)工具的現金流量沒有重大改變；或類似混合(組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組合)工具中分拆。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及(ii)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本集團準備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內出售，並將其歸類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非衍生金融資產；(ii)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iii)因債務人信用惡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團可能難以收回幾乎所有初始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這些資產應當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和墊款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除下列各類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持有至到期投資；及(iii)貸款及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指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25)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 (續)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工具的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後續計量時，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不扣除將來處置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以及與該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如有)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和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如債券投資)形成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在股東權益中單獨列示。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出售時，處置利得或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處置利得或損失包括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過程中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c)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於預期未來事項可能導致的損失，無論其發生的可能性有多大，均不作為減值損失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一個或多個在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本集團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客觀證據包括：

- 債務人或發行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正常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如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或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失業率提高、擔保物在其所在地區的價格明顯下降、所處行業不景氣等；
- 權益工具發行方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5)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續)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資產減值(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

個別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已出現減值，則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短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與其現值相差很小的，在確定相關資產減值損失時不進行折現。有抵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會扣除取得和出售抵押物的費用，無論該抵押物是否將被收回。

組合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採用組合方式進行減值測試。如有證據表明自初始確認後，某一類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集團採用滾動率方法評估組合的減值損失。該方法利用對違約概率和歷史損失經驗的統計分析計算減值損失，並根據可以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資料進行調整。

對於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本集團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並以組合方式評估其減值損失。組合方式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i)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組合的歷史損失經驗；(ii)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及(iii)當前經濟和信用環境以及本集團基於歷史經驗對目前環境下損失的判斷。

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歷史經驗確定。

將個別資產(須按個別方式評估)組成金融資產組合，按組合方式確認其減值損失是一種過渡步驟。

組合方式評估涵蓋了於報告期末出現減值但有待日後才能個別確認已出現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當可根據客觀證據對金融資產組合中的單項資產確定減值損失時，該項資產將會從按組合方式評估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剔除。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25)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 (續)

金融工具 (續)

(c) 金融資產減值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 (續)

減值轉回和貸款核銷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本集團已經進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後，貸款仍然不可收回時，本集團將決定核銷貸款及沖銷相應的損失準備。如在期後本集團收回已核銷的貸款，則收回金額沖減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本集團為因財務狀況惡化以致無法按照原貸款條款如期還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確定貸款條款而產生的貸款項目。於重組時，本集團將該重組貸款以個別方式評估為已減值貸款。本集團持續監管重組貸款，如該貸款在重組觀察期（通常為六個月）結束後達到了特定標準，經審核，重組貸款將不再被認定為已減值貸款。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即使該金融資產沒有終止確認，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將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轉出的累計損失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前公允價值及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按其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作為折現率）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按以下原則處理：(i)可供出售債券，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ii)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該類金融資產價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iii)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能轉回。

(d)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那些規定本集團作為擔保人，根據債務工具的原始或修訂條款支付特定款項予被擔保人，以補償該被擔保人因債務工具的某一特定債務人不能到期償付債務而產生的損失的合同。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即已收取的擔保費用）在「其他負債」中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遞延收入會在擔保期內攤銷，並於當期損益中確認為已作出財務擔保的收入。如被擔保人很可能根據這項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申索，且申索金額預期高於遞延收入的賬面價值，本集團將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26)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本集團實施IFRS 9的影響披露如下：

(a)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分別按照IAS 39和IFRS 9的要求進行分類和計量結果對比如下：

	IAS 39		IFRS 9	
	計量類別	賬面價值	計量類別	賬面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攤餘成本	2,988,256	攤餘成本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	攤餘成本	175,005	攤餘成本	174,933
拆出資金	攤餘成本	325,233	攤餘成本	325,230
衍生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82,9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82,9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攤餘成本	208,360	攤餘成本	208,345
應收利息	攤餘成本	116,993	攤餘成本	116,993
發放貸款和墊款	攤餘成本	12,574,473	攤餘成本	12,421,2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22,3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5,902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供出售類資產)	1,550,6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76,9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109,513
			攤餘成本	377,973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	攤餘成本(持有至到期)	2,586,722	攤餘成本	2,454,7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29,4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722
	攤餘成本(應收款項類投資)	465,810	攤餘成本	401,5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41,5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3,3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578,4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578,436
其他金融資產	攤餘成本	65,238	攤餘成本	64,5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712

關於金融負債的分類與計量要求，適用IFRS 9時只有一項變化，即對於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負債，其因自身信用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部份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6)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影響(續)

(b) 將財務狀況表中的餘額從IAS 39調整為IFRS 9

本集團對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進行了分析。

下表列示了2018年1月1日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和金融投資賬面價值按照IAS 39計量類別調整為IFRS 9計量類別的賬面價值：

	按IAS 39列示的 賬面價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類	重新計量	按IFRS 9列示的 賬面價值 2018年1月1日
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				
調整前餘額	12,574,473			
減：轉出至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5,839)		
減：轉出至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22,383)		
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4,989)	
調整後餘額				12,421,262
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調整前餘額	不適用			
加：自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轉入		15,839		
重新計量：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計量			63	
調整後餘額				15,902
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調整前餘額	不適用			
加：自發放貸款和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轉入		122,383		
重新計量：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計量			(25)	
調整後餘額				122,358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6)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影響(續)

(b) 將財務狀況表中的餘額從IAS 39調整為IFRS 9(續)

	按IAS 39列示的 賬面價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類	按IFRS 9列示的 賬面價值 2018年1月1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調整前餘額	1,550,680		
減：轉出至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64,158)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7,009)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109,513)	
調整後餘額			不適用
持有至到期投資			
調整前餘額	2,586,722		
減：轉出至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454,401)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22)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31,599)	
調整後餘額			不適用
應收款項類投資			
調整前餘額	465,810		
減：轉出至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01,053)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230)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1,527)	
調整後餘額			不適用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調整前餘額	不適用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資轉入	2,454,401		
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98	
加：自應收款項類投資轉入	401,053		
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468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轉入	364,158		
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594)	
重分類：由公允價值計量變為攤餘成本計量	14,409		
調整後餘額			3,234,29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26)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續)

(b) 將財務狀況表中的餘額從IAS 39調整為IFRS 9 (續)

	按IAS 39列示的 賬面價值 2017年12月31日	重分類	重新計量	按IFRS 9列示的 賬面價值 2018年1月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調整前餘額	578,436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轉入		77,009		
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計量			(53)	
加：自應收款項類投資轉入		23,230		
重新計量：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計量			(283)	
重分類：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計量		401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資轉入		722		
加：其他金融資產轉入		712		
調整後餘額				680,1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調整前餘額	不適用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轉入		1,109,513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資轉入		131,599		
重新計量：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計量			(2,206)	
重分類：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計量		67		
加：自應收款項類投資轉入		41,527		
重新計量：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計量			(143)	
重分類：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計量		129		
調整後餘額				1,280,486

除發放貸款和墊款和金融投資以外的金融資產因採用IFRS 9導致分類和計量的影響不重大。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採用IFRS 9，與按IAS 39編製的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相比，本集團股東權益減少194.51億元。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續)

(26)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續)

(b) 將財務狀況表中的餘額從IAS 39調整為IFRS 9 (續)

以下內容是本集團應用IFRS 9新分類規定導致金融資產分類發生變化的具體說明：

(i) 債券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債券投資中大部份能夠通過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的測試，同時按照新準則要求，根據準則施行日當日的既定事實及情況，對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進行評估，進而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其中，集團部份原持有至到期和原應收款項類債券，業務模式為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類金融資產。部份原可供出售債券業務模式為持有並收取合同現金流，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類金融資產。此外，少量帶有次級條款和減記性質的債券，由於無法通過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的測試，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類金融資產。

(ii) 票據貼現

本集團境內分行持有的票據貼現，業務模式為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在發放貸款和墊款中從計量類別由以攤餘成本計量重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iii) 權益投資

在IFRS 9允許的情況下，本集團已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對結算機構的權益投資和交易所的非交易權益證券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在處置時，該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不再重分類至損益。這些投資在執行IFRS 9之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類資產。除上述指定外，集團其餘權益投資從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iv) 其他

本集團持有的他行浮動收益型理財產品、基金投資、信託計劃和資產管理計劃等資產，無法通過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的測試，因此分別從應收款項類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6) 重要會計政策變更影響(續)

(c) 下表將按照IAS39計提的累計損失準備調整為2018年1月1日過渡至IFRS9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計量類別	按IAS 39計提 損失準備/ 預計負債	重分類	重新計量	按IFRS 9計提 損失準備/ 預計負債
存放同業款項	57	-	72	129
拆出資金	112	-	3	11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5	15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328,968	(155)	14,989	343,80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不適用	112	384	496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不適用	4,927	(272)	4,6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不適用	443	1,696	2,139
持有至到期投資	3,410	(3,410)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295	(6,295)	-	-
應收款項類投資	2,114	(2,114)	-	-
其他金融資產	2,987	-	-	2,987
表外業務	2,402	-	23,333	25,735
總計	346,345	(6,492)	40,220	380,073

(27)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變更

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採用IFRS 9運用的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包括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和金融資產的分類。具體參見附註4(24)。

於2018年1月1日之前，本集團運用的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包括：

(a) 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定期審閱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以評估其是否出現減值情況，並在出現減值情況時評估減值損失的具體金額。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顯示個別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可觀察數據、顯示投資組合中債務人及發行人的還款狀況出現負面變動的可觀察數據，或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發生變化引起組合內資產違約等事項。

個別方式評估的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金額為該客戶貸款和墊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淨減少額。對於持有至到期投資，本集團以評估日該金融工具可觀察的市場價值為基礎評估其減值損失。對於可供出售債券，本集團以取得成本（抵減本金償還及攤銷）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減去評估日已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損失。

當運用組合方式評估客戶貸款和墊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時，減值損失金額是根據與客戶貸款和墊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釐定，並根據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數據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審閱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預計損失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額。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7)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變更(續)

(b)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減值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在判斷公允價值是否出現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時，本集團會考慮公允價值低於其初始投資成本超過50%(含50%)或低於其初始投資成本持續時間超過一年(含一年)及其他相關因素。

(c)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重分類

在評價某項金融資產是否符合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條件時，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如本集團對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某項投資至到期日的判斷發生變化，該項投資所屬的整個投資組合會重新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項及稅率如下：

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財稅[2016]36號)，自2016年5月1日起，本行及中國內地子公司原繳納營業稅的業務改為繳納增值稅，增值稅應稅收入及支出實行價稅分離核算。主要適用增值稅稅率為6%。

城建稅

按增值稅的1%-7%計繳。

教育費附加

按增值稅的3%計繳。

地方教育附加

按增值稅的2%計繳。

所得稅

本行及中國內地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海外機構按當地規定繳納所得稅，在匯總納稅時，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扣減符合稅法要求可抵扣的稅款。稅收減免按相關稅務當局批覆認定。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 利息淨收入

	註釋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來自：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8,892	43,027
存放同業款項		12,231	7,166
拆出資金		11,765	8,1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適用	11,04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049	5,708
投資性證券	(a)	172,147	159,667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公司類		322,082	301,921
— 個人類		239,888	206,598
— 票據貼現		4,972	6,908
合計		811,026	750,154
利息支出來自：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671)	(14,48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6,441)	(34,736)
拆入資金		(13,684)	(11,88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340)	(3,391)
已發行債務證券		(24,735)	(19,887)
吸收存款			
— 公司類		(118,392)	(110,651)
— 個人類		(114,485)	(102,662)
合計		(324,748)	(297,698)
利息淨收入		486,278	452,456

(a)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投資性證券利息收入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利息收入（2017年包括持有至到期、可供出售及應收款項類債券利息收入）。

(1) 於利息收入中已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已減值貸款	3,229	3,143
其他已減值金融資產	83	39
合計	3,312	3,182

(2) 五年以上到期的金融負債相關的利息支出主要為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利息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8年	2017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銀行卡手續費	46,192	42,242
電子銀行業務收入	18,585	9,341
代理業務手續費	16,044	16,256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12,748	11,857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12,101	13,211
理財產品業務收入	11,113	20,040
顧問和諮詢費	10,441	9,906
擔保手續費	3,414	3,330
信用承諾手續費	1,573	1,525
其他	5,806	3,614
合計	138,017	131,32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銀行卡交易費	(8,000)	(7,710)
銀行間交易費	(1,360)	(1,284)
其他	(5,622)	(4,530)
合計	(14,982)	(13,52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23,035	117,798

8 交易淨收益

	2018年	2017年
債券	11,496	(1,138)
衍生金融工具	(66)	1,404
權益工具	(450)	471
其他	1,634	4,121
合計	12,614	4,858

9 股利收入

	2018年	2017年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工具	676	不適用
來自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97	不適用
合計	773	不適用
來自上市交易性權益工具	不適用	486
來自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 上市	不適用	1,310
— 非上市	不適用	399
合計	不適用	2,195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2018年	2017年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15,567	不適用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淨損失	(14,761)	不適用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淨收益	1,938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499	不適用
出售時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的重估淨收益／(損失)	204	(4,048)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不適用	2,549
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淨收益	不適用	278
出售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淨收益	不適用	33
其他	(3)	353
合計	3,444	(835)

1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

2018年，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主要為本集團因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化產品，終止確認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產生的淨損失為人民幣25.07億元（2017年：不適用）。

12 其他經營淨收益**其他經營收入**

	2018年	2017年
保險業務收入	21,495	26,349
匯兌收益	6,153	14,455
租賃收入	2,790	2,449
其他	5,480	5,756
合計	35,918	49,009

匯兌收益中包含外幣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折算產生的損益，外匯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為對沖外幣資產長頭寸的貨幣風險而進行的外匯掉期、外匯期權及交叉貨幣利率互換）產生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淨損益。

其他經營支出

	2018年	2017年
保險業務支出	20,714	26,946
其他	5,335	4,504
合計	26,049	31,450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3 經營費用

	2018年	2017年
員工成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66,788	64,274
—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1,187	10,213
— 住房公積金	6,390	6,214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820	2,609
— 設定提存計劃	14,850	12,923
— 內部退養福利	20	37
—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2	4
	102,057	96,274
物業及設備支出		
— 折舊費	15,447	14,049
— 租金和物業管理費	9,926	9,578
— 維護費	3,000	2,882
— 水電費	1,953	1,988
— 其他	2,064	1,988
	32,390	30,485
稅金及附加	6,132	5,767
攤銷費	2,427	2,306
審計費	162	172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31,596	32,039
合計	174,764	167,043

14 資產減值損失

	2018年	2017年
信用減值損失		
發放貸款和墊款	143,045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07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6	
表外業務	5,435	
其他	1,541	
	151,109	
其他減值損失	(121)	
合計	150,988	
發放貸款和墊款		
— 增加		141,957
— 轉回		(18,568)
應收款項類投資		796
可供出售債券		457
持有至到期投資		413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307
固定資產		1
其他		1,999
合計		127,36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5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於本年度的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2018年				合計 (註釋(i)) 人民幣千元
	津貼 人民幣千元	已支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各種福利 (註釋(v))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田國立 (註釋(vi))	-	546	55	110	711
王祖繼 (註釋(vi))	-	546	55	110	711
章更生 (註釋(vi))	-	491	55	107	653
非執行董事					
馮冰 (註釋(iii))	-	-	-	-	-
朱海林 (註釋(iii))	-	-	-	-	-
李軍 (註釋(iii))	-	-	-	-	-
吳敏 (註釋(iii))	-	-	-	-	-
張奇 (註釋(ii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婉眉	413	-	-	-	413
M.C.麥卡錫	410	-	-	-	410
卡爾·沃特	440	-	-	-	440
鍾瑞明	440	-	-	-	440
鍾嘉年 (註釋(ii))	70	-	-	-	70
莫里·洪恩	470	-	-	-	470
監事					
吳建杭 (註釋(vi))	-	330	29	70	429
方秋月 (註釋(vi))	-	330	29	74	433
魯可貴 (註釋(iv))	29	-	-	-	29
程遠國 (註釋(iv))	29	-	-	-	29
王毅 (註釋(iv))	29	-	-	-	29
白建軍	250	-	-	-	250
已退任的前執行董事					
龐秀生 (註釋(ii)及(vi))	-	369	41	76	486
已退任的前非執行董事					
郝愛群 (註釋(ii)及(iii))	-	-	-	-	-
已退任的前監事					
郭友 (註釋(vi))	-	182	18	31	231
劉進 (註釋(vi))	-	330	26	66	422
李曉玲 (註釋(vi))	-	268	-	49	317
李秀昆 (註釋(iv))	21	-	-	-	21
靳彥民 (註釋(iv))	21	-	-	-	21
李振宇 (註釋(iv))	21	-	-	-	21
	2,643	3,392	308	693	7,036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5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於本年度的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2017年			
	應付年薪 (津貼)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 企業年金、 補充醫療保險及 住房公積金 的單位繳存部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貨幣性收入 人民幣千元	2015年－2017年 任期激勵收入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田國立	311	61	—	86
王祖繼	746	141	—	502
龐秀生(註釋(ii))	671	139	—	518
章更生	671	139	—	518
非執行董事				
李軍(註釋(iii))	—	—	—	—
郝愛群(註釋(ii)及(iii))	—	—	—	—
馮冰(註釋(iii))	—	—	—	—
朱海林(註釋(iii))	—	—	—	—
吳敏(註釋(iii))	—	—	—	—
張奇(註釋(iii))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婉眉	390	—	—	—
卡爾·沃特	440	—	—	—
鍾瑞明	440	—	—	—
莫里·洪恩	470	—	—	—
M.C.麥卡錫	171	—	—	—
監事				
郭友	746	141	—	576
劉進	1,759	175	—	—
李曉玲	1,759	168	—	—
李秀昆	50	—	—	—
靳彥民	50	—	—	—
李振宇	50	—	—	—
白建軍	250	—	—	—
已退任的前執行董事				
王洪章	497	75	—	508
已退任的前非執行董事				
郭衍鵬	—	—	—	—
董軾	—	—	—	—
已退任的前獨立非執行董事				
維姆·科克	190	—	—	—
張龍	137	—	—	—
	9,798	1,039	—	2,708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5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註釋：

- (i) 於2018年與董事及監事的服務有關的酬金須待股東大會審批。
- (ii) 本行2018年6月29日發佈公告，因任期屆滿，郝愛群女士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本行2018年9月3日發佈公告，因年齡原因，龐秀生先生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副行長。
經本行2017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自2018年11月1日起，鍾嘉年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行於2018年及2017年度不向匯金公司所派駐的非執行董事支付酬金。
- (iv) 僅包括他們作為監事提供服務而獲取的津貼。
- (v) 其他各種福利包括本行根據政府相關規定，按工資及津貼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過規定上限的基礎上提取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等機構繳納的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以及本行依據政府相關規定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和補充醫療保險等公司福利。
- (v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董事及監事的2018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18年度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之後將再行披露。
- (v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董事及監事的2017年度薪酬總額於2017年度財務報表公佈之日尚未最終確定。上述董事及監事的2017年度酬金為最終確定的薪酬總額。
- (viii) 自2015年起，本行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薪酬按中央薪酬改革有關政策執行。
董事及監事並無在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收取任何獎勵聘金或離職補償金，也沒有豁免任何酬金。

16 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酬金最高的人士當中並無已於上述附註15中列報的董事及監事。該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於本年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總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津貼	15,861	15,589
浮動薪酬	34,352	31,914
定額供款計劃	1,144	1,056
其他各種福利	627	554
	51,984	49,113

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該些人士人數如下：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8,000,001元至人民幣8,500,000元	-	1
人民幣8,500,001元至人民幣9,000,000元	-	1
人民幣9,000,001元至人民幣9,500,000元	-	-
人民幣9,5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	1	1
人民幣10,000,001元至人民幣10,500,000元	3	1
人民幣10,500,001元至人民幣11,000,000元	-	-
人民幣11,000,001元至人民幣11,500,000元	1	-
人民幣11,500,001元至人民幣12,000,000元	-	1

該些人士並無在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收取任何獎勵聘金或離職補償金，也沒有豁免任何酬金。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7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

	2018年	2017年
當期所得稅	72,531	63,737
— 中國內地	69,949	60,753
— 香港	1,444	1,377
— 其他國家及地區	1,138	1,60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928)	(352)
當期確認遞延所得稅	(18,069)	(7,213)
合計	52,534	56,172

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的當期所得稅費用分別按本年度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業務估計的應納稅所得額的25%和16.5%計提。其他海外業務的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按相關稅收管轄權所規定的適當的現行比例計提。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註釋	2018年	2017年
稅前利潤		308,160	299,787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77,040	74,947
其他國家和地區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740)	(573)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	(i)	9,212	9,340
免稅收入	(ii)	(31,050)	(27,190)
影響當期損益的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928)	(352)
所得稅費用		52,534	56,172

- (i)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主要為不可抵扣的貸款核銷損失及超過稅法抵扣限額的員工成本、業務招待費等。
- (ii) 免稅收入主要為中國國債及中國地方政府債利息收入。

18 每股收益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除以當期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計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時，應當在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中扣除當期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利。

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18年度及2017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影響。

	2018年	2017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254,655	242,264
減：歸屬於本行優先股股東的淨利潤	(3,936)	(1,045)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50,719	241,219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百萬股)	250,011	250,01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00	0.96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00	0.96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9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釋	2018年	2017年
現金		65,215	73,87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	(1)	2,130,958	2,665,738
— 超額存款準備金	(2)	389,425	209,080
— 財政性存款及其他		46,095	39,562
應計利息		1,170	不適用
合計		2,632,863	2,988,256

- (1)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人行」)及若干有業務的海外國家及地區的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於報告期末，本行在中國內地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13.00%	17.00%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5.00%	5.00%

本集團中國內地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人行相應規定執行。

存放於海外國家及地區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執行。

- (2)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20 存放同業款項**(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2018年	2017年
銀行	468,564	163,521
非銀行金融機構	15,703	11,541
應計利息	2,912	不適用
總額	487,179	175,062
減值準備(附註35)	(230)	(57)
淨額	486,949	175,005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18年	2017年
中國內地	451,606	147,945
海外	32,661	27,117
應計利息	2,912	不適用
總額	487,179	175,062
減值準備(附註35)	(230)	(57)
淨額	486,949	175,005

於2018年度，本集團存放同業款項賬面餘額為階段一，賬面餘額和損失準備均不涉及階段之間的轉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1 拆出資金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2018年	2017年
銀行	240,418	173,762
非銀行金融機構	107,285	151,583
應計利息	2,138	不適用
總額	349,841	325,345
減值準備(附註35)	(114)	(112)
淨額	349,727	325,233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18年	2017年
中國內地	187,065	276,308
海外	160,638	49,037
應計利息	2,138	不適用
總額	349,841	325,345
減值準備(附註35)	(114)	(112)
淨額	349,727	325,233

於2018年度，本集團拆出資金賬面餘額為階段一，賬面餘額和損失準備均不涉及階段之間的轉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

(1) 按合約類型分析

	註釋	2018年			2017年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合約		302,322	1,998	1,902	332,480	980	487
匯率合約		4,947,440	47,749	44,772	5,307,995	78,909	78,581
其他合約	(a)	89,325	854	1,851	182,632	3,091	799
合計		5,339,087	50,601	48,525	5,823,107	82,980	79,867

(2) 按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分析

	註釋	2018年	2017年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加權資產			
— 利率合約		1,365	651
— 匯率合約		21,402	47,728
— 其他合約	(a)	2,276	5,395
小計		25,043	53,774
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		12,493	20,545
合計		37,536	74,319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僅指在報告期末尚未到期結算的交易量，並不代表風險金額。本集團自2013年1月1日起施行《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按照銀監會制定的規則，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加權資產新增了信用估值調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並包括以代客交易為目的的背對背交易。

(a) 其他合約主要由貴金屬合約構成。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2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會計 (續)

(3) 套期會計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團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2018年			2017年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公允價值套期工具						
利率互換	46,452	559	(88)	49,087	469	(98)
外匯掉期	-	-	-	325	12	-
貨幣掉期	344	17	-	-	-	-
現金流量套期工具						
外匯掉期	45,146	324	(330)	33,193	1,051	(418)
外匯遠期	-	-	-	51,684	918	(69)
貨幣掉期	4,007	238	(6)	-	-	-
利率互換	17,156	37	(79)	-	-	-
合計	113,105	1,175	(503)	134,289	2,450	(585)

(a) 公允價值套期

本集團利用利率互換、貨幣掉期對利率及匯率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已發行存款證、吸收存款及發放貸款和墊款。

公允價值套期產生的淨收益／(損失) 如下：

	2018年	2017年
淨收益／(損失)		
— 套期工具	72	(77)
— 被套期項目	(69)	71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份產生的損益不重大。

(b) 現金流量套期

本集團利用外匯掉期、貨幣掉期、以及利率互換對利率、匯率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波動進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項目為吸收存款、發放貸款和墊款、已發行存款證、拆入資金及拆出資金。套期工具及被套期項目的剩餘到期日均為五年以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現金流量套期產生的淨損失計人民幣2.67億元計入其他綜合收益(2017年淨收益為人民幣4.70億元)，現金流量套期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份產生的損益不重大。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按標的資產的類別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債券		
— 政府債券	62,775	106,541
— 政策性銀行、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77,639	94,461
— 企業債券	28	2,618
— 其他	-	1,051
小計	140,442	204,671
票據	61,302	3,689
應計利息	145	不適用
總額	201,889	208,360
減值準備(附註35)	(44)	-
淨額	201,845	208,360

於2018年度，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餘額均為階段一，賬面餘額和損失準備均不涉及階段之間的轉移。

24 應收利息

	2017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54
存放同業款項	6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5
發放貸款和墊款	39,583
債券投資	69,550
其他	5,681
總額及淨額	116,993

25 發放貸款和墊款

(1) 按計量方式分析

	註釋	2018年	2017年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13,405,030	12,903,441
減：貸款損失準備		(417,623)	(328,96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a)	12,987,407	12,574,4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b)	308,368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c)	32,857	不適用
應計利息		36,798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總額		13,365,430	12,574,47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5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1) 按計量方式分析(續)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2018年	2017年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 貸款	7,309,538	7,365,095
— 融資租賃	136,071	122,737
	7,445,609	7,487,832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住房貸款	4,844,440	4,252,698
— 個人消費貸款	214,783	203,218
— 個人助業貸款	37,287	41,417
— 信用卡	655,190	567,683
— 其他	205,845	214,878
	5,957,545	5,279,894
票據貼現	1,876	135,71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405,030	12,903,441
階段一	(183,615)	不適用
階段二	(93,624)	不適用
階段三	(140,384)	不適用
個別評估	不適用	(113,820)
組合評估	不適用	(215,14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損失準備(附註35)	(417,623)	(328,96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2,987,407	12,574,473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票據貼現	308,368	不適用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32,857	不適用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5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2) 按貸款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方式分析**

	2018年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2,808,032	396,117	200,881	13,405,030
減：貸款損失準備	(183,615)	(93,624)	(140,384)	(417,62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12,624,417	302,493	60,497	12,987,4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308,346	22	-	308,3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944)	(2)	-	(946)
	2017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損失 準備的貸款 和墊款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合計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 方式評估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2,711,150	22,493	169,798	12,903,441
貸款損失準備	(201,346)	(13,802)	(113,820)	(328,968)
發放貸款和墊款淨額	12,509,804	8,691	55,978	12,574,473

階段一、階段二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及階段三的个人貸款和墊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預期信用損失；階段三的公司類貸款和墊款採用現金流折現模型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上文註釋所述貸款階段劃分的定義見附註62(1)。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5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

(3)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註釋	2018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購入已發生減值的貸款	
2018年1月1日		149,249	65,887	128,666	-	343,802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3,153	(2,578)	(575)	-	-
轉移至階段二		(4,241)	5,041	(800)	-	-
轉移至階段三		(1,476)	(16,077)	17,553	-	-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88,574	-	-	-	88,574
本年轉出／歸還	(i)	(60,428)	(9,578)	(40,718)	-	(110,724)
重新計量	(ii)	8,784	50,929	73,514	-	133,227
本年核銷		-	-	(43,879)	-	(43,879)
收回已核銷貸款		-	-	6,623	-	6,623
2018年12月31日		183,615	93,624	140,384	-	417,623

	註釋	2017年			總額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貸款 和墊款損失 準備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 按組合 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 按個別 方式評估	
年初餘額		155,949	13,275	99,453	268,677
本年計提		45,602	7,524	88,831	141,957
本年轉回		-	-	(18,568)	(18,568)
折現回撥		-	-	(3,143)	(3,143)
本年轉出	(i)	(205)	(2,919)	(24,352)	(27,476)
本年核銷		-	(5,270)	(31,721)	(36,991)
本年收回		-	1,192	3,320	4,512
年末餘額		201,346	13,802	113,820	328,968

- (i) 本年轉出／歸還包括批量轉讓、資產證券化、債轉股、轉至抵債資產而轉出的損失準備金額，以及本期歸還本金而回撥的貸款損失準備等。
- (ii) 重新計量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敞口的更新，模型假設和方法的變化，因階段轉移計提／回撥的信用減值損失，折現回撥，以及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上述列示的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的貸款損失準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5 發放貸款和墊款(續)**(4) 已逾期貸款總額按逾期期限分析**

	2018年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 至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內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13,719	12,734	4,547	825	31,825
保證貸款	13,461	27,875	21,495	3,206	66,037
抵押貸款	25,407	22,671	19,243	5,188	72,509
質押貸款	2,458	1,983	685	224	5,350
合計	55,045	65,263	45,970	9,443	175,721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40%	0.47%	0.33%	0.07%	1.27%

	2017年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 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內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8,701	6,594	5,640	1,138	22,073
保證貸款	15,569	20,668	24,730	3,047	64,014
抵押貸款	28,556	22,547	22,715	2,658	76,476
質押貸款	564	1,072	1,458	215	3,309
合計	53,390	50,881	54,543	7,058	165,872
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42%	0.40%	0.42%	0.05%	1.29%

已逾期貸款是指所有或部份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5) 不良資產的批量轉讓

2018年通過批量轉讓給外部資產管理公司不良貸款的本金為人民幣361.36億元(2017年:455.22億元)。

(6) 核銷政策

根據本集團的呆賬核銷政策，對於核銷後的呆賬，仍要繼續盡職追償。2018年全年，本集團已核銷仍可能面臨執行處置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69.10億元。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

(1) 按計量方式分析

	註釋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	731,217	578,43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	3,272,514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c)	1,711,178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1,550,680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2,586,722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465,810
合計		5,714,909	5,181,648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性質分析

	註釋	2018年	2017年
持有作交易用途			
— 債券	(i)	218,757	189,447
— 權益工具和基金	(ii)	1,706	1,312
		220,463	190,759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iii)	14,909	10,211
— 權益工具和基金		—	23,076
— 其他債務工具	(iv)	350,578	354,390
		365,487	387,677
其他			
— 債權類投資	(v)	14,257	不適用
— 債券	(vi)	31,740	不適用
— 基金及其他	(vii)	99,270	不適用
		145,267	不適用
合計		731,217	578,436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續)

(1) 按計量方式分析(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持有作交易用途

(i) 債券

	2018年	2017年
政府	8,361	10,812
中央銀行	-	543
政策性銀行	41,068	22,395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52,288	58,485
企業	117,040	97,212
合計	218,757	189,447
上市(註)	218,757	189,447
其中：於香港上市	1,091	26
合計	218,757	189,447

註：上市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ii) 權益工具和基金

	2018年	2017年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453	152
企業	1,253	1,160
合計	1,706	1,312
上市	1,677	1,171
其中：於香港上市	1,150	1,067
非上市	29	141
合計	1,706	1,31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iii) 債券

	2018年	2017年
企業，非上市	14,909	10,211

(iv) 其他債務工具

	2018年	2017年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57,813	218,322
企業	92,765	136,068
合計	350,578	354,390

其他債務工具主要為保本理財產品(附註28(2))投資的存放同業款項、債券及信貸類資產。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續)

(1) 按計量方式分析(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續)

其他

(v) 債權類投資

	2018年	2017年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非上市	14,257	不適用

(vi) 債券

	2018年	2017年
政策性銀行	4,094	不適用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7,646	不適用

合計	31,740	不適用
----	--------	-----

上市	31,279	不適用
非上市	461	不適用

合計	31,740	不適用
----	--------	-----

(vii) 基金及其他

	2018年	2017年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62,156	不適用
企業	37,114	不適用

合計	99,270	不適用
----	--------	-----

上市	44,027	不適用
其中：於香港上市	1,143	不適用
非上市	55,243	不適用

合計	99,270	不適用
----	--------	-----

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續)**(1) 按計量方式分析(續)****(b)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2018年
政府	2,623,081
中央銀行	447
政策性銀行	372,422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33,972
企業	152,404
特別國債	49,200
小計	3,231,526
應計利息	47,823
總額	3,279,349
— 階段一	(5,171)
— 階段二	(509)
— 階段三	(1,15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損失準備	(6,835)
淨額	3,272,514
上市(註)	3,121,678
其中：於香港上市	5,903
非上市	150,836
合計	3,272,514
上市債券市值	3,124,407

註：上市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將持有的賬面價值3,641.58億元債券投資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於2018年12月31日，該債券投資賬面價值為3,770.65億元，公允價值為3,713.16億元。假設2018年1月1日本集團未對該債券投資進行重分類，按照IAS 39的要求，本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調增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為71.58億元。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續)

(1) 按計量方式分析(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性質分析

	註釋	2018年
債券	(i)	1,707,884
權益工具	(ii)	3,294
合計		1,711,178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i) 債券

	2018年
政府	1,015,579
中央銀行	38,483
政策性銀行	351,329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12,860
企業	145,290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19,900
小計	1,683,441
應計利息	24,443
年末價值	1,707,884
上市(註)	1,681,048
其中：於香港上市	65,938
非上市	26,836
合計	1,707,884

註：上市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ii)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018年	
	公允價值	股利收入
國家融資擔保基金有限責任公司	750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96	44
VISA組織	569	1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	4
俄羅斯外貿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8	25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221	16
其他	510	7
小計	3,294	97
成本	2,495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799	

本集團沒有在2018年出售上述投資，也沒有在權益中轉移相關累計收益或損失。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續)**(2) 金融投資不含息賬面總額變動情況****(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18年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購入已發生減值的金融投資	
2018年1月1日	3,237,512	786	650	-	3,238,948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	-	-	-	-
轉移至階段二	(3,896)	3,896	-	-	-
轉移至階段三	(1,979)	-	1,979	-	-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380,371	-	-	-	380,371
在本年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388,976)	(1,053)	(153)	-	(390,182)
外幣折算及其他變動	2,346	12	31	-	2,389
2018年12月31日	3,225,378	3,641	2,507	-	3,231,526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18年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購入已發生減值的金融投資	
2018年1月1日	1,280,486	-	-	-	1,280,486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	-	-	-	-
轉移至階段二	-	-	-	-	-
轉移至階段三	-	-	-	-	-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829,334	-	-	-	829,334
在本年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433,457)	-	-	-	(433,457)
外幣折算及其他變動	7,078	-	-	-	7,078
2018年12月31日	1,683,441	-	-	-	1,683,441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續)

(3) 金融投資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註釋	2018年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購入已發生減值的金融投資	
2018年1月1日		4,049	83	523	-	4,655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	-	-	-	-
轉移至階段二		(342)	342	-	-	-
轉移至階段三		(345)	-	345	-	-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1,166	-	-	-	1,166
在本年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691)	(64)	(27)	-	(782)
重新計量	(i)	359	77	252	-	688
外幣折算及其他變動		975	71	62	-	1,108
2018年12月31日		5,171	509	1,155	-	6,835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註釋	2018年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購入已發生減值的金融投資	
2018年1月1日		2,139	-	-	-	2,139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	-	-	-	-
轉移至階段二		-	-	-	-	-
轉移至階段三		-	-	-	-	-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501	-	-	-	501
在本年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182)	-	-	-	(182)
重新計量	(i)	(303)	-	-	-	(303)
外幣折算及其他變動		(65)	-	-	-	(65)
2018年12月31日		2,090	-	-	-	2,090

(i) 重新計量主要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敞口的更新、因階段轉移計提／回撥的信用減值準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續)**(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性質分析**

	2017年
債券	1,461,824
權益工具	31,723
基金	57,133
合計	1,550,680

債券**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2017年
政府	985,559
中央銀行	36,742
政策性銀行	228,104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89,327
企業	122,092
合計	1,461,824
上市(註)	1,428,927
其中：於香港上市	22,662
非上市	32,897
合計	1,461,824

註：上市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權益工具和基金

	2017年
債轉股	913
其他權益工具	30,810
基金	57,133
合計	88,856
上市	54,172
其中：於香港上市	1,957
非上市	34,684
合計	88,856

根據中國政府於1999年的債轉股安排，本集團獲取若干企業的股權。本集團按有關規定，不能參與這些企業的經營管理。本集團對這些企業實質上不構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關係。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6 金融投資(續)

(5)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2017年
政府	1,908,032
中央銀行	434
政策性銀行	552,057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7,045
企業	102,564
總額	2,590,132
減值準備(附註35)	(3,410)
淨額	2,586,722
上市(註)	2,575,216
其中：於香港上市	4,000
非上市	11,506
合計	2,586,722
上市債券市值	2,522,112

註：上市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6) 應收款項類投資

	註釋	2017年
政府		
— 特別國債	(a)	49,200
— 其他		304,554
政策性銀行		20,000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3,462
企業		29,096
其他	(b)	51,612
合計		467,924
減值準備(附註35)		(2,114)
淨額		465,810
上市		406,864
其中：於香港上市		1,181
非上市		58,946
合計		465,810

(a) 特別國債是指財政部於1998年為補充原建行資本金而發行的面值為人民幣492億元的不可轉讓債券。該債券於2028年到期，固定年利率為2.25%。人行已批准本行將特別國債視為存放於人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的合資格資產，可用於清算用途。

(b) 其他包括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等，到期日為2017年1月至2026年11月，年利率為2.95%至9.50%。本報告期間本集團未出現已到期未收回金額。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7 長期股權投資**(1) 對子公司的投資****(a) 投資成本**

	註釋	2018年	2017年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建信投資」)		12,000	12,000
CCB Brasil Financial Holding-Investimentos e Participações Ltda.		9,542	9,542
建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建信租賃」)		8,163	8,163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人壽」)		3,902	3,902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建信信託」)		3,409	3,409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建行倫敦」)		2,861	2,861
建信養老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養老」)		1,955	1,955
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建行歐洲」)		1,629	1,629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中德住房儲蓄銀行」)		1,502	1,502
中國建設銀行(印度尼西亞)股份有限公司(「建行印尼」)		1,340	1,352
中國建設銀行(馬來西亞)有限公司(「建行馬來西亞」)		1,334	1,334
中國建設銀行(紐西蘭)有限公司(「建行紐西蘭」)		976	976
中國建設銀行(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建行俄羅斯」)		851	851
金泉融資有限公司(「金泉」)		676	676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基金」)		130	130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行國際」)		-	-
村鎮銀行	(i)	-	1,378
合計		50,270	51,660

- (i) 於2018年12月25日，本行將擁有的27家控股村鎮銀行的全部股權，作價人民幣16.06億元轉讓予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交易完成後，上述村鎮銀行不再作為本行的子公司。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7 長期股權投資(續)

(1) 對子公司的投資(續)

(b) 除建行印尼外，本集團主要子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基本情況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已發行及 繳足的股本/ 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本行直接 持股比例	本行間接 持股比例	本行表決權 比例	取得方式
建信投資	中國北京	人民幣120億元	投資	100%	-	100%	發起設立
CCB Brasil Financial Holding - Investimentos e Participações Ltda	巴西聖保羅	巴西雷亞爾42.81億元	投資	99.99%	0.01%	100%	投資併購
建信租賃	中國北京	人民幣80億元	金融租賃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信人壽	中國上海	人民幣44.96億元	保險	51%	-	51%	投資併購
建信信託	中國安徽	人民幣15.27億元	信託	67%	-	67%	投資併購
建行倫敦	英國倫敦	美元2億元 人民幣15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信養老	中國北京	人民幣23億元	養老金管理	85%	-	85%	發起設立
建行歐洲	盧森堡	歐元2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	中國天津	人民幣20億元	住房儲蓄	75.10%	-	75.10%	發起設立
建行印尼	印度尼西亞 雅加達	印度尼西亞盾 16,631.46億元	商業銀行	60%	-	60%	投資併購
建行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吉隆坡	林吉特8.23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行紐西蘭	紐西蘭奧克蘭	紐西蘭元1.99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行俄羅斯	俄羅斯莫斯科	盧布42億元	商業銀行	100%	-	100%	發起設立
金泉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元5萬元	投資	100%	-	100%	投資併購
建信基金	中國北京	人民幣2億元	基金管理	65%	-	65%	發起設立
建行國際	中國香港	港幣1元	投資	100%	-	100%	發起設立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	中國香港	美元6.01億元	投資	-	100%	100%	投資併購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 有限公司(「建行亞洲」)	中國香港	港幣65.11億元 人民幣176億元	商業銀行	-	100%	100%	投資併購
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 有限公司(「建行巴西」)	巴西聖保羅	巴西雷亞爾29.57億元	商業銀行	-	100%	100%	投資併購

(c)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不重大。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7 長期股權投資 (續)**(2)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a)** 本集團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投資的增減變動情況如下：

	2018年	2017年
年初餘額	7,067	7,318
本年購入	1,352	1,544
本年減少	(252)	(1,54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40	161
應收現金股利	(202)	(42)
匯率變動影響及其他	(103)	(365)
年末餘額	8,002	7,067

(b) 本集團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的基本情況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主要經營地/ 註冊地	已發行及繳 足的股本	主要業務	本集團持股 比例	本集團表決權 比例	期末資產 總額	期末負債 總額	本期經營 收入	本期淨 利潤
華力達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元	物業投資	50.00%	50.00%	2,029	1,805	277	121
五礦元鼎股權投資基金(寧波)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寧波	人民幣10.8億元	投資管理及諮詢	43.48%	16.67%	1,079	3	-	(4)
茅臺建信(貴州)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中國貴州	人民幣9億元	投資管理及諮詢	37.50%	40.00%	947	26	34	21
廣東國有企業重組發展基金 (有限合夥)	中國珠海	人民幣7.2億元	投資管理及諮詢	49.67%	33.00%	716	-	17	10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8 結構化主體

(1)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未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相關結構化主體包括本集團為獲取投資收益而持有的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基金投資、資產支援類債券和理財產品等，以及旨在向客戶提供各類財富管理服務並收取管理費、手續費及託管費而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設立的信託計劃及基金等。

於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上述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確認的資產包括相關的投資和計提的應收管理費、手續費及託管費等。相關的賬面餘額及最大風險敞口為：

	2018年	2017年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8,499	17,40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54,884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896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79,231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48,356
長期股權投資	4,196	3,430
應收利息	不適用	178
其他資產	3,510	3,398
合計	131,985	151,998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上述未合併結構化主體取得的收入為：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3,356	2,66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326	19,760
交易淨收益	-	471
股利收入	309	1,486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1,932	(3,623)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21	55
合計	17,944	20,810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餘額為人民幣18,410.1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7,308.20億元），發起設立的信託計劃、基金及資管計劃的餘額為33,344.55億元（包含本集團通過子公司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0,065.55億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上述非保本理財產品計劃敘做了部份債券買賣交易。該等交易均按照市場價格或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交易損益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2)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本集團發行的保本型理財產品（附註26(1)(a)(iv)）及部份投資的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等。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9 固定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飛行設備及船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8年1月1日	122,870	26,646	54,989	22,855	43,636	270,996
本年增加	1,205	6,651	5,104	2,502	2,476	17,938
轉入／(轉出)	9,745	(12,386)	82	-	2,559	-
其他變動	(342)	(1,197)	(5,057)	204	(2,820)	(9,212)
2018年12月31日	133,478	19,714	55,118	25,561	45,851	279,722
累計折舊						
2018年1月1日	(34,156)	-	(36,351)	(2,250)	(28,141)	(100,898)
本年計提	(4,964)	-	(5,904)	(1,271)	(4,579)	(16,718)
其他變動	172	-	4,893	113	2,714	7,892
2018年12月31日	(38,948)	-	(37,362)	(3,408)	(30,006)	(109,724)
減值準備(附註35)						
2018年1月1日	(415)	-	-	(1)	(3)	(419)
本年計提	-	(1)	-	(13)	-	(14)
其他變動	9	-	-	-	-	9
2018年12月31日	(406)	(1)	-	(14)	(3)	(424)
賬面價值						
2018年1月1日	88,299	26,646	18,638	20,604	15,492	169,679
2018年12月31日	94,124	19,713	17,756	22,139	15,842	169,574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9 固定資產(續)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飛行設備及船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7年1月1日	119,972	25,543	54,987	20,501	42,193	263,196
本年增加	1,082	6,305	4,109	6,229	2,309	20,034
轉入／(轉出)	3,111	(4,568)	59	—	1,398	—
其他變動	(1,295)	(634)	(4,166)	(3,875)	(2,264)	(12,234)
2017年12月31日	122,870	26,646	54,989	22,855	43,636	270,996
累計折舊						
2017年1月1日	(30,328)	—	(34,598)	(1,478)	(26,201)	(92,605)
本年計提	(4,192)	—	(5,791)	(1,058)	(4,066)	(15,107)
其他變動	364	—	4,038	286	2,126	6,814
2017年12月31日	(34,156)	—	(36,351)	(2,250)	(28,141)	(100,898)
減值準備(附註35)						
2017年1月1日	(418)	—	—	(75)	(3)	(496)
本年計提	—	—	—	(1)	—	(1)
其他變動	3	—	—	75	—	78
2017年12月31日	(415)	—	—	(1)	(3)	(419)
賬面價值						
2017年1月1日	89,226	25,543	20,389	18,948	15,989	170,095
2017年12月31日	88,299	26,646	18,638	20,604	15,492	169,679

註釋：

- (1) 其他變動主要包括固定資產的處置、報廢及匯兌損益等變動。
- (2)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86.45億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95.12億元)。上述事項不影響本集團承繼資產權利及正常經營。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0 土地使用權

	2018年	2017年
成本／設定成本		
年初餘額	21,495	21,206
本年增加	444	499
本年減少	(79)	(210)
年末餘額	21,860	21,495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6,810)	(6,322)
本年攤銷	(565)	(535)
本年減少	26	47
年末餘額	(7,349)	(6,810)
減值準備(附註35)		
年初餘額	(140)	(142)
本年減少	2	2
年末餘額	(138)	(140)
賬面價值		
年初餘額	14,545	14,742
年末餘額	14,373	14,545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1 無形資產

	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8年1月1日	8,424	1,211	9,635
本年增加	1,519	214	1,733
本年減少	(29)	(153)	(182)
2018年12月31日	9,914	1,272	11,186
累計攤銷			
2018年1月1日	(6,429)	(446)	(6,875)
本年攤銷	(754)	(57)	(811)
本年減少	29	101	130
2018年12月31日	(7,154)	(402)	(7,556)
減值準備(附註35)			
2018年1月1日	-	(8)	(8)
本年增加	-	-	-
本年減少	-	-	-
2018年12月31日	-	(8)	(8)
賬面價值			
2018年1月1日	1,995	757	2,752
2018年12月31日	2,760	862	3,62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1 無形資產(續)

	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7年1月1日	7,688	1,128	8,816
本年增加	851	121	972
本年減少	(115)	(38)	(153)
2017年12月31日	8,424	1,211	9,635
累計攤銷			
2017年1月1日	(5,851)	(358)	(6,209)
本年攤銷	(628)	(107)	(735)
本年減少	50	19	69
2017年12月31日	(6,429)	(446)	(6,875)
減值準備(附註35)			
2017年1月1日	(1)	(7)	(8)
本年增加	-	(1)	(1)
本年減少	1	-	1
2017年12月31日	-	(8)	(8)
賬面價值			
2017年1月1日	1,836	763	2,599
2017年12月31日	1,995	757	2,752

32 商譽

(1) 本集團的商譽主要來自於收購建行亞洲、建行巴西、建行印尼帶來的協同效應。商譽的增減變動情況如下：

	2018年	2017年
年初餘額	2,751	2,947
匯率變動影響	15	(196)
年末餘額	2,766	2,751

(2)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減值測試

本集團計算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時，採用了經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測為基礎編製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採用的平均增長率符合行業報告內所載的預測，而採用的折現率則反映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商譽未發生減值(2017年12月31日：無)。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3 遞延所得稅

	2018年	2017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58,730	46,1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5)	(389)
合計	58,245	45,800

(1) 按性質分析

	2018年		2017年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25,347)	(6,464)	31,341	8,162
— 資產減值準備	260,308	64,823	153,278	38,023
— 內退及應付工資	21,265	5,276	23,511	5,814
— 其他	(20,363)	(4,905)	(26,160)	(5,810)
合計	235,863	58,730	181,970	46,1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1,271)	(193)	(1,446)	(343)
— 其他	(1,751)	(292)	(556)	(46)
合計	(3,022)	(485)	(2,002)	(389)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3 遞延所得稅(續)**(2)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公允價值變動	資產減值準備	內退及 應付工資	其他	合計
2018年1月1日(註)	5,332	46,906	5,814	(5,856)	52,196
計入當期損益	31	17,917	(538)	659	18,069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2,020)	-	-	-	(12,020)
2018年12月31日	(6,657)	64,823	5,276	(5,197)	58,245
2017年1月1日	(43)	27,959	6,188	(3,612)	30,492
計入當期損益	(233)	10,064	(374)	(2,244)	7,21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8,095	-	-	-	8,095
2017年12月31日	7,819	38,023	5,814	(5,856)	45,800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無重大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

註： 本期遞延所得稅期初金額與2017年12月31日金額差異為IFRS 9實施的影響。

34 其他資產

	註釋	2018年	2017年
抵債資產	(1)		
— 房屋及建築物		1,721	1,589
— 土地使用權		624	624
— 其他		765	953
		3,110	3,166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18,517	6,095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305	9,463
保險業務獨立賬戶資產及應收款項		6,318	3,194
待攤費用		3,232	3,254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3,196	3,401
其他		87,633	46,865
總額		133,311	75,438
減值準備(附註35)			
— 抵債資產		(1,165)	(1,035)
— 其他		(2,772)	(2,987)
合計		129,374	71,416

- (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處置原值為人民幣5.50億元的抵債資產(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06億元)。本集團計劃在未來期間內通過拍賣、競價和轉讓方式對抵債資產進行處置。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5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附註	2018年				年末賬面餘額
		年初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轉回)	本年(轉出)／ 轉入	本年轉銷	
存放同業款項	20	129	107	-	(6)	230
貴金屬		41	31	-	-	72
拆出資金	21	115	13	(14)	-	11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15	29	-	-	44
發放貸款和墊款	25(3)	343,802	142,595	(24,895)	(43,879)	417,62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3)(a)	4,655	1,072	1,108	-	6,835
長期股權投資		-	41	-	-	41
固定資產	29	419	14	-	(9)	424
土地使用權	30	140	-	-	(2)	138
無形資產	31	8	-	-	-	8
其他資產	34	4,022	1,509	-	(1,594)	3,937
合計		353,346	145,411	(23,801)	(45,490)	429,466

	附註	2017年				年末賬面餘額
		年初賬面餘額	本年(轉回)／ 計提	本年(轉出)／ 轉入	本年轉銷	
存放同業款項	20	66	(9)	-	-	57
貴金屬		27	14	-	-	41
拆出資金	21	123	(11)	-	-	112
發放貸款和墊款	25(4)	268,677	123,389	(26,107)	(36,991)	328,968
可供出售債券		1,309	457	57	-	1,823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4,076	307	119	(30)	4,472
持有至到期投資	26(5)	3,049	413	(52)	-	3,410
應收款項類投資	26(6)	1,351	796	(33)	-	2,114
固定資產	29	496	1	-	(78)	419
土地使用權	30	142	-	-	(2)	140
無形資產	31	8	1	-	(1)	8
其他資產	34	4,340	1,613	-	(1,931)	4,022
合計		283,664	126,971	(26,016)	(39,033)	345,586

本年(轉出)／轉入包括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36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18年	2017年
中國內地	495,004	484,657
海外	50,441	62,630
應計利息	8,947	不適用
合計	554,392	547,287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2018年	2017年
銀行	161,393	149,749
非銀行金融機構	1,257,303	1,187,246
應計利息	8,780	不適用
合計	1,427,476	1,336,995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18年	2017年
中國內地	1,277,120	1,181,374
海外	141,576	155,621
應計利息	8,780	不適用
合計	1,427,476	1,336,995

38 拆入資金**(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2018年	2017年
銀行	379,785	353,317
非銀行金融機構	38,259	30,322
應計利息	2,177	不適用
合計	420,221	383,639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18年	2017年
中國內地	130,596	148,424
海外	287,448	235,215
應計利息	2,177	不適用
合計	420,221	383,639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8年	2017年
保本理財產品	351,369	354,382
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	37,832	39,927
結構性金融工具	42,133	19,839
合計	431,334	414,148

本集團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全部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上述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按合同於到期日應支付持有人的金額的差異並不重大。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累計至該日，由於信用風險變化導致上述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化的金額並不重大。

4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標的資產的類別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債券		
— 政府債券	20,473	63,322
— 政策性銀行、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3,569	3,632
— 企業債券	29	-
小計	24,071	66,954
票據	765	401
其他	5,774	6,924
應計利息	155	不適用
合計	30,765	74,279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1 吸收存款

	2018年	2017年
活期存款		
— 公司類客戶	5,922,676	5,767,595
— 個人客戶	3,313,664	3,204,950
小計	9,236,340	8,972,545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類客戶	3,037,130	3,312,456
— 個人客戶	4,657,959	4,078,753
小計	7,695,089	7,391,209
應計利息	177,249	不適用
合計	17,108,678	16,363,754
以上吸收存款中包括：		
	2018年	2017年
(1) 保證金存款		
— 承兌匯票保證金	63,385	83,365
— 保函保證金	76,609	97,050
— 信用證保證金	19,260	22,491
— 其他	170,860	290,235
合計	330,114	493,141
(2) 匯出及應解匯款	15,341	29,635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2 應付職工薪酬

註釋	2018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3,628	66,788	(66,643)	23,773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3,973	11,187	(10,478)	4,682
住房公積金	163	6,390	(6,371)	182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738	2,820	(2,027)	3,531
離職後福利	(1)			
— 設定提存計劃	893	14,850	(13,062)	2,681
— 設定受益計劃	(440)	326	(44)	(158)
內部退養福利	1,674	52	(206)	1,520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3	2	(3)	2
合計	32,632	102,415	(98,834)	36,213

註釋	2017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4,813	64,274	(65,459)	23,628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2,735	10,213	(8,975)	3,973
住房公積金	193	6,214	(6,244)	163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2,252	2,609	(2,123)	2,738
離職後福利	(1)			
— 設定提存計劃	964	12,923	(12,994)	893
— 設定受益計劃	970	25	(1,435)	(440)
內部退養福利	1,940	76	(342)	1,674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3	4	(4)	3
合計	33,870	96,338	(97,576)	32,632

本集團上述應付職工薪酬年末餘額中並無屬於拖欠性質的餘額。

(1) 離職後福利

(a) 設定提存計劃

	2018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589	9,896	(9,724)	761
失業保險	37	298	(296)	39
企業年金繳費	267	4,656	(3,042)	1,881
合計	893	14,850	(13,062)	2,681

	2017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減少額	年末餘額
基本養老保險	664	9,622	(9,697)	589
失業保險	42	312	(317)	37
企業年金繳費	258	2,989	(2,980)	267
合計	964	12,923	(12,994)	89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2 應付職工薪酬(續)**(1) 離職後福利(續)****(b) 設定受益計劃－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補充退休福利義務是根據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進行計算的，並經由外部獨立精算師機構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的精算師(美國精算協會成員)進行審閱。

	設定受益計劃義務現值		計劃資產公允價值		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期初餘額	6,197	7,131	6,637	6,161	(440)	970
計入當期損益的設定受益成本						
－利息淨額	221	212	235	187	(14)	2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設定受益成本						
－精算損失/(利得)	326	(519)	－	－	326	(519)
－計劃資產回報	－	－	30	74	(30)	(74)
其他變動						
－已支付的福利	(605)	(627)	(605)	(627)	－	－
－對計劃資產的撥付	－	－	－	842	－	(842)
期末餘額	6,139	6,197	6,297	6,637	(158)	(440)

利息成本於其他經營費用中確認。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

	2018年	2017年
折現率	3.25%	4.00%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	7.00%	7.00%
預計未來平均壽命	12.0年	12.4年

死亡率的假設是基於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10-2013)確定的，該表為中國地區的公開統計信息。

(ii) 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主要精算假設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對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的影響	
	精算假設 提高0.25%	精算假設 降低0.25%
折現率	(123)	128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	48	(46)

(iii)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加權平均久期為8.2年(2017年12月31日：7.9年)。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2 應付職工薪酬(續)

(1) 離職後福利(續)

(b) 設定受益計劃－補充退休福利(續)

(iv) 本集團計劃資產投資組合主要由以下投資產品構成：

	2018年	2017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2	411
權益類工具	261	532
債務類工具	5,675	5,557
其他	129	137
合計	6,297	6,637

43 應交稅費

	2018年	2017年
所得稅	66,670	44,359
增值稅	8,986	7,549
其他	2,227	2,198
合計	77,883	54,106

44 應付利息

	2017年
客戶存款	175,12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550
已發行債務證券	2,307
其他	14,605
合計	199,588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5 預計負債

	2018年	2017年
表外業務預期信用損失	31,224	2,402
預計訴訟損失及其他	6,704	8,179
合計	37,928	10,581

預計負債－表外業務預期信用損失變動情況

	註釋	2018年			購入已發生減值的貸款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2018年1月1日		19,523	4,228	1,984	-	25,735
轉移：						
轉移至階段一		260	(260)	-	-	-
轉移至階段二		(147)	147	-	-	-
轉移至階段三		(3)	(215)	218	-	-
本年新增		18,361	-	-	-	18,361
本年到期		(11,770)	(2,009)	(215)	-	(13,994)
重新計量	(a)	(3,880)	4,080	922	-	1,122
2018年12月31日		22,344	5,971	2,909	-	31,224

(a) 重新計量包括違約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敞口的更新，模型假設和方法的變化，因階段轉移計提／回撥的信用減值損失。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6 已發行債務證券

	註釋	2018年	2017年
已發行存款證	(1)	371,583	321,366
已發行債券	(2)	111,447	71,331
已發行次級債券	(3)	145,169	144,898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4)	142,681	58,931
應計利息		4,905	不適用
合計		775,785	596,526

(1) 已發行存款證主要由總行及海外分行發行。

(2) 已發行債券

發行日	到期日	年利率	發行地	發行幣種	2018年	2017年
28/05/2014	28/05/2019	1.375%	瑞士	瑞士法郎	2,093	2,002
02/07/2014	02/07/2019	3.25%	香港	美元	4,123	3,904
05/09/2014	05/09/2019	3.75%	臺灣	人民幣	600	600
05/09/2014	05/09/2021	4.00%	臺灣	人民幣	600	600
18/11/2014	18/11/2019	3.75%	臺灣	人民幣	1,000	1,000
18/11/2014	18/11/2021	3.95%	臺灣	人民幣	1,000	1,000
18/11/2014	18/11/2024	4.08%	臺灣	人民幣	600	600
20/01/2015	20/01/2020	3.125%	香港	美元	4,810	4,555
11/02/2015	11/02/2020	1.50%	盧森堡	歐元	3,929	3,902
18/06/2015	18/06/2018	4.317%	奧克蘭	紐西蘭元	-	231
18/06/2015	18/06/2019	4.30%	奧克蘭	紐西蘭元	7	7
18/06/2015	18/06/2020	3個月	奧克蘭	紐西蘭元	115	115
		紐西蘭基準利率+1.2%				
16/07/2015	18/06/2018	3.93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	69
28/07/2015	28/07/2020	3.25%	香港	美元	3,437	3,253
10/09/2015	10/09/2019	3.94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57	57
18/09/2015	18/09/2018	3個月	悉尼	澳元	-	2,031
		澳洲基準利率+1.15%				
07/12/2015	18/09/2018	3個月	悉尼	澳元	-	15
		澳洲基準利率+1.15%				
29/12/2015	27/01/2020	3.80%	奧克蘭	紐西蘭元	92	92
30/03/2016	30/03/2026	4.08%	中國大陸	人民幣	3,500	3,500
16/05/2016	16/05/2019	3.10%	奧克蘭	紐西蘭元	46	47
31/05/2016	31/05/2019	2.38%	香港	美元	1,513	1,434
31/05/2016	31/05/2021	2.75%	香港	美元	2,075	1,967
18/08/2016	18/09/2020	2.9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476	475
18/10/2016	18/10/2020	3.0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7	7
21/10/2016	21/10/2021	2.25%	香港	美元	4,483	1,757
09/11/2016	09/11/2019	3.05%	中國大陸	人民幣	3,200	3,200
09/11/2016	09/11/2021	3.05%	中國大陸	人民幣	800	800
22/12/2016	22/12/2019	3.3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46	46
17/02/2017	17/02/2020	0.63%	盧森堡	歐元	3,928	3,902
05/05/2017	26/07/2022	優先a：1年期人民幣 貸款基準利率+0.18% 優先b：1年期人民幣 貸款基準利率+0.64%	中國大陸	人民幣	-	1,01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6 已發行債務證券(續)

(2) 已發行債券(續)

發行日	到期日	年利率	發行地	發行幣種	2018年	2017年
31/05/2017	29/05/2020	3個月倫敦 同業拆借利率+0.77%	香港	美元	8,246	7,808
13/06/2017	13/06/2022	2.75%	香港	美元	4,123	3,904
04/08/2017	05/02/2018	1.87%	香港	美元	-	163
27/09/2017	27/09/2019	2.37%	香港	美元	515	488
25/10/2017	25/10/2022	3.15%	香港	美元	687	651
25/10/2017	27/10/2020	2.20%	香港	美元	82	78
26/10/2017	26/10/2020	2.08%	新加坡	新加坡幣	2,522	2,432
09/11/2017	09/11/2022	3.93%	奧克蘭	紐西蘭元	693	692
04/12/2017	04/12/2020	2.29%	香港	美元	5,497	5,205
04/12/2017	04/12/2020	2.75%	香港	美元	3,436	3,253
04/12/2017	04/12/2022	3.00%	香港	美元	2,749	2,603
22/12/2017	21/12/2018	3.25%	香港	美元	-	2,798
13/03/2018	13/03/2021	3.20%	奧克蘭	紐西蘭元	46	-
17/04/2018	17/04/2019	2.97%	香港	美元	69	-
17/04/2018	26/03/2021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75%	香港	美元	550	-
18/04/2018	18/04/2021	4.88%	中國大陸	人民幣	6,000	-
19/04/2018	26/04/2019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45%	香港	美元	275	-
30/04/2018	30/04/2021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75%	香港	美元	137	-
04/05/2018	04/05/2021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80%	香港	美元	172	-
08/06/2018	08/06/2021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73%	香港	美元	6,184	-
08/06/2018	08/06/2023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83%	香港	美元	4,123	-
19/06/2018	19/06/2023	4.01%	奧克蘭	紐西蘭元	462	-
12/07/2018	12/07/2023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1.25%	香港	美元	2,749	-
20/07/2018	20/07/2021	4.48%	中國大陸	人民幣	3,000	-
21/08/2018	19/06/2023	4.005%	奧克蘭	紐西蘭元	162	-
23/08/2018	23/08/2021	4.25%	中國大陸	人民幣	2,500	-
21/09/2018	21/09/2020	2.643%	新加坡	新加坡幣	1,513	-
24/09/2018	24/09/2021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75%	香港	美元	6,871	-
24/09/2018	24/09/2021	3個月 歐洲同業拆借利率+0.60%	盧森堡	歐元	3,924	-
20/12/2018	20/12/2021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75%	奧克蘭	美元	688	-
24/12/2018	24/12/2020	3個月 倫敦同業拆借利率+0.70%	香港	美元	1,099	-
總面值					111,611	72,255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164)	(924)
年末賬面餘額					111,447	71,331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6 已發行債務證券(續)

(3) 已發行次級債券

本集團經人行、銀監會、香港金融管理局及巴西中央銀行(以下簡稱「巴西央行」)批准發行的次級債券賬面價值如下：

發行日	到期日	年利率	幣種	註釋	2018年	2017年
24/02/2009	26/02/2024	4.00%	人民幣	(a)	28,000	28,000
07/08/2009	11/08/2024	4.04%	人民幣	(b)	10,000	10,000
03/11/2009	04/11/2019	巴西央行 基準利率	雷亞爾	(c)	354	393
18/12/2009	22/12/2024	4.80%	人民幣	(d)	20,000	20,000
27/04/2010	27/04/2020	8.50%	美元	(c)	1,728	1,713
03/11/2011	07/11/2026	5.70%	人民幣	(e)	40,000	40,000
20/11/2012	22/11/2027	4.99%	人民幣	(f)	40,000	40,000
20/08/2014	20/08/2024	4.25%	美元	(g)	5,154	4,880
總面值					145,236	144,986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67)	(88)
年末賬面餘額					145,169	144,898

- (a) 建行已選擇於2019年2月26日行使贖回權，贖回全部債券。
- (b) 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8月1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8月11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04%。
- (c) 上述債券為建行巴西所發行。
- (d) 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12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12月22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80%。
- (e)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1年11月7日贖回這些債券。
- (f)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2年11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
- (g)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8月20日贖回這些債券。

(4)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發行日	到期日	年利率	幣種	註釋	2018年	2017年
15/08/2014	18/08/2029	5.98%	人民幣	(a)	20,000	20,000
12/11/2014	12/11/2024	4.90%	人民幣	(b)	2,000	2,000
13/05/2015	13/05/2025	3.88%	美元	(c)	13,746	13,014
18/12/2015	21/12/2025	4.00%	人民幣	(d)	24,000	24,000
25/09/2018	24/09/2028	4.86%	人民幣	(e)	43,000	-
29/10/2018	28/10/2028	4.70%	人民幣	(f)	40,000	-
總面值					142,746	59,014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65)	(83)
年末賬面餘額					142,681	58,931

- (a)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4年8月18日贖回這些債券。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 (b)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11月1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11月12日起按年重置利率，票面利率以利率重置日適用的一年期人民幣香港同業拆借利率為基礎加1.538%。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 (c)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0年5月13日贖回這些債券。如不行使贖回權，則於2020年5月13日進行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利率重置日適用的5年期美國國債基準利率為基礎加2.425%。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6 已發行債務證券(續)

(4)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續)

- (d)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0年12月21日贖回這些債券。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 (e)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3年9月25日贖回這些債券。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 (f) 在有關主管部門批准的前提下，本集團可選擇於2023年10月29日贖回這些債券。本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符合監管規定的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

47 其他負債

	2018年	2017年
保險負債	116,463	112,914
代收代付款項	21,696	13,986
遞延收入	14,548	11,731
預收租金及押金	9,486	8,887
應付資本性支出款	9,248	9,552
待結算及清算款項	7,630	16,136
睡眠戶	6,973	5,032
預提費用	3,728	3,382
其他	91,642	53,145
合計	281,414	234,765

48 股本

	2018年	2017年
香港上市(H股)	240,417	240,417
境內上市(A股)	9,594	9,594
合計	250,011	250,011

本行發行的所有H股和A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享有同等權益。

49 其他權益工具

(1) 年末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

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發行日期	會計分類	初始股息率	發行價格	數量 (百萬股)	金額		到期日	轉換情況
						原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2015年境外優先股	2015年12月16日	權益工具	4.65%	20美元/股	152.5	3,050	19,711	永久存續	無
2017年境內優先股	2017年12月21日	權益工具	4.75%	100元人民幣/股	600		60,000	永久存續	無
減：發行費用								(75)	
賬面價值								79,636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9 其他權益工具(續)

(2) 主要條款

(a) 境外優先股

(i) 股息

初始年股息率為4.65%，在存續期內按約定重置，但最高不超過20.4850%。股息以美元計價並支付。本行優先股東按照約定的息率分配後，不再同普通股股東一起參加剩餘利潤分配。上述優先股採取非累積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取消上述優先股的股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但直至恢復全額發放股息之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ii) 贖回條款

在取得銀保監會批准並滿足贖回條件的前提下，本行有權在2020年12月16日以及後續任何一個股息支付日贖回全部或部份境外優先股。本次境外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為發行價格加當期應支付且尚未支付的股息。

(iii) 強制轉股

當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即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境外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境外優先股按合約約定全部或部份轉為H股普通股，並使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至觸發點（即5.125%）以上。當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境外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境外優先股按合約約定全部轉為H股普通股。其中，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1)中國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本行將無法生存。(2)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當本次境外優先股轉換為H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本行發生優先股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情形時，將報中國銀保監會審查並決定。

(b) 境內優先股

(i) 股息

境內優先股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股息率，票面股息率為基準利率加固定息差，每5年為一個票面股息率調整期，其中固定息差以本次發行時確定的票面股息率扣除發行時的基準利率後確定，一經確定不再調整。上述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取消本次優先股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優先股股息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如本行全部或部份取消本次優先股的股息發放，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次日起，直至恢復全額支付股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取消優先股派息除構成對普通股的分配限制以外，不構成對本行的其他限制。

優先股採用每年付息一次的方式。

(ii) 贖回條款

境內優先股自發行結束之日（即2017年12月27日）起至少5年後，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並符合相關要求，本行有權贖回全部或部份本次優先股。本次優先股贖回期自贖回期起始之日起至本次優先股被全部贖回或轉股之日止。本次境內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為發行價格加當期應支付且尚未支付的股息。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9 其他權益工具 (續)**(2) 主要條款 (續)****(b) 境內優先股 (續)****(iii) 強制轉股**

當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即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 (或以下) 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况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優先股按約定全額或部份轉為A股普通股，並使本行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到觸發點 (即5.125%) 以上。在部份轉股情形下，本次優先股按同等比例、以同等條件轉股。當本次優先股轉換為A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

當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况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優先股按照約定全額轉為A股普通股。當本次優先股轉換為A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其中，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1)中國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本行將無法生存；(2)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本行發生優先股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情形時，將報中國銀保監會審查並決定，並按照《證券法》及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履行臨時報告、公告等信息披露義務。

本行發行的優先股分類為權益工具，列示於財務狀況表股東權益中。上述優先股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提高本行資本充足率。

(3)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情況表

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18年12月31日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 (百萬股)	賬面價值
2015年境外優先股	152.5	19,659	-	-	152.5	19,659
2017年境內優先股	600	59,977	-	-	600	59,977
合計	752.5	79,636	-	-	752.5	79,636

(4)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相關信息

項目	2018年	2017年
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976,463	1,779,760
(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權益	1,896,827	1,700,124
(2) 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持有者的權益	79,636	79,636
其中：淨利潤	3,936	1,045
當期已分配股利	3,936	1,045
2.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的權益	15,131	16,067
(1) 歸屬於普通股非控制性股東的權益	11,678	12,645
(2) 歸屬於非控制性股東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	3,453	3,422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0 資本公積

	2018年	2017年
股本溢價	134,537	134,537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	320
其他	-	368
合計	134,537	135,225

51 其他綜合收益

	財務狀況表中其他綜合收益				2018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2018年 1月1日 (附註4(25))	稅後歸屬於 本行股東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 前發生額	減：前期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本年因 出售轉入損益	減：所得稅 費用	稅後歸屬於 本行股東	稅後歸屬於 非控制性權益
(一)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變動額	(110)	(296)	(406)	(296)	-	-	(296)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479	120	599	160	-	(40)	120	-
其他	478	43	521	43	-	-	43	-
(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	(18,420)	35,585	17,165	47,816	(199)	(11,879)	35,585	1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信用損失準備	1,976	301	2,277	404	-	(101)	301	2
現金流量套期	320	(267)	53	(267)	-	-	(267)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322)	2,564	(1,758)	2,573	-	-	2,564	9
合計	(19,599)	38,050	18,451	50,433	(199)	(12,020)	38,050	164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1 其他綜合收益(續)

本集團於2017年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計入「投資重估儲備」中。投資重估儲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17年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後淨額
年初餘額	(1,381)	405	(9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損失)/收益			
— 債券	(39,394)	9,541	(29,853)
— 權益工具和基金	1,896	(474)	1,422
	(37,498)	9,067	(28,431)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與減值相關	764	(191)	573
— 與出售相關	4,048	(1,012)	3,036
— 其他	(274)	68	(206)
	4,538	(1,135)	3,403
年末餘額	(34,341)	8,337	(26,004)

52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任意盈餘公積金。

本行需按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之後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核算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本行從淨利潤中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可以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53 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如下規定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註釋	2018年	2017年
財政部規定	(1)	272,001	254,104
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	(2)	2,124	2,124
其他中國內地監管機構規定	(3)	4,908	2,866
其他海外監管機構規定		692	586
合計		279,725	259,680

- 根據財政部有關規定，本行從淨利潤中提取一定金額作為一般風險準備，用於部份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財政部於2012年3月30日頒佈《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要求金融企業計提的一般風險準備餘額原則上不得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
-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的要求，本集團的香港銀行業務除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外，對發放貸款和墊款將要或可能發生的虧損提取一定金額作為監管儲備。監管儲備的轉入或轉出通過未分配利潤進行。
- 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監管要求，本行子公司須從淨利潤中提取一定金額作為風險準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4 利潤分配

根據2018年6月29日召開的本行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行宣派2017年現金股利人民幣727.53億元。

於2018年10月23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向境外優先股股東及境內優先股股東支付股息事宜。按照境外優先股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第一個贖回日前的初始股息率4.65%（稅後）計算，發放股息157,583,333.33美元（含稅），按股息發放日2018年12月17日的匯率折算，折合人民幣10.86億元（含稅）。按照境內優先股條款和條件確定的票面股息率4.75%（含稅）計算，發放股息共計人民幣28.50億元（含稅），股息發放日為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提議，本行擬進行的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 (1) 以2018年稅後利潤人民幣2,461.84億元為基數，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積金人民幣246.18億元（2017年：人民幣231.68億元）。上述法定公積金已於報告期末記錄於盈餘公積科目。
- (2) 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2018年全年計提一般準備金人民幣178.97億元（2017年：人民幣139.43億元）。
- (3) 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306元（含稅）（2017年：每股人民幣0.291元），共計人民幣765.03億元。這些股息於報告期末未確認為負債。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決議通過後方可生效，現金股息將於決議通過後派發予本行於相關記錄日期的股東。

55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8年	2017年
現金	65,215	73,876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389,425	209,080
存放同業活期款項	60,531	60,910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存放同業款項	211,186	59,220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拆出資金	134,345	168,253
合計	860,702	571,339

56 金融資產的轉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結構化主體。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份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確認上述資產。

證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證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證券借出交易已全部到期，賬面價值為零（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59.38億元）。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6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信貸資產證券化

在信貸資產證券化過程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轉讓予結構化主體，並由其作為發行人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持有部份次級檔資產支持證券，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繼續涉入。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上會按照本集團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其餘部份終止確認。

於2018年12月31日，在本集團仍在一定程度上繼續涉入的證券化交易中，被證券化的信貸資產的面值為人民幣4,472.7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533.97億元)，本集團繼續確認的資產價值為人民幣490.17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31.75億元)。本集團確認的繼續涉入資產和繼續涉入負債為人民幣475.15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52億元)。

57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進行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提供給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向部份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業績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分部之間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和業績包含需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抵銷的集團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會計期間內分部購入的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等所發生的支出總額。

(1)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內地經營，分行遍佈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並在中國內地設有多家子公司。本集團亦在香港、澳門、臺灣、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紐約、悉尼、胡志明市、盧森堡、多倫多、倫敦、蘇黎世、迪拜、智利和奧克蘭等地設立分行及在香港、倫敦、莫斯科、盧森堡、英屬維爾京群島、奧克蘭、雅加達、聖保羅和吉隆坡等地設立子公司。

按地區分部列報信息時，經營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分行及子公司的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負債和資本性支出按其所在地劃分。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地區分部的定義為：

- 「長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寧波市和蘇州市；
- 「珠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一級分行所在的以下地區：廣東省、深圳市、福建省和廈門市；
- 「環渤海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北京市、山東省、天津市、河北省和青島市；
- 「中部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山西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湖北省、河南省、湖南省、江西省、海南省和安徽省；
- 「西部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四川省、重慶市、貴州省、雲南省、西藏自治區、內蒙古自治區、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和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及
- 「東北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所在的以下地區：遼寧省、吉林省、黑龍江省和大連市。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7 經營分部 (續)

(2) 業務分部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類貸款、貿易融資、存款及理財服務、代理服務、財務顧問與諮詢服務、現金管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託管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個人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及理財服務、銀行卡服務、匯款服務和代理服務等。

資金業務

該分部包括於銀行間市場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及返售交易、投資債券、自營衍生金融工具及自營外匯買賣。資金業務分部也包括進行代客衍生金融工具、代客外匯和代客貴金屬買賣。該分部還對本集團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務證券。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股權投資及海外分行和子公司的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8 委託貸款業務

於報告期末的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委託貸款	2,922,226	2,736,842
委託資金	2,922,226	2,736,842

59 擔保物信息

(1)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a) 擔保物的賬面價值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2018年	2017年
保證金	948	-
票據	765	401
債券	639,922	628,172
其他	5,773	6,924
合計	647,408	635,497

(2)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按一般拆借業務的標準條款進行買入返售協議交易，並相應持有交易項下的擔保物。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協議擔保物中不包含在交易對手未違約的情況下而可以直接處置或再抵押的擔保物。

60 承諾及或有事項

(1) 信貸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未支用貸款餘額及未支用信用卡透支額度、財務擔保及開出信用證等。本集團定期評估信貸承諾，並確認預計負債。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的合同金額是指貸款及信用卡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及信用證的合同金額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約時可能出現的最大損失額。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

有關信貸承諾在到期前可能未被使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2018年	2017年
貸款承諾		
— 原到期日為1年以內	150,257	192,768
— 原到期日為1年或以上	306,838	396,467
信用卡承諾	923,508	801,618
	1,380,603	1,390,853
銀行承兌匯票	230,756	276,629
融資保函	51,422	60,821
非融資保函	1,006,748	898,422
開出即期信用證	34,159	41,216
開出遠期信用證	130,195	266,865
其他	14,841	94,366
合計	2,848,724	3,029,17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0 承諾及或有事項(續)

(2)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按照銀監會制定的規則，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

	2018年	2017年
或有負債及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985,503	1,110,481

(3)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方式租入若干房屋及設備。這些租賃一般初始期限為一年至五年，並可能有權選擇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於報告期末，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為：

	2018年	2017年
1年以內	6,353	5,720
1年以上，2年以內	4,876	4,289
2年以上，3年以內	3,571	3,024
3年以上，5年以內	4,175	3,350
5年以上	3,376	2,423
合計	22,351	18,806

(4) 資本支出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本支出承諾如下：

	2018年	2017年
已訂約	11,792	5,882

(5) 證券承銷承諾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未到期的證券承銷承諾(2017年12月31日：無)。

(6) 國債兌付承諾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債券，本集團有責任就所銷售的國債為債券持有人兌付該債券。該債券於到期日前的兌付金額是包括債券面值及截至兌付日止的未付利息。應付債券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行有關規則計算。兌付金額可能與於兌付日市場上交易的相近似債券的公允價值不同。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債券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國債兌付承諾為人民幣813.31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94.31億元)。

(7) 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涉案金額約為人民幣90.70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99億元)的未決訴訟案件及糾紛。本集團根據內部及外部經辦律師意見，將這些案件及糾紛的很可能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附註45)。本集團相信計提的預計負債是合理且足夠的。

(8) 或有負債

本集團已經根據相關的會計政策對任何很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出的承諾及或有負債作出評估並按附註4(14)的原則確認預計負債。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1)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母公司包括中投和匯金。

中投經國務院批准於2007年9月29日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500億元。匯金為中投的全資子公司，代表國家依法獨立行使出資人的權利和義務。

匯金是由國家出資於2003年12月16日成立的國有獨資投資公司，註冊地為北京，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282.09億元。匯金的職能是經國務院授權，進行股權投資，不從事其他商業性經營活動。於2018年12月31日，匯金直接持有本行57.11%的股份。

母公司的旗下公司包括其旗下子公司和其聯營和合營企業。

本集團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主要包括吸收存款、接受委託管理其資產和經營租賃、發放貸款、買賣債券、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等。這些交易均以市場價格為定價基礎，按一般的商業條款進行。

本集團已發行面值人民幣1,452.36億元的次級債券（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449.86億元）。這些債券為不記名債券並可於二級市場交易。因此，本集團並無有關母公司旗下公司於報告期末持有本集團的債券金額的資料。

(a) 與母公司的交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母公司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18年		2017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1,980	0.24%	1,096	0.15%
利息支出	95	0.03%	128	0.04%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2018年		2017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應收利息	不適用	不適用	140	0.12%
發放貸款和墊款	28,000	0.21%	28,000	0.22%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8,097	0.25%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1,563	0.68%	不適用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199	0.14%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9,140	0.3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627	0.11%	6,114	0.46%
吸收存款	3,675	0.02%	55	0.00%
應付利息	不適用	不適用	-	0.00%
信貸承諾	288	0.01%	288	0.01%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續)

(1)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續)

(b) 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註釋	2018年		2017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 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22,526	2.78%	32,102	4.28%
利息支出	4,748	1.46%	10,237	3.4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71	0.12%	667	0.5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08	1.39%	198	1.46%
經營費用 (i)	884	0.53%	724	0.46%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註釋	2018年		2017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 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 交易的比例
存放同業款項	40,591	8.34%	36,672	20.95%
拆出資金	96,352	27.55%	71,066	21.85%
衍生金融資產	4,811	9.51%	7,522	9.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110	5.01%	62,500	30.00%
應收利息	不適用	不適用	21,747	18.59%
發放貸款和墊款	68,382	0.51%	30,553	0.24%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067	2.33%	22,323	3.8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94,975	9.01%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29,510	13.41%	不適用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15,607	13.90%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458,789	17.74%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8,925	6.21%
其他資產 (ii)	211	0.16%	15	0.0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iii)	60,518	4.24%	194,730	14.56%
拆入資金	117,661	28.00%	109,661	28.58%
衍生金融負債	6,961	14.35%	6,739	8.4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486	4.83%	1,255	1.69%
吸收存款	18,633	0.11%	14,455	0.09%
應付利息	不適用	不適用	423	0.21%
其他負債	4,467	1.59%	1,251	0.53%
信貸承諾	8,443	0.29%	10,231	0.34%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續)**(1)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續)****(b) 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續)**

- (i) 主要指本集團租賃母公司旗下公司房屋、車輛等資產的租賃費用以及接受母公司旗下公司提供後勤服務所支付的費用。
- (ii) 其他資產主要指對母公司旗下公司的其他應收款。
- (iii) 母公司旗下公司存放款項為無擔保，並按一般商業條款償還。

(2)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往來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集團外企業所執行的條款相似。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399	604
利息支出	322	57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97	27
經營費用	239	-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2018年	2017年
發放貸款和墊款	8,634	7,497
其他資產	16	-
拆入資金	-	98
衍生金融負債	35	-
吸收存款	1,669	2,223
應付利息	不適用	2
其他負債	419	264
信貸承諾	10	8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續)

(3) 本行與子公司的往來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集團外企業所執行的條款相似。如附註4(1)(b)所述，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抵銷。

在日常業務中，本行與子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1,002	1,320
利息支出	739	57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769	1,82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75	542
股利收入	311	6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	399
其他經營淨損失	(192)	(94)
經營費用	990	811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2018年	2017年
存放同業款項	3,640	4,871
拆出資金	77,992	90,481
衍生金融資產	327	1,42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30	-
應收利息	不適用	120
發放貸款和墊款	10,918	10,653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127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0,336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9,074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656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455
其他資產	39,105	38,480

	2018年	2017年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688	19,547
拆入資金	38,999	58,0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5	-
衍生金融負債	344	1,28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334	-
吸收存款	7,233	3,821
應付利息	不適用	94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4	840
其他負債	281	1,033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出具的以本行子公司為受益人的保函的最高擔保額為人民幣387.3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37.26億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子公司間發生的主要交易為存放同業款項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等。於2018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的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5.09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6.13億元）和人民幣25.09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7.21億元）。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續)**(4)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國有實體指那些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的實體。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和吸收存款；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委託貸款及其他託管服務；保險和證券代理及其他中間服務；買賣、承銷及承兌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買賣和租賃房屋及其他資產；及提供和接收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這些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與非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相似。本集團的相關定價策略以及就貸款、存款及佣金收入等主要產品及服務制定的審批程序與客戶是否是國有實體無關。經考慮其關係實質後，本集團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關聯方交易，故毋須單獨披露。

(5) 本集團與企業年金和計劃資產的交易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銀行業務外，截至2018年和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未發生其他關聯交易。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項下，建信基金管理的計劃資產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7.60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1.83億元），並由此將獲取的應收管理費為人民幣1,563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9萬元）。

(6) 關鍵管理人員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令和控制本集團的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與關鍵管理人員進行正常的銀行業務交易。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及餘額均不重大。

董事及監事的稅前薪酬在附註15中已披露。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年度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2018年			
	已支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各種 福利(註釋(i)) 人民幣千元	合計(註釋(ii)) 人民幣千元
副行長				
黃毅	491	55	107	653
張立林	491	50	95	636
副行長及首席風險官				
廖林	665	55	149	869
首席財務官				
許一鳴	788	55	149	992
董事會秘書				
黃志凌	657	47	122	826
已退任的前副行長				
楊文升	205	22	38	265
余靜波	205	22	38	265
已退任的前董事會秘書				
陳彩虹	113	-	18	131
	3,615	306	716	4,637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1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續)

(6) 關鍵管理人員 (續)

	2017年			
	應付年薪 (津貼) 人民幣千元	社會保險、 企業年金、 補充醫療保險及 住房公積金的 單位繳存部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貨幣性收入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 2017年 任期激勵收入 人民幣千元
副行長				
楊文升	671	139	-	518
黃毅	671	139	-	518
余靜波	671	139	-	518
張立林	392	74	-	109
紀委書記				
朱克鵬	671	139	-	411
首席風險官				
廖林	1,759	157	-	-
首席財務官				
許一鳴	2,110	187	-	-
董事會秘書				
黃志凌	-	-	-	-
已退任的前首席風險官				
曾儉華	352	30	-	-
已退任的前董事會秘書				
陳彩虹	2,110	131	-	-
	9,407	1,135	-	2,074

- (i) 其他各種福利包括本行根據政府相關規定，按工資及津貼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規定上限的基礎上提取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等機構繳納的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以及本行依據政府相關規定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和補充醫療保險等公司福利。
- (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關鍵管理人員的2018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尚待調整的部份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18年度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之後將再行披露。
- (i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關鍵管理人員的2017年薪酬總額於2017年度財務報表公佈之日尚未最終確定，上述關鍵管理人員2017年酬金為最終確定的薪酬總額。
- (iv) 自2015年起，本行中央管理企業負責人按中央薪酬改革有關政策執行。

(7)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信貸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已發放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信貸交易的餘額不重大。本集團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放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信貸交易是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並按正常的商業條款或授予其他員工的同等商業條款進行的。授予其他員工的商業條款以授予第三方的商業條款為基礎，並考慮風險調減因素後確定。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本集團面對的風險如下：

- 信用風險
- 市場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操作風險
- 保險風險

本附註包括本集團面臨的以上風險的狀況，本集團計量和管理風險的目標、政策和流程，以及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情況。

風險管理體系

董事會按公司章程和相關監管要求規定履行風險管理職責。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風險戰略，並對實施情況進行監督，定期對整體風險狀況進行評估。監事會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董事會、高管層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情況進行監督。高管層負責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戰略，負責集團全面風險管理工作的組織實施。高管層設首席風險官，在職責分工內協助行長組織相應的風險管理工作。

本集團專為識別、評估、監控和管理風險而設計了全面的管治體系、內控政策和流程。本集團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和系統，並根據市場環境、產品以及服務的變化進行修訂。通過培訓和標準化及流程化管理，本集團目標在於建立一個架構清晰、流程規範的控制環境，每名員工明確其職務要求和職責。

風險管理部是全行業務風險的綜合管理部門。信貸管理部是全行信用風險的綜合管理部門。授信審批部是全行信用業務授信、審批的綜合管理部門。內控合規部是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合規風險和洗錢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其他各類風險均有相應的專業管理部門負責。

本集團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和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監督各核心業務部門、管理程序和主要業務的合規情況。內控合規部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以上職責，並向審計委員會匯報。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諾，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信貸業務

風險管理部牽頭負責客戶評級、債項評級等信用風險計量工具的研發推廣等工作。信貸管理部負責信用風險政策制度和質量監控等工作。資產保全經營中心負責資產保全等工作。授信審批部負責本集團客戶各類信用業務的綜合授信與信用審批等工作。信貸管理部牽頭協調，授信審批部參與、分擔及協調公司業務部、小企業業務部、機構業務部、國際業務部、戰略客戶部、住房金融與個人信貸部、信用卡中心和法律事務部等部門實施信用風險管理工作。

在公司及機構業務信用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加快信貸結構調整，強化貸後管理，細化行業審批指引和政策底線，完善信貸准入、退出標準，優化經濟資本管理和行業信貸風險限額管理，促進資產質量穩步向好。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工作包括信貸業務貸前調查、貸中審查、貸後管理等流程環節。貸前調查環節，借助內部評級系統進行客戶信用風險評級並完成客戶評價報告，對貸款項目收益與風險進行綜合評估並形成評估報告；信貸審批環節，信貸業務均須經過有權審批人審批；貸後管理環節，本集團對已發放貸款或其他信貸業務進行持續監控，並對重點行業、區域、產品、客戶加強風險監控，對任何可能對借款人還款能力造成主要影響的負面事件及時報告，並採取措施，防範和控制風險。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管理(續)

信貸業務(續)

在個人業務方面，本集團主要依靠對申請人的信用評估作為發放個人信貸的基礎，客戶經理受理個人信貸業務時需要對信貸申請人收入、信用歷史和貸款償還能力等進行評估。客戶經理的報批材料和建議提交專職貸款審批機構進行審批。本集團重視對個人貸款的貸後監控，重點關注借款人的償款能力和抵押品狀況及其價值變化情況。一旦貸款逾期，本集團將根據標準化催收作業流程體系開展催收工作。

為降低風險，本集團在適當的情況下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或保證。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完善的抵押品管理體系和規範的抵押品操作流程，為特定類別抵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本集團定期審核抵押品價值、結構及法律契約，確保其能繼續履行所擬定的目的，並符合市場慣例。

資金業務

出於風險管理的目的，本集團對債券及衍生產品敞口所產生的信用風險進行獨立管理，相關信息參見本附註(1)(i)和(1)(j)。本集團設定資金業務的信用額度並參考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對其實時監控。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A) 金融工具風險階段劃分

本集團基於金融工具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將各筆業務劃分入三個風險階段，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金融工具三個階段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階段一：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階段二：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尚無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需確認金融工具在剩餘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階段三：在報告期末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資產。需確認金融工具在剩餘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B)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於每季度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增加。本集團進行金融資產的階段劃分時充分考慮反映其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變化的各種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慮因素有監管及經營環境、內外部信用評級、償債能力、經營能力、貸款合同條款、資產價格、市場利率、還款行為等。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報告期末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主要因素有：1.減值損失的違約概率大幅上升，例如原則上公司類貸款內部信用評級下降至15級及以下，債券投資內部信用評級下降2級及以上。2.其他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況。通常情況下，如果信貸業務逾期30天以上，則應視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續)

(C)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當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一般來講，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被認定為違約。

為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債務人或發行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正常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壹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如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或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失業率提高、擔保物在其所在地區的價格明顯下降、所處行業不景氣等；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本集團違約定義已被一致地應用於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算過程中對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的模型建立。

(D) 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準備。預期信用損失是三種情形下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風險敞口(EAD)三者的乘積加權平均值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違約概率是指考慮前瞻性信息後，客戶及其項下資產在未來一定時期內發生違約的可能性，其中違約的定義參見本附註前段。

違約損失率是指考慮前瞻性信息後，預計由於違約導致的損失金額佔風險暴露的比例。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預期違約時的表內和表外風險暴露總額，違約風險敞口根據還款計劃安排進行確定，不同類型的產品將有所不同。

預期信用損失計算中使用的折現率為實際利率。

關於前瞻性信息以及如何將其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的說明，參見本附註後段。

本集團每季度監控並覆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品價值的變動情況。

本報告期內，估計技術或關鍵假設未發生重大變化。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E) 預期信用損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與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關鍵經濟指標並進行了前瞻性調整，如國內生產總值(GDP)，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M2，生產價格指數(PPI)，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率，倫敦現貨黃金價格，美元兌人民幣平均匯率等。以GDP指標為例，中性情形下預測值符合當前中央政府發佈的發展主要預期目標，樂觀和悲觀情形預測值在中性情形預測值基礎上上下浮動一定比例。本集團對宏觀經濟指標池的各項指標定期進行預測。本集團通過構建計量模型得到歷史上宏觀經濟指標與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之間的關係，根據未來宏觀指標預測值計算未來一定時期的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

本集團建立了計量模型用以確定樂觀、中性、悲觀三種情形的權重。2018年末，樂觀、中性、悲觀三種情形的權重相若。本集團根據未來12個月三種情形下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計提階段一的信用損失準備金，根據未來存續期內三種情形下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計提階段二及階段三信用損失準備金。

(F) 以組合方式計量損失準備

按照組合方式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時，本集團已將具有類似風險特徵的敞口進行歸類。在進行分組時，本集團獲取了充分的信息，確保其統計上的可靠性。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的區間、產品類型和客戶類型等對零售貸款進行組合計量。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列示了於報告期末在不考慮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對應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對於表內資產，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是指金融資產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價值。

	2018年	2017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67,648	2,914,380
存放同業款項	486,949	175,005
拆出資金	349,727	325,233
衍生金融資產	50,601	82,9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1,845	208,360
應收利息	不適用	116,993
發放貸款和墊款	13,365,430	12,574,473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30,241	554,04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272,514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	1,707,884	不適用
可供出售債券投資	不適用	1,461,824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2,586,722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465,810
其他金融資產	123,629	65,238
合計	22,756,468	21,531,066
表外信貸承諾	2,848,724	3,029,172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5,605,192	24,560,238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b) 發放貸款和墊款信貸質量分佈分析

	註釋	2017年
已減值貸款		
— 按個別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169,798
— 貸款損失準備		(113,820)
小計		55,978
— 按組合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22,493
— 貸款損失準備		(13,802)
小計		8,691
已逾期未減值		
— 1至90日		30,483
— 91至180日		—
— 180日以上		—
總額		30,483
貸款損失準備	(i)	(3,164)
小計		27,319
未逾期未減值		
— 信用貸款		3,856,502
— 保證貸款		2,035,372
— 抵押貸款		5,441,687
— 質押貸款		1,347,106
總額		12,680,667
貸款損失準備	(i)	(198,182)
小計		12,482,485
合計		12,574,473

(i) 此餘額為按組合方式評估計提的貸款損失準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b) 發放貸款和墊款信貸質量分佈分析(續)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和墊款的抵質押物覆蓋和未覆蓋情況列示如下：

	2018年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和墊款		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和墊款
	公司	個人	公司
覆蓋部份	1,737	15,239	22,581
未覆蓋部份	1,482	10,757	150,459
總額	3,219	25,996	173,040
	2017年		
	已逾期未減值貸款和墊款		按個別方式評估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公司	個人	公司
覆蓋部份	4,112	14,678	29,810
未覆蓋部份	3,523	8,170	139,988
總額	7,635	22,848	169,798

上述抵質押物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和機器設備等。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目前抵質押物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獲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c)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2018年			2017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抵質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抵質押貸款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435,520	10.42%	497,172	1,429,583	11.08%	516,193
— 製造業	1,260,179	9.14%	338,453	1,318,827	10.22%	410,706
—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1,048,235	7.61%	367,530	981,704	7.61%	347,367
—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生產和供應業	840,381	6.10%	201,091	867,818	6.73%	199,689
— 房地產業	630,192	4.57%	312,305	522,242	4.05%	284,698
— 批發和零售業	426,948	3.10%	188,993	477,404	3.70%	266,890
— 水利、環境和公共 設施管理業	409,137	2.97%	203,576	395,163	3.06%	193,538
— 建築業	311,157	2.26%	75,368	280,721	2.18%	70,228
— 採礦業	254,241	1.84%	21,878	250,698	1.94%	28,685
—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 和社會組織	70,578	0.51%	9,406	107,297	0.83%	18,035
— 農、林、牧、漁業	67,256	0.49%	21,355	74,831	0.58%	24,972
— 教育	66,476	0.48%	15,071	70,981	0.55%	16,912
— 其他	658,166	4.77%	163,219	710,563	5.50%	87,281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總額	7,478,466	54.26%	2,415,417	7,487,832	58.03%	2,465,194
個人貸款和墊款	5,957,545	43.22%	5,004,794	5,279,894	40.92%	4,429,426
票據貼現	310,244	2.25%	—	135,715	1.05%	—
應計利息	36,798	0.27%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783,053	100.00%	7,420,211	12,903,441	100.00%	6,894,620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c)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佔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行業，其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貸款損失準備、信用減值損失計提和核銷金額：

	2018年					
	階段三 貸款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	本年核銷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6,500	(17,555)	(8,509)	(10,339)	(13,930)	545
	2017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	本年核銷	
製造業	76,557	(51,220)	(39,504)	(47,638)	15,89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844	(8,651)	(26,573)	(10,184)	549	

(d)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

	2018年			2017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抵質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抵質押貸款
長江三角洲	2,386,931	17.31%	1,491,555	2,288,830	17.74%	1,476,742
中部地區	2,418,013	17.54%	1,505,629	2,176,159	16.86%	1,346,200
西部地區	2,277,666	16.53%	1,299,688	2,117,740	16.41%	1,206,486
環渤海地區	2,292,606	16.63%	1,109,429	2,131,045	16.52%	1,024,363
珠江三角洲	2,085,684	15.13%	1,454,487	1,941,337	15.05%	1,370,326
東北地區	712,310	5.17%	357,228	672,309	5.21%	341,388
總行	685,733	4.98%	-	574,506	4.45%	-
海外	887,312	6.44%	202,195	1,001,515	7.76%	129,115
應計利息	36,798	0.27%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783,053	100.00%	7,420,211	12,903,441	100.00%	6,894,620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1) 信用風險 (續)****(d)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 (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各地區階段三貸款和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金額：

	2018年			
	階段三 貸款餘額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環渤海地區	42,331	(28,558)	(19,930)	(29,548)
西部地區	36,092	(31,323)	(15,091)	(24,688)
中部地區	34,087	(33,900)	(14,904)	(25,313)
長江三角洲	26,234	(34,526)	(18,960)	(18,543)
珠江三角洲	24,077	(29,859)	(10,630)	(14,627)
東北地區	25,850	(9,996)	(11,195)	(19,095)
總行	8,123	(11,317)	(2,112)	(6,395)
海外	4,087	(4,136)	(802)	(2,175)
合計	200,881	(183,615)	(93,624)	(140,384)
		2017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 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 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		38,302	(22,645)	(39,339)
西部地區		34,973	(19,205)	(37,230)
中部地區		32,154	(19,135)	(35,432)
長江三角洲		31,460	(21,038)	(40,866)
珠江三角洲		27,777	(18,022)	(31,612)
東北地區		18,920	(11,925)	(15,798)
總行		5,867	(394)	(10,640)
海外		2,838	(1,456)	(4,231)
合計		192,291	(113,820)	(215,148)

關於地區分部的定義見附註57(1)。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e) 發放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2018年	2017年
信用貸款	4,301,972	3,885,329
保證貸款	2,024,072	2,123,492
抵押貸款	6,218,435	5,539,863
質押貸款	1,201,776	1,354,757
應計利息	36,798	不適用
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13,783,053	12,903,441

(f)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2018年		2017年	
	總額	佔發放 貸款和 墊款總額 百分比	總額	佔發放 貸款和 墊款總額 百分比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5,818	0.04%	4,001	0.03%
其中：				
逾期超過90天的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1,866	0.01%	998	0.01%

(g) 信用風險敞口

發放貸款和墊款

	2018年				總計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已發生 信用減值的 金融資產	
低風險	13,112,857	12,230	-	-	13,125,087
中風險	3,521	383,909	-	-	387,430
高風險	-	-	200,881	-	200,881
賬面總額	13,116,378	396,139	200,881	-	13,713,398
損失準備	(183,615)	(93,624)	(140,384)	-	(417,623)

本集團根據資產的質量狀況對資產風險特徵進行分類。「低風險」指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中風險」指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高風險」指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損失。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g) 信用風險敞口(續)

表外業務

	2018年				總計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已發生 信用減值的 金融資產	
低風險	2,759,992	-	-	-	2,759,992
中風險	-	84,082	-	-	84,082
高風險	-	-	4,650	-	4,650
賬面總額	2,759,992	84,082	4,650	-	2,848,724
損失準備	(22,344)	(5,971)	(2,909)	-	(31,224)

本集團根據資產的質量狀況對資產風險特徵進行分類。「低風險」指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中風險」指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高風險」指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損失。

金融投資

	2018年				總計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已發生 信用減值的 金融資產	
低風險	4,915,168	-	-	-	4,915,168
中風險	65,689	222	-	-	63,920
高風險	-	3,564	2,590	-	8,145
賬面總額	4,980,857	3,786	2,590	-	4,987,233
損失準備	(7,261)	(509)	(1,155)	-	(8,925)

本集團根據資產的准入情況及內評變化對金融投資風險特徵進行分類。「低風險」指發行人初始內評在准入等級以上，不存在理由懷疑金融投資預期將發生違約；「中風險」指儘管發行人內部評級存在一定程度降低，但不存在足夠理由懷疑金融投資預期將發生違約；「高風險」指存在造成違約的明顯不利因素，或金融投資實際已違約。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1) 信用風險 (續)

(g) 信用風險敞口 (續)

應收同業款項

	2018年				總計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已發生 信用減值的 金融資產	
低風險	1,038,909	-	-	-	1,038,909
中風險	-	-	-	-	-
高風險	-	-	-	-	-
賬面總額	1,038,909	-	-	-	1,038,909
損失準備	(388)	-	-	-	(388)

本集團根據資產的准入情況及內評變化對應收同業款項風險特徵進行分類。「低風險」指發行人初始內評在准入等級以上，不存在理由懷疑應收同業款項預期將發生違約；「中風險」指儘管發行人內部評級存在一定程度降低，但不存在足夠理由懷疑應收同業款項預期將發生違約；「高風險」指存在造成違約的明顯不利因素，或應收同業款項實際已違約。

(h) 應收同業款項交易對手評級分佈分析

應收同業款項包括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及交易對手為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18年
已發生信用減值 損失準備	1 (1)
小計	-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 A至AAA級	958,266
— B至BBB級	14,103
— 無評級	61,345
應計利息	5,195
總額	1,038,909
損失準備	(388)
小計	1,038,521
合計	1,038,521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1) 信用風險 (續)****(h) 應收同業款項交易對手評級分佈分析 (續)**

	2017年
已減值	
— 按個別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25
— 減值準備	(25)
小計	-
未逾期末減值	
— A至AAA級	646,592
— B至BBB級	489
— 無評級	61,661
總額	708,742
減值準備	(144)
小計	708,598
合計	708,598

未逾期末發生信用減值的應收同業款項的評級是基於本集團的內部信用評級作出。部份應收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無評級，是由於本集團未對一些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進行內部信用評級。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i) 債權投資評級分佈分析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持有的債權投資組合信用風險狀況。評級參照彭博綜合評級或其他債權投資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於報告期末債權投資賬面價值按投資評級分佈如下：

	2018年					合計
	未評級	AAA	AA	A	A以下	
已發生信用減值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344	-	-	-	-	344
— 企業	2,246	-	-	-	-	2,246
總額	2,590	-	-	-	-	2,590
損失準備						(1,155)
小計						1,435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 政府	1,512,484	2,186,322	13,049	20,556	25,719	3,758,130
— 中央銀行	16,362	4,549	16,735	853	400	38,899
— 政策性銀行	764,358	3,160	2,901	21,313	-	791,732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291,519	135,189	10,795	40,327	7,729	485,559
— 企業	238,441	262,728	14,652	19,278	5,465	540,564
總額	2,823,164	2,591,948	58,132	102,327	39,313	5,614,884
損失準備						(5,680)
小計						5,609,204
合計						5,610,639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i) 債權投資評級分佈分析(續)

註釋	2017年						合計
	未評級	AAA	AA	A	A以下		
已減值							
按個別方式評估已出 現減值總額							
— 企業	632	—	—	—	—	—	632
— 其他	200	—	—	—	—	—	200
總額	832	—	—	—	—	—	832
減值準備							(434)
小計							398
未逾期末減值							
— 政府	2,042,536	1,158,184	8,698	24,490	25,461	—	3,259,369
— 中央銀行	6,891	5,837	25,089	—	—	—	37,817
— 政策性銀行	803,872	3,665	1,545	13,491	—	—	822,573
— 銀行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	253,410	100,733	12,765	31,369	8,443	—	406,720
— 企業	164,026	282,420	29,681	15,708	5,319	—	497,154
— 其他	8,278	22,641	19,218	695	454	—	51,286
總額	3,279,013	1,573,480	96,996	85,753	39,677	—	5,074,919
損失準備	(i)						(6,913)
小計							5,068,006
合計							5,068,404

(i) 此餘額為按組合方式評估計提的損失準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j) 本集團衍生工具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與國內客戶交易的衍生工具通過與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背對背交易對沖其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國內客戶和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相關。本集團通過定期監測管理上述風險。

(k) 結算風險

本集團結算交易時可能承擔結算風險。結算風險是由於另一實體沒有按照合同約定履行提供現金、證券或其他資產的義務而造成的損失風險。

對於這種交易，本集團通過結算或清算代理商管理，確保只有當交易雙方都履行了其合同規定的相關義務才進行交易，以此來降低此類風險。

(l) 敏感性分析

金融資產損失準備對內部開發模型中所使用的輸入值、前瞻性預測中的宏觀經濟指標，以及採用專家判斷時考慮的其他因素都很敏感。這些輸入值、假設、模型和判斷的變化會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和預期信用損失的確認產生影響。

(i) 階段劃分的敏感性分析

未減值金融資產的信用損失準備由階段一和階段二加權後的預期信用損失組成，分別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和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會導致金融資產從階段一轉移到階段二；下表列示了階段二金融資產第二年至生命週期結束的預期信用損失產生的影響。

	2018年		
	假設未減值 金融資產均 計算12個月 的信用損失	生命週期的 影響	目前實際 信用損失
未減值貸款	267,782	9,457	277,239
未減值金融投資	7,266	504	7,770

(ii) 宏觀經濟因子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對國內生產總值等核心經濟指標進行了敏感性分析。截至2018年12月31日，當中性情景中的核心經濟指標上浮或下浮10%時，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不超過5%。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發生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業務中。交易賬戶包括為交易目的或規避交易賬戶其他項目的風險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頭寸；銀行賬戶由所有未劃入交易賬戶的金融工具和商品頭寸組成。

本集團不斷完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其中，市場風險管理部承擔牽頭制定全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市場風險計量工具開發，交易性市場風險監控和報告等日常管理工作。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非交易業務的利率風險管理和全行匯率風險管理，負責資產、負債總量和結構管理，以應對結構性市場風險。金融市場部負責全行本外幣投資組合管理，從事自營及代客資金交易，並執行相應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審計部負責定期對風險管理體系各組成部份和環節的可靠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審計。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資產負債組合期限結構錯配和定價基準不一致產生的重定價風險和基準風險。本集團綜合運用利率重定價缺口、淨利息收入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擬和壓力測試等多種方法對利率風險開展定期分析。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包括資金業務的外匯自營性債券及存拆放投資所產生的風險及本集團海外業務產生的貨幣風險。本集團通過即期外匯交易以及將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其貨幣風險，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外幣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

本集團亦承擔代客衍生投資組合的市場風險，並通過與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間的背對背交易對沖該風險。

本集團認為來自投資組合中股票價格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分開監控交易賬戶組合和銀行賬戶組合的市場風險，交易賬戶組合包括匯率、利率等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風險價值(「VaR」)分析歷史模擬模型是本行計量、監測交易賬戶業務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本集團利用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缺口分析及貨幣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監控總體業務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a) 風險價值分析

風險價值是一種用以估算在特定時間範圍和既定的置信區間內，由於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價格變動而引起的潛在持倉虧損的方法。風險管理部負責對本行交易賬戶的利率、匯率及商品價格VaR進行計算。風險管理部根據市場利率、匯率和商品價格的歷史變動，每天計算交易賬戶的VaR(置信水準為99%，持有期為1個交易日)並進行監控。

於報告期末以及相關期間，本行交易賬戶的VaR狀況概述如下：

註釋	2018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交易賬戶風險價值	327	179	336	92
其中：				
— 利率風險	85	59	104	32
— 匯率風險 (i)	323	176	332	77
— 商品風險	-	6	39	-
	2017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交易賬戶風險價值	112	167	252	105
其中：				
— 利率風險	59	84	148	50
— 匯率風險 (i)	90	117	226	70
— 商品風險	1	8	21	-

(i) 與黃金相關的風險價值已在上述匯率風險中反映。

每一個風險因素的風險價值都是獨立計算得出的僅因該風險因素的波動而可能產生的特定持有期和置信水準下的最大潛在損失。各項風險價值的累加並不能得出總的風險價值，因為各風險因素之間會產生風險分散效應。

雖然風險價值分析是衡量市場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有關模型的假設存在一定限制，例如：

- 在絕大多數情況下，可在1個交易日的持有期內進行倉盤套期或出售的假設合理，但在市場流動性長時期不足的情況下，1個交易日的持有期假設可能不符合實際情況；
- 99%的置信水準並不反映在這個水準以上可能引起的虧損。在所用的模型內，有1%機會可能虧損超過VaR；
- VaR按當日收市基準計算，並不反映交易當天持倉可能面對的風險；
- 歷史資料用作確定將來結果的可能範圍的基準，不一定適用於所有可能情況，特別是例外事項；及
- VaR計量取決於本行的持倉情況以及市價波動性。如果市價波動性下降，未改變的倉盤的VaR將會減少，反之亦然。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2) 市場風險 (續)

(b) 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

在監控總體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率風險方面，本行定期計量未來利息淨收入對市場利率升跌的敏感性（假設收益曲線平行移動以及資產負債結構保持不變）。在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率不變、其餘所有收益曲線平行下跌或上升100基點的情況下，會增加或減少本集團年化計算的利息淨收入人民幣324.5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67.27億元）。如果剔除活期存款收益曲線變動的影響，則本集團年化計算的利息淨收入會減少或增加人民幣691.3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06.94億元）。

上述的利率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情況進行評估。上列數字顯示在各個預計利率曲線情形及本行現時利率風險狀況下，利息淨收入的預估變動。但此項影響並未考慮利率風險管理部門或有關業務部門內部為減輕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在實際情況下，利率風險管理部門會致力減低利率風險所產生的虧損及提高收入淨額。上述預估數值假設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變動，因此並不反映如果某些利率改變而其他利率維持不變時，其對利息淨收入的潛在影響。這些預估數值亦基於其他簡化的假設而估算，包括假設所有持倉均為持有至到期並於到期後續作。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不利變動導致銀行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受損失的風險。資產負債組合期限結構錯配和定價基準不一致產生的重定價風險和基準風險是本集團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

資產負債管理部定期監測利率風險頭寸，計量利率重定價缺口。計量利率重定價缺口的主要目的是分析利率變動對利息淨收入的潛在影響。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c) 利率風險(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於相關年度的平均利率及下一個預期重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

註釋	2018年						合計
	平均利率(i)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1.53%	119,043	2,513,820	-	-	-	2,632,863
存放同業款項和 拆出資金	3.34%	5,050	664,234	159,581	7,811	-	836,6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5%	126	201,719	-	-	-	201,845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4.34%	36,798	8,324,410	4,827,130	118,889	58,203	13,365,430
投資 (iii)	3.75%	193,041	644,118	815,599	2,428,596	1,641,557	5,722,911
其他資產		462,968	-	-	-	-	462,968
資產總計	3.82%	817,026	12,348,301	5,802,310	2,555,296	1,699,760	23,222,69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21%	8,947	205,692	338,978	775	-	554,39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2.72%	10,970	1,325,178	424,822	80,644	6,083	1,847,6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3.42%	22,977	233,450	165,395	9,512	-	431,33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87%	154	24,045	1,268	4,611	687	30,765
吸收存款	1.39%	233,879	11,289,878	3,365,791	2,210,178	8,952	17,108,678
已發行債務證券	3.62%	4,905	289,858	197,857	259,087	24,078	775,785
其他負債		482,448	-	-	-	-	482,448
負債合計	1.64%	764,280	13,368,101	4,494,111	2,564,807	39,800	21,231,099
資產負債缺口	2.18%	52,746	(1,019,800)	1,308,199	(9,511)	1,659,960	1,991,594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c) 利率風險(續)

	註釋	2017年						合計
		平均利率(i)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1%	122,593	2,865,663	-	-	-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2.64%	-	364,272	128,267	7,699	-	500,2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99%	-	208,360	-	-	-	208,360
發放貸款和墊款	(ii)	4.18%	-	7,514,939	4,660,444	336,579	62,511	12,574,473
投資	(iii)	3.74%	120,309	460,631	522,564	2,362,479	1,722,732	5,188,715
其他資產			664,341	-	-	-	-	664,341
資產總計		3.66%	907,243	11,413,865	5,311,275	2,706,757	1,785,243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99%	-	204,808	341,709	770	-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2.49%	-	1,462,200	202,473	51,471	4,490	1,720,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3.37%	19,854	234,157	153,549	6,588	-	414,1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33%	-	67,469	1,892	4,632	286	74,279
吸收存款		1.33%	121,264	11,569,194	2,987,851	1,674,005	11,440	16,363,7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3.69%	-	251,877	79,399	210,334	54,916	596,526
其他負債			611,928	-	-	-	-	611,928
負債合計		1.56%	753,046	13,789,705	3,766,873	1,947,800	71,132	20,328,556
資產負債缺口		2.10%	154,197	(2,375,840)	1,544,402	758,957	1,714,111	1,795,827

(i) 平均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對平均計息資產／負債的比率。

(ii) 3個月以內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594.55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47.50億元)的逾期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

(iii) 投資包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等(2017年12月31日：投資包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類投資及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等)。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包括資金業務的外匯自營性投資所產生的風險及本集團海外業務產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通過即期和遠期外匯交易及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貨幣風險，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匯掉期及貨幣利率掉期)管理其外幣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

本集團積極管理外幣敞口風險，以業務條線為單位儘量減少外幣風險敞口，因此，期末敞口對匯率波動不敏感，對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潛在影響不重大。

本集團各資產負債項目於報告期末的貨幣風險敞口如下：

	註釋	2018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折合 人民幣	其他折合 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412,254	116,273	104,336	2,632,863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800,852	198,616	39,053	1,038,521
發放貸款和墊款		12,390,275	545,594	429,561	13,365,430
投資	(ii)	5,452,573	174,263	96,075	5,722,911
其他資產		395,762	48,020	19,186	462,968
資產總計		21,451,716	1,082,766	688,211	23,222,69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03,669	33,184	17,539	554,39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i)	1,433,725	309,123	135,614	1,878,4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08,623	20,972	1,739	431,334
吸收存款		16,347,860	442,304	318,514	17,108,678
已發行債務證券		438,158	230,548	107,079	775,785
其他負債		463,483	14,590	4,375	482,448
負債合計		19,595,518	1,050,721	584,860	21,231,099
淨頭寸		1,856,198	32,045	103,351	1,991,594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244,071)	270,379	(14,750)	11,558
信貸承諾		2,538,090	188,121	122,513	2,848,724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d) 貨幣風險(續)

	註釋	2017年			合計
		人民幣	美元折合 人民幣	其他折合 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96,711	102,635	88,910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538,969	151,775	17,854	708,598
發放貸款和墊款		11,304,255	832,693	437,525	12,574,473
投資	(ii)	4,927,815	167,193	93,707	5,188,715
其他資產		589,623	31,493	43,225	664,341
資產總計		20,157,373	1,285,789	681,221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84,657	35,805	26,825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 拆入資金	(iii)	1,378,896	277,483	138,534	1,794,9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92,984	20,628	536	414,148
吸收存款		15,453,722	593,332	316,700	16,363,7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269,389	226,549	100,588	596,526
其他負債		511,113	77,123	23,692	611,928
負債合計		18,490,761	1,230,920	606,875	20,328,556
淨頭寸		1,666,612	54,869	74,346	1,795,827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268,286	(294,407)	55,765	29,644
信貸承諾		2,673,845	153,622	201,705	3,029,172

(i)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ii) 投資包括的範圍請參見附註62(2)(c)(iii)。

(iii)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影響流動性風險主要因素和事件包括：批發或零售存款大量流失、批發或零售融資成本上升、債務人違約、資產變現困難、融資能力下降等。

本行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高級管理層組成決策體系。總行資產負債管理部牽頭負責全行流動性風險日常管理工作，並與金融市場部、渠道與運營管理部、數據管理部、公共關係與企業文化部、董事會辦公室、各業務牽頭管理部門和各分支機構相關部門組成執行體系。監事會和審計部組成監督體系。上述體系按職責分工分別履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決策、執行和監督職能。

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目標是保證集團支付結算安全，努力實現全行流動性與效益性良好平衡。流動性風險施行並表管理模式，總行集中管理本行流動性風險，並根據監管要求、外部宏觀環境和本行業務發展情況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包括限額管理、日間流動性風險管理、壓力測試、應急計劃等方面內容。附屬機構承擔自身流動性管理首要職責。

本集團每季度進行集團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以檢驗銀行在遇到極端的小概率事件等不利情況下的風險承受能力，結果顯示，壓力情況下流動性風險雖然有所增加，但仍處於可控範圍。

本集團採用流動性指標分析、剩餘到期日分析和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衡量流動性風險。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續)

(a) 剩餘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的分析。

	2018年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 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177,053	454,640	-	1,170	-	-	-	2,632,863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	82,941	492,206	93,405	160,187	7,937	-	836,6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01,103	742	-	-	-	201,845
發放貸款和墊款	70,252	717,226	475,109	567,815	2,799,488	3,203,135	5,532,405	13,365,430
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5,036	31,322	76,537	104,992	227,632	144,658	61,040	731,217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82,489	57,223	274,510	1,704,067	1,154,225	3,272,51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3,294	-	18,383	48,472	246,776	888,772	505,481	1,711,178
— 長期股權投資	8,002	-	-	-	-	-	-	8,002
其他資產	252,935	50,974	14,966	27,156	52,093	16,831	48,013	462,968
資產總計	2,596,572	1,337,103	1,360,793	900,975	3,760,686	5,965,400	7,301,164	23,222,69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99,813	109,258	344,546	775	-	554,39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和拆入資金	-	929,855	246,048	152,645	427,102	83,943	8,104	1,847,6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8,839	148,784	87,018	167,065	9,628	-	431,33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23,189	918	1,274	4,694	690	30,765
吸收存款	-	10,372,640	873,288	926,854	2,545,389	2,368,005	22,502	17,108,678
已發行債務證券								
— 已發行存款證	-	-	66,392	133,875	155,634	16,458	-	372,359
— 已發行債券	-	-	-	16	13,669	94,526	4,095	112,306
—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28,952	35,742	82,278	-	146,972
—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	-	-	-	2,011	121,709	20,428	144,148
其他負債	485	162,924	47,670	47,416	174,763	1,389	47,801	482,448
負債合計	485	11,484,258	1,505,184	1,486,952	3,867,195	2,783,405	103,620	21,231,099
各期限缺口	2,596,087	(10,147,155)	(144,391)	(585,977)	(106,509)	3,181,995	7,197,544	1,991,594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利率合約	-	-	64,199	47,984	96,775	82,458	10,906	302,322
— 匯率合約	-	-	1,203,631	872,879	2,738,985	127,182	4,763	4,947,440
— 其他合約	-	-	33,130	31,688	22,014	2,493	-	89,325
合計	-	-	1,300,960	952,551	2,857,774	212,133	15,669	5,339,087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續)

(a) 剩餘到期日分析(續)

	2017年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705,300	282,956	-	-	-	-	-	2,988,25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	85,221	194,429	80,625	128,814	11,149	-	500,23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203,910	4,450	-	-	-	208,360
發放貸款和墊款	72,933	631,065	445,807	581,601	2,641,172	2,881,396	5,320,499	12,574,473
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386	-	150,934	103,563	150,580	128,825	20,148	578,43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8,855	-	37,644	31,627	127,903	931,628	333,023	1,550,680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13,953	36,360	220,316	1,186,295	1,129,798	2,586,722
—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2,841	11,479	23,610	207,401	220,479	465,810
— 長期股權投資	7,067	-	-	-	-	-	-	7,067
其他資產	244,725	76,990	42,548	85,403	127,317	48,817	38,541	664,341
資產總計	3,143,266	1,076,232	1,092,066	935,108	3,419,712	5,395,511	7,062,488	22,124,38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97,125	107,684	341,708	770	-	547,28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764,478	347,584	287,101	250,648	65,779	5,044	1,720,6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9,854	136,833	97,323	153,550	6,588	-	414,14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	66,125	1,344	1,892	4,632	286	74,279
吸收存款	-	9,783,474	1,117,271	1,101,977	2,636,627	1,699,395	25,010	16,363,7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 已發行存款證	-	-	60,085	150,190	91,918	19,140	33	321,366
— 已發行債券	-	-	-	162	3,715	63,355	4,099	71,331
—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140,044	4,854	144,898
—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	-	-	-	-	12,967	45,964	58,931
其他負債	4,022	135,125	74,668	78,171	255,819	49,822	14,301	611,928
負債合計	4,022	10,702,931	1,899,691	1,823,952	3,735,877	2,062,492	99,591	20,328,556
各期限缺口	3,139,244	(9,626,699)	(807,625)	(888,844)	(316,165)	3,333,019	6,962,897	1,795,827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 利率合約	-	-	30,749	45,943	145,336	98,848	11,604	332,480
— 匯率合約	-	-	870,778	893,633	3,430,481	110,477	2,626	5,307,995
— 其他合約	-	-	33,184	61,192	84,471	3,513	272	182,632
合計	-	-	934,711	1,000,768	3,660,288	212,838	14,502	5,823,107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續)

(b)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和表外信貸承諾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這些金融工具的實際現金流量可能與本分析有顯著差異。

	2018年							
	賬面價值	未折現合同 現金流出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54,392	562,405	-	100,667	110,809	350,154	775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和拆入資金	1,847,697	1,878,423	930,363	246,832	155,573	441,916	93,123	10,6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31,334	438,124	18,839	151,389	87,702	169,994	10,200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0,765	32,323	-	23,209	926	1,405	5,782	1,001
吸收存款	17,108,678	17,367,636	10,373,070	883,249	941,884	2,615,420	2,529,230	24,783
已發行債務證券								
— 已發行存款證	372,359	378,674	-	66,811	135,146	159,820	16,897	-
— 已發行債券	112,306	121,149	-	258	433	16,153	100,205	4,100
— 已發行次級債券	146,972	163,059	-	-	29,230	41,479	92,350	-
—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144,148	172,588	-	-	-	8,756	142,636	21,196
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317,810	317,810	84,604	34,266	28,583	122,706	-	47,651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21,066,461	21,432,191	11,406,876	1,506,681	1,490,286	3,927,803	2,991,198	109,347
表外貸款承諾和 信用卡承諾(註釋)		1,380,603	1,126,654	93,138	27,583	24,320	79,865	29,043
擔保、承兌及其他 信貸承諾(註釋)		1,468,121	-	226,985	176,721	442,485	591,866	30,064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3) 流動性風險(續)

(b)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續)

	2017年							
	賬面價值	未折現合同 現金流出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 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47,287	563,332	-	99,448	110,503	352,611	770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和拆入資金	1,720,634	1,751,770	766,491	351,816	291,385	260,618	74,705	6,75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14,148	418,613	19,854	138,903	98,501	154,750	6,605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74,279	75,774	-	66,326	1,374	2,030	5,658	386
吸收存款	16,363,754	16,725,423	9,785,489	1,131,863	1,138,058	2,735,162	1,905,745	29,106
已發行債務證券								
— 已發行存款證	321,366	359,190	-	63,261	150,660	104,893	40,339	37
— 已發行債券	71,331	82,226	-	201	1,796	8,139	67,539	4,551
— 已發行次級債券	144,898	204,878	-	36	1,224	5,913	175,336	22,369
— 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	58,931	80,778	-	-	-	2,758	28,842	49,178
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216,642	216,642	24,349	26,551	28,197	124,193	-	13,352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19,933,270	20,478,626	10,596,183	1,878,405	1,821,698	3,751,067	2,305,539	125,734
表外貸款承諾和 信用卡承諾(註釋)		1,390,853	1,133,818	85,704	8,111	37,721	83,073	42,426
擔保、承兌及其他 信貸承諾(註釋)		1,638,319	-	398,492	232,930	425,987	542,427	38,483

註釋：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擔保、承兌及其他信貸承諾金額並不代表即將支付的金額。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2018年，本集團強化違規損失統計和崗位管理，不斷提升內部操作風險管理水平，推動管理工具應用，持續滿足操作風險管理合規達標，多措並舉減少損失，滿足內部風險管理和外部監管合規的要求。

加強監管處罰、信貸違規等違規損失統計分析，並開發相應系統功能，努力減少因違規導致的操作風險損失；重檢和調整不相容崗位對照手冊，增強崗位制衡水平；制定崗位輪換和強制休假重要崗位目錄，強化內部控制能力；選取重點領域開展操作風險自評估工作，特別是開展「烏龍指」風險識別和評估，提升操作風險防控水平；持續推進「新一代」核心系統重要業務應急預案建設及相關演練，提升業務中斷突發事件應對能力。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a) 估值流程、技術和參數

董事會負責建立完善的估值內部控制制度，並對內部控制制度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監事會負責對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在估值方面的職責履行情況進行監督。管理層負責按董事會和監事會要求，組織實施估值內部控制制度的日常運行，確保估值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執行。

本集團對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建立了獨立的估值流程，相關部門按照職責分工，分別負責估值、模型驗證及賬務處理工作。

本集團主要使用附註4(3)(i)和4(24)(c)所述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參數。本年度公允價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參數較2017年度未發生重大變動。

(b)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採用以下層級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這些層級反映公允價值計量中輸入變量的重要程度：

- 第一層級：使用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使用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第一層級中的市場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三層級：以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i)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分析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所採用估值基礎的層級：

	2018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50,566	35	50,601
發放貸款和墊款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32,857	-	32,85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和墊款	-	308,368	-	308,3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				
— 債券	1,711	217,046	-	218,757
— 權益工具和基金	1,706	-	-	1,706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595	-	14,314	14,909
— 其他債務工具	-	265,938	84,640	350,578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權類投資	-	13,004	1,253	14,257
— 債券	-	31,553	187	31,740
— 基金及其他	28,300	27,009	43,961	99,2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187,632	1,520,252	-	1,707,884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819	73	1,402	3,294
合計	221,763	2,466,666	145,792	2,834,221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29,706	1,628	431,334
衍生金融負債	-	48,490	35	48,525
合計	-	478,196	1,663	479,859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17年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				
— 債券	2,050	187,397	—	189,447
— 權益工具和基金	1,312	—	—	1,31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	—	10,211	10,211
— 權益工具和基金	837	—	22,239	23,076
— 其他債務工具	—	228,995	125,395	354,390
衍生金融資產	—	82,881	99	82,9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176,791	1,282,194	2,839	1,461,824
— 權益工具和基金	8,181	63,806	4,419	76,406
合計	189,171	1,845,273	165,202	2,199,646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413,676	472	414,148
衍生金融負債	—	79,769	98	79,867
合計	—	493,445	570	494,015

劃分為第二層級的金融資產主要是人民幣債券，其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劃分為第二層級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是保本理財產品的募集資金，其公允價值以收益法確定。絕大部份的衍生金融工具劃分為第二層級，通過收益法進行估值。第二層級金融工具在估值時所使用的重大參數均為市場可觀察。

劃分為第三層級的金融資產主要是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保本理財產品的投資資產，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收益法和市場法，涉及的不可觀察參數主要為折現率。

截至2018年和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各層級間無重大轉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

下表列示本集團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

	2018年										
	衍生金融 資產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指定以 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 權益工具	資產合計	衍生金融 負債	指定以 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 損益的 金融負債	負債合計
		債券	其他債務 工具	債權類 投資	債券	基金及 其他					
2018年1月1日 (附註4(25))	99	10,164	125,395	267	1,098	19,462	623	157,108	(98)	(472)	(570)
利得或損失總額：											
於損益中確認	(17)	(135)	235	(85)	(194)	(1,106)	-	(1,302)	17	146	163
於其他綜合 收益中確認	-	-	-	-	-	-	18	18	-	-	-
購買	-	7,263	487,445	1,073	-	34,688	761	531,230	-	(1,414)	(1,414)
出售及結算	(47)	(2,978)	(528,435)	(2)	(717)	(9,083)	-	(541,262)	46	112	158
2018年12月31日	35	14,314	84,640	1,253	187	43,961	1,402	145,792	(35)	(1,628)	(1,663)
	2017年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指定為以 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 損益的 金融負債	衍生 金融負債	負債合計				
		債券	權益工具 和基金	其他債務 工具				衍生 金融資產	債券	權益工具 和基金	資產合計
2017年1月1日	8,690	16,132	264,856	466	5,719	9,349	305,212	(708)	(545)	(1,253)	
利得或損失總額：											
於損益中確認	114	162	2,398	(243)	(264)	(46)	2,121	204	242	446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	-	-	(81)	(50)	(131)	-	-	-	
購買	3,546	19,532	396,578	-	715	5,160	425,531	(287)	-	(287)	
出售及結算	(2,139)	(13,587)	(538,437)	(124)	(3,250)	(9,994)	(567,531)	319	205	524	
2017年12月31日	10,211	22,239	125,395	99	2,839	4,419	165,202	(472)	(98)	(570)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i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 (續)**

公允價值的第三層級中，計入當期損益的利得和損失主要於綜合收益表中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收益和信用減值損失項目中列示。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對本年損益影響如下：

	2018年			2017年		
	已實現	未實現	合計	已實現	未實現	合計
淨(損失)/收益	(741)	(398)	(1,139)	1,964	603	2,567

(d)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i) 金融資產**

本集團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發放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以市場利率計息，並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因此這些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發放貸款和墊款

大部份發放貸款和墊款至少每年按市場利率重定價一次。因此，這些貸款和墊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金融投資

下表列出了2018年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2017年的應收款項類投資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這些公允價值未在財務狀況表中列報。

	2018年					2017年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272,514	3,272,774	47,794	3,156,789	68,19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65,810	480,353	-	466,521	13,832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86,722	2,535,280	23,186	2,512,094	-
合計	3,272,514	3,272,774	47,794	3,156,789	68,191	3,052,532	3,015,633	23,186	2,978,615	13,832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續)

(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d)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吸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發行次級債券和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34.66億元(本集團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115.11億元)，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911.04億元(本集團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038.29億元)，其他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本集團採用可觀察參數來確定已發行次級債券和已發行合格二級資本債券的公允價值並將其劃分為第二層級。

(6)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本集團部份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遵循可執行的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本集團與其交易對手之間的該類協議通常允許在雙方同意的情況下以淨額結算。如果雙方沒有達成一致，則以總額結算。但在一方違約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選擇以淨額結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本集團未對這部份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進行抵銷。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述遵循可執行的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金額不重大。

(7) 保險風險

保險合同的風險在於所承保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及由此引起的賠付金額的不確定性。保險合同的性質決定了保險風險發生的隨機性和無法預計性。對於按照概率論定價和計提準備金的保險合同，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為實際的理賠給付金額超出保險負債的賬面價值的風險。

本集團通過建立分散承保風險類型的保險承保策略，適當的再保險安排，加強對承保核保工作和理賠核賠工作的管理，從而減少保險風險的不確定性。

本集團針對保險合同的風險建立相關假設，並據此計提保險合同準備金。對於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和短期人身險保險合同而言，加劇保險風險的因素主要是保險風險假設與實際保險風險的差異，包括死亡假設、費用假設、利率假設等。對於財產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因素影響。此外，保險風險也會受保戶終止合同、降低保費、拒絕支付保費影響，即保險風險受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影響。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8) 資本管理

本行實施全面的資本管理，內容涵蓋了資本管理政策制定、資本規劃和計劃、資本計量、內部資本評估、資本配置、資本激勵約束和傳導、資本籌集、監測報告等管理活動以及資本計量高級方法在日常經營管理中的應用。本行資本管理的總體原則是，持續保持充足的資本水準，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保持一定安全邊際和緩衝區間，確保資本可充分覆蓋各類風險；實施合理有效的資本配置，強化資本約束和激勵機制，在有效支持本行戰略規劃實施的同時充分發揮資本對業務的約束和引導作用，持續提升資本效率和回報水準；夯實資本實力，保持較高資本質量，優先通過內部積累實現資本補充，合理運用各類資本工具，優化資本結構；不斷深化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在信貸政策、授信審批、定價等經營管理中的應用。

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按照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自2013年1月1日起，商業銀行應達到最低資本要求，其中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5%，一級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6%，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在此基礎上，還應滿足儲備資本要求和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附加資本要求。此外，如需計提逆週期資本或監管部門對單家銀行提出第二支柱資本要求，商業銀行應在規定時限內達標。

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管理通過對資本充足率水平進行及時監控、分析和報告，與資本充足率管理目標進行比較，採取包括控制資產增速、調整風險資產結構、增加內部資本供給、從外部補充資本等各項措施，確保集團的各級資本充足率持續滿足監管要求和內部管理需要，抵禦潛在風險，支持各項業務的健康可持續發展。目前本集團完全滿足各項法定監管要求。

本集團的資本規劃管理是根據監管規定、集團發展戰略和風險偏好等，前瞻性地對未來資本供給與需求進行預測，兼顧短期與長期資本需求，確保資本水平持續滿足監管要求和內部管理目標。

本集團資本籌集管理主要是根據資本規劃和市場環境，合理運用各類資本工具，既要保證本集團資本總量滿足外部監管和內部資本管理目標，又要有利於本集團資本結構優化。

2014年4月，銀監會正式批覆本行實施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其中，對符合監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風險暴露資本要求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計量，零售信用風險暴露資本要求採用內部評級法計量，市場風險資本要求採用內部模型法計量，操作風險資本要求採用標準法計量。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8) 資本管理 (續)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的資本充足率情況如下：

	註釋	2018年	2017年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a)(b)(c)	13.83%	13.09%
一級資本充足率	(a)(b)(c)	14.42%	13.71%
資本充足率	(a)(b)(c)	17.19%	15.50%
核心一級資本			
— 股本		250,011	250,011
— 資本公積	(d)	134,511	109,968
— 盈餘公積		223,231	198,613
— 一般風險準備		279,627	259,600
— 未分配利潤		989,113	883,184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2,744	3,264
— 其他	(e)	19,836	(4,256)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 商譽	(f)	2,572	2,556
— 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	(f)	3,156	2,274
— 對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進行現金流套期形成的儲備		53	320
— 對有控制權但不並表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資本投資		3,902	3,902
其他一級資本			
—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79,636	79,636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84	152
二級資本			
—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206,615	138,848
—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部份	(g)	172,788	92,838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份		133	266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h)	1,889,390	1,691,332
一級資本淨額	(h)	1,969,110	1,771,120
資本淨額	(h)	2,348,646	2,003,072
風險加權資產	(i)	13,659,497	12,919,980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風險管理 (續)

(8) 資本管理 (續)

註釋：

- (a) 自2014年半年報起，本集團採用資本計量高級方法計量資本充足率，並適用並行期規則。
- (b)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核心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資本充足率等於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
- (c) 本集團資本充足率計算範圍包括境內外所有分支機構及金融機構類附屬公司（不含建信人壽）。
- (d) 2017年比較期的資本公積包含其他綜合收益（外幣報表折算差額除外）。
- (e) 2018年其他項目為其他綜合收益（含外幣報表折算差額）。2017年比較期的其他項目主要為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f) 商譽和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均為扣減了與之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後的淨額。
- (g) 自2014年半年報起，本集團按照資本計量高級方法相關規定計量超額貸款損失準備可計入二級資本金額，並適用相關並行期安排。
- (h)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等於核心一級資本減去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一級資本淨額等於一級資本減去一級資本扣除項目；資本淨額等於總資本減去總資本扣除項目。
- (i) 於2018年12月31日，依據資本計量高級方法相關規定，風險加權資產包括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操作風險加權資產以及因應用資本底線而導致的額外風險加權資產。

63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股東權益變動表

	2018年	2017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619,762	2,973,506
存放同業款項	463,059	126,766
貴金屬	33,928	157,036
拆出資金	354,876	286,797
衍生金融資產	47,470	75,85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3,161	194,850
應收利息	不適用	111,436
發放貸款和墊款	12,869,443	12,081,328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29,223	395,53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206,630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614,375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1,402,017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2,550,066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575,994
長期股權投資	50,270	51,660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投資	161,638	187,486
固定資產	140,865	144,042
土地使用權	13,443	13,657
無形資產	2,690	1,8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217	43,821
其他資產	147,305	91,671
資產總計	22,493,355	21,465,351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3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2018年	2017年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54,392	546,63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410,847	1,323,371
拆入資金	323,535	318,4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29,595	413,523
衍生金融負債	47,024	73,7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8,407	53,123
吸收存款	16,795,736	16,064,638
應付職工薪酬	32,860	29,908
應交稅費	74,110	51,772
應付利息	不適用	197,153
預計負債	36,130	8,543
已發行債務證券	702,038	538,9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6	39
其他負債	141,985	95,324
負債合計	20,556,665	19,715,234
	2018年	2017年
股東權益：		
股本	250,011	250,011
其他權益工具		
優先股	79,636	79,636
資本公積	135,109	135,791
投資重估儲備	-	(24,463)
其他綜合收益	21,539	-
盈餘公積	223,231	198,613
一般風險準備	272,867	254,864
未分配利潤	954,297	856,109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444)
股東權益合計	1,936,690	1,750,117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22,493,355	21,465,351

董事會於2019年3月27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田國立
董事長(法定代表人)

鍾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婉眉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3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股東權益變動表(續)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 優先股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 儲備	其他綜合 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股東權益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250,011	79,636	135,791	(24,463)	-	198,613	254,864	856,109	(444)	1,750,117
會計政策變更	-	-	(682)	24,463	(14,120)	-	-	(28,686)	444	(18,581)
2018年1月1日	250,011	79,636	135,109	-	(14,120)	198,613	254,864	827,423	-	1,731,536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	-	35,659	24,618	18,003	126,874	-	205,154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	-	35,659	-	-	246,184	-	281,843
(二) 利潤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	24,618	-	(24,618)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	18,003	(18,003)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72,753)	-	(72,753)
4 對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3,936)	-	(3,936)
2018年12月31日	250,011	79,636	135,109	-	21,539	223,231	272,867	954,297	-	1,936,690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 優先股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 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 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 折算差額	股東權益 合計
2016年12月31日	250,011	19,659	134,520	(1,213)	175,445	206,697	766,312	(188)	1,551,243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59,977	1,271	(23,250)	23,168	48,167	89,797	(256)	198,874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1,271	(23,250)	-	-	231,680	(256)	209,445	
(二) 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	59,977	-	-	-	-	-	-	-	
1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59,977	-	-	-	-	-	-	-	
(三) 利潤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23,168	-	(23,168)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48,167	(48,167)	-	-	
3 對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69,503)	-	(69,503)	
4 對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045)	-	(1,045)	
2017年12月31日	250,011	79,636	135,791	(24,463)	198,613	254,864	856,109	(444)	1,750,117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4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已於2019年2月26日對2009年2月發行的票面利率為4.00%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行使贖回權，面值共計人民幣280億元。

本集團於2019年2月27日在境外發行了2029年到期的18.50億美元二級資本債，本債券品種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發行人有條件的贖回權。

65 上期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財務報表的列報方式，本集團對個別比較數字的列式進行了調整。

66 最終母公司

如附註1所述，本集團的直接和最終母公司分別為匯金和中投。

67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下列與本集團相關的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這些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生效，本集團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

準則	於此日期起／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2019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4)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對聯營或合營的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2019年1月1日
(6)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2019年1月1日
(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8)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未確定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租賃提供了租賃的定義及其確認和計量要求，並確立了出租人和承租人的租賃活動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信息的原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帶來的一個關鍵變化是大多數經營租賃將在承租人的財務狀況表上處理。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解釋。

本集團預計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不會對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2017年12月，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作出了小範圍修訂，主體可以攤餘成本計量部份具有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的金融資產。這些資產（包括部份貸款和債權投資）在此次修訂前不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

金融資產的反向賠償必須是「對提前終止合同的合理賠償」並且資產的業務模式必須為「持有以收取」，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條件。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7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續)**(3)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解釋公告解釋了在稅務處理存在不確定性的情況下，如何確認和計量遞延及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公告著重討論以下事項：

- 如何確定記賬單位，以及每個具有不確定性的稅務處理應單獨考慮或者作為一個組合考慮，這要視哪種方法能夠更好地預測對不確定性的消除情況；
- 主體應假設稅務機關會檢查具有不確定性的稅務處理並全面掌握所有相關消息，即不考慮檢查風險；
- 當該處理很可能不會得到稅務機關的認可時，主體應反映所得稅會計處理不確定性的影響；
- 主體在計量不確定性影響時，可採用最可能金額法或預期價值法，取決於哪一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對不確定性的消除情況；以及
- 作出的判斷和估計在情況發生變化或出現影響這些判斷的新信息時應當予以重新評估。

不存在新的披露要求，但主體應注意關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的判斷和估計信息的一般要求。

(4)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對聯營或合營的長期權益」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澄清了對實質上組成聯營或合營淨投資的長期權益的核算，但該長期權益不適用於權益法核算。主體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及合營的投資」中的損失分攤和減值要求前，必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核算此類權益。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澄清了設定受益計劃修改、削減和結算的會計處理，並確認主體必須：

- 在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後，從變更之日起使用更新後的假設來計算剩餘報告期間的服務成本和淨利息；
- 盈餘的減少應作為過往服務成本的一部份或者結算利得或損失立即在損益表中予以確認。換言之，即便盈餘由於資產上限的影響之前並未確認，盈餘的減少也必須計入損益中；
- 將資產上限變動單獨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

(6)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2017年12月，以下改進項目予以敲定：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 澄清取得對共同經營業務的控制權是分階段實現的業務合併。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澄清取得對共同經營業務共同控制權的一方不應計量其先前於共同經營業務中持有的權益。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 澄清劃分為權益的金融工具產生的股息相關的所得稅影響，應根據過去產生可分配利潤的交易或事項的確認方式予以確認。
-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 — 澄清如果相關合資格資產準備達到其預定可使用狀態或可銷售狀態後，該項借款尚未償還，應將該借款作為一般借款處理。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7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續)

(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7年5月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它要求在每個報告期內對保險合約使用當期計量模型，其計量模型包括如下要素：

- 經折現的概率加權估計現金流量
- 顯性風險調整，以及
- 代表合同未實現利潤的合同服務邊際(CSM)，該等合約在保險期內被確認為收入。

該準則允許企業可選擇將折現率引起的變動計入利潤表或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這一選擇很可能反映保險公司在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下對其持有金融資產的核算方法。

短期保險合約的剩餘保險責任負債可採用可選的、簡化的、通常為非壽險險種適用的保費分配法。

針對特定壽險保單持有人支付的款項與基礎資產帶來的回報之間有明確關聯的保險合同所採用的一般計量模型「可變費用法」有所修改。當採用可變費用法時，保險公司對應的底層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份額已包含在合約服務邊際中。採用上述模型計量的保險公司較採用一般模型計量的保險公司其計算結果的波動性可能較小。

本集團目前仍在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影響。

(8)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和合營的投資」作了小範圍修訂，澄清了對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會計處理。修訂還確定，會計處理取決於向聯營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資的非貨幣性資產是否構成「業務」(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所述)。

如果非貨幣性資產構成業務，投資者將全額確認資產出售或注資的利得或損失。如果資產不符合業務定義，投資者將按照另一投資者在聯營或合營中的投資者確認利得或損失。該修訂未來亦適用。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以下所載本集團的資料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差異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解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例編製包括本行和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

作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金融機構，本集團亦按照中國監管機構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統稱「中國會計準則和規定」）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規定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和於2018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2 流動性覆蓋率及淨穩定資金比例

	2018年第四季度	2018年第三季度	2018年第二季度	2018年第一季度
流動性覆蓋率	140.78%	132.11%	137.68%	135.83%

流動性覆蓋率計算公式為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除以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本行按照當期適用的監管要求、定義及會計準則，按該季度中每日流動性覆蓋率計算平均流動性覆蓋率。

按照當期適用的監管要求、定義及會計準則計算，本集團2018年12月末可用的穩定資金為159,946.83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為126,509.78億元，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26.4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貨幣集中度

	2018年			
	美元折合 人民幣	港幣折合 人民幣	其他折合 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1,053,925	336,580	402,370	1,792,875
即期負債	(1,029,400)	(371,917)	(291,300)	(1,692,617)
遠期購入	2,765,210	181,417	205,064	3,151,691
遠期出售	(2,760,568)	(106,381)	(296,062)	(3,163,011)
淨期權頭寸	(13,216)	16	-	(13,200)
淨長頭寸	15,951	39,715	20,072	75,738
淨結構頭寸	37,835	2,131	(15,523)	24,443
	2017年			
	美元折合 人民幣	港幣折合 人民幣	其他折合 人民幣	合計
即期資產	1,285,315	415,267	383,769	2,084,351
即期負債	(1,151,780)	(453,711)	(326,808)	(1,932,299)
遠期購入	2,737,947	178,350	247,059	3,163,356
遠期出售	(2,794,336)	(105,881)	(280,868)	(3,181,085)
淨期權頭寸	(72,996)	-	-	(72,996)
淨長頭寸	4,150	34,025	23,152	61,327
淨結構頭寸	24,947	3,230	(6,104)	22,073

淨期權頭寸按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要求的德爾塔約當方法計算。本集團的淨結構頭寸包括本行主要涉及外匯的海外分支機構、銀行子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的結構頭寸。結構資產及負債包括：

- 固定資產及物業投資，扣除累計折舊；
- 海外分支機構資本及法定公積；及
- 於海外子公司及關聯公司的投資。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國際債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從事商業業務，本集團的國際債權包括跨境申索及境內外幣債權。

國際債權包括發放貸款和墊款、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持有貿易票據及存款證和證券投資。

國際債權按不同國家或地區予以披露。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任何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便會予以呈報。只有在本集團採用風險化解手段將某一特定國家或地區的風險敞口有效轉移至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情況下，風險方會轉移。本集團可採用保證、擔保物及信貸衍生品的方式化解信貸風險。

	2018年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其他	合計
亞太區	414,821	88,488	849,512	7,726	1,360,547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份	76,294	34,337	142,935	1,791	255,357
歐洲	28,634	30,677	48,577	764	108,652
南北美洲	23,568	129,100	77,530	16,593	246,791
合計	467,023	248,265	975,619	25,083	1,715,990
	2017年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其他	合計
亞太區	346,088	93,120	1,055,030	118,362	1,612,600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份	46,609	35,932	335,490	3,033	421,064
歐洲	27,815	32,342	99,400	169	159,726
南北美洲	20,274	105,162	124,671	-	250,107
合計	394,177	230,624	1,279,101	118,531	2,022,433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 按地區劃分的已逾期發放貸款和墊款

	2018年	2017年
中部地區	21,981	20,327
西部地區	22,512	19,555
環渤海地區	22,079	18,824
長江三角洲	17,528	18,205
珠江三角洲	14,564	17,965
東北地區	13,512	11,247
總行	6,730	5,223
海外國家和地區	1,770	1,136
合計	120,676	112,482

根據規則要求，以上分析指逾期超過三個月的發放貸款和墊款總額。

有指定還款日期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發放貸款和墊款，在借款人接獲還款通知但並未根據指示還款時被分類為已逾期。如果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發放貸款和墊款超出已知會借款人的獲批准的限額，均會被視為已逾期。

6 對中國境內非銀行的風險敞口

本行是於中國境內成立的商業銀行，主要於中國境內從事銀行業務。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很大部份的業務風險來自與中國境內機構或個人的交易。有關本行交易對手各種風險的分析已於財務報表各附註中披露。

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國內一級分行

分行	地址	電話	傳真
安徽省分行	地址：合肥市徽州大道255號 郵編：230001	電話：0551-62874100	傳真：0551-62872014
北京市分行	地址：北京市宣武門西大街28號樓4門 郵編：100053	電話：010-63603682	傳真：010-63603656
重慶市分行	地址：重慶市渝中區民族路123號 郵編：400010	電話：023-63771855	傳真：023-63771835
大連市分行	地址：大連市中山區解放街1號 郵編：116001	電話：0411-88066666	傳真：0411-82804560
福建省分行	地址：福州市台江區江濱中大道298號 郵編：350009	電話：0591-87838467	傳真：0591-87856865
甘肅省分行	地址：蘭州市秦安路77號 郵編：730030	電話：0931-4891555	傳真：0931-4891862
廣東省分行	地址：廣州市東風中路509號21-46層 郵編：510045	電話：020-83018888	傳真：020-83013950
廣西壯族自治區分行	地址：南寧市民族大道90號 郵編：530022	電話：0771-5513110	傳真：0771-5513012
貴州省分行	地址：貴陽市中華北路148號 郵編：550001	電話：0851-86696000	傳真：0851-86696377
海南省分行	地址：海口市國貿路8號建行大廈 郵編：570125	電話：0898-68587268	傳真：0898-68587569
河北省分行	地址：石家莊市自強路40號 郵編：050000	電話：0311-87888866	傳真：0311-88601001
河南省分行	地址：鄭州市花園路80號 郵編：450003	電話：0371-65556677	傳真：0371-65556688
黑龍江省分行	地址：哈爾濱市南崗區紅軍街67號 郵編：150001	電話：0451-58683565	傳真：0451-53625552
湖北省分行	地址：武漢市建設大道709號 郵編：430015	電話：027-65775888	傳真：027-65775881
湖南省分行	地址：長沙市白沙路2號 郵編：410005	電話：0731-84419910	傳真：0731-84419141
吉林省分行	地址：長春市西安大路810號 郵編：130061	電話：0431-80835310	傳真：0431-88988748
江蘇省分行	地址：南京市洪武路188號 郵編：210002	電話：025-84200545	傳真：025-84209316
江西省分行	地址：南昌市八一大道366號 郵編：330006	電話：0791-86848200	傳真：0791-86848318

分行	地址	電話	傳真
遼寧省分行	地址：瀋陽市和平區中山路176號 郵編：110002	電話：024-22787600	傳真：024-22857427
內蒙古自治區分行	地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大學東街6號 郵編：010010	電話：0471-4593751	傳真：0471-4593890
寧波市分行	地址：寧波市寶華街255號 郵編：315040	電話：0574-87313888	傳真：0574-87325019
寧夏回族自治區分行	地址：銀川市南薰西街98號 郵編：750001	電話：0951-4126111	傳真：0951-4106165
青島市分行	地址：青島市嶗山區深圳路222號 郵編：266061	電話：0532-68670056	傳真：0532-82670157
青海省分行	地址：西寧市西大街59號 郵編：810000	電話：0971-8261743	傳真：0971-8261549
山東省分行	地址：濟南市龍奧北路168號 郵編：250099	電話：0531-82088007	傳真：0531-86169108
陝西省分行	地址：西安市南廣濟街38號 郵編：710002	電話：029-87617515	傳真：029-87606014
山西省分行	地址：太原市迎澤大街126號 郵編：030001	電話：0351-4957800	傳真：0351-4957871
上海市分行	地址：上海市陸家嘴環路900號 郵編：200120	電話：021-58880000	傳真：021-58781818
深圳市分行	地址：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6003號榮超商務中心A座 郵編：518026	電話：0755-23828888	傳真：0755-23828111
四川省分行	地址：成都市提督街86號四川建行大廈 郵編：610016	電話：028-86767161	傳真：028-86767187
蘇州分行	地址：蘇州市蘇州大道西18號 郵編：215021	電話：0512-62788786	傳真：0512-62788783
天津市分行	地址：天津市河西區南京路19號增1號 郵編：300203	電話：022-23401166	傳真：022-23401811
西藏自治區分行	地址：拉薩市北京西路21號 郵編：850008	電話：0891-6838792	傳真：0891-6836818
廈門市分行	地址：廈門市鷺江道98號 郵編：361001	電話：0592-2158668	傳真：0592-2158862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分行	地址：烏魯木齊市民主路99號 郵編：830002	電話：0991-2848666	傳真：0991-2819160
雲南省分行	地址：昆明市金碧路建行大廈 郵編：650021	電話：0871-63060858	傳真：0871-63060333
浙江省分行	地址：杭州市解放東路33號 郵編：310016	電話：0571-85313263	傳真：0571-85313001

海外分行

澳門分行

地址：澳門新馬路六十一號永光廣場5樓
電話：00853-82911880
傳真：00853-82911804

迪拜國際金融中心分行

地址：31th floor, Tower 2, Al Fattan Currency House, DIFC, 128220 Dubai, UAE
電話：00971-4-5674888
傳真：00971-4-5674777

東京分行

地址：13F/1F, West Tower, Otemachi First Square, 5-1, Otemachi 1-chome Chiyoda-ku,
Tokyo 100-0004, Japan
電話：0081-3-52935218
傳真：0081-3-32145157

大阪分行

地址：1F, Itoh Building, 3-6-14 Minamihonmachi, Chuo-ku, Osaka-shi, Osaka 541-0054, Japan
電話：0081-6-61209080
傳真：0081-6-62439080

多倫多分行

地址：181 Bay Street, Suite 3650, Toronto ON, Canada, M5J 2T3
電話：001-647-777700
傳真：001-647-777739

法蘭克福分行

地址：Bockenheimer Landstrasse 75, 60325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電話：0049-69-9714950
傳真：0049-69-97149588, 97149577

胡志明市分行

地址：1105-1106 Sailing Tower, 111A Pasteur Street,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電話：0084-28-38295533
傳真：0084-28-38275533

盧森堡分行

地址：1 Boulevard Royal, L-2449 Luxembourg, Luxembourg
電話：00352-286688
傳真：00352-28668801

倫敦分行

地址：111 Old Broad Street, London, EC2N 1AP, U.K.
電話：0044-20-70386000
傳真：0044-20-70386001

紐約分行

地址：33rd Floor, 1095 Avenue of the Americas, New York, USA NY 10036
電話：001-646-7812400
傳真：001-212-2078288

首爾分行

地址：China Construction Bank Tower, 24 Myeongdong 11-gil, Jung-gu, Seoul 04538, Korea
電話：0082-2-67303600
傳真：0082-2-67303601

蘇黎世分行

地址：Beethovenstrasse 33, 8002 Zurich, Switzerland
電話：0041-43-5558800
傳真：0041-43-5558898

臺北分行	地址：11047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108號1樓 電話：00886-2-87298088 傳真：00886-2-27236633
悉尼分行	地址：Level 31, 88 Phillip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電話：0061-2-80316100 傳真：0061-2-92522779
布里斯班分行	地址：340 Queen Street, Brisbane, QLD 4000, Australia 電話：0061-7-30691900 傳真：0061-2-92522779
墨爾本分行	地址：Level 40, 525 Collins Street, Melbourne, VIC 3000, Australia 電話：0061-3-94528500 傳真：0061-2-92522779
珀斯分行	地址：Level 9, 32 St Georges Terrace, Perth, WA 6000, Australia 電話：0061-8-62463300 傳真：0061-2-92522779
香港分行	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28樓 電話：00852-39186939 傳真：00852-39186001
新加坡分行	地址：9 Raffles Place, #33-01/02, Republic Plaza, Singapore 048619 電話：0065-65358133 傳真：0065-65356533
紐西蘭分行	地址：Level 29, Vero Centre, 48 Shortland Street, Auckland 1010, New Zealand 電話：0064-9-3388200 傳真：0064-9-3744275
約翰內斯堡分行	地址：95 Grayston Drive, Morningside, Sandton, South Africa 2196 電話：0027-11-5209400 傳真：0027-11-5209411
開普敦分行	地址：15th Floor, Portside Building, 4 Bree Street, Cape Town, South Africa 電話：0027-21-4197300 傳真：0027-21-4433671
智利分行	地址：Isidora Goyenechea 2800, 30th floor, Santiago, Chile 郵編：7550000 電話：0056-2-27289100

附屬公司

建信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甲26號博瑞大廈20層 郵編：100026 電話：010-85098000 傳真：010-85098100 網址：www.ccbpi.com.cn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7號英藍國際金融中心16層 郵編：100033 電話：010-66228888 傳真：010-66228889 網址：www.ccbfund.cn
建信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甲9號樓16層1601-01單元 郵編：100033 電話：010-67590600 傳真：010-67590601
建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長安興融中心1號院4號樓6層 郵編：100031 電話：010-67594013 傳真：010-66275808 網址：www.ccbleasing.com
建信期貨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路99號建行上海中心大廈5樓 郵編：200120 電話：021-60635551 傳真：021-60635520 網址：www.ccbfutures.com
建信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路99號建行大廈30樓 郵編：200120 電話：021-60638288 傳真：021-60638204 網址：www.ccb-life.com.cn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長安興融中心1號院4號樓10層 郵編：100031 電話：010-67596584 傳真：010-67596590 網址：www.ccbtrust.com.cn
建信養老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7號致真大廈A座11層 郵編：100191 電話：010-56731294 傳真：010-56731202 網址：www.ccbpension.com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電話：00852-39118000 傳真：00852-25301496 網址：www.ccbintl.com.hk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天津市和平區貴州路19號 郵編：300051 電話：022-58086699 傳真：022-58086808 網址：www.sgb.cn

中國建設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Avenida Brigadeiro Faria Lima, 4440, 1-5F, Itaim Bibi-São Paulo-SP-04538-132 電話：0055-11-21739000 傳真：0055-11-21739101 網址：www.br.ccb.com
中國建設銀行（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	地址：Lubyanskiy proezd, 11/1, building 1, 101000 Moscow, Russia 電話：007-495-6759800-140 傳真：007-495-6759810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	地址：111 Old Broad Street, London, EC2N 1AP, U.K. 電話：0044-20-70386000 傳真：0044-20-70386001
中國建設銀行（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地址：Ground Floor, South Block, Wisma Golden Eagle Realty, 142A Jalan Ampang, Kuala Lumpur, Malaysia 郵編：50450 電話：00603-21601888 傳真：00603-27121819
中國建設銀行（歐洲）有限公司	地址：1 Boulevard Royal, L-2449 Luxembourg, Luxembourg 電話：00352-286688 傳真：00352-28668801
阿姆斯特丹分行	地址：Claude Debussylaan 32, 1082MD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電話：0031-0-205047899 傳真：0031-0-205047898
巴黎分行	地址：86-88 bd Haussmann 75008 Paris, France 電話：0033-155309999 傳真：0033-155309998
巴塞羅那分行	地址：Avenida Diagonal, 640 5a planta D, 08017, Barcelona, Spain 電話：0034-935225000 傳真：0034-935225078
華沙分行	地址：Warsaw Financial Center, ul. Emilii Plater 53, 00-113 Warsaw, Poland 電話：0048-22-1666666 傳真：0048-22-1666600
米蘭分行	地址：Via Mike Bongiorno 13, 20124 Milan, Italy 電話：0039-02-32163000 傳真：0039-02-32163092
中國建設銀行（紐西蘭）有限公司	地址：Level 29, Vero Centre, 48 Shortland Street, Auckland 1010, New Zealand 電話：0064-9-3388200 傳真：0064-9-3744275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3號中國建設銀行大廈28樓 電話：00852-39186939 傳真：00852-39186001
中國建設銀行（印度尼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Sahid Sudirman Center 15th Floor, Jl. Jend. Sudirman Kav. 86, Jakarta 郵編：10220 電話：0062-2150821000 傳真：0062-2150821010 網址：www.idn.ccb.com

附錄 商業銀行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

本集團根據銀監會《商業銀行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披露指引》和巴塞爾委員會《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評估填報說明》的數據口徑計算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各項指標情況。

(人民幣億元)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序號	指標	指標值 ³	指標值 ³
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¹	244,698	235,650
2	金融機構間資產	13,393	10,873
3	金融機構間負債	18,379	16,864
4	發行證券和其他融資工具	22,632	21,722
5	通過支付系統或代理行結算的支付額	4,090,696	3,375,444
6	託管資產	100,677	94,162
7	有價證券承銷額	13,010	11,417
8	場外衍生產品名義本金	53,391	58,231
9	交易類和可供出售證券 ²	6,000	5,902
10	第三層級資產	1,049	1,383
11	跨境債權	7,609	6,773
12	跨境負債	12,681	11,782

1. 根據巴塞爾委員會填報說明，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不扣減資本扣減項。
2. 在計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證券時，根據銀保監會要求扣除了其中的一級資產和二級資產。一級資產和二級資產的定義請參閱銀保監會《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
3. 根據監管要求，本集團全球系統重要性評估指標採用監管併表口徑計量，與財務併表下的數據存在一定的差異，同時均已剔除內部交易的影響，與其他業務統計口徑無可比性。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H股普通股) 4606 (境外優先股)